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Harvin (Group) Chemical Co., Ltd.

（湖北省武穴田镇盘塘）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LIMITE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4,723.266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18,893.0658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华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同时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廖起成、何俊、解奇兵、张驰、杜勋平、胡华平、陈慧春、查炎华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公司股东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苏州惠康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公司股东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新宇鼎韵、啃哥壹号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人增资入股公司之日（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登记时间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以增资形式取得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公司股东云丰投资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8年12月21日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重 要 提 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和风险：

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

（一）主要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事项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先生承诺：

（1）股份锁定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本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股份减持和买卖

就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不排除于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可能，但每年减持数量将不超过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当年能够实现减持的最高额，且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布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实施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本人卸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离职后六个月内不会转让公司股票。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本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的情况下，以及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不会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进行卖出交易，也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进行买入交易。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本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的情况下，以及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以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为前提：①公司或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本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的情况下：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份除外），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通过公司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以及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和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向单个受让方的转让比例将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导致持股比例低于 5%的，此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关于集中竞价减持比例限制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承诺。

（3）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本人将一并遵照执行。

（4）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本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本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本人或受本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本人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以及董事身份变化而失效。

2、同时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廖起成、何俊、解奇兵、张驰、杜勋平、胡华平、陈慧春、查炎华承诺：

（1）股份锁定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股份减持和买卖

就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实施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承诺人卸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离职后六个月内不会转让公司股票。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不会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进行卖出交易，也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进行买入交易。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以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为前提：①承诺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承诺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承诺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份除外），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通过公司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以及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和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3）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执行。

（4）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承诺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股东地位以及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变化而失效。

3、公司股东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苏州惠康承诺：

（1）股份锁定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股份减持和买卖

就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不排除于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可能，但承诺人在公司上市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合计不超过承诺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布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不会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进行卖出交易，也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进行买入交易。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以承诺人及合伙人均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为前提：①公司或承诺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承诺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票上市后，承诺人如减持公司股票，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规定（如适用）。

注：上述承诺中提及的承诺人持股比例计算以同一控制下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苏州惠康、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合计持股为准。

（3）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执行；如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就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事宜另有新规的，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按新规执行。

（4）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股东地位的变化而失效。

4、公司股东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承诺：

（1）股份锁定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承诺人增资入股公司之日（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登记时间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以增资形式取得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股份减持和买卖

就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不排除于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可能，但承诺人在公司上市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合计不超过承诺人在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布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不会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进行卖出交易，也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进行买入交易。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以承诺人及合伙人均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为前提：①公司或承诺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承诺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票上市后，承诺人如减持公司股票，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规定（如适用）。

（3）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执行；如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就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事宜另有新规的，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按新规执行。

（4）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股东地位的变化而失效。

5、公司股东新宇鼎韵、啃哥壹号承诺：

（1）股份锁定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承诺人增资入股公司之日（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登记时间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以增资形式取得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股份减持和买卖

就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不排除于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的可能，但每年减持数量将不超过承诺人于公司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且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布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不会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进行卖出交易，也不会在卖出后六个月内进行买入交易。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以承诺人及合伙人均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为前提：（1）公司或承诺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承诺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票上市后，在承诺人持股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时：如承诺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份除外），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通过公司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以及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和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如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承诺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承诺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向单个受让方的转让比例将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承诺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导致持股比例低于 5%的，此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关于集中竞价减持比例限制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承诺。

（3）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执行。

（4）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承诺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股东地位的变化而失效。

6、公司股东云丰投资承诺：

（1）股份锁定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遇除权、除息时价格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人将同等遵守上述承诺。

（2）其他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承诺人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执行。

（3）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因未履行、未及时履行、未充分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承诺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股东地位的变化而失效。

二、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公司股价稳定预案

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触发条件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及本预案中提及的其他主体将依照本预案的约定采取相应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的复权调整。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发行人回购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以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在上市后三年内每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1）发行人回购股份

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若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送达通知事项期满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预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预案包括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或价格区间、回购实施期限、回购股份的处理、回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回购所需资金的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的影响等内容。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可终止实施回购计划。

公司在公告回购公司股票预案后 3 个月内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单次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连续十二个月内回购比例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股份总额的 2%。

（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通知至少包括控股股东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或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通告，通告至少包括控股股东已增持股份数量、增持股价价格区间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等。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通知至少包括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或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

关增持的内容。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通告，通告至少包括已增持股份数量、增持股价价格区间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等。

（4）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5）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

（二）与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相关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在满足监管机构及交易所对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规定的前提下，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的承诺

（1）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承诺人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参照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增持公司股份，承诺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所获得的公司上一年度现金分红额的 20%，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股份总额的 2%。

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承诺人有权利终止实施增持计划。承诺人将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报告。

若上述期间内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承诺人买卖股票，则承诺人相应期限顺延 N 个交易日。

（2）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如承诺人已公告具体增持计划但不予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增持义务的，每违反一次，将按实际增持金额与增持计划载明的最低增持金额之间的差额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补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延长承诺人股票锁定期至少六个月，以及对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中对承诺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另有约束措施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实施。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非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

2、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承诺人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连续十二个月内承诺人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及公司对其现金股利分配总额（税后）之和的 20%。

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承诺人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承诺人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通告。

若上述期间内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承诺人买卖股票，则承诺人相应期限顺延 N 个交易日。

（2）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如承诺人已公告具体增持计划但不予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增持义务的，每违反一次，将按实际增持金额与增持计划载明的最低增持金额之间的差额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补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延长承诺人股票锁定期至少六个月，以及对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中对承诺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另有约束措施的，承诺人将一并遵照实施。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非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

三、相关各方关于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一）公司关于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现就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宜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约束措施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上述事实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确认后，本公司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

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相关股份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确认后，本公司将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公司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责任。

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董事长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董事会负责制订消除因公司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在此之前，本公司将暂缓发放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上述期间的现金分红和薪酬。

以上承诺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非本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宜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约束措施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在上述事实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确认后，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回购首次

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以不低于发行价或前述事实经确认前三十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均价（以孰高为准）的价格回购承诺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如相关股份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确认后，承诺人将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承诺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责任。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变化而失效，除非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方面的承诺

全体承诺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宜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约束措施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确认后，承诺人将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

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承诺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责任。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变化而失效，除非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

（四）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如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的、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保荐机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具体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审计机构承诺：若因本所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如本所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四、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

（一）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努力提高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水平，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产品

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产品，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创新、高效节能、循环清洁生产等方面的技术开发和持续创新能力，不断丰富产品序列，开发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3、加强成本管控

控制采购成本：一方面，公司在有意向合作的供应商中，优选品质能满足公司产品需求、供应稳定且采购价格、付款条件较合理的供应商，作为长期重点合作对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向产业链上游延伸，通过自产硫酸（已实现），自行开采磷矿石（投建中），自产合成氨（拟作为募投项目建设）等，掌控核心原材料供给，确保公司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供应波动的风险；

控制单位产品耗费：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加强精细化管理，并将成本管控结果与业绩考核挂钩，以提高主要原材料的利用率，降低单位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耗费。

4、加速产业整合

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能力通过行业并购整合，进一步强化规模经济效应，提高其行业地位和盈利能力。

5、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现金分红政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关于采取填补措施

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承诺人同意和接受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承诺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承诺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在制订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时，承诺人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另有规定，且上述承诺已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人将遵照相关规定执行。

2、约束措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承诺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及时以及按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改正，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者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的行政处罚

或采取的监管措施。

若承诺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扣减承诺人或受承诺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并有权决定对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承诺人承担责任。

以上承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受理之日生效且不可撤销，除非公司撤回该申请或申请被拒绝。除已明确适用条件的之外，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在公司的任职身份变化而失效。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如下：

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五、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六、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为更好地保障现有股东及上市后投资者的利益，确定未来及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同时，必须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呼声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措施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8）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9）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10）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11）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

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12）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13）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1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化肥行业产能分布分散，尚无一家企业占有显著的市场份额或取得市场占有率的绝对优势。现阶段，全国同行业公司销售网络在具有区域性领先的同时，不断提升技术管理水平和扩展市场，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够在工艺技术开发、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领先优势，公司将面临产品价格下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二）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国内市场受农业部“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的影响，整体市场增量受到抑制，产品结构需求有所调整；出口市场则容易受到出口税收政策调整、汇率波动及海外装置产能增减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及时调控生产安排，适应市场需求，则公司将面临销量下降，库存积压、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受市场供求关系、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幅度相对较大。随着行业周期的变化，产品价格也呈现周期性波动。化肥市场价格暴涨或暴跌都可能对化肥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附加值，完善销售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磷铵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磷矿石、硫酸及液氨等，受磷矿石限采、环保及供需关系变动等因素，价格波动较大。三元复混肥料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含氮磷钾元素的单肥或二元复混肥料，公司目前主要使用自产的磷铵提供磷元素，外购尿素、氯化钾等肥料提供氮钾元素，近年来尿素等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在80%以上，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成本。如果未来公司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公司不能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时向下游转移，会存在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大型的磷铵及复混肥料生产企业，受益于行业的周期性复苏及出口业务的拓展，公司收入规模及盈利水平自2016年见底后回升稳定增长。2018年1-6月、2017年度、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258,959.13万元、447,565.03万元、383,051.58万元及420,651.36万元；实现合并净利润分别为9,190.93万元、19,075.17万元、12,121.46万元及16,791.68万元。但如果产品出现长期、持续的价格下降，或主要原材料出现长期、持续的价格上涨，公司

可能面临业绩下滑风险。

（六）每股收益下降风险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65 元/股、1.50 元/股，0.96 元/股，1.26 元/股，盈利能力较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将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建设周期，且建成后产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本公司的利润水平可能无法和股本规模保持同步增长。因此，短期内本公司存在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七）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注重技术创新、节能减排并持续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建设，获得的政府补贴款金额较大，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8%、7.04%、14.20%和 15.40%，占比较高，公司报告期内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若未来相关政府部门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补贴政策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将有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八）主要资产被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部分存货、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金额较大，其中用于抵押的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别为 40,055.53 万元、21,991.60 万元和 12,132.94 万元，分别占存货、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期末账面价值的 63.16%、18.67%和 46.78%。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归还借款，则公司主要资产将会被债权人处置，导致公司的整体经营受到影响。

（九）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937.86 万元、4,392.63 万元、4,035.41 万元和 5,596.99 万元，虽然公司信用政策较为严格，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周转率较快。但是，如个别客户经营状况发生恶化，支付能力下降，公司存在部分货款不能正常收回的风险。

（十）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18 年 1-6 月 25.59%、2017 年 21.03%、2016 年 20.58%、2015 年为 9.22%。未来，如果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十一）工艺技术不断升级的风险

随着化肥行业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工艺创新，公司未来将面临生产技术升级的风险。如果公司技术研发滞后或未能及时进行工艺升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熟练技术工人流失或短缺风险

公司作为化肥生产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熟练技术工人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对公司实施规模化生产，提升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方面具有重要影响。在多年的发展中，公司培养和积累了大批优秀专业技术人员和熟练操作工，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综合运用薪酬福利、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但仍然存在人才流失风险。此外，在未来经营过程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也存在该类人才短缺的风险。

（十三）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国家对化肥产品生产实施多项行业监管政策，如投资审批制度、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工艺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等。如果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业务拓展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无法取得或达到相关要求而影响正常经营的风险，也会面临投资项目未获审批通过或无法获得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而不能实施等行业监管方面的风险。

（十四）环保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化肥行业是国家环保政策重点监控的行业之一。公司的生产经营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固废处理、公众健康安全的环境法律和法规，并接受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检查。公司目前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但是，

如果国家相关环保政策作出调整，环保标准进一步提高，将会增加公司的环保投入，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五）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1、公司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取得编号为 GF201242000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 10 月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15 年起三年内继续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如果公司未来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2、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调整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2015 年第 8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万丰化工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如果未来国家对上述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3、关税政策调整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布的《2017 年关税调整方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产品出口暂定关税、降低三元复合肥出口关税为 20%。

如果未来国家对上述关税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并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十六）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影响未来经营业绩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 160,182 万元用于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9,158.89 万元，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其折旧额大幅增加，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十七）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存在由于组织管理不善或其它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十八）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胡华文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 5,732.4391 万股，通过云丰投资控制公司 223.4900 万股，合计控制公司 42.03%股权，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胡华文先生可以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影响，其利益可能与其他股东不一致，从而形成一定的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十九）部分土地房产未办理权证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有部分房产、土地未取得相关权证。

子公司山东正道未办证土地、房产，由相关国土部门确认鉴于山东正道拟应该辖区规划要求实施搬迁，同意由山东正道按现状继续使用现厂区用地直至有关用地由政府收回，暂未申请办理相关权证。利川公司宿舍及办公楼、祥云股份渣场用房因位于集体土地，无法办证。

除上述列明情况外其余部分，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该等未办证房产、土地无法取得相关权证的可能性较小，但仍存在无法办证的风险。

（二十）集体土地租赁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部分土地用于堆放磷石膏，虽然公司与出租方签订了租赁协议，并认真履行了协议约定的义务，但仍存在出租方违约或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

（二十一）采矿权无法成功申请及续期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利川公司分别拥有高烽磷矿及白果湾硫铁矿的矿业权。目前，公司正在申请高烽磷矿的采矿权证，并已将高烽磷矿采矿权划定矿区范围的申请材料交至国土资源部，但仍存在采矿权证无法办理的

风险；利川公司拥有的白果湾硫铁矿采矿权证已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采矿权证的续期手续，存在无法续办的风险。

（二十二）职工股纠纷的风险

公司设立时，工会委员会实际认购 885.0698 万股，为确认股东情况并明晰股权，工会委员会自 2003 年开始对内部职工股进行清理。公司内部职工股的形成及演变有其特定历史原因及背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上述职工股进行了及时清理，并对职工股清理过程尽可能予以确认，对了解到的职工股代持情况进行了还原，对失去联系的股东所持股票予以妥善处理，内部职工股处置方式合法合规，已尽可能的保障了职工股所涉股东权益。但如果发生职工股股权纠纷，仍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影响。

（二十三）泊位无法取得相关许可的风险

发行人目前共有 19 个泊位，其中老厂区有 11 个泊位，新厂区有 8 个泊位。目前，老厂区 11 个泊位已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其中 8 号泊位为危险货物运输泊位，已办理了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新厂区 8 个泊位中，4 个泊位正在建设，待建设完成后依法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另外 4 个泊位为预留泊位，因历史原因未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中，存在无法取得相关许可的风险。

目录

目录.....33
第一节 释义.....37
一、一般释义.....37
二、专业术语释义.....40
第二节 概览.....42
一、发行人简介.....42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43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43
四、本次发行情况.....45
五、募集资金用途.....4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46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46
二、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情况.....47
三、发行人与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49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49
第四节 风险因素.....50
一、市场风险.....50
二、经营风险.....50
三、财务风险.....51
四、技术风险.....53
五、产业政策风险.....53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55
七、大股东控制的风险.....55
八、部分土地房产未办理权证的风险.....55
九、集体土地租赁的风险.....56
十、采矿权无法成功申请及续期的风险.....56
十一、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5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5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58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58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60
四、公司历次验资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115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图.....117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120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34
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147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52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和履行情况157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58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5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58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93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198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29
六、发行人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258
七、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263
第七节同 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82
一、独立性情况 282
二、同业竞争 283
三、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284
四、关联交易情况 290
五、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29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302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302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30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30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30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30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情况 31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及协议 31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31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31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12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12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19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28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31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33
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333
七、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行为 334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违规占用及担保情况 336

九、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336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38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338
二、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41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35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60
五、税项 388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91
七、主要资产 392
八、主要负债 393
九、股东权益 394
十、现金流量情况 394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95
十二、报告期内的重要财务指标 397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400
十四、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40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01
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401
二、盈利能力分析 444
三、现金流量分析 474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476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差异比较 477
六、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477
七、未来财务状况与盈利前景 477
八、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479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482
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482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484
三、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484
四、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85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486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486
二、本次募投项目的情况介绍 48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96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意见 498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01
一、股利分配政策 501
二、最近三年股利实际分配情况 504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504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情况 50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05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505
二、重大合同 505
三、对外担保情况 508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50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510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10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511
发行人律师声明 513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514
验资机构声明 515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18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20
一、备查文件 520
二、文件查阅时间 520
三、文件查阅地址 520

第一节 释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 发行人、祥云股份	指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祥云有限	指湖北祥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武穴国资局	指武穴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武穴投资	指武穴市投资公司
武穴国资公司	指武穴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武穴城投	指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财振会计	指武穴市财振会计实业公司
同兴工贸	指江西铜业公司武山铜矿同兴工贸公司，于 2002 年 2 月 20 日更名为“瑞昌市江铜武山铜矿建设总公司”
九江矿冶	指九江矿冶总公司
武穴工设	指武穴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于 1998 年 11 月 3 日更名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机械厂”
工会委员会	指湖北祥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后于 1998 年 11 月 2 日经武穴市总工会同意，更名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祥龙实业	指武穴市祥龙实业有限公司
无锡太平洋	指无锡市太平洋化肥有限公司
寒武九鼎	指苏州寒武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嘉盛九鼎	指嘉兴嘉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嘉禾九鼎	指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金智合	指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金汇金	指北京中金汇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金源合	指北京中金源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瑞中金	指湖南华瑞中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榕悦	指上海榕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云丰投资	指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惠康	指苏州惠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嘉兴思嘉	指嘉兴思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御风九鼎	指苏州御风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川创投九鼎	指成都川创投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宇鼎韵	指新余新宇鼎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啃哥壹号	指新余新鼎啃哥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正道	指山东正道肥业有限公司
利川公司	指利川市白果湾硫铁矿有限公司
祥云设备	指湖北祥云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华祥达商贸	指湖北华祥达商贸有限公司
云茂顺	指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
云华安	指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
远安矿业	指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万丰化工	指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湖北正道	指湖北正道生态肥业工程有限公司
红狮犸化肥	指红狮犸化肥有限公司
宜昌楚原化工	指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祥云川科	指湖北祥云川科化工有限公司
祥润磷石膏	指武穴市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矿业	指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
广西青雨	指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武穴会所	指湖北武穴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信会计师	湖北安永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黄冈评估	指湖北黄冈资产评估事务所
武穴评估	指武穴市资产评估事务所
兴达评估	指武穴兴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京都会所、京都天华会所	指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联评估	指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东洲评估	指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发改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股东大会	指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本公司本次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须以人民币认购
本次发行	指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4,723.2665万股面值为1.00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申报会计师、致同会所	指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报律师、国浩律师	指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GB 15063 一 2009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国家标准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标准	国际性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评审的系列，目的是通过管理及防止因意外而导致生命、财产、时间的损失，以及对环境的破坏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对各类组织依据国际标准ISO9001:2008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确认，并颁发证书的活动
磷肥	高浓度磷肥及磷酸基复合肥
磷酸一铵	又称为磷酸二氢铵（MAP），化学式为$NH_4H_2PO_4$，主要作肥料用，是生产NPK复合肥主要的基础原料
磷酸二铵	又称磷酸氢二铵（DAP），分子式为$(NH_4)_2HPO_4$，是含氮磷两种营养成分的复合肥。磷酸二铵是一种高浓度的速效肥料，适用于各种作物和土壤
工业磷酸二氢铵	工业磷酸二氢铵是一种很好的阻燃、灭火剂，广泛用于木材、纸张、织物的阻燃，纤维加工和染料工业的分散剂、搪瓷用釉剂、防火涂料的配合剂、干粉灭火剂
复混肥料	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由化学方法和（或）掺混方法制成的肥料
复合肥料	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仅由化学方法制成的肥料，是复混肥料的一种
掺混肥料	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由干混方法制成的颗粒状肥料，也称BB肥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含有一定量有机质的复混肥料
大量元素（主要养分）	对元素氮、磷、钾的通称
中量元素（次要养分）	对元素钙、镁、硫等的通称
微量元素（微量养分）	植物生长所必需的，但相对来说是少量的元素，例如硼、锰、铁、锌、铜、钼或钴等
总养分	总氮、有效五氧化二磷和氧化钾含量之和，以质量分数计
标明量	在肥料或土壤调理剂标签或质量证明书上标明的元素（或氧化物）含量

配合式	按N-P_2O_5-K_2O（总氮-有效五氧化二磷-氧化钾）顺序，用阿拉伯数字分别表示其在复混肥料中所占百分比含量的一种方式。注：“0”表示肥料中不含该元素
缓释肥	施于土壤后、养分缓慢释放出来的一类肥料
氟硅酸钠	建筑、建材工业用量最大的氟硅酸盐品种。主要用作搪瓷助溶剂，玻璃乳白剂、耐酸胶泥和耐酸混凝土凝固剂和木材防腐剂，农药工业中用于制造杀虫剂
测土配方施肥	以土壤测试和田间试验为基础，根据作物需肥规律、土壤供肥性能和肥料效应，在合理施用有机肥的基础上，科学确定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等肥料的施用数量、施肥时期和施用办法
危化品	危化品即危险化学品，是指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和放射性等特性，在运输装卸和储存保管过程中易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毁而需要特别保护的化学物品
COD	指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是反映水体污染的一项重要指标
t/a	指吨/年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发行人名称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bei Harvin (Group) Chemical Co.,Ltd.
注册资本	14,169.7993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华文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8日
住所	湖北省武穴市盘塘
网址	www.xychem.cn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和其他类型复肥2类；大量元素水溶肥料；疏松状过磷酸钙；氢氧化镁；磷酸90万吨/年、合成氨8万吨/年、硫酸160万吨/年、氟硅酸钠1万吨/年、盐酸1万吨/年（有效期至2020年1月5日）；湿法磷酸；磷酸铵；工矿废渣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胡华文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5,732.4391万股，通过云丰投资控制公司223.4900万股，合计控制公司42.03%股权。胡华文先生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36,739.24	427,876.84	420,819.79	406,403.52
负债合计	254,594.57	251,382.50	267,359.49	268,72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2,144.67	176,494.34	133,906.53	124,130.12
少数股东权益	-	-	19,553.77	13,545.26
股东权益合计	182,144.67	176,494.34	153,460.30	137,675.3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58,959.13	447,565.03	383,051.58	420,651.36
营业利润	12,028.40	23,604.54	11,038.19	16,652.67
利润总额	10,747.74	22,127.38	12,613.24	19,492.85
净利润	9,190.93	19,075.17	12,121.46	16,791.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190.93	19,326.16	12,346.83	15,801.9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	37,444.02	57,567.09	3,11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88	-14,838.55	-23,672.39	-18,70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4	-28,069.91	-19,880.28	26,824.7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9.04	-496.12	17.02	6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0.32	-5,960.56	14,031.43	11,304.45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81	0.87	0.79	0.86
速动比率(倍)	0.51	0.47	0.47	0.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8%	57.13%	63.56%	66.2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和采矿权)占净资产比例	0.37%	0.41%	0.03%	0.04%
财务指标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25	106.21	79.53	91.21
存货周转率(次)	2.99	4.90	4.05	4.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1,259.51	46,161.72	39,090.63	47,94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8.46	8.45	5.79	5.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50	2.64	4.47	0.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42	1.09	0.88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5.09%	13.61%	9.60%	1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5	1.50	0.96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5	1.50	0.96	1.26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4,723.266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
发行后总股本	18,893.0658万股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五、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确定了本次募投项目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项目审批情况
1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162,318	项目备案：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2018-421182-26-03-061719
			环评批复：黄环函【2017】177 号
			能评批复：鄂发改审批服务【2018】429 号
2	偿还银行借款	10,000	-
合计		**172,318**	-

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公司因先行实施上述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后，如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补充。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4,723.266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
每股发行价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收益为基础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2.85元（按201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市净率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股份的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万元 费用合计：【】万元

二、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发行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华文

住所：湖北省武穴市盘塘

联系电话：0713-6542366

传真：0713-6542455

董事会秘书：查炎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承军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联系电话：021-61118978

传真：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方东风、朱元

项目协办人：李亚晖

项目经办人：殷一帆、王奇、耿浩、陈虎

（三）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李强

住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楼

联系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433320

经办律师：徐晨、马敏英、王成成

（四）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徐华

住所：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联系电话：027-85665588

传真：027-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怀发、赵鹏

（五）资产评估复核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家望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知音传媒集团3号楼

联系电话：027-85846547

传真：027-85834816

经办资产评估师：唐应军、陈晖

（六）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住所：上海市延安西路889号太平洋企业中心19楼

联系电话：021-52402166

传真：021-62252086

经办资产评估师：鲁国平、孙玉叶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八）收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379号

联系电话：021-68869194

传真：021-68869194

三、发行人与相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时间：【】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本公司的股票会涉及一系列风险，因此，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敬请将下列风险因素连同本招股说明书中其他资料一并考虑。下列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分类排序的，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化肥行业产能分布分散，尚无一家企业占有显著的市场份额或取得市场占有率的绝对优势。现阶段，全国同行业公司销售网络在具有区域性领先的同时，不断提升技术管理水平和扩展市场，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够在工艺技术开发、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领先优势，公司将面临产品价格下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二）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国内市场受农业部“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的影响，整体市场增量受到抑制，产品结构需求有所调整；出口市场则容易受到出口税收政策调整、汇率波动及海外装置产能增减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及时调控生产安排，适应市场需求，则公司将面临销量下降，库存积压、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受市场供求关系、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幅度相对较大。随着行业周期的变化，产品价格也呈现周期性波动。化肥市场价格暴涨或暴跌都可能对化肥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

不能有效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附加值，完善销售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磷铵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磷矿石、硫酸及液氨等，受磷矿石限采、环保及供需关系变动等因素，价格波动较大。三元复混肥料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含氮磷钾元素的单肥或二元复混肥料，公司目前主要使用自产的磷铵提供磷元素，外购尿素、氯化钾等肥料提供氮钾元素，近年来尿素等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在 80%以上，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成本。如果未来公司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公司不能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时向下游转移，会存在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大型的磷铵及复混肥料生产企业，受益于行业的周期性复苏及出口业务的拓展，公司收入规模及盈利水平自 2016 年见底后回升稳定增长。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达到 258,959.13 万元、447,565.03 万元、383,051.58 万元及 420,651.36 万元；实现合并净利润分别为 9,190.93 万元、19,075.17 万元、12,121.46 万元及 16,791.68 万元。但如果产品出现长期、持续的价格下降，或主要原材料出现长期、持续的价格上涨，公司可能面临业绩下滑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每股收益下降风险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65 元/股，1.50 元/股，0.96 元/股，1.26 元/股，盈利能力较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将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建设周期，且建成后产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本公司的利润水平可能无法和

股本规模保持同步增长。因此，短期内本公司存在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二）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注重技术创新、节能减排并持续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建设，获得的政府补贴款金额较大，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8%、7.04%、14.20%和 15.40%，占比较高，公司报告期内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若未来相关政府部门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补贴政策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将有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主要资产被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部分存货、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金额较大，其中用于抵押的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别为 40,055.53 万元、21,991.60 万元和 12,132.94 万元，分别存货、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占期末账面价值的 63.16%、18.67%和 46.78%。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归还借款，则公司主要资产将会被债权人处置，导致公司的整体经营受到影响。

（四）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937.86 万元、4,392.63 万元、4,035.41 万元和 5,596.99 万元，虽然公司信用政策较为严格，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周转率较快。但是，如个别客户经营状况发生恶化，支付能力下降，公司存在部分货款不能正常收回的风险。

（五）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18 年 1-6 月 25.59%、2017 年 21.03%，2016 年 20.58%，2015 年为 9.22%。未来，如果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技术风险

（一）工艺技术不断升级的风险

随着化肥行业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工艺创新，公司未来将面临生产技术升级的风险。如果公司技术研发滞后或未能及时进行工艺升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熟练技术工人流失或短缺风险

公司作为化肥生产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熟练技术工人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对公司实施规模化生产，提升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方面具有重要影响。在多年的发展中，公司培养和积累了大批优秀专业技术人员和熟练操作工，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综合运用薪酬福利、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但仍然存在人才流失风险。此外，在未来经营过程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也存在该类人才短缺的风险。

五、产业政策风险

（一）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国家对化肥产品生产实施多项行业监管政策，如投资审批制度、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工艺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等。如果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业务拓展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无法取得或达到相关要求而影响正常经营的风险，也会面临投资项目未获审批通过或无法获得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而不能实施等行业监管方面的风险。

（二）环保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化肥行业是国家环保政策重点监控的行业之一。公司的生产经营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固废处理、公众健康安全的环境法律和法规，并接受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检查。公司目前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但是，

如果国家相关环保政策作出调整，环保标准进一步提高，将会增加公司的环保投入，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1、公司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取得编号为 GF201242000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 10 月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15 年起三年内继续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2018 年 6 月，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2018 年 11 月，公司申请在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湖北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示，截止本招股书出具之日，公示已完成，待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如果公司未来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2、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调整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2015 年第 8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万丰化工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如果未来国家对上述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3、关税政策调整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布的《2017 年关税调整方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产品出口暂定关税、降低三元复合肥出口关税为 20%。

如果未来国家对上述关税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影响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并增加公司的税负成本，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影响未来经营业绩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 160,182 万元用于建设投资，每年新增折旧及摊销约 9,158.89 万元，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将面临资产折旧及摊销额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存在由于组织管理不善或其它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七、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胡华文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 5,732.4391 万股，通过云丰投资控制公司 223.4900 万股，合计控制公司 42.03%股权，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胡华文先生可以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影响，其利益可能与其他股东不一致，从而形成一定的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八、部分土地房产未办理权证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有部分房产、土地未取得相关权证。

子公司山东正道未办证土地、房产，由相关国土部门确认鉴于山东正道拟应该辖区规划要求实施搬迁，同意由山东正道按现状继续使用现厂区用地直至有关用地由政府收回，暂未申请办理相关权证。利川公司宿舍及办公楼、祥云股份渣场用房因位于集体土地，无法办证。

除上述列明情况外其余部分，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该等未办证房产、土地无法取得相关权证的可能性较小，但仍存在无法办证的风险。

九、集体土地租赁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部分土地用于堆放磷石膏，虽然公司与出租方签订了租赁协议，并认真履行了协议约定的义务，但仍存在出租方违约或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

十、采矿权无法成功申请及续期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利川公司分别拥有高烽磷矿及白果湾硫铁矿的矿业权。目前，公司正在申请高烽磷矿的采矿权证，并已将高烽磷矿采矿权划定矿区范围的申请材料交至国土资源部，但仍存在采矿权证无法办理的风险；利川公司拥有的白果湾硫铁矿采矿权证已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采矿权证的续期手续，存在无法续办的风险。

十一、职工股纠纷的风险

公司设立时，工会委员会实际认购 885.0698 万股，为确认股东情况并明晰股权，工会委员会自 2003 年开始对内部职工股进行清理。公司内部职工股的形成及演变有其特定历史原因及背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上述职工股进行了及时清理，并对职工股清理过程尽可能予以确认，对了解到的职工股代持情况进行了还原，对失去联系的股东所持股票予以妥善处理，内部职工股处置方式合法合规，已尽可能的保障了职工股所涉股东权益。但如果发生职工股股权纠纷，仍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影响。

十二、泊位无法取得相关许可的风险

发行人目前共有 19 个泊位，其中老厂区有 11 个泊位，新厂区有 8 个泊位。目前，老厂区 11 个泊位已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其中 8 号泊位为危险货物运输泊位，已办理了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新厂区 8 个泊位中，4 个泊位正在建设，待建设完成后依法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另外 4 个泊位为预留泊位，因历史原因未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中，存在无法取得相关许可的风险。

十三、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

股票投资收益与风险并存，股票价格除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等基本面的影响外，还会受到政治、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政策或法律变化、股票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预期以及其他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公司上市后股价可能出现大幅波动，可能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bei Harvin (Group) Chemical Co.,Ltd.
注册资本：	14,169.7993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华文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8日
住所：	湖北省武穴市盘塘
邮政编码：	435405
联系电话：	0713-6542366
传真：	0713-6542455
网址：	www.xychem.cn
电子信箱：	manage@hbxiangyun.com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1997 年 9 月 18 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体改[1997]333 号文《关于同意设立湖北祥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祥云有限的产权代表武穴国资局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同兴工贸、财振会计、九江矿冶、武穴投资、武穴工设及工会委

员会共同发起设立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8,888 万股。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1）武穴国资局以祥云有限经评估的国有净资产出资认购 6,287.65 万股，占总股本的 70.74%。

（2）工会委员会代表内部职工购买 1,600 万元，折 1,6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00%。

（3）同兴工贸以实物资产出资 300 万元，折 300 万股，占股本 3.38%；

（4）财振会计以货币资金出资 270 万元，折 270 万股，占总股本 3.04%；

（5）九江矿冶以实物资产出资 200 万元，折 200 万股，占股本 2.25%；

（6）武穴投资以货币资金出资 150 万元，折 150 万股，占总股本 1.69%；

（7）武穴工设以压力容器车间资产出资 80.35 万元，折 80.35 万股，占总股本 0.90%；

199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注册登记号为：27175462-1。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的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武穴国资局	6,287.65	70.74
2	同兴工贸	300.00	3.38
3	财振会计	270.00	3.04
4	九江矿冶	200.00	2.25
5	武穴投资	150.00	1.69
6	武穴工设	80.35	0.90
7	工会委员会	1,600.00	18.00
合计		**8,888.00**	**100.00**

（三）发行人成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武穴国资局，并不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成立前后，武穴国资局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因本公司改制而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武穴国资局投入的祥云有限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包括与研发、生产经营等业务相关的机器设备、生产经营厂房、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

公司主要从事化肥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并对副产品及其它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其主要产品及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五）成立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成立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主要承接了祥云有限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及业务。公司成立前祥云有限的业务流程与成立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的情形。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成立后，发起人投入的资产权属已全部移转至本公司，并办理了相关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主要资产的移交及产权过户手续。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历次股本演变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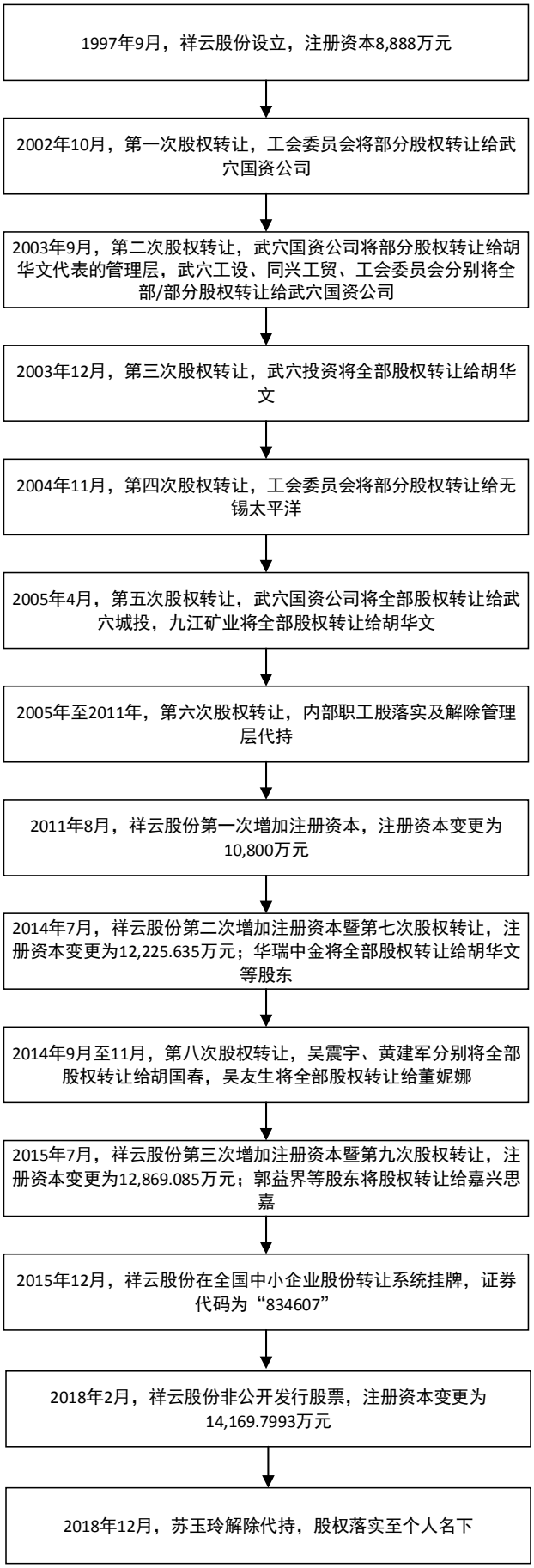
1997年9月，祥云股份设立，注册资本8,888万元
2002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工会委员会将部分股权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
2003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武穴国资公司将部分股权转让给胡华文代表的管理层，武穴工设、同兴工贸、工会委员会分别将全部/部分股权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
2003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武穴投资将全部股权转让给胡华文
2004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工会委员会将部分股权转让给无锡太平洋
2005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武穴国资公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武穴城投，九江矿业将全部股权转让给胡华文
2005年至2011年，第六次股权转让，内部职工股落实及解除管理层代持
2011年8月，祥云股份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10,800万元
2014年7月，祥云股份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暨第七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变更为12,225.635万元；华瑞中金将全部股权转让给胡华文等股东
2014年9月至11月，第八次股权转让，吴震宇、黄建军分别将全部股权转让给胡国春，吴友生将全部股权转让给董妮娜
2015年7月，祥云股份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暨第九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变更为12,869.085万元；郭益界等股东将股权转让给嘉兴思嘉
2015年12月，祥云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为“834607”
2018年2月，祥云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注册资本变更为14,169.7993万元
2018年12月，苏玉玲解除代持，股权落实至个人名下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1997 年 9 月 18 日，湖北省体改委印发鄂体改[1997]333 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北祥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同意，武穴国资局、同兴工贸、财振会计、九江矿冶、武穴投资、武穴工设及工会委员会以发起方式设立祥云股份。《发起人协议》约定各方认购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认购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武穴国资局	6,287.6500	70.7431	祥云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作价出资
2	工会委员会	1,600.0000	18.0018	组织内部职工集体购买
3	同兴工贸	300.0000	3.3753	货币
4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货币
5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货币
6	武穴投资	150.0000	1.6877	货币
7	武穴工设	80.3500	0.9040	武穴工设经评估的压力容器车间资产作价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

注 1：祥云有限前身为 1970 年的广济县磷肥厂，1987 年更名为湖北省武穴市磷肥厂，1991 年更名为武穴市化工总厂，1997 年改制为国有独资性质的祥云有限。

注 2：《发起人协议》应由武穴国资局签署而实际由祥云有限签署。鉴于武穴国资局系祥云有限的出资人，并已实际履行了发起人的义务，因此前述瑕疵不会对《发起人协议》的效力及祥云股份的设立产生实质影响。

1、相关评估及评估复核情况

（1）祥云有限评估及评估复核情况

1997 年 6 月 8 日，黄冈评估出具鄂黄评字【1997】01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祥云有限在评估基准日（199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 5,125.52 万元，评估值为 7,512.33 万元，评估增值 2,386.81 万元，增值率为 46.57%。

1997 年 6 月 12 日，湖北省国资局印发鄂国资办评发【1997】第 30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通知》对于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2014 年 10 月 25 日，众联评估出具鄂众联复报字【2014】第 105 号《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复核报告》认为：被复核资产评估报告行为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立项，评估结果得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评估工作程序符合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要求。评估师关注到评估报告书文字内容有部分缺失，但经过对评估明细表逐项进行核对后，发现评估表格勾稽关系正确，单项资产评估取值合理，计算过程正确。评估师认为评估结论合理、公正和客观，同时部分文字内容的缺失不影响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公正性和客观性。

（2）武穴工设评估及评估复核情况

1997 年 6 月 29 日，武穴评估出具武评字【1997】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武穴工设在评估基准日（199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 6.18 万元，评估值为 171.86 万元（其中压力容器评估值为 80.35 万元），评估增值 165.69 万元，增值率为 2,681.07%。

1997 年 7 月 8 日，武穴国资局印发武国资评【1997】第 14 号《武穴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对武穴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股份制改造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通知》对于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2014 年 10 月 25 日，众联评估出具鄂众联复报字【2014】第 106 号《武穴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资产评估复核报告》认为：被复核资产评估报告行为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立项，评估结果得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评估工作程序符合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要求。评估师关注到评估报告书文字内容有部分缺失，但经过对评估明细表逐项进行核对后，发现评估表格勾稽关系正确，单项资产评估取值合理，计算过程正确。评估师认为评估结论合理、公正和客观，同时部分文字内容的缺失不影响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公正性和客观性。

2、设立验资及验资复核情况

1997 年 7 月 31 日，武穴会所出具武会师验字【1997】第 37 号《验资报告》：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止，祥云股份发起人投入股本 8,888.00 万元已到位。

2011 年 5 月 31 日，京都天华会所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

（1）武会师验字【1997】第 37 号《验资报告》存在瑕疵

①同兴工贸约定以货币资金 300 万元出资，而实际用实物资产出资；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硫精矿并未在 1997 年 7 月 31 日前到位，经核查，同兴工贸实际投入实物资产硫精矿 18,552.77 吨，折合 300 万元分四批到位，其中：1997 年 7 月投入硫精矿 4,592.83 吨、1997 年 8 月投入 5,644.90 吨、1997 年 10 月投入 5,106.89 吨、1998 年 1 月投入 3,208.15 吨；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硫精矿未按规定进行资产评估，其作价依据系根据同兴工贸与祥云有限签订的《发起人协议书补充说明》来确认，该补充说明对出资形式、到位时间、数量、单价作出了具体规定。

②九江矿冶约定以货币资金 200 万元出资，而实际用实物资产出资；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硫精矿并未在 1997 年 7 月 31 日前到位，经核查，九江矿冶用于出资的硫精矿 13,377.464 吨，折合 200 万元分六批到位，其中：1997 年 9 月投入硫精矿 1,993.62 吨、1997 年 10 月投入 2,417.39 吨、1997 年 11 月投入 2,987.77 吨、1997 年 12 月投入 3,021.018 吨、1998 年 3 月投入 1,631.61 吨和 1998 年 5 月投入 1,326.056 吨；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硫精矿未按规定进行资产评估，其作价依据是根据其与祥云有限签订的《发起人协议书补充说明》来确认，该补充说明对出资形式、到位时间、数量、单价作出了具体规定。

③财振会计约定以货币出资 270 万元，根据武穴市财政局《武穴市财政局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时发起人股东武穴市财振会计实业公司出资情况的复函》，由武穴市财政局代为支付，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实际到位货币资金 270 万元。

④武穴投资约定以货币出资 150 万元。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实际到位货币资金 50 万元；余款 100 万元，根据武穴市财政局武财发【1997】96 号《武穴市财政局关于同意代垫武穴市投资公司部分股本的通知》，由其负责代为支付，祥云股份账务处理挂“其他应收款”。2003 年 12 月 10 日，武穴投资与胡华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148 万元将其持有的祥云股份股权 150 万股转让给胡华文；2008 年 6 月 19 日，祥云股份在收到胡华文的转让款 100 万元后冲减了武穴市财政局的欠款，至此武穴投资的出资已实际到位。

⑤工会委员会约定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实际到位出资 150 万元，另外 1,450 万元由祥云有限的净资产未折股部分代垫。验资基准

日祥云有限的净资产未折股部分包括两个部分：一是 1996 年 12 月 31 日祥云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 7,036.68 万元[1]超过经批准的净资产折股金额 6,287.65 万元后的部分，即 749.03 万元；二是祥云有限 1997 年 1-7 月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 835.28 万元中的 700.97 万元。

2011 年 3 月 25 日，武穴市人民政府出具武政函【2011】14 号《武穴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及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工会委员会发起设立时持有 1,600 万股，按每股一元计算，即出资 1,600 万元，该项资金到位情况是：1、设立时实际募集到位货币资金 150 万元；2、1997 年 2 月，武国资字【1997】8 号文件《关于同意将部分国有资产暂借给祥云集团工会委员会的通知》，同意暂借给工会委员会 749.03 万元。此借款在以后的职工认购股结束后已经偿还；3、借用公司 1997 年 1 月至 7 月实现的净利润 700.97 万元，该笔净利润在职工实际募集股款到位后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2）复核结论

鉴于祥云股份部分股东出资存在以下事实：

①同兴工贸，其变更出资方式的行为当时未获得全体发起人的一致同意，用于出资的硫精矿截至 1998 年 1 月已投入到位，当时未进行资产评估，其价值系按当时市场价格确认；但变更出资方式的行为至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出具时已经取得其他股东的确认，且投入实物资产的价值已经众联评估 2011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鄂众联评咨字【2011】第 15 号《评估咨询报告》予以确认；

②九江矿冶，其变更出资方式的行为当时未获得全体发起人的一致同意，用于出资的硫精矿截至 1998 年 5 月已投入到位，当时未进行资产评估，其价值系按当时市场价格确认；但变更出资方式的行为至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出具时已经取得其他股东的确认，且投入实物资产的价值已经众联评估 2011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鄂众联评咨字【2011】第 16 号《评估咨询

[1]上述 7,036.68 万元按照如下方式确定：鄂黄评字【1997】01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祥云有限在评估基准日（199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7,512.33 万元，扣除其中包含在建工程中非经营性部分 475.65 万元。

报告》予以确认；

③武穴投资 100 万元出资在验资基准日未到位，截至 2008 年 6 月 19 日已由受让该股权的个人股东补足，其出资不到位的影响已消除；

④工会委员会 1,450 万元的出资，其变更出资方式的行为至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出具时已取得其他股东的确认，并经武穴市人民政府和武穴国资局的同意。

会计师认为，前述验资报告所存在的瑕疵和问题最终未对祥云股份的股本到位产生实质影响。截至 2008 年 6 月 19 日，祥云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8,888 万元。

综上，祥云股份设立时出资及相关验资报告存在一定瑕疵，但经鄂众联评咨字【2011】第 15 号《评估咨询报告》、鄂众联评咨字【2011】第 16 号《评估咨询报告》以及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验证，祥云股份 8,888 万元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完毕，相关瑕疵已经弥补并获得主管机关确认，故祥云股份设立时出资及相关验资报告的瑕疵问题已得以纠正，不存在出资不实之情形。

1997 年 9 月 18 日，公司领取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武穴国资局	6,287.6500	70.7431
2	工会委员会	1,600.0000	18.0018
3	同兴工贸	300.0000	3.3753
4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5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6	武穴投资	150.0000	1.6877
7	武穴工设	80.3500	0.9040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二）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

1、2002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7 年 5 月 12 日，武穴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武穴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经营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国资委字【1997】

03 号），武穴国资局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由武穴国资公司持有。

祥云股份设立时，工会委员会认购其 1,600 万股股份，截至 1998 年 5 月，职工个人累计认购 8,850,698 股（包括应付工资结余转股 1,963,860 股），未认购 7,149,302 股。根据武穴国资局出具的《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资本金折股的通知》（武国资【2000】6 号），并经湖北省人民政府于 2002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鄂政股函【2002】50 号）同意，工会委员会将持有的祥云股份 7,149,302 股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武穴国资公司	7,002.5802	78.7869
2	工会委员会	885.0698	9.9580
3	同兴工贸	300.0000	3.3753
4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5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6	武穴投资	150.0000	1.6877
7	武穴工设	80.3500	0.9040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2、2003 年 9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1）股权转让基本情况

2003 年 6 月 18 日，祥云股份管理层 26 名自然人共同签署《委托书》，委托胡华文代表全体管理层与武穴国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委托其持股。同日，武穴国资公司与胡华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武穴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6,877.6682 万股转让给胡华文，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0.8393 元/股，转让款为 5,772.71 万元。

2003 年 6 月 18 日，武穴工设与武穴国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武穴工设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80.35 万股全部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0.8393 元/股，转让价款为 67.44 万元。2003 年 6 月 23 日，武穴国资公司给武穴工设下达通知，决定将前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之股权转让变更为无偿划转，同时相应核减武穴国资公司持有武穴工设之国有资本金 80.35 万元。

2003 年 6 月 18 日，同兴工贸与武穴国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兴工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300 万股全部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0.8393 元/股，转让价款为 251.80 万元。2003 年 6 月 23 日，武穴国资公司、同兴工贸及祥龙实业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将前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之股权转让价格调整为 1 元/股，转让价款为 30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项支付方式变更为由武穴国资公司承接同兴工贸所欠祥龙实业的债务 300.00 万元。

2003 年 6 月 18 日，工会委员会经内部决议，与武穴国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96.778 万股转让给武穴国资公司，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 0.8393 元/股，转让款为 81.22 万元。2003 年 6 月 23 日，武穴国资公司与祥龙实业、工会委员会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将上述转让价格调整至 1 元/股，转让价款为 96.778 万元；股权转让款项支付方式变更为武穴国资公司承接工会委员会所欠祥龙实业的债务 96.778 万元。

2003 年 9 月 4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6,877.6682	77.3815
2	工会委员会	788.2918	8.8692
3	武穴国资公司	602.0400	6.7736
4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5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6	武穴投资	150.0000	1.6877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2）本次变更的审批、评估情况

①本次变更相关审批

2003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2003 年 5 月 31 日，武穴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出具武企改【2003】第 3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上述改制事项。

200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武穴市人民政府提交了祥云司字【2003】第 12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权转让、退出的请示》。

2003 年 8 月 16 日，武穴市人民政府印发武政函【2003】34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股权转让的批复》，批准同意武穴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祥云股份国家股 6,877.6682 万股按 5,772.71 万元转让给现经营者及内部员工。

2003 年 9 月 26 日，湖北省财政厅印发鄂财企发【2003】51 号《省财政厅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武穴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祥云股份国家股 6,877.6682 万股转让给胡华文等自然人持有。

2004 年 9 月 23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下达鄂政股函【2004】80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批准同意武穴国资公司将其持有的祥云股份 6,877.6682 万股转让给胡华文；同意武穴国资公司受让武穴工设、同兴工贸及工会委员会分别持有的祥云股份 80.35 万股、300 万股及 96.778 万股。

②本次变更相关审计、评估及复核情况

2003 年 3 月 10 日，京都会所出具北京京都汉审字（2003）第 046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祥云股份净资产为 10,661.31 万元。

2003 年 5 月 6 日，兴达评估对祥云股份的资产进行评估，出具武兴评字(2003)2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评估基准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时祥云股份的净资产价值为 7,381.40 万元。

2003 年 6 月 10 日，武穴市财政局财产评估科出具武财评函字[2003]3 号《关于对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函》，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2013 年 10 月 15 日，众联评估对武兴评字（2003）2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复核并出具鄂众联复报字[2013]第 03 号《资产评估复核报告》确认：“被复核资产评估报告行为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立项，评估结果得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评估程序符合评估报告日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法规、规定和操作规范。评估目的与所发生的经济行为是匹配的，但所附经济行为文件有误；评估方法选用适当；评估报告书的撰写基本符合财评字[1999]91 号文件要求”。

③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根据武穴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出具的武企改【2003】第 3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转让款具体支付方式如下：2,229.08 万元直接支付给武穴市财政局；3,543.63 万元交到公司。其中，3,413.63 万元作为公司改制费用（包括职工安置费用 3,333.63 万元、其他改制费用 80.00 万元）；30.00 万元用于公司购置环保设备；100.00 万元用于解决公司历史遗留问题。

根据上述文件精神，胡华文代表的全体管理层股东的转让款支付方式如下：

2003 年 6 月 16 日，胡华文将 1,129.08 万元转让款交至武穴市财政局；

2003 年 6 月 18 日，胡华文向武穴市财政局申请缓缴 1,100.00 万元转让款，得到武穴市财政局的批准；2007 年 6 月 26 日及 2009 年 9 月 1 日，胡华文向武穴国资公司分别支付了 1,000.00 万元及 100.00 万元的转让款；

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间，胡华文及其他 26 名管理层股东分次共计向祥云股份缴纳了 3,543.63 万元相关款项。

综上，胡华文及其他 26 名管理层股东的转让款合计 5,772.71 万元已经支付完毕。

④职工安置

根据《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中的职工安置方案，改制后原享受国有企业身份的职工全部退出国有职工身份，由武穴市劳动部门与公司、职工三方签署退出国有职工身份补偿安置协议书；对于新聘用的员工，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并为职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保险。

本次改制职工安置费总额 3,333.63 万元，其中，在岗职工经济补偿金 1,079.34 万元；由公司专款用于安置部分的费用 2,254.29 万元。该等职工安置费由市财政局、市总工会、经贸局和公司工会负责监督执行，公司代为发放。

截止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职工安置费发放情形如下：

A、在岗职工经济补偿金 1,079.34 万元，已全部发放完毕；

B、由公司专款用于安置部分的费用 2,254.29 万元，已发放 2,122.23 万元。

综上，职工安置费尚余 132.06 万元未发放完毕，系因部分内退、工伤人员工资仍在持续逐年发放，医疗等相关费用在实际发生后报销列支所致，后续将继

续发放前述人员的工资并报销相关费用。

⑤相关部门的确认

2011 年 3 月 25 日，武穴市人民政府出具武政函[2011]14 号《武穴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及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对上述情况进行了确认。

3、2003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12 月，武穴投资与胡华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0.986 元/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150 万股转让给胡华文，转让价款总额为 148.00 万元。

本次国有股权变更未在依法设立的产权交易机构内按规定程序进行也未履行评估备案手续。但本次国有股权变更与 2003 年 9 月国有股权变更相隔仅 3 个月，转让价格系以 2003 年 9 月股权转让时所依据的兴达评估出具的武兴评(2003)2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基础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最终定价 0.986 元/股，较 2003 年 9 月依据评估报告确定的转让价格 0.8393 元/股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且两次股权转让的协议受让人为同一人，股权转让目的一致，不存在导致国有资产流失之情形。

2011 年 3 月 25 日，武穴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及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武政函[2011]14 号），对本次股份转让行为予以确认。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7,027.6682	79.0692
2	工会委员会	788.2918	8.8692
3	武穴国资公司	602.0400	6.7736
4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5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4、2004 年 11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7 月 6 日，工会委员会与无锡太平洋签订《协议书》，约定工会委员会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祥云股份 5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无锡太平洋。

2004 年 9 月 23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下达《关于同意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鄂政股函[2004]80 号），批准了本次股份转让行为。

200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所涉章程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7,027.6682	79.0692
2	武穴国资公司	602.0400	6.7736
3	无锡太平洋	500.0000	5.6256
4	工会委员会	288.2918	3.2436
5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6	九江矿冶	200.0000	2.2502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5、2005 年 4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 月 18 日，武穴国资公司与武穴城投签订《关于转让股权、增加投资的协议书》，约定武穴国资公司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602.04 万股全部转让给武穴城投。

2005 年 1 月 25 日，九江矿冶与胡华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九江矿冶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200 万股全部转让给胡华文。

九江矿冶为九江市属国有企业，上述转让未根据其时有效的《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履行评估、招拍挂等相关手续。但该股权转让事项已经九江矿冶内部审批程序同意，且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同时期祥云股份股权的其他转让价格即 1 元/股。2013 年 1 月 28 日，九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九江矿冶总公司原持有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相关问题的函》，对上述转让事项的有效性予以确认。

2005 年 4 月 8 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所涉章程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7,227.6682	81.3194
2	武穴城投	602.0400	6.7736
3	无锡太平洋	500.0000	5.6256
4	工会委员会	288.2918	3.2436
5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6、2005 年至 2011 年，第六次股权转让

（1）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内部职工股转让情况

2005 年 11 月 29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与张增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工会委员会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50 万股转让给张增慧。

2006 年 4 月 5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分别与杨长青、马光明、胡锡海及胡华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工会委员会按 1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上述四人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20 万股，合计 80 万股。

2007 年 12 月 17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分别与张驰、陈诗、吕晓惠、胡华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10 万股、40 万股、40 万股、6.7368 万股分别转让给张驰、陈诗、吕晓惠、胡华文。

（2）2007 年 12 月，胡华文解除管理层代持及股权转让情况

2007 年 12 月 17 日，胡华文与 26 名管理层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以 2003 年 9 月胡华文受让武穴国资公司 6,877.6682 万股时的转让价格即 0.8393 元/股将其代持的股份还原到 26 名管理层股东名下。其中，胡华文保留股份 5,226.7087 万股，26 名管理层合计持股 1,650.9595 万股。26 名管理层的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	胡文彪	369.0180
2	郭益界	191.8171
3	朱捍红	179.1248
4	彭学文	75.7983
5	陈慧春	41.8900
6	吴定雪	39.8939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7	何俊	39.8939
8	黄天刚	39.8939
9	杜勋平	39.8939
10	胡仕伟	39.8939
11	刘青宝	39.8939
12	胡均斌	39.8939
13	刘志雄	39.8939
14	王仲祥	39.8939
15	桂耀超	39.8939
16	张雄风	39.8939
17	伍箴文	39.8939
18	田小慷	39.8939
19	廖起成	39.8939
20	解奇兵	39.8939
21	陈辉	39.8939
22	游楚明	39.8939
23	王建华	39.3166
24	刘若伟	38.8939
25	叶良俊	35.9045
26	黎云生	1.0000
合计		**1,650.9595**

2007 年 12 月 17 日，胡华文分别与漆桂清、莫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 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40 万股、10 万股分别转让给漆桂清、莫斌。

（3）2007 年 12 月，内部职工股落实情况

经上述股份转让后，工会委员会合计持有祥云股份 61.5550 万股股份。2007 年 12 月 17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对已知悉身份证号的 117 名内部职工股股东以 1 元/股的价格将相应股份落实其个人名下，该部分股份合计 58.9350 万股；未获悉身份证号的 9 名职工股股东，合计持有 2.6200 万股，由职工查炎华代持。

有身份证信息的 117 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	陈善仪	5.0000
2	夏文胜	2.6100
3	胡华文	2.2850
4	郭华为	2.0000
5	胡文彪	1.5800
6	朱捍红	1.5800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7	林起保	1.2100
8	郑美佳	1.2000
9	陈峥	1.1000
10	刘晓东	1.0300
11	冯承茂	1.0000
12	胡玉萍	1.0000
13	刘红新	1.0000
14	鲁绍强	1.0000
15	欧燕雄	1.0000
16	沙燕	1.0000
17	王银珍	1.0000
18	郑晓东	1.0000
19	朱菊妹	1.0000
20	颜华萍	1.0000
21	苏玉玲	0.8800
22	郝全源	0.8000
23	伍期忠	0.7950
24	陈慧春	0.7450
25	杨志	0.7000
26	顾仕建	0.7000
27	伍芳	0.6200
28	黄瑛	0.6000
29	胡勋壁	0.5000
30	江平	0.5000
31	刘依群	0.5000
32	罗振华	0.5000
33	万平	0.5000
34	王家中	0.5000
35	王一峰	0.5000
36	吴俊	0.5000
37	张金芳	0.5000
38	张雄	0.5000
39	刘西林	0.5000
40	曾凡维	0.5000
41	张骋	0.5000
42	丁洪涛	0.4300
43	刘新国	0.4300
44	吴友生	0.4300
45	程继红	0.4100
46	桂来劲	0.4100
47	方松林	0.4000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48	霍俊生	0.4000
49	李东升	0.4000
50	田礼奇	0.4000
51	熊莉	0.4000
52	徐红	0.4000
53	朱俊	0.4000
54	范道中	0.3800
55	张哲群	0.3750
56	赵务农	0.3750
57	朱宝勤	0.3750
58	胡起龙	0.3700
59	柯国芬	0.3450
60	柯于华	0.3450
61	陈汉兰	0.3000
62	鄂华	0.3000
63	郭学方	0.3000
64	王连青	0.3000
65	扬卫	0.3000
66	张靖	0.2500
67	程林	0.2400
68	郭任翔	0.2400
69	郝群	0.2400
70	李必林	0.2400
71	曹蓓蓓	0.2000
72	陈贵容	0.2000
73	陈艳萍	0.2000
74	陈忠东	0.2000
75	程超	0.2000
76	胡波	0.2000
77	李大勇	0.2000
78	梁金花	0.2000
79	吕耀华	0.2000
80	毛礼刚	0.2000
81	欧阳卫红	0.2000
82	任纯华	0.2000
83	万彩菊	0.2000
84	万宁	0.2000
85	夏晓明	0.2000
86	徐曙斌	0.2000
87	余永红	0.2000
88	张世铭	0.2000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89	周学贵	0.2000
90	张莉	0.2000
91	姚勇	0.2000
92	程俊文	0.2000
93	樊艳清	0.1200
94	张凤珍	0.1200
95	陈刚	0.1000
96	代承敏	0.1000
97	龚光芬	0.1000
98	郭齐巧	0.1000
99	李超	0.1000
100	李科华	0.1000
101	李胜方	0.1000
102	罗剑	0.1000
103	骆斌	0.1000
104	彭启星	0.1000
105	沈长林	0.1000
106	汪光惠	0.1000
107	王波	0.1000
108	王少平	0.1000
109	夏俊	0.1000
110	肖开龙	0.1000
111	叶林	0.1000
112	詹翔	0.1000
113	朱时军	0.1000
114	甘筱芳	0.1000
115	陈体国	0.1000
116	刘宇	0.0500
117	毛国林	0.0250
合计		**58.9350**

查炎华代持的未获悉身份证信息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	姜林康	1.0000
2	兰加水	0.5200
3	吕永红	0.4800
4	冯旭东	0.2000
5	伍俊	0.1400
6	胡得华	0.1200
7	汤红涛	0.1200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8	吕望波	0.0200
9	陈保先	0.0200
合计		**2.6200**

2008 年 1 月 15 日，公司就上述管理层股权变更、内部职工股落实所涉章程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08 年至 2011 年，股权转让情况

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于 2008 年 1 月 5 日受让鄂华持有的公司股份 0.3 万股，并将该股份转让给明立军。

工会委员会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受让程超持有的公司股份 0.2 万股；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受让鲁绍强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受让刘红新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于 2010 年 10 月 16 日受让陈汉兰持有的公司股份 0.3 万股；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受让杨志持有的公司股份 0.7 万股；以上股份合计 3.2 万股，并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经会议决议，将上述股份转让给查炎华。

此外，郑晓东、刘依群于 2003 年 6 月 4 日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及 0.5 万股转让给万义；丁洪涛于 2003 年 7 月 14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0.43 万股转让给刘晓东；张哲群于 2008 年 3 月 16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0.375 万股转让给柳杨；颜华萍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转让给吴震宇；朱菊妹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转让给吴震宇；姜林康于 2011 年 2 月 9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转让给黄建军；陈忠东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0.2 万股转让给陈秀敏。

郭益界于 2011 年 5 月 5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0 万股转让给徐洁。

2008 年至 2011 年间部分股东与公司取得或失去联系。2011 年 5 月 25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另行委托公司办公室主任苏玉玲代替查炎华为无法取得身份信息及无法取得联系的股东代持公司股份。

综上，经上述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535.7305	62.2832
2	武穴城投	602.0400	6.7736
3	无锡太平洋	500.0000	5.6256
4	胡文彪	370.5980	4.1696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	财振会计	270.0000	3.0378
6	朱捍红	180.7048	2.0331
7	郭益界	161.8171	1.8206
8	彭学文	75.7983	0.8528
9	张增慧	50.0000	0.5626
10	陈慧春	42.6350	0.4797
11	漆桂清	40.0000	0.4500
12	陈诗	40.0000	0.4500
13	吕晓惠	40.0000	0.4500
14	吴定雪	39.8939	0.4489
15	何俊	39.8939	0.4489
16	黄天刚	39.8939	0.4489
17	杜勋平	39.8939	0.4489
18	胡仕伟	39.8939	0.4489
19	刘青宝	39.8939	0.4489
20	胡均斌	39.8939	0.4489
21	刘志雄	39.8939	0.4489
22	王仲祥	39.8939	0.4489
23	桂耀超	39.8939	0.4489
24	张雄风	39.8939	0.4489
25	伍箴文	39.8939	0.4489
26	田小慷	39.8939	0.4489
27	廖起成	39.8939	0.4489
28	解奇兵	39.8939	0.4489
29	陈辉	39.8939	0.4489
30	游楚明	39.8939	0.4489
31	王建华	39.3166	0.4424
32	刘若伟	38.8939	0.4376
33	叶良俊	35.9045	0.4040
34	徐洁	30.0000	0.3375
35	杨长青	20.0000	0.2250
36	马光明	20.0000	0.2250
37	胡锡海	20.0000	0.2250
38	胡华平	20.0000	0.2250
39	莫斌	10.0000	0.1125
40	张驰	10.0000	0.1125
41	陈善仪	5.0000	0.0563
42	苏玉玲（代持）	4.7450	0.0534
43	查炎华	3.2000	0.0360
44	夏文胜	2.6100	0.0294
45	郭华为	2.0000	0.0225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46	吴震宇	2.0000	0.0225
47	万义	1.5000	0.0169
48	刘晓东	1.4600	0.0164
49	林起保	1.2100	0.0136
50	郑美佳	1.2000	0.0135
51	陈峥	1.1000	0.0124
52	黎云生	1.0000	0.0113
53	冯承茂	1.0000	0.0113
54	胡玉萍	1.0000	0.0113
55	沙燕	1.0000	0.0113
56	王银珍	1.0000	0.0113
57	黄建军	1.0000	0.0113
58	苏玉玲	0.8800	0.0099
59	郝全源	0.8000	0.0090
60	伍期忠	0.7950	0.0089
61	顾仕建	0.7000	0.0079
62	伍芳	0.6200	0.0070
63	黄瑛	0.6000	0.0068
64	兰加水	0.5200	0.0059
65	胡勋壁	0.5000	0.0056
66	罗振华	0.5000	0.0056
67	王家中	0.5000	0.0056
68	王一峰	0.5000	0.0056
69	吴俊	0.5000	0.0056
70	张金芳	0.5000	0.0056
71	张雄	0.5000	0.0056
72	刘西林	0.5000	0.0056
73	张骋	0.5000	0.0056
74	刘新国	0.4300	0.0048
75	吴友生	0.4300	0.0048
76	程继红	0.4100	0.0046
77	桂来劲	0.4100	0.0046
78	方松林	0.4000	0.0045
79	霍俊生	0.4000	0.0045
80	李东升	0.4000	0.0045
81	田礼奇	0.4000	0.0045
82	熊莉	0.4000	0.0045
83	徐红	0.4000	0.0045
84	朱俊	0.4000	0.0045
85	范道中	0.3800	0.0043
86	柳杨	0.3750	0.0042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87	赵务农	0.3750	0.0042
88	朱宝勤	0.3750	0.0042
89	胡起龙	0.3700	0.0042
90	柯国芬	0.3450	0.0039
91	明立军	0.3000	0.0034
92	王连青	0.3000	0.0034
93	张靖	0.2500	0.0028
94	郭任翔	0.2400	0.0027
95	郝群	0.2400	0.0027
96	李必林	0.2400	0.0027
97	曹蓓蓓	0.2000	0.0023
98	陈贵容	0.2000	0.0023
99	陈艳萍	0.2000	0.0023
100	陈秀敏	0.2000	0.0023
101	胡波	0.2000	0.0023
102	李大勇	0.2000	0.0023
103	梁金花	0.2000	0.0023
104	吕耀华	0.2000	0.0023
105	毛礼刚	0.2000	0.0023
106	欧阳卫红	0.2000	0.0023
107	任纯华	0.2000	0.0023
108	万彩菊	0.2000	0.0023
109	万宁	0.2000	0.0023
110	夏晓明	0.2000	0.0023
111	徐曙斌	0.2000	0.0023
112	余永红	0.2000	0.0023
113	张世铭	0.2000	0.0023
114	周学贵	0.2000	0.0023
115	张莉	0.2000	0.0023
116	姚勇	0.2000	0.0023
117	程俊文	0.2000	0.0023
118	伍俊	0.1400	0.0016
119	樊艳清	0.1200	0.0014
120	张凤珍	0.1200	0.0014
121	陈刚	0.1000	0.0011
122	代承敏	0.1000	0.0011
123	龚光芬	0.1000	0.0011
124	郭齐巧	0.1000	0.0011
125	李超	0.1000	0.0011
126	李科华	0.1000	0.0011
127	李胜方	0.1000	0.0011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28	罗剑	0.1000	0.0011
129	彭启星	0.1000	0.0011
130	沈长林	0.1000	0.0011
131	汪光惠	0.1000	0.0011
132	王波	0.1000	0.0011
133	王少平	0.1000	0.0011
134	夏俊	0.1000	0.0011
135	肖开龙	0.1000	0.0011
136	叶林	0.1000	0.0011
137	詹翔	0.1000	0.0011
138	朱时军	0.1000	0.0011
139	甘筱芳	0.1000	0.0011
140	陈体国	0.1000	0.0011
141	刘宇	0.0500	0.0006
142	毛国林	0.0250	0.0003
合计		**8,888.0000**	**100.0000**

苏玉玲代持无法取得身份信息及无法取得联系的股东所持股份合计 15 人 4.745 万股。该 15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	欧燕雄	1.0000
2	曾凡维	0.5000
3	江平	0.5000
4	万平	0.5000
5	吕永红	0.4800
6	柯于华	0.3450
7	扬卫	0.3000
8	郭学方	0.3000
9	程林	0.2400
10	冯旭东	0.2000
11	胡得华	0.1200
12	汤红涛	0.1200
13	骆斌	0.1000
14	吕望波	0.0200
15	陈保先	0.0200
合计		4.7450

7、2011 年 8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增加公司

股本至 10,800 万元，新增股本由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上海榕悦、中金智合、中金源合、中金汇金、华瑞中金等八名 PE 新股东认购（以下简称“PE 股东”），价格为 14.815 元/股，增资总额为 28,326.28 万元，其中 1,912 万元计入股本，溢价部分 26,414.2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数（万股）
1	寒武九鼎	607.5000
2	嘉禾九鼎	220.3200
3	中金智合	210.0000
4	上海榕悦	202.5000
5	中金汇金	200.0000
6	嘉盛九鼎	184.6800
7	华瑞中金	167.0000
8	中金源合	120.0000
合计		**1,912.0000**

根据众联评估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11]第 152 号《评估报告》，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祥云股份在收益法下的资产评估净值为 96,023.95 万元。

2012 年 5 月 3 日，武穴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增资及增资后股权结构界定有关问题的批复》（武政函[2012]42 号），同意了上述评估结果及增资方案。

2011 年 8 月 19 日，京都天华会所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58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验证。201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535.7305	51.2568
2	寒武九鼎	607.5000	5.6250
3	武穴城投	602.0400	5.5744
4	无锡太平洋	500.0000	4.6296
5	胡文彪	370.5980	3.4315
6	财振会计	270.0000	2.5000
7	嘉禾九鼎	220.3200	2.0400
8	中金智合	210.0000	1.9444
9	上海榕悦	202.5000	1.8750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0	中金汇金	200.0000	1.8519
11	嘉盛九鼎	184.6800	1.7100
12	朱捍红	180.7048	1.6732
13	华瑞中金	167.0000	1.5463
14	郭益界	161.8171	1.4983
15	中金源合	120.0000	1.1111
16	彭学文	75.7983	0.7018
17	张增慧	50.0000	0.4630
18	陈慧春	42.6350	0.3948
19	漆桂清	40.0000	0.3704
20	陈诗	40.0000	0.3704
21	吕晓惠	40.0000	0.3704
22	吴定雪	39.8939	0.3694
23	何俊	39.8939	0.3694
24	黄天刚	39.8939	0.3694
25	杜勋平	39.8939	0.3694
26	胡仕伟	39.8939	0.3694
27	刘青宝	39.8939	0.3694
28	胡均斌	39.8939	0.3694
29	刘志雄	39.8939	0.3694
30	王仲祥	39.8939	0.3694
31	桂耀超	39.8939	0.3694
32	张雄风	39.8939	0.3694
33	伍箴文	39.8939	0.3694
34	田小慷	39.8939	0.3694
35	廖起成	39.8939	0.3694
36	解奇兵	39.8939	0.3694
37	陈辉	39.8939	0.3694
38	游楚明	39.8939	0.3694
39	王建华	39.3166	0.3640
40	刘若伟	38.8939	0.3601
41	叶良俊	35.9045	0.3324
42	徐洁	30.0000	0.2778
43	杨长青	20.0000	0.1852
44	马光明	20.0000	0.1852
45	胡锡海	20.0000	0.1852
46	胡华平	20.0000	0.1852
47	莫斌	10.0000	0.0926
48	张驰	10.0000	0.0926
49	陈善仪	5.0000	0.0463
50	苏玉玲（代持）	4.7450	0.043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1	查炎华	3.2000	0.0296
52	夏文胜	2.6100	0.0242
53	郭华为	2.0000	0.0185
54	吴镇宇	2.0000	0.0185
55	万义	1.5000	0.0139
56	刘晓东	1.4600	0.0135
57	林起保	1.2100	0.0112
58	郑美佳	1.2000	0.0111
59	陈峥	1.1000	0.0102
60	黎云生	1.0000	0.0093
61	冯承茂	1.0000	0.0093
62	胡玉萍	1.0000	0.0093
63	沙燕	1.0000	0.0093
64	王银珍	1.0000	0.0093
65	黄建军	1.0000	0.0093
66	苏玉玲	0.8800	0.0081
67	郝全源	0.8000	0.0074
68	伍期忠	0.7950	0.0074
69	顾仕建	0.7000	0.0065
70	伍芳	0.6200	0.0057
71	黄瑛	0.6000	0.0056
72	兰加水	0.5200	0.0048
73	胡勋壁	0.5000	0.0046
74	罗振华	0.5000	0.0046
75	王家中	0.5000	0.0046
76	王一峰	0.5000	0.0046
77	吴俊	0.5000	0.0046
78	张金芳	0.5000	0.0046
79	张雄	0.5000	0.0046
80	刘西林	0.5000	0.0046
81	张骋	0.5000	0.0046
82	刘新国	0.4300	0.0040
83	吴友生	0.4300	0.0040
84	程继红	0.4100	0.0038
85	桂来劲	0.4100	0.0038
86	方松林	0.4000	0.0037
87	霍俊生	0.4000	0.0037
88	李东升	0.4000	0.0037
89	田礼奇	0.4000	0.0037
90	熊莉	0.4000	0.0037
91	徐红	0.4000	0.0037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92	朱俊	0.4000	0.0037
93	范道中	0.3800	0.0035
94	柳杨	0.3750	0.0035
95	赵务农	0.3750	0.0035
96	朱宝勤	0.3750	0.0035
97	胡起龙	0.3700	0.0034
98	柯国芬	0.3450	0.0032
99	明立军	0.3000	0.0028
100	王连青	0.3000	0.0028
101	张靖	0.2500	0.0023
102	郭任翔	0.2400	0.0022
103	郝群	0.2400	0.0022
104	李必林	0.2400	0.0022
105	曹蓓蓓	0.2000	0.0019
106	陈贵容	0.2000	0.0019
107	陈艳萍	0.2000	0.0019
108	陈秀敏	0.2000	0.0019
109	胡波	0.2000	0.0019
110	李大勇	0.2000	0.0019
111	梁金花	0.2000	0.0019
112	吕耀华	0.2000	0.0019
113	毛礼刚	0.2000	0.0019
114	欧阳卫红	0.2000	0.0019
115	任纯华	0.2000	0.0019
116	万彩菊	0.2000	0.0019
117	万宁	0.2000	0.0019
118	夏晓明	0.2000	0.0019
119	徐曙斌	0.2000	0.0019
120	余永红	0.2000	0.0019
121	张世铭	0.2000	0.0019
122	周学贵	0.2000	0.0019
123	张莉	0.2000	0.0019
124	姚勇	0.2000	0.0019
125	程俊文	0.2000	0.0019
126	伍俊	0.1400	0.0013
127	樊艳清	0.1200	0.0011
128	张凤珍	0.1200	0.0011
129	陈刚	0.1000	0.0009
130	代承敏	0.1000	0.0009
131	龚光芬	0.1000	0.0009
132	郭齐巧	0.1000	0.000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33	李超	0.1000	0.0009
134	李科华	0.1000	0.0009
135	李胜方	0.1000	0.0009
136	罗剑	0.1000	0.0009
137	彭启星	0.1000	0.0009
138	沈长林	0.1000	0.0009
139	汪光惠	0.1000	0.0009
140	王波	0.1000	0.0009
141	王少平	0.1000	0.0009
142	夏俊	0.1000	0.0009
143	肖开龙	0.1000	0.0009
144	叶林	0.1000	0.0009
145	詹翔	0.1000	0.0009
146	朱时军	0.1000	0.0009
147	甘筱芳	0.1000	0.0009
148	陈体国	0.1000	0.0009
149	刘宇	0.0500	0.0005
150	毛国林	0.0250	0.0002
合计		**10,800.0000**	**100.0000**

注：夏文胜持有的 26,100 股为其替其叔叔夏树炎代持。2011 年 12 月 8 日，夏树炎与夏文胜出具《协议书》，解除夏文胜代持的夏树炎 2.61 万股权，并修改公司股东名册。

8、2014 年 7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暨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以致同会计师于 2014 年 5 月 10 日出具的 2013 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4）第 420FC0290 号）所确定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3,758.3171 万元为依据，将 2011 年增资的几名 PE 股东的入股价格由 14.8150 元/股调整为 8.4869 元/股，在其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以资本公积 12,099.2217 万元向其定向转增股本，共增加公司股本 1,425.635 万股，股本总额增至 12,225.635 万元。本次定向转增后 PE 股东的持股情况为：

序号	姓名	总股数（万股）
1	寒武九鼎	1,060.4638
2	嘉禾九鼎	384.5940
3	中金智合	366.5857
4	上海榕悦	353.4920
5	中金汇金	349.1275

序号	姓名	总股数（万股）
6	嘉盛九鼎	322.3778
7	华瑞中金	291.5202
8	中金源合	209.4740
合计		**3,337.6350**

2014 年 8 月 6 日，武穴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武国资[2014]20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事项的批复》，同意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事项并放弃国有股份同比例增资。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致同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8)第 420ZC0281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予以验证确认。

同期，华瑞中金将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291.5202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3845%）按 9.695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胡华文、武穴城投、无锡太平洋、财振会计及胡文彪等 32 位自然人股东。其中，胡华文受让 182.7086 万股；武穴城投受让 24.8382 万股；财振会计受让 11.1393 万股；无锡太平洋受让 20.6283 万股；其余 52.2058 万股由胡文彪等 32 位自然人股东受让。具体受让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方	受让股数（万股）
1	胡华文	182.7086
2	武穴城投	24.8382
3	无锡太平洋	20.6283
4	财振会计	11.1393
5	胡文彪	11.1316
6	朱捍红	5.4278
7	郭益界	4.8605
8	彭学文	2.2767
9	陈慧春	1.2806
10	吴定雪	1.1983
11	何俊	1.1983
12	黄天刚	1.1983
13	伍箴文	1.1983
14	游楚明	1.1983
15	张雄风	1.1983
16	杜勋平	1.1983
17	廖起成	1.1983
18	胡仕伟	1.1983
19	刘青宝	1.1983
20	刘志雄	1.1983
21	胡均斌	1.1983

序号	受让方	受让股数（万股）
22	解奇兵	1.1983
23	田小慷	1.1983
24	桂耀超	1.1983
25	王仲祥	1.1983
26	陈辉	1.1983
27	王建华	1.1809
28	刘若伟	1.1682
29	叶良俊	1.0785
30	徐洁	0.9011
31	杨长青	0.6007
32	胡锡海	0.6007
33	胡华平	0.6007
34	马光明	0.6007
35	查炎华	0.0961
36	黎云生	0.0300
合计		**291.5202**

根据众联评估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14)第 1182 号《资产评估报告》，华瑞中金持有公司 35.9775 万股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390.42 万元。2014 年 8 月 21 日，武穴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武国资[2014]25 号《关于同意用 2013 年国有股分配红利购买湖南华瑞中金股份的通知》，同意武穴城投和财振会计按上述价格收购华瑞中金持有的公司股权合计 35.9775 万股。

2014 年 7 月 2 日，公司对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718.4391	46.7742
2	寒武九鼎	1,060.4638	8.6741
3	武穴城投	626.8782	5.1276
4	无锡太平洋	520.6283	4.2585
5	嘉禾九鼎	384.5940	3.1458
6	胡文彪	381.7296	3.1224
7	中金智合	366.5857	2.9985
8	上海榕悦	353.4920	2.8914
9	中金汇金	349.1275	2.8557
10	嘉盛九鼎	322.3778	2.6369
11	财振会计	281.1393	2.2996
12	中金源合	209.4740	1.7134
13	朱捍红	186.1326	1.5225
14	郭益界	166.6776	1.3633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5	彭学文	78.0750	0.6386
16	张增慧	50.0000	0.4090
17	陈慧春	43.9156	0.3592
18	吴定雪	41.0922	0.3361
19	何俊	41.0922	0.3361
20	黄天刚	41.0922	0.3361
21	伍箴文	41.0922	0.3361
22	游楚明	41.0922	0.3361
23	张雄风	41.0922	0.3361
24	杜勋平	41.0922	0.3361
25	廖起成	41.0922	0.3361
26	胡仕伟	41.0922	0.3361
27	刘青宝	41.0922	0.3361
28	刘志雄	41.0922	0.3361
29	胡均斌	41.0922	0.3361
30	解奇兵	41.0922	0.3361
31	田小慷	41.0922	0.3361
32	桂耀超	41.0922	0.3361
33	王仲祥	41.0922	0.3361
34	陈辉	41.0922	0.3361
35	王建华	40.4975	0.3313
36	刘若伟	40.0621	0.3277
37	陈诗	40.0000	0.3272
38	吕晓惠	40.0000	0.3272
39	漆桂清	40.0000	0.3272
40	叶良俊	36.9830	0.3025
41	徐洁	30.9011	0.2528
42	杨长青	20.6007	0.1685
43	胡锡海	20.6007	0.1685
44	胡华平	20.6007	0.1685
45	马光明	20.6007	0.1685
46	张驰	10.0000	0.0818
47	莫斌	10.0000	0.0818
48	陈善仪	5.0000	0.0409
49	苏玉玲（代持）	4.7450	0.0388
50	查炎华	3.2961	0.0270
51	夏树炎	2.6100	0.0213
52	郭华为	2.0000	0.0164
53	吴震宇	2.0000	0.0164
54	万义	1.5000	0.0123
55	刘晓东	1.4600	0.011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6	林起保	1.2100	0.0099
57	郑美佳	1.2000	0.0098
58	陈峥	1.1000	0.0090
59	黎云生	1.0300	0.0084
60	沙燕	1.0000	0.0082
61	王银珍	1.0000	0.0082
62	冯承茂	1.0000	0.0082
63	胡玉萍	1.0000	0.0082
64	黄建军	1.0000	0.0082
65	苏玉玲	0.8800	0.0072
66	郝全源	0.8000	0.0065
67	伍期忠	0.7950	0.0065
68	顾仕建	0.7000	0.0057
69	伍芳	0.6200	0.0051
70	黄瑛	0.6000	0.0049
71	兰加水	0.5200	0.0043
72	刘西林	0.5000	0.0041
73	罗振华	0.5000	0.0041
74	王家中	0.5000	0.0041
75	王一峰	0.5000	0.0041
76	吴俊	0.5000	0.0041
77	胡勋壁	0.5000	0.0041
78	张金芳	0.5000	0.0041
79	张雄	0.5000	0.0041
80	张骋	0.5000	0.0041
81	刘新国	0.4300	0.0035
82	吴友生	0.4300	0.0035
83	程继红	0.4100	0.0034
84	桂来劲	0.4100	0.0034
85	方松林	0.4000	0.0033
86	田礼奇	0.4000	0.0033
87	熊莉	0.4000	0.0033
88	徐红	0.4000	0.0033
89	霍俊生	0.4000	0.0033
90	李东升	0.4000	0.0033
91	朱俊	0.4000	0.0033
92	范道中	0.3800	0.0031
93	柳杨	0.3750	0.0031
94	赵务农	0.3750	0.0031
95	朱宝勤	0.3750	0.0031
96	胡起龙	0.3700	0.0030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97	柯国芬	0.3450	0.0028
98	明立军	0.3000	0.0025
99	王连青	0.3000	0.0025
100	张靖	0.2500	0.0020
101	郭任翔	0.2400	0.0020
102	郝群	0.2400	0.0020
103	李必林	0.2400	0.0020
104	曹蓓蓓	0.2000	0.0016
105	陈贵容	0.2000	0.0016
106	陈艳萍	0.2000	0.0016
107	陈秀敏	0.2000	0.0016
108	吕耀华	0.2000	0.0016
109	毛礼刚	0.2000	0.0016
110	欧阳卫红	0.2000	0.0016
111	任纯华	0.2000	0.0016
112	万彩菊	0.2000	0.0016
113	万宁	0.2000	0.0016
114	夏晓明	0.2000	0.0016
115	徐曙斌	0.2000	0.0016
116	胡波	0.2000	0.0016
117	李大勇	0.2000	0.0016
118	梁金花	0.2000	0.0016
119	张世铭	0.2000	0.0016
120	余永红	0.2000	0.0016
121	张莉	0.2000	0.0016
122	程俊文	0.2000	0.0016
123	姚勇	0.2000	0.0016
124	周学贵	0.2000	0.0016
125	伍俊	0.1400	0.0011
126	樊艳清	0.1200	0.0010
127	张凤珍	0.1200	0.0010
128	陈刚	0.1000	0.0008
129	陈体国	0.1000	0.0008
130	代承敏	0.1000	0.0008
131	罗剑	0.1000	0.0008
132	彭启星	0.1000	0.0008
133	沈长林	0.1000	0.0008
134	汪光惠	0.1000	0.0008
135	王波	0.1000	0.0008
136	王少平	0.1000	0.0008
137	夏俊	0.1000	0.0008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38	肖开龙	0.1000	0.0008
139	叶林	0.1000	0.0008
140	龚光芬	0.1000	0.0008
141	郭齐巧	0.1000	0.0008
142	李超	0.1000	0.0008
143	李科华	0.1000	0.0008
144	李胜方	0.1000	0.0008
145	詹翔	0.1000	0.0008
146	朱时军	0.1000	0.0008
147	甘筱芳	0.1000	0.0008
148	刘宇	0.0500	0.0004
149	毛国林	0.0250	0.0002
合计		**12,225.6350**	**100.0000**

9、2014 年 9 月至 11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1 日，吴震宇与胡国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吴震宇转让 2 万股给胡国春；2014 年 9 月 2 日，黄建军与胡国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黄建军转让 1 万股给胡国春。

2014 年 11 月 26 日，吴友生与董妮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吴友生转让 0.43 万股给董妮娜。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718.4391	46.7742
2	寒武九鼎	1,060.4638	8.6741
3	武穴城投	626.8782	5.1276
4	无锡太平洋	520.6283	4.2585
5	嘉禾九鼎	384.5940	3.1458
6	胡文彪	381.7296	3.1224
7	中金智合	366.5857	2.9985
8	上海榕悦	353.4920	2.8914
9	中金汇金	349.1275	2.8557
10	嘉盛九鼎	322.3778	2.6369
11	财振会计	281.1393	2.2996
12	中金源合	209.4740	1.7134
13	朱捍红	186.1326	1.5225
14	郭益界	166.6776	1.3633
15	彭学文	78.0750	0.6386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6	张增慧	50.0000	0.4090
17	陈慧春	43.9156	0.3592
18	吴定雪	41.0922	0.3361
19	何俊	41.0922	0.3361
20	黄天刚	41.0922	0.3361
21	伍箴文	41.0922	0.3361
22	游楚明	41.0922	0.3361
23	张雄风	41.0922	0.3361
24	杜勋平	41.0922	0.3361
25	廖起成	41.0922	0.3361
26	胡仕伟	41.0922	0.3361
27	刘青宝	41.0922	0.3361
28	刘志雄	41.0922	0.3361
29	胡均斌	41.0922	0.3361
30	解奇兵	41.0922	0.3361
31	田小慷	41.0922	0.3361
32	桂耀超	41.0922	0.3361
33	王仲祥	41.0922	0.3361
34	陈辉	41.0922	0.3361
35	王建华	40.4975	0.3313
36	刘若伟	40.0621	0.3277
37	陈诗	40.0000	0.3272
38	吕晓惠	40.0000	0.3272
39	漆桂清	40.0000	0.3272
40	叶良俊	36.9830	0.3025
41	徐洁	30.9011	0.2528
42	杨长青	20.6007	0.1685
43	胡锡海	20.6007	0.1685
44	胡华平	20.6007	0.1685
45	马光明	20.6007	0.1685
46	张驰	10.0000	0.0818
47	莫斌	10.0000	0.0818
48	陈善仪	5.0000	0.0409
49	苏玉玲（代持）	4.7450	0.0388
50	查炎华	3.2961	0.0270
51	胡国春	3.0000	0.0245
52	夏树炎	2.6100	0.0213
53	郭华为	2.0000	0.0164
54	万义	1.5000	0.0123
55	刘晓东	1.4600	0.0119
56	林起保	1.2100	0.009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7	郑美佳	1.2000	0.0098
58	陈峥	1.1000	0.0090
59	黎云生	1.0300	0.0084
60	沙燕	1.0000	0.0082
61	王银珍	1.0000	0.0082
62	冯承茂	1.0000	0.0082
63	胡玉萍	1.0000	0.0082
64	苏玉玲	0.8800	0.0072
65	郝全源	0.8000	0.0065
66	伍期忠	0.7950	0.0065
67	顾仕建	0.7000	0.0057
68	伍芳	0.6200	0.0051
69	黄瑛	0.6000	0.0049
70	兰加水	0.5200	0.0043
71	刘西林	0.5000	0.0041
72	罗振华	0.5000	0.0041
73	王家中	0.5000	0.0041
74	王一峰	0.5000	0.0041
75	吴俊	0.5000	0.0041
76	胡勋壁	0.5000	0.0041
77	张金芳	0.5000	0.0041
78	张雄	0.5000	0.0041
79	张骋	0.5000	0.0041
80	刘新国	0.4300	0.0035
81	董妮娜	0.4300	0.0035
82	程继红	0.4100	0.0034
83	桂来劲	0.4100	0.0034
84	方松林	0.4000	0.0033
85	田礼奇	0.4000	0.0033
86	熊莉	0.4000	0.0033
87	徐红	0.4000	0.0033
88	霍俊生	0.4000	0.0033
89	李东升	0.4000	0.0033
90	朱俊	0.4000	0.0033
91	范道中	0.3800	0.0031
92	柳杨	0.3750	0.0031
93	赵务农	0.3750	0.0031
94	朱宝勤	0.3750	0.0031
95	胡起龙	0.3700	0.0030
96	柯国芬	0.3450	0.0028
97	明立军	0.3000	0.0025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98	王连青	0.3000	0.0025
99	张靖	0.2500	0.0020
100	郭任翔	0.2400	0.0020
101	郝群	0.2400	0.0020
102	李必林	0.2400	0.0020
103	曹蓓蓓	0.2000	0.0016
104	陈贵容	0.2000	0.0016
105	陈艳萍	0.2000	0.0016
106	陈秀敏	0.2000	0.0016
107	吕耀华	0.2000	0.0016
108	毛礼刚	0.2000	0.0016
109	欧阳卫红	0.2000	0.0016
110	任纯华	0.2000	0.0016
111	万彩菊	0.2000	0.0016
112	万宁	0.2000	0.0016
113	夏晓明	0.2000	0.0016
114	徐曙斌	0.2000	0.0016
115	胡波	0.2000	0.0016
116	李大勇	0.2000	0.0016
117	梁金花	0.2000	0.0016
118	张世铭	0.2000	0.0016
119	余永红	0.2000	0.0016
120	张莉	0.2000	0.0016
121	程俊文	0.2000	0.0016
122	姚勇	0.2000	0.0016
123	周学贵	0.2000	0.0016
124	伍俊	0.1400	0.0011
125	樊艳清	0.1200	0.0010
126	张凤珍	0.1200	0.0010
127	陈刚	0.1000	0.0008
128	陈体国	0.1000	0.0008
129	代承敏	0.1000	0.0008
130	罗剑	0.1000	0.0008
131	彭启星	0.1000	0.0008
132	沈长林	0.1000	0.0008
133	汪光惠	0.1000	0.0008
134	王波	0.1000	0.0008
135	王少平	0.1000	0.0008
136	夏俊	0.1000	0.0008
137	肖开龙	0.1000	0.0008
138	叶林	0.1000	0.0008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39	龚光芬	0.1000	0.0008
140	郭齐巧	0.1000	0.0008
141	李超	0.1000	0.0008
142	李科华	0.1000	0.0008
143	李胜方	0.1000	0.0008
144	詹翔	0.1000	0.0008
145	朱时军	0.1000	0.0008
146	甘筱芳	0.1000	0.0008
147	刘宇	0.0500	0.0004
148	毛国林	0.0250	0.0002
合计		**12,225.6350**	**100.0000**

10、2015 年 7 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暨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30 日，祥云股份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决定由公司部分现有股东、员工持股平台云丰投资及外部投资者苏州惠康、嘉兴思嘉向公司认购股份 6,434,500 股，各认购股东出资合计 6,305.81 万元，其中 643.45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5,662.3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8 元/股；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22 日，嘉兴思嘉分别与郭益界、叶良俊、徐洁、彭学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9.8 元/股的价格分别受让 20 万股、10 万股、30.9011 万股、8.075 万股。

2015 年 8 月 26 日，武穴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武国资函【2015】7 号《关于同意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财振会计实业公司对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函》，同意武穴城投、财振会计同比例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致同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8)第 420ZC0282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予以验证确认。

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

经上述变更后，祥云股份股本总额为 12,869.085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718.4391	44.4355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	寒武九鼎	1,060.4638	8.2404
3	武穴城投	659.8715	5.1276
4	无锡太平洋	548.0292	4.2585
5	中金智合	385.8795	2.9985
6	嘉禾九鼎	384.5940	2.9885
7	胡文彪	381.7295	2.9663
8	上海榕悦	372.0967	2.8914
9	中金汇金	367.5025	2.8557
10	嘉盛九鼎	322.3778	2.5051
11	财振会计	295.9360	2.2996
12	中金源合	220.4989	1.7134
13	云丰投资	219.3900	1.7048
14	朱捍红	186.1325	1.4464
15	苏州惠康	163.2700	1.2687
16	郭益界	146.6776	1.1398
17	嘉兴思嘉	131.4900	1.0218
18	彭学文	70.0000	0.5439
19	张增慧	50.0000	0.3885
20	陈慧春	46.2267	0.3592
21	何俊	43.2547	0.3361
22	黄天刚	43.2547	0.3361
23	张雄风	43.2547	0.3361
24	杜勋平	43.2547	0.3361
25	廖起成	43.2547	0.3361
26	胡仕伟	43.2547	0.3361
27	刘青宝	43.2547	0.3361
28	胡均斌	43.2547	0.3361
29	解奇兵	43.2547	0.3361
30	田小慷	43.2547	0.3361
31	桂耀超	43.2547	0.3361
32	陈辉	43.2547	0.3361
33	刘若伟	42.1705	0.3277
34	胡华平	41.6848	0.3239
35	吴定雪	41.0921	0.3193
36	伍箴文	41.0921	0.3193
37	游楚明	41.0921	0.3193
38	刘志雄	41.0921	0.3193
39	王仲祥	41.0921	0.3193
40	王建华	40.4975	0.3147
41	陈诗	40.0000	0.3108
42	吕晓惠	40.0000	0.3108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43	漆桂清	40.0000	0.3108
44	叶良俊	28.9292	0.2248
45	杨长青	21.6848	0.1685
46	胡锡海	21.6848	0.1685
47	马光明	20.6007	0.1601
48	苏玉玲（代持）	10.1200	0.0786
49	张驰	10.0000	0.0777
50	莫斌	10.0000	0.0777
51	查炎华	3.4694	0.0270
52	胡国春	3.0000	0.0233
53	夏树炎	2.6100	0.0203
54	郭华为	2.0000	0.0155
55	万义	1.5000	0.0117
56	刘晓东	1.4600	0.0113
57	林起保	1.2100	0.0094
58	郑美佳	1.2000	0.0093
59	陈峥	1.1000	0.0085
60	黎云生	1.0300	0.0080
61	沙燕	1.0000	0.0078
62	王银珍	1.0000	0.0078
63	冯承茂	1.0000	0.0078
64	胡玉萍	1.0000	0.0078
65	苏玉玲	0.9261	0.0072
66	郝全源	0.8000	0.0062
67	伍期忠	0.7950	0.0062
68	伍芳	0.6200	0.0048
69	黄瑛	0.6000	0.0047
70	兰加水	0.5200	0.0040
71	刘西林	0.5000	0.0039
72	罗振华	0.5000	0.0039
73	王家中	0.5000	0.0039
74	王一峰	0.5000	0.0039
75	吴俊	0.5000	0.0039
76	江平	0.5000	0.0039
77	张金芳	0.5000	0.0039
78	张雄	0.5000	0.0039
79	张骋	0.5000	0.0039
80	吕永红	0.4800	0.0037
81	刘新国	0.4300	0.0033
82	董妮娜	0.4300	0.0033
83	程继红	0.4100	0.0032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84	桂来劲	0.4100	0.0032
85	方松林	0.4000	0.0031
86	田礼奇	0.4000	0.0031
87	熊莉	0.4000	0.0031
88	徐红	0.4000	0.0031
89	霍俊生	0.4000	0.0031
90	李东升	0.4000	0.0031
91	朱俊	0.4000	0.0031
92	范道中	0.3800	0.0030
93	柳杨	0.3750	0.0029
94	赵务农	0.3750	0.0029
95	朱宝勤	0.3750	0.0029
96	胡起龙	0.3700	0.0029
97	柯国芬	0.3450	0.0027
98	柯于华	0.3450	0.0027
99	明立军	0.3000	0.0023
100	张靖	0.2500	0.0019
101	郭任翔	0.2400	0.0019
102	郝群	0.2400	0.0019
103	李必林	0.2400	0.0019
104	曹蓓蓓	0.2000	0.0016
105	陈贵容	0.2000	0.0016
106	陈艳萍	0.2000	0.0016
107	陈秀敏	0.2000	0.0016
108	吕耀华	0.2000	0.0016
109	毛礼刚	0.2000	0.0016
110	欧阳卫红	0.2000	0.0016
111	任纯华	0.2000	0.0016
112	万彩菊	0.2000	0.0016
113	万宁	0.2000	0.0016
114	夏晓明	0.2000	0.0016
115	徐曙斌	0.2000	0.0016
116	胡波	0.2000	0.0016
117	李大勇	0.2000	0.0016
118	梁金花	0.2000	0.0016
119	张世铭	0.2000	0.0016
120	余永红	0.2000	0.0016
121	张莉	0.2000	0.0016
122	程俊文	0.2000	0.0016
123	姚勇	0.2000	0.0016
124	周学贵	0.2000	0.0016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25	伍俊	0.1400	0.0011
126	樊艳清	0.1200	0.0009
127	张凤珍	0.1200	0.0009
128	陈刚	0.1000	0.0008
129	陈体国	0.1000	0.0008
130	代承敏	0.1000	0.0008
131	罗剑	0.1000	0.0008
132	彭启星	0.1000	0.0008
133	沈长林	0.1000	0.0008
134	王波	0.1000	0.0008
135	王少平	0.1000	0.0008
136	夏俊	0.1000	0.0008
137	肖开龙	0.1000	0.0008
138	叶林	0.1000	0.0008
139	龚光芬	0.1000	0.0008
140	郭齐巧	0.1000	0.0008
141	李超	0.1000	0.0008
142	李科华	0.1000	0.0008
143	李胜方	0.1000	0.0008
144	詹翔	0.1000	0.0008
145	甘筱芳	0.1000	0.0008
146	刘宇	0.0500	0.0004
147	毛国林	0.0250	0.0002
合计		**12,869.0850**	**100.0000**

因部分股东与公司取得或失去联系，公司委托苏玉玲代持无法取得身份信息及无法取得联系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合计 18 人共 10.12 万股。该 18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	陈善仪	5.0000
2	程林	0.2400
3	曾凡维	0.5000
4	骆斌	0.1000
5	欧燕雄	1.0000
6	万平	0.5000
7	汪光惠	0.1000
8	王连青	0.3000
9	扬卫	0.3000
10	顾仕建	0.7000
11	郭学方	0.3000

序号	股东	股数（万股）
12	胡勋壁	0.5000
13	朱时军	0.1000
14	冯旭东	0.2000
15	胡得华	0.1200
16	吕望波	0.0200
17	汤红涛	0.1200
18	陈保先	0.0200
合计		**10.1200**

11、2015 年 12 月，祥云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5 年 11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5]7981 号《关于同意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祥云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祥云股份”，证券代码为“834607”。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提示性公告，明确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12、2018 年 2 月，定向发行股票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28.5715 万股的普通股股票，股票发行价格为 14 元/股。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了《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2017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并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2017 年 10 月 15 日，新宇鼎韵、啃哥壹号、御风九鼎及川创投九鼎分别与祥云股份签订《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本次增资的具体方案如下：

序号	名称	股数（万股）
1	新宇鼎韵	565.0000
2	啃哥壹号	450.0000
3	御风九鼎	142.8572
4	川创投九鼎	142.8571

序号	名称	股数（万股）
合计		**1,300.7143**

2017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人国有股东武穴城投与财振会计作出《关于参股公司—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意见》，同意祥云股份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及发行方案，并放弃本次股票认购。

2017 年 10 月 30 日，致同会所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420ZC036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合计募集资金 18,210.0002 万元，扣除发行费及中介费用 260 万元，列入公司股东权益金额 17,950.0002 万元，其中：股本 1,300.7143 万元，资本公积 16,649.2859 万元。

2017 年 12 月 14 日，东洲评估就本次发行出具了《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7]第 1374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790,232,179.70 元，即每股评估价值为 13.9111 元。2017 年 12 月 28 日，该评估报告在武穴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履行评估备案程序。

2018 年 2 月 2 日，祥云股份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69.7993 万元。

13、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

公司挂牌后，股东万平与公司取得联系，并出具《授权委托书》，委托苏玉玲将其代持的万平股份以协议互报成交方式转让给罗茜。随后，苏玉玲将代持的万平股份转让给罗茜。

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由苏玉玲为部分原职工股股东代持公司股份的临时提案》，决定解除苏玉玲代持事宜，将苏玉玲代持的股权还原至个人名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732.4391	40.4553
2	寒武九鼎	1,060.4638	7.4840
3	武穴城投（SLS）	659.8715	4.656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4	新宇鼎韵	565.0000	3.9874
5	徐亚蓉	548.0292	3.8676
6	啃哥壹号	459.3000	3.2414
7	中金智合	385.8795	2.7233
8	嘉禾九鼎	384.5940	2.7142
9	胡文彪	381.7295	2.6940
10	中金汇金	367.5025	2.5936
11	嘉盛九鼎	322.3778	2.2751
12	财振会计（SLS）	295.9360	2.0885
13	云丰投资	223.4900	1.5772
14	中金源合	220.4989	1.5561
15	王风云	201.0000	1.4185
16	朱捍红	160.8325	1.1350
17	郭益界	146.6776	1.0351
18	御风九鼎	142.8572	1.0082
19	川创投九鼎	142.8571	1.0082
20	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31.4900	0.9280
21	唐红卫	120.7967	0.8525
22	苏州惠康	61.2700	0.4324
23	王芬芳	52.0000	0.3670
24	赵剑仑	51.0000	0.3599
25	郭辉	50.3000	0.3550
26	张增慧	50.0000	0.3529
27	陈慧春	46.2267	0.3262
28	胡仕伟	43.2547	0.3053
29	刘青宝	43.2547	0.3053
30	张雄风	43.2547	0.3053
31	田小慷	43.2547	0.3053
32	黄天刚	43.2547	0.3053
33	杜勋平	43.2547	0.3053
34	何俊	43.2547	0.3053
35	廖起成	43.2547	0.3053
36	解奇兵	43.2547	0.3053
37	桂耀超	43.2547	0.3053
38	胡均斌	43.2547	0.3053
39	黎云生	43.0300	0.3037
40	胡华平	41.6848	0.2942
41	陈辉	41.2547	0.2911
42	吴定雪	41.0921	0.2900
43	伍箴文	41.0921	0.2900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44	游楚明	41.0921	0.2900
45	王建华	40.4975	0.2858
46	吕晓惠	40.0000	0.2823
47	陈诗	40.0000	0.2823
48	刘志雄	30.4921	0.2152
49	王仲祥	30.0921	0.2124
50	赖祥斌	29.5000	0.2082
51	叶良俊	28.9292	0.2042
52	黄雁举	28.0000	0.1976
53	倪柳美	22.1000	0.1560
54	胡锡海	21.6848	0.1530
55	杨长青	21.6848	0.1530
56	马光明	20.6007	0.1454
57	黄崇起	10.0000	0.0706
58	莫斌	10.0000	0.0706
59	彭学文	10.0000	0.0706
60	张驰	10.0000	0.0706
61	陈燕武	6.0000	0.0423
62	王浩杰	5.5000	0.0388
63	陈善仪	5.0000	0.0353
64	黄瑞光	3.0000	0.0212
65	甘凤莲	3.0000	0.0212
66	查炎华	2.6694	0.0188
67	夏树炎	2.6100	0.0184
68	高维平	2.4000	0.0169
69	周德勤	2.1000	0.0148
70	杜群飞	2.1000	0.0148
71	郭华为	2.0000	0.0141
72	傅红玉	1.8000	0.0127
73	付冬青	1.8000	0.0127
74	万义	1.5000	0.0106
75	杭州彰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0.0106
76	刘晓东	1.4600	0.0103
77	林起保	1.2100	0.0085
78	郑美佳	1.2000	0.0085
79	陈峥	1.1000	0.0078
80	颜庆彩	1.1000	0.0078
81	胡玉萍	1.0000	0.0071
82	冯承茂	1.0000	0.0071
83	沙燕	1.0000	0.0071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84	王银珍	1.0000	0.0071
85	欧燕雄	1.0000	0.0071
86	苏玉玲	0.9261	0.0065
87	张昃辰	0.9000	0.0064
88	顾仕建	0.7000	0.0049
89	黄瑛	0.6000	0.0042
90	何婷婷	0.6000	0.0042
91	赵务农	0.5750	0.0041
92	江平	0.5000	0.0035
93	罗振华	0.5000	0.0035
94	王一峰	0.5000	0.0035
95	赵后银	0.5000	0.0035
96	王家中	0.5000	0.0035
97	吴俊	0.5000	0.0035
98	陈林辉	0.5000	0.0035
99	李翠菊	0.5000	0.0035
100	张雄	0.5000	0.0035
101	罗茜	0.5000	0.0035
102	刘西林	0.5000	0.0035
103	张金芳	0.5000	0.0035
104	曾凡维	0.5000	0.0035
105	胡勋壁	0.5000	0.0035
106	吕永红	0.4800	0.0034
107	董妮娜	0.4300	0.0030
108	刘新国	0.4300	0.0030
109	程继红	0.4100	0.0029
110	桂来劲	0.4100	0.0029
111	霍俊生	0.4000	0.0028
112	田礼奇	0.4000	0.0028
113	魏涛	0.4000	0.0028
114	黄满祥	0.4000	0.0028
115	何雯	0.4000	0.0028
116	李东升	0.4000	0.0028
117	徐红	0.4000	0.0028
118	向俊杰	0.4000	0.0028
119	朱俊	0.4000	0.0028
120	古焱燕	0.4000	0.0028
121	熊莉	0.4000	0.0028
122	范道中	0.3800	0.0027
123	朱宝勤	0.3750	0.0026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24	柳杨	0.3750	0.0026
125	胡起龙	0.3700	0.0026
126	柯国芬	0.3450	0.0024
127	柯于华	0.3450	0.0024
128	李爱琴	0.3000	0.0021
129	冯凯	0.3000	0.0021
130	赵清	0.3000	0.0021
131	刘毅	0.3000	0.0021
132	明立军	0.3000	0.0021
133	卢旭聪	0.3000	0.0021
134	王连青	0.3000	0.0021
135	扬卫	0.3000	0.0021
136	郭学方	0.3000	0.0021
137	张靖	0.2500	0.0018
138	郝群	0.2400	0.0017
139	李必林	0.2400	0.0017
140	郭任翔	0.2400	0.0017
141	程林	0.2400	0.0017
142	陈秀敏	0.2000	0.0014
143	欧阳卫红	0.2000	0.0014
144	陈艳萍	0.2000	0.0014
145	曹蓓蓓	0.2000	0.0014
146	刘承军	0.2000	0.0014
147	张长庆	0.2000	0.0014
148	程俊文	0.2000	0.0014
149	张良坡	0.2000	0.0014
150	张世铭	0.2000	0.0014
151	李征	0.2000	0.0014
152	高大政	0.2000	0.0014
153	周学贵	0.2000	0.0014
154	任纯华	0.2000	0.0014
155	喻葳娜	0.2000	0.0014
156	夏晓明	0.2000	0.0014
157	万宁	0.2000	0.0014
158	姚勇	0.2000	0.0014
159	吕耀华	0.2000	0.0014
160	陈贵容	0.2000	0.0014
161	李大勇	0.2000	0.0014
162	徐曙斌	0.2000	0.0014
163	毛礼刚	0.2000	0.0014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64	俞浩良	0.2000	0.0014
165	孙士琦	0.2000	0.0014
166	候世业	0.2000	0.0014
167	陈若春	0.2000	0.0014
168	冯旭东	0.2000	0.0014
169	刘若伟	0.1705	0.0012
170	樊艳清	0.1200	0.0008
171	张凤珍	0.1200	0.0008
172	胡得华	0.1200	0.0008
173	汤红涛	0.1200	0.0008
174	陈学东	0.1000	0.0007
175	余庆	0.1000	0.0007
176	李科华	0.1000	0.0007
177	孙建勋	0.1000	0.0007
178	肖开龙	0.1000	0.0007
179	叶林	0.1000	0.0007
180	杨庭跃	0.1000	0.0007
181	赵立宁	0.1000	0.0007
182	龚光芬	0.1000	0.0007
183	范立兴	0.1000	0.0007
184	陈刚	0.1000	0.0007
185	曾俭英	0.1000	0.0007
186	李超	0.1000	0.0007
187	甘筱芳	0.1000	0.0007
188	邓广斌	0.1000	0.0007
189	王波	0.1000	0.0007
190	沈长林	0.1000	0.0007
191	陈体国	0.1000	0.0007
192	王少平	0.1000	0.0007
193	陆俊	0.1000	0.0007
194	珠海中财弘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1000	0.0007
195	罗剑	0.1000	0.0007
196	彭启星	0.1000	0.0007
197	骆斌	0.1000	0.0007
198	汪光惠	0.1000	0.0007
199	朱时军	0.1000	0.0007
200	刘宇	0.0500	0.0004
201	吕望波	0.0200	0.0001
202	陈保先	0.0200	0.0001
合计		**14,169.799**	**100.0000**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3	

注 1：上述股东名册中郭华为、张金芳、吕永红、熊莉、郭任翔、罗剑、彭启星共 7 人合计 3.82 万股未能在中登公司完成账户开立，故其所持股份未在中登公司进行登记。

注 2：陈善仪、欧燕雄、顾仕建、曾凡维、胡勋壁、王连青、扬卫、郭学方、程林、冯旭东、胡得华、汤红涛、骆斌、汪光惠、朱时军、吕望波、陈保先共 17 人合计 9.62 万股原由苏玉玲代持，现解除代持但其所持股份仍由中登公司登记在苏玉玲名下。

（三）省政府对历史沿革的确认

2015 年 12 月 4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出具鄂政函[2015]249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批复》，确认祥云股份自设立至 2015 年 5 月的发起设立、股权变更及国有股权设置、2003 年国有股权转让予管理层、内部职工股的发行及演变等行为均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手续完备，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如下主要重组事项：

1、收购远安矿业、湖北矿业及两家矿业公司吸收合并

（1）收购远安矿业

①基本情况

远安矿业于 2010 年 10 月 27 日由祥云股份、刘玉芳和倪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远安矿业与湖北矿业系祥云股份位于宜昌境内高烽杨柳矿区磷矿资源的运营主体，自设立以来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 2014 年底，远安矿业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祥云股份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远安县东扬矿业有限公司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宜昌宝易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②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祥云股份对远安矿业股权收购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21 日，远安矿业召开股东会，同意宜昌宝易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20%股权（对应 600 万出资额）以 1,800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将持有 10%股权（对应 300 万出资额）以 900 万元转让给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同意远安县东扬矿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30%股权（对应 900 万出资额）以 2,700 万元转让给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同日，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众联评估出具的众联评估字[2016]第 102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净资产 9,329.90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6 年 12 月 23 日，远安矿业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祥云股份持有其 60%股权，成为远安矿业控股股东。

2017 年 4 月 26 日，远安矿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28,000 万元，其中祥云股份以 1 元/股的价格增资 15,000 万股，合计出资 16,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

2017 年 10 月 25 日，远安矿业召开股东会，同意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40%股权（对应 11,200 万出资额）以 8,644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2017 年 10 月，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7]第 1160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净资产 8,575.24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7 年 11 月 6 日，远安矿业完成本次变更登记。至此，远安矿业成为祥云股份全资子公司。

（2）收购湖北矿业

①基本情况

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由祥云股份、湖北兴达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自然人谢风媛、何群、屈强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湖北矿业与远安矿业系祥云股份位于宜昌境内高烽杨柳矿区磷矿资源的运营主体，自设立以来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 2014 年底，湖北矿业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其中祥云股份出资 3,5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远安县东扬矿业有限公司出资 1,8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湖北兴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6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

②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祥云股份对湖北矿业股权收购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30 日，湖北矿业召开股东会，同意湖北兴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9%股权（对应 630 万出资额）以 2,250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将持有的 14%股权（对应 980 万出资额）以 3,500 万元转让给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同意远安县东扬矿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26%股权（对应 1,820 万出资额）以 6,500 万元转让给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同日，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众联评估出具的众联评估字[2016]第 103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净资产 25,649.11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7 年 1 月 11 日，湖北矿业完成本次工商变更。本次收购完成后，祥云股份持有其 60%股权，成为湖北矿业控股股东。

2017 年 11 月 13 日，湖北矿业召开股东会，同意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40%股权（对应 2,800 万出资额）以 6,356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同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7]第 1161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净资产 26,009.03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7 年 11 月 15 日，湖北矿业完成本次工商变更。至此，湖北矿业成为祥云股份全资子公司。

（3）远安矿业吸收合并湖北矿业

2017 年 12 月 26 日，远安矿业与湖北矿业股东决定，由远安矿业吸收合并湖北矿业，并办理湖北矿业注销手续。

同日，远安矿业与湖北矿业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同意远安矿业吸收合并湖北矿业，远安矿业继续存续，湖北矿业解散并注销；湖北矿业合并前的债权债务由远安矿业无条件承受；湖北矿业全体管理人员及职工于合并后成为远安矿业的管理人员及职工。

2017 年 12 月 28 日，合并双方在《三峡日报》上刊登了《企业吸收合并公告》。2018 年 7 月 9 日，宜昌市夷陵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夷工商）登记企销字[2018]第 144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湖北矿业工商注销登记。2018 年 7 月 12 日，远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吸收合并，远安矿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35,000 万元。至此，远安矿业吸收合并湖北矿业事宜正式完成。

（4）本次重组的影响

本次重组对祥云股份高烽杨柳矿区的勘探、建设、开采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对高烽杨柳矿区的有效利用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管理成本，促进公司资源整合。本次重组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2、收购万丰化工

（1）基本情况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1 月 27 日由襄樊市第一化工颜料厂、王全喜、洪有国、王玉林、贺长英、唐承银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10 万元。万丰化工主要从事复混肥的生产与销售。

截至 2014 年底，万丰化工注册资本 3,275.4918 万元，其中刘国强出资 1,664.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82%；祥云股份出资 698.053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31%；张军涛出资 644.356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9.67%；郭辉出资 268.48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20%。

（2）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祥云股份对万丰化工增资及股权收购情况如下：

2015 年 4 月 19 日，万丰化工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4,088 万股，增资价格为 1 元/股，新增 812.5082 万股由祥云股份认购。2015 年 5 月 7 日，万丰化工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祥云股份持有其 36.95%股权。

2016 年 5 月 28 日，万丰化工召开股东会，同意刘国强将持有的 14.47%股权（对应 591.3979 万出资额）以 850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双方协商确定。2016 年 5 月 31 日，万丰化工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本次收购完成后，祥云股份持有其 51.42%股权。

2017 年 11 月 24 日，万丰化工召开股东会，同意刘国强、张军涛、郭辉将持有的 26.25%股权（对应 1,073.2021 万出资额）、15.76%股权（对应 644.3567 万出资额）、6.57%股权（对应 268.4820 万出资额）分别以 2,051.65 万元、1,231.84 万元、513.30 万元转让给祥云股份。2017 年 11 月，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报字[2017]第 1190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

净资产 7,815.22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8 年 1 月 8 日，万丰化工完成本次变更登记。至此，万丰化工成为祥云股份全资子公司。

（3）收购的影响

收购万丰是公司为发展复肥事业、巩固以襄阳为中心的周边市场的重要举措。本次收购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复肥业务领域和经营规模，提高公司收入和盈利水平，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本次收购完成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3、出售广西青雨

（1）基本情况

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由自然人黄丽珍、李敏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广西青雨主要从事农作物种植与销售业务。

至本次出售时，广西青雨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祥云股份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陈海立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李敏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

（2）出售情况

2017 年 6 月 20 日，广西青雨召开股东会，同意祥云股份将持有的 70%股权（对应 700 万出资额）以 1 元转让给胡华文。2017 年 6 月 20 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7]第 0479 号《评估报告》整体评估净资产-351.68 万元为参考，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2017 年 6 月 23 日，广西青雨完成本次变更登记。至此，祥云股份不再持有广西青雨股权。

（3）出售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交易完成后，广西青雨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进一步实现资源整合，优化资产结构，聚焦磷化工主营业务。

4、吸收合并红狮犸化肥

（1）基本情况

红狮犸化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由祥云股份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从事磷肥、复合肥的销售业务。

至本次吸收合并前，红狮犸化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由祥云股份全资控制。

（2）吸收合并情况

2014 年 12 月 15 日，红狮犸化肥股东决定，由祥云股份吸收合并红狮犸化肥，并办理红狮犸化肥注销手续。

2015 年 4 月 20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5]第 7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红狮犸化肥工商注销登记。至此，祥云股份吸收合并红狮犸化肥事宜正式完成。

（3）吸收合并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是公司调整组织结构、优化资产的重要举措。通过本次吸收合并，公司避免了经营业务上的重叠，集中了客户群。本次收购完成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五）股本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历次增资为公司提供了资金，为公司的阶段性战略发展、业务范围的扩展、产品覆盖的延伸、高素质员工的引进创造了持续的动力。公司历次股本变化对发行人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历次验资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验资情况

1、祥云股份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1997 年 7 月 31 日，武穴会所出具了武会师验字[1997]第 3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本合计 8,888 万元。

2011 年 5 月 31 日，京都天华会所对祥云股份发起设立时的《验资报告》进行了复核，出具了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4 号《验资复核报告》。

2、祥云股份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11 年 8 月 19 日，京都天华会所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8 月 18 日，祥云股份已收到新增加股东寒武九鼎、

嘉禾九鼎、嘉盛九鼎、上海榕悦、中金智合、中金源合、中金汇金、华瑞中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912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

3、祥云股份第二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致同会所出具致同验字(2018)第 420ZC028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祥云股份已将资本公积 1,425.635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225.635 万元。

4、祥云股份第三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致同会所出具致同验字(2018)第 420ZC028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祥云股份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合计 6,305.81 万元，其中：股本 643.45 万元，资本公积 5,662.3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869.085 万元。

5、祥云股份第四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17 年 10 月 30 日，致同会所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420ZC036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祥云股份已收到投资者新余新宇鼎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新鼎啃哥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御风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募集资金 18,210.0002 万元，扣除发行费及中介费用 260 万元，列入公司股东权益金额 17,950.0002 万元，其中：股本 1,300.7143 万元，资本公积 16,649.2859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4,169.7993 万元。

（二）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请参见本节之“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之“（一）设立方式”。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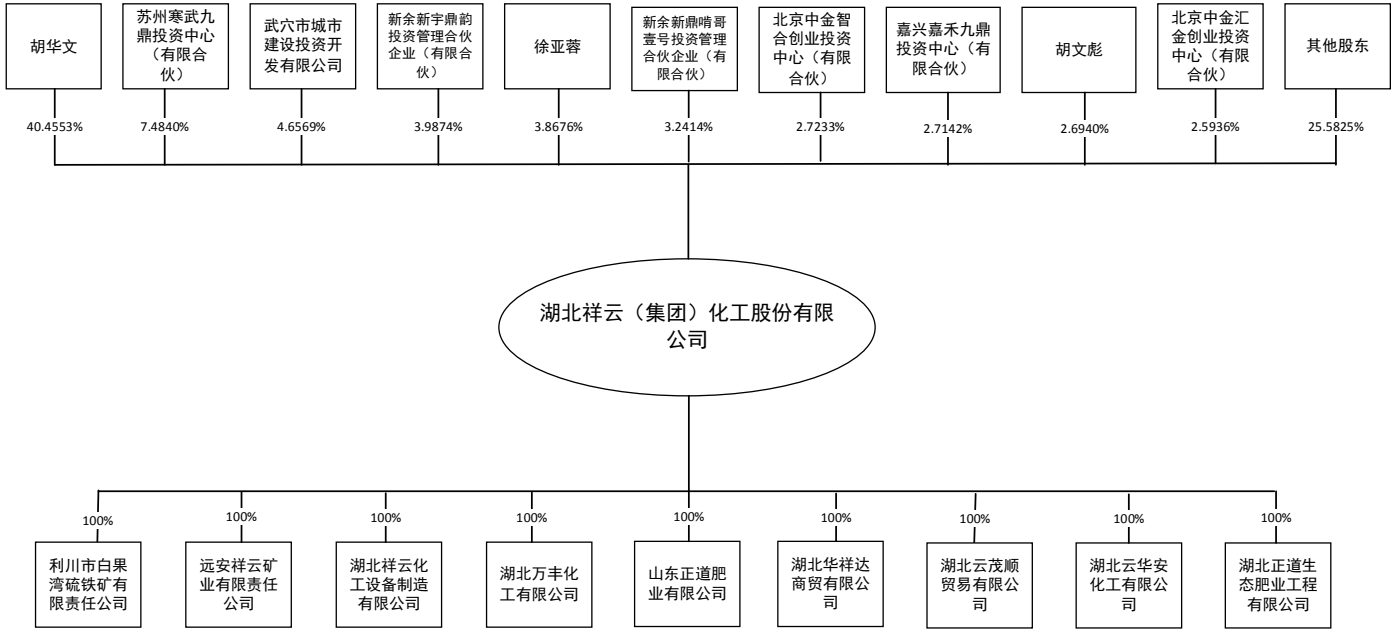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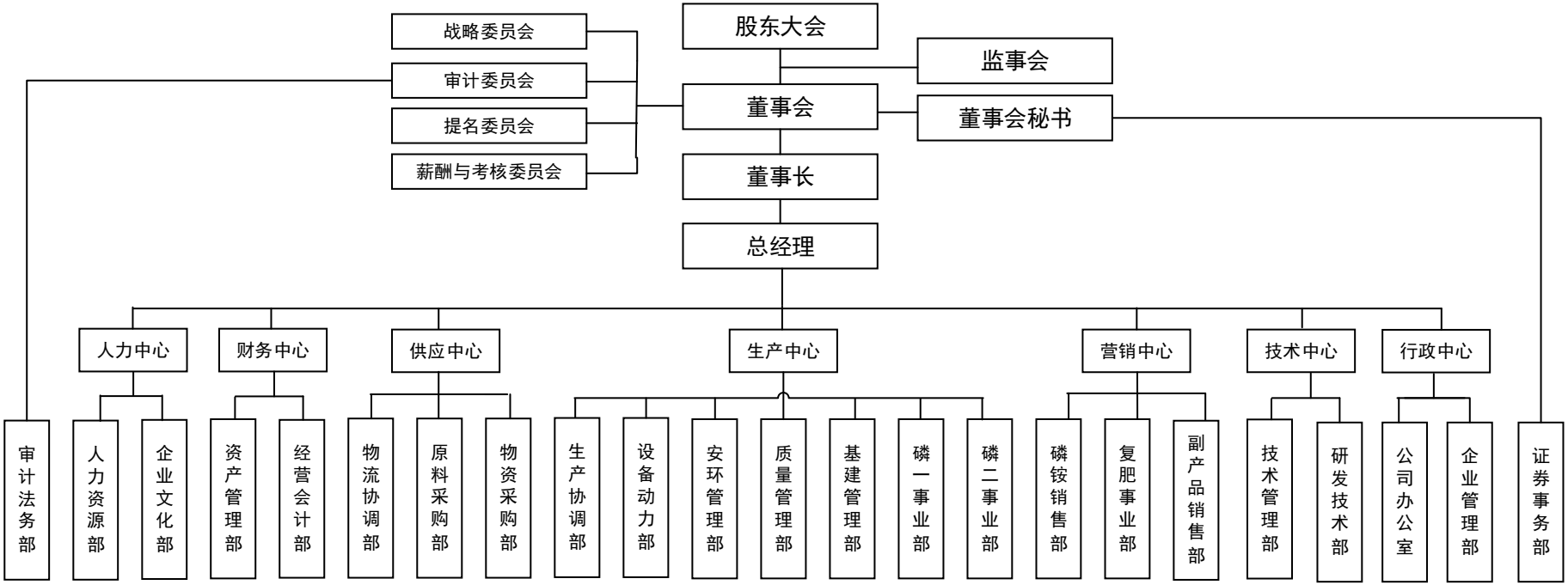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本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根据自身行业特点设置了公司的组织机构。本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为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法务部；监事会为股东大会领导下的监督机构。公司下设 23 个职能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审计法务部	运用内部审计与招标等有效手段，发现和改良劳务结算与基建工程结算中的控制弱点，确保公司效益最大化；运用各种法务手段，防范和化解公司经营中的法律风险，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人力资源部	建立和完善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负责公司员工招聘、薪酬福利和人员培训等具体事宜，保证公司人才团队的发展
企业文化部	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宣传和品牌综合管理，提高员工凝聚力和企业形象
资产管理部	负责公司的投融资管理工作，拟定投融资方案，提升企业资金使用效率和控制效率
经营会计部	负责集团公司的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公司内部商务业务审核、购销合同管理、帐务处理和内部生产结算等业务
物流协调部	负责公司物流管理和外部物流贸易，确保物资发货流转按时、顺畅
原料采购部	负责公司各种原材料的外部采购，保障公司生产计划使用高质低成本的原料生产
物资采购部	负责公司备品备件、大型机械设备及其他生产运营所需物资采购
生产协调部	负责公司生产计划、生产设备、能源物料管理，保障公司生产的顺利进行
设备动力部	负责集团公司设备管理，保证生产顺利进行，并不断提高设备生产效率
安环管理部	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综合管理，保证公司安全和环保达标
质量管理部	组织进行公司 ISO 体系管理和原材料质量检验工作，保证公司 ISO 体系运行顺畅，原材料质量达标
基建管理部	负责公司零星基建作业、各类基建工程项目优质高效的建设，为生产运营提供优质服务

磷一事业部	完成磷一事业部全年各项经济责任目标（各种磷酸铵产品产量、生产成本控制等指标），负责技改项目按期投入使用，打造旅游型化工企业
磷二事业部	完成磷二事业部全年各项经济责任目标（各种磷酸铵产品产量、生产成本控制等指标），争创全国同行业消耗最低企业
磷铵销售部	负责公司磷铵营销与销售，确保磷铵的销售收益
复肥事业部	负责公司复合肥的销售，保证复合肥的销售收益
副产品销售部	负责公司废旧物资销售，保证公司废旧资产销售利益最大化
技术管理部	负责公司生产设施建设和技术改造工作，确保新生产设施和技术改造合格
研发技术部	负责新产品、新工艺开发；负责磷及伴生氟资源综合利用新技术开发；负责复肥、健康肥、配方肥等新配方开发。
公司办公室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管理工作，保证行政管理正常进行
企业管理部	对公司各类管理制度进行归口管理，协助制定并实施公司运营管理方案，保证公司管理的有效性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三会运行等日常证券事务处理，进行资本运作管理和各类项目申报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9 家控股子公司及 3 家参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有 5 家子公司完成注销。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1、山东正道肥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正道肥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9 年 9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6,500 万
实收资本：	6,5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志明
住所：	曹县庄青公路 168 号

经营范围：	复合肥料（高浓度）、掺混肥料、复混肥料（高浓度）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化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1695400368J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210,847,260.30 元
	净资产	95,996,242.74 元
	净利润	10,358,423.1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222,376,812.75 元
	净资产	93,091,185.47 元
	净利润	-2,905,057.27 元

山东正道系复合肥生产公司，主要从事山东及周边地区的复合肥生产及销售业务。

2、利川市白果湾硫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利川市白果湾硫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	
实收资本：	500 万	
法定代表人：	杨长青	
住所：	利川市清江大道 282 号	
经营范围：	硫铁矿、煤开采加工销售（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28026703971239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37,865,903.30 元
	净资产	-29,120,161.82 元
	净利润	-25,517,634.54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36,873,455.76 元
	净资产	-30,062,892.03 元
	净利润	-942,730.21 元

利川公司系位于利川市白果湾硫铁矿区硫铁矿资源的运营主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利川公司处于停产状态。

3、湖北祥云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4,330 万	
实收资本：	4,330 万	
法定代表人：	刘青宝	
住所：	武穴市火车站工业园	
经营范围：	化工机械设备、医药机械设备（需经国家专项审批的除外）、A2 级第三类低、中压容器设计（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18 日止）、制造（有效期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止）；凭《资质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钢结构工程施工。GC2 级压力管道设备安装（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1 日）、锅炉工业设备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764136266Y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61,325,271.61 元
	净资产	47,089,698.94 元
	净利润	-1,278,537.71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55,181,057.78 元
	净资产	49,813,126.45 元
	净利润	2,723,427.51 元

祥云设备系机械设备制造公司，主要从事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业务。

4、湖北华祥达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华祥达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2 年 5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	
实收资本：	2,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志明	
住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二路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6 幢 403、404 室	
经营范围：	化肥及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化工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初级农产品的采购、批发兼零售；金属矿及非金属矿的批发兼零售；危化品经营（票面）：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氧化剂、毒害品、腐蚀品；易制毒化学品：乙醚、苯乙酸、醋酸酐、三氯甲烷、哌啶、甲苯、丙酮、甲基乙基酮、盐酸、硫酸；易制爆化学品：硫磺。（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5945314 73J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18,600,558.52 元
	净资产	17,155,106.51 元
	净利润	-389,061.80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32,584,253.13 元
	净资产	16,725,707.33 元
	净利润	-429,399.18 元

华祥达商贸系贸易公司，主要从事化肥、化工原料的境内外贸易业务。

5、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	
实收资本：	0 元	
法定代表人：	蔡志汝	
住所：	武穴市田镇盘塘祥云集团行政办公楼一楼 656 室	
经营范围：	化肥及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化工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初级农产品的采购和销售；金属矿及非金属矿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MA48YP2H7J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16,631,299.89 元
	净资产	315,291.47 元
	净利润	315,291.47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5,563,888.01 元
	净资产	856,927.76 元
	净利润	541,636.29 元

云茂顺系复合肥销售公司，成立至今从事少量复肥销售业务。

6、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7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
实收资本：	10,100 万
法定代表人：	廖起成
住所：	武穴市田镇盘塘祥云股份老厂区行政办公楼三楼 848 室
经营范围：	合成氨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凭许可证在核定限期内经营），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凭许可证在核定限期内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MA490Q10X1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32,399,705.58 元
	净资产	-78,094.42 元
	净利润	-78,094.42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101,972,933.69 元
	净资产	99,935,242.88 元
	净利润	-986,662.70 元

云华安系募投项目“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的运营主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项目尚未运营。

7、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5,000 万	
实收资本：	35,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仕伟	
住所：	远安县嫘祖镇晒旗村一组	
经营范围：	磷矿石开采、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25562726276B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626,920,971.86 元
	净资产	278,302,886.10 元
	净利润	-26,640,963.93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568,585,991.74 元
	净资产	248,331,177.54 元
	净利润	-29,971,708.56 元

注：2018 年 7 月 12 日，远安矿业与湖北矿业吸收合并完成，上述数据为吸收合并完成

后编制的 2017 年及 2018 年 1-6 月模拟报表数据。

远安矿业系祥云股份于宜昌境内取得的高烽杨柳矿区磷矿资源的运营主体，目前尚未正式开采。

8、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1997 年 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4,088 万	
实收资本：	4,088 万	
法定代表人：	余汉武	
住所：	襄阳余家湖保康工业园	
经营范围：	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掺混肥料、生物菌肥、生物有机肥、微生物复合肥料、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有机肥料的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626757024207X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134,988,698.74 元
	净资产	69,360,396.34 元
	净利润	340,268.10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124,987,413.31 元
	净资产	68,351,882.01 元
	净利润	-1,008,514.33 元

万丰化工系复合肥生产公司，主要从事襄阳及周边地区的复合肥生产及销售业务。

9、湖北正道生态肥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正道生态肥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8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	
实收资本：	3,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华文	
住所：	武穴市田镇两型经济试验区	
经营范围：	化学肥料、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专用肥料、生物肥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施肥技术推广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未取得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需办理行政许可的证件及国家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5971954526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58,050,097.56 元
	净资产	27,879,258.93 元
	净利润	189,099.8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审计）	总资产	56,707,030.90 元
	净资产	28,332,119.34 元
	净利润	452,860.41 元

湖北正道系复合肥销售公司，主要从事复合肥的销售业务。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因商标等正在办理转让，尚未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二）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1、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时间：	2012 年 8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
实收资本：	15,000 万
法定代表人：	王巍

住所：	武穴市广济大道东 10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航空意外伤害保险除外）；提供保险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00052607568C	
股权结构：	湖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祥云股份持股 10%；绍兴上虞三强化工有限公司持股 9.33%；湖北厚发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湖北吉源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4%；湖北兴时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2.67%；武穴市信德纺织有限公司持股 2%；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67%；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33%；武穴市永安玻业有限公司持股 1.33%；其他自然人股东持股 53.67%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9,937,816,603.02 元
	净资产	431,134,248.67 元
	净利润	56,000,446.19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1,149,729,724.43 元
	净资产	446,997,364.51 元
	净利润	30,092,519.84 元

注：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湖北天道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鄂天会审字[2018]第 3-055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武穴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主要提供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金融服务。

2、武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武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5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480 万
实收资本：	20,480 万
法定代表人：	熊政德

住所：	武穴市民主路 201 号	
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诉讼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28 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760684230M	
股权结构：	武穴国资公司持股 52.29%；祥云股份持股 1.46%；其他股东持股 46.25%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409,011,190.32 元
	净资产	291,312,667.69 元
	净利润	884,553.1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424,511,787.92 元
	净资产	300,067,893.56 元
	净利润	6,755,225.87 元

注：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武穴中兴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武中会师审字[2018]第 020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武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至今主要为中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服务、为中小企业提供中介配套服务。

3、湖北祥云海顺昌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海顺昌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1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
法定代表人：	冯丽
住所：	湖北省武穴市盘塘祥云公司内
经营范围：	磷石膏水泥缓凝剂、磷石膏砌块、磷石膏粉及其制品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注册号：	421182110065709
股权结构：	冯丽持股 60%；祥云股份持股 40%

湖北祥云海顺昌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磷石膏水泥缓凝剂、磷石膏砌

块、磷石膏粉及其制品生产、销售等业务，成立后因市场变化等原因不断亏损，现已停产。2014 年 9 月 18 日，湖北省武穴市人民法院出具（2014）鄂武穴民初字第 0070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散湖北祥云海顺昌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指定组成清算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清算尚未完成。

（三）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1、红狮犸化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红狮犸化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华文
住所：	湖北省武穴市洪阳湖工业区
经营范围：	磷肥、复合肥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未取得相关有效行政许可证件的不得经营。）
注册号：	421182000027397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为避免经营业务重叠、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拟吸收合并红狮犸化肥。2015 年 3 月 20 日，武穴市国家税务局田镇税务分局出具鄂国通[2015]68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国税注销登记；2015 年 4 月 20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5]第 7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2、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6,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仕伟
住所：	远安县鸣凤镇临沮大道 36 号
经营范围：	黄磷及磷酸（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27 日）、三聚磷酸钠、六偏磷酸钠以及与磷化系列产品相关的其他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磷矿石购销；下设分公司从事磷矿石筛选及工矿废渣开发利用
注册号：	420525000000073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60%，远安县东扬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40%

因经营效益不明显，且为配合远安县政府实现“生态远安”的目标，公司拟注销楚原化工。2015 年 9 月 7 日，远安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远国税通[2015]39357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国税注销登记；2015 年 11 月 16 日，远安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远地税税通[2015]1775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地税注销登记；2015 年 12 月 1 日，宜昌市远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远工商）登记企销字[2015]第 9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1）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华汇中低磷开发分公司

公司名称：	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华汇中低磷开发分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4 月 27 日
负责人：	邹庆金
住所：	远安县荷花镇分水村三组
经营范围：	磷矿石筛选、工矿废渣开发利用、尾矿库运营
注册号：	420525000003412

2015 年 6 月 24 日，远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远工商）登记企销字[2015]第 48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3、湖北祥云川科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川科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7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776 万
法定代表人：	朱捍红
住所：	武穴市田镇盘塘
经营范围：	化工及相关技术（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研究、开发、设计、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进出口；化工及相关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化工软件的开发和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764115756K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因运营于 2009 年已实际终止，2018 年 2 月 13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8]第[74]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4、武穴市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穴市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
法定代表人：	张少勇
住所：	武穴市田镇盘塘（湖北祥云集团内）
经营范围：	磷石膏及其制品（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的研究、再利用、生产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326029890K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祥润磷石膏自成立以来，未投入生产经营，公司为降低运营成本，决定注销祥润磷石膏。2018 年 8 月 15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8]第[1152]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5、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7,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仕伟
住所：	宜昌市夷陵区平湖大道 24-8 号
经营范围：	矿产品（不含煤炭）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6695143787R
股权结构：	祥云股份持股 100%

为更好的运营高烽杨柳矿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决定将远安矿业与湖北矿业吸收合并。2018 年 7 月 9 日，宜昌市夷陵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夷工商）登记企销字[2018]第 144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四）报告期内注销的分公司

1、复合肥分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复合肥分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6 月 27 日
负责人：	黄天刚
住所：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内）
经营范围：	复合肥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
注册号：	421182000048180

为精简机构，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公司拟注销复合肥分公司。2016 年 10 月 14 日，武穴市国家税务局田镇分局出具武国税税通[2016]50447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国税注销登记；2016 年 10 月 18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6]第[1225]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2、生态工程事业分公司

公司名称：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工程事业分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2 日
负责人：	余汉武
住所：	湖北省武穴市田镇上郭社区武韩路南（祥云集团内）
经营范围：	水溶性肥料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6 年 2 月止，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需办理行政许可批准文件的项目及国家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
注册号：	421182000057152

为精简机构，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公司拟注销生态工程事业分公司。2016 年 8 月 17 日，武穴市国家税务局田镇分局出具武国税税通[2016]50448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国税注销登记；2016 年 10 月 18 日，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武工商）登记企销字[2016]第[1226]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工商注销登记。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胡华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32.4391 万股，通过云丰投资控制公司 223.4900 万股，合计控制公司 42.03%股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胡华文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合计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40.46%
2	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苏州惠康	14.92%
3	新宇鼎韵、啃哥壹号	7.23%
合计		**62.61%**

1、胡华文先生

胡华文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苏州惠康

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苏州惠康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企业，合计持有祥云股份 14.92%股权，其中寒武九鼎持股 7.48%、嘉禾九鼎持股 2.71%、嘉盛九鼎持股 2.28%、御风九鼎持股 1.01%、川创投九鼎持股 1.01%、苏州惠康持股 0.43%，具体情况如下：

（1）苏州寒武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寒武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31 日
认缴出资额：	10,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381 号商旅大厦 6 幢 1105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76671771A	
出资结构：	苏州天胥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5.00%；苏州天齐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5.00%；苏州天盘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0.00%；苏州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0.01%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48,516,406.84 元
	净资产	148,516,406.84 元
	净利润	2,639,777.2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90,050,714.91 元
	净资产	90,037,714.91 元
	净利润	-14,327.78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长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长和（2018）审字第 1037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寒武九鼎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2）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12 日
认缴出资额：	22,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鸿仁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11 室-85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5633240253
出资结构：	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84.09%；京马电机有限公司出资 13.64%；苏州鸿仁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27%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223,507,414.15 元
	净资产	223,333,193.72 元
	净利润	42,738,130.6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69,913,662.99 元
	净资产	163,136,042.56 元
	净利润	13,238,458.93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捷汇审字（2018）第 A-067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嘉禾九鼎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3）嘉兴嘉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嘉兴嘉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1 年 6 月 16 日	
认缴出资额：	17,7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鸿仁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11 室-95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576548271D	
出资结构：	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6.10%；唐勇出资 14.24%；冯兴华出资 7.51%；张烨出资 3.67%；苏州鸿仁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83%；姚国连出资 2.83%；姚亦华出资 2.83%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216,472,091.30 元
	净资产	215,795,111.85 元
	净利润	3,615,214.9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03,117,577.55 元
	净资产	102,203,684.99 元
	净利润	4,290,640.55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捷汇审字（2018）第 A-069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嘉盛九鼎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4）苏州御风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御风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6 年 5 月 26 日	
认缴出资额：	12,616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拉萨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 1 幢 1107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LF207N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31,324,372.43 元
	净资产	131,324,372.43 元
	净利润	-563,778.4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24,558,713.20 元
	净资产	124,555,713.20 元
	净利润	-1,038,638.34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捷汇审字（2018）第 A-071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御风九鼎各出资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日月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15.85
2	苏州楚才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	15.85
3	夏晓克	1,500.00	11.89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道圭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7.93
5	高峰	600	4.76
6	黄碧静	500	3.96
7	王维忠	500	3.96
8	徐敏	320	2.54
9	屠恒平	300	2.38
10	郭志宏	300	2.38
11	郭元虎	200	1.59
12	曹颖	200	1.59
13	郭灿滨	200	1.59
14	苏军	200	1.59
15	武忠	200	1.59
16	黄榆	200	1.59
17	雷雨	200	1.59
18	史金梁	200	1.59
19	许胜远	200	1.59
20	梁峰波	150	1.19
21	陶红梅	150	1.19
22	霍会丽	150	1.19
23	拉萨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	1.00
24	丁宝华	120	0.95
25	白光洁	100	0.79
26	唐艺娟	100	0.79
27	王洋	100	0.79
28	李荣	100	0.79
29	郭超	100	0.79
30	宋燕	100	0.79
31	郑丽新	100	0.79
32	石林松	100	0.79
33	王学明	100	0.79
34	谢红伟	100	0.79
35	董亚荣	100	0.79
合计		**12,616.00**	**100.00**

御风九鼎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5）成都川创投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成都川创投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2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拉萨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10 号	
经营范围：	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2P2HQ2U	
出资结构：	苏州兴嘉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69%；四川省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0%；拉萨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73,987,796.81 元
	净资产	173,577,796.81 元
	净利润	-762,937.01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95,413,636.73 元
	净资产	195,410,636.73 元
	净利润	-576,426.26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长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长和（2018）审字第 1081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川创投九鼎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6）苏州惠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惠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5 年 4 月 3 日	
认缴出资额：	2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200 号星海国际广场 1107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31223831B	
出资结构：	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99%；苏州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70,224,028.72 元
	净资产	48,003,171.47 元
	净利润	2,508,934.36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70,219,502.32 元
	净资产	47,998,645.07 元
	净利润	-4,526.40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北京东方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东方海华年审字[2018]第 045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苏州惠康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3、新宇鼎韵、啃哥壹号

新宇鼎韵、啃哥壹号均为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控制企业，合计持有祥云股份 7.23%股权，其中新宇鼎韵持股 3.99%、啃哥壹号持股 3.24%。具体情况如下：

（1）新余新宇鼎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新余新宇鼎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2 日	
认缴出资额：	8,55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劳动北路 42 号（新余市仙来区管委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2MA3601NH6L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80,433,374.03 元
	净资产	80,383,374.03 元
	净利润	-5,116,625.97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80,403,044.67 元
	净资产	80,344,310.67 元
	净利润	-39,063.36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新余青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赣青云审字（2018）第 088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新宇鼎韵各出资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楠盛康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70.00	52.27
2	王秀敏	500.00	5.85
3	徐卫永	400.00	4.68
4	赖春宝	300.00	3.51
5	江曲	300.00	3.51
6	怀素	300.00	3.51
7	施丽霞	270.00	3.16
8	刘朝建	200.00	2.34
9	金鹏云	200.00	2.34
10	郭华	200.00	2.34
11	房玉震	200.00	2.34

序号	姓名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2	张淑锵	110.00	1.29
13	朱新颖	100.00	1.17
14	郑梅	100.00	1.17
15	张韬	100.00	1.17
16	袁根	100.00	1.17
17	王晶晶	100.00	1.17
18	宋浩	100.00	1.17
19	深圳创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17
20	钱植林	100.00	1.17
21	胡耀明	100.00	1.17
22	陈力	100.00	1.17
23	白惠	100.00	1.17
24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1
合计		**8,551.00**	**100.00**

新宇鼎韵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2）新余新鼎啃哥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新余新鼎啃哥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9 日	
认缴出资额：	6,93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劳动北路 42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2MA365KYR76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65,196,495.36 元
	净资产	65,146,495.36 元
	净利润	-4,153,504.64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65,171,707.26 元
	净资产	65,117,107.26 元

	净利润	-29,388.10 元

注：2017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新余青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赣青云审字（2018）第 087 号《审计报告》审计；2018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啃哥壹号各出资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汇满鑫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00	38.09
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400.00	34.63
3	杨建青	500.00	7.21
4	彭莞萍	300.00	4.33
5	北京紫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89
6	孟民	200.00	2.89
7	续剑昕	200.00	2.89
8	李茂东	160.00	2.31
9	杜咏梅	130.00	1.88
10	张玉峰	100.00	1.44
11	戴永记	100.00	1.44
12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1
合计		**6,931.00**	**100.00**

啃哥壹号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1、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30 日
认缴出资额：	2,200 万
实缴出资额：	2,200 万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华文

住所：	武穴市田镇盘塘（祥云股份公司内）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23260297432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	21,602,703.07 元
	净资产	21,501,603.80 元
	净利润	280.47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	21,502,757.21 元
	净资产	21,501,657.94 元
	净利润	54.14 元

云丰投资系祥云股份员工激励持股平台，成立至今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云丰投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胡华文	普通	1,105.00	50.23
查炎华	有限	80.00	3.64
肖汉斌	有限	80.00	3.64
宋青春	有限	55.00	2.50
蔡志汝	有限	50.00	2.27
胡志明	有限	50.00	2.27
苏玉玲	有限	30.00	1.36
程来斌	有限	30.00	1.36
李光富	有限	30.00	1.36
周艳如	有限	30.00	1.36
张少勇	有限	30.00	1.36
姚勇	有限	30.00	1.36
田林	有限	30.00	1.36
刘志群	有限	25.00	1.14
何锦程	有限	25.00	1.14
余莹	有限	25.00	1.14
余汉武	有限	25.00	1.14
李小洪	有限	25.00	1.14
范培军	有限	25.00	1.14
廖君	有限	25.00	1.14
张云龙	有限	25.00	1.14
李文泰	有限	25.00	1.14
李波	有限	25.00	1.14
吴卫军	有限	25.00	1.14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金志	有限	25.00	1.14
郭良才	有限	25.00	1.14
冯春生	有限	15.00	0.68
胡敢	有限	15.00	0.68
游国雄	有限	15.00	0.68
黄忠	有限	10.00	0.45
黄河	有限	10.00	0.45
刘晓林	有限	10.00	0.45
梁蕾	有限	10.00	0.45
余双强	有限	10.00	0.45
章磊	有限	10.00	0.45
胡挺	有限	10.00	0.45
张鹏达	有限	10.00	0.45
张世军	有限	10.00	0.45
程建国	有限	10.00	0.45
朱洪霞	有限	10.00	0.45
陆元平	有限	10.00	0.45
杨年凤	有限	10.00	0.45
张胜德	有限	10.00	0.45
刘慧	有限	10.00	0.45
张通顺	有限	10.00	0.45
袁建峰	有限	10.00	0.45
宋志国	有限	10.00	0.45
陈节强	有限	10.00	0.45
董中文	有限	10.00	0.45
合计		**2,200.00**	**100.00**

2、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
实收资本：	700 万
法定代表人：	范培军
住所：	南宁市良庆区凤凰路 11 号龙光玖珑湖 8 栋 2 单元 14 层 1402 号（商务秘书企业“广西南宁畅群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种植（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初级农产品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9880643l9	
股权结构：	胡华文持股 100%	
2017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	9,862,08.30 元
	净资产	-5,119,949.25 元
	净利润	-1,480,899.98 元
2018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	774,808.30 元
	净资产	-5,331,349.25 元
	净利润	-211,400.00 元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者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先生以及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 14,169.7993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4,723.2665 万股，占发行后股本 25%。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胡华文	5,732.4391	40.46	5,732.4391	30.34
寒武九鼎	1,060.4638	7.48	1,060.4638	5.61
武穴城投（SLS）	659.8715	4.66	659.8715	3.49
新宇鼎韵	565.0000	3.99	565.0000	2.99
徐亚蓉	548.0292	3.87	548.0292	2.90
啃哥壹号	459.3000	3.24	459.3000	2.43
中金智合	385.8795	2.72	385.8795	2.04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嘉禾九鼎	384.5940	2.71	384.5940	2.04
胡文彪	381.7295	2.69	381.7295	2.02
中金汇金	367.5025	2.59	367.5025	1.95
其他股东	3,624.9902	25.58	3,624.9902	19.19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4,723.2665	25.00
合计	**14,169.7993**	**100.00**	**18,893.0658**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胡华文	5,732.4391	40.46
2	寒武九鼎	1,060.4638	7.48
3	武穴城投（SLS）	659.8715	4.66
4	新宇鼎韵	565.0000	3.99
5	徐亚蓉	548.0292	3.87
6	啃哥壹号	459.3000	3.24
7	中金智合	385.8795	2.72
8	嘉禾九鼎	384.5940	2.71
9	胡文彪	381.7295	2.69
10	中金汇金	367.5025	2.59
合计		**10,544.8091**	**74.42**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占股本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1	胡华文	5,732.4391	40.46	董事长
2	徐亚蓉	548.0292	3.87	-
3	胡文彪	381.7295	2.69	-

序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占股本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4	王风云	201.0000	1.42	-
5	朱捍红	160.8325	1.14	-
6	郭益界	146.6776	1.04	-
7	唐红卫	120.7967	0.85	-
8	王芬芳	52.0000	0.37	-
9	赵剑仑	51.0000	0.36	-
10	郭辉	50.3000	0.36	-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为：

1、控股股东胡华文与股东胡华平为弟兄关系；胡华文持有股东云丰投资50.23%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股东查炎华、苏玉玲分别持有云丰投资 3.64%、1.36%出资额并为有限合伙人；

3、股东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苏州惠康为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4、股东新宇鼎韵、啃哥壹号为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5、股东中金汇金、中金源合为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6、中金汇金、中金源合的管理人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中金智合的管理人中金创新(北京)国际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存在如下股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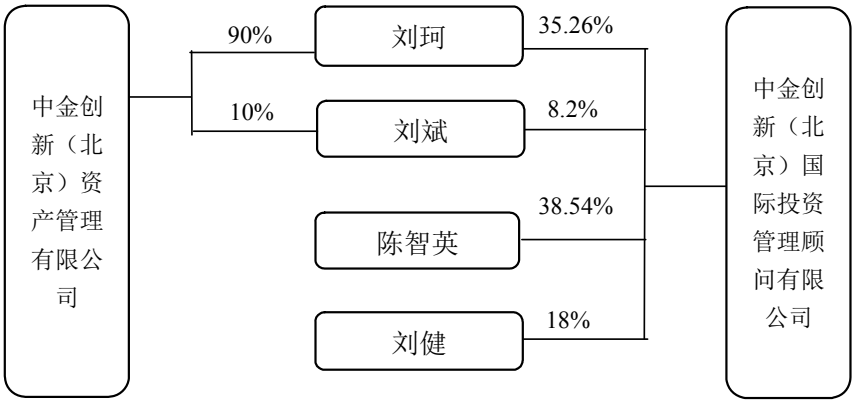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各股东之前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之“（一）主要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事项的承诺”。

（七）工会持股情况

1、工会委员会持股的审批情况

1997 年 8 月 8 日，武穴市总工会出具武工发[1997]6 号《关于“湖北祥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以社团法人持股请示”的批复》，同意湖北祥云工会以社团法人资格作为祥云股份发起人，代表内部职工持股。

1997 年 9 月 18 日，湖北省体改委出具鄂体改[1997]333 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北祥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工会委员会作为发起人持股。

2、内部职工股的演变及清理情况

截至 1998 年 5 月，工会委员会以 1 元/股的价格共组织认购 8,850,698 股股份（包括应付工资结余转股 1,963,860 股），募集资金共计 8,850,698 元。

2000 年至 2002 年间，部分内部职工股股东因离职、生活困难等原因，向工会委员会申请退股，工会委员会回收了部分股权。此外，为明晰股权及根据中国

证监会法律部[2000]24 号《关于职工持股会及工会能否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复函》的精神，工会委员会于 2003 年 11 月 10 日作出决议对内部职工股进行清理，清理方式为以 1 元/股向内部职工股股东回收股票并及时将该等股票转让给相关受让方。截至 2007 年底，共回收内部职工股 8,235,148 股。经回收的内部职工股的转让情况具体如下：

时间	转让股数（股）	受让人
2003 年	967,780	武穴国资公司
2004 年	5,000,000	无锡太平洋
2005 年	500,000	张增慧
2006 年	200,000	杨长青
	200,000	马光明
	200,000	胡锡海
	200,000	胡华平
2007 年	100,000	张驰
	400,000	陈诗
	400,000	吕晓惠
	67,368	胡华文
合计	**8,235,148**	**-**

上述转让过程已经工会委员会决议通过，股票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用于支付回收内部职工股股东股票的款项。

截至 2007 年末，工会委员会剩余未回收股份合计 615,550 股。2007 年 12 月 17 日，工会委员会经会议决议，将已知悉身份证号的 117 名职工股股东相应的股权落实到其个人名下，该部分股权合计 589,350 股；未获悉身份证号的有 9 名职工股股东，合计持有 26,200 股，委托时任公司证券部部长的查炎华代持。至此，公司内部职工股问题清理完毕。

为避免内部职工股的发行、转让等有关事宜存在争议或诉讼而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华文承诺：“如公司、原职工股东或公众投资者因公司内部职工股发行、回收、落实、代持等事宜受到任何损失，本人将作出足额补偿。”

3、省级人民政府确认情况

请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省政府对历史沿革的确认”。

（八）发行人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2015 年 11 月 19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5]7981 号《关于同意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祥云股份”，证券代码为“834607”，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后变更为竞价转让。

公司挂牌后新增股东均为新三板市场的投资者，公司股票经过股转系统内投资者之间的持续交易，在册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于股转系统公告了《关于公司股东数量突破 200 名的提示性公告》。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员工总数（含子公司员工）为 2,502 人、2,528 人、2,324 人和 2,323 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619	69.69
技术人员	142	6.11
销售人员	326	14.03
管理人员	236	10.16
合计	**2,323**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18	0.77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学历	148	6.37
大专学历	363	15.63
中专及以下学历	1,794	77.23
合计	**2,323**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481	20.71
31-40 岁	621	26.73
41-50 岁	900	38.74
51 岁以上	321	13.82
合计	**2,323**	**100.00**

（二）发行人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执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国家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统一向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缴纳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和向当地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纳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发行人员工总数为 2,323 人，公司为其中 1,845 人缴纳社会保险，其余 478 人未缴纳社会保险原因如下：

员工类型	人数（人）	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	32	已办理退休手续，不需缴纳社会保险
新招	139	员工新入职，社会保险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中
外单位/个人参保	110	已参加“双农保”等其他保险或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保，自愿放弃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个人不愿缴	197	因岗位流动性等原因不愿缴纳社会保险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发行人员工总数为 2,323 人，公司为其中 1,804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 519 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原因如下：

员工类型	人数（人）	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	32	已办理退休手续，不需缴纳住房公积金
新招	139	员工新入职，住房公积金手续正在办理中
个人不愿缴	348	因岗位流动性等原因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

3、社保五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和个人的缴费比例（截止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

（1）祥云股份、祥云设备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养老保险	19%	8%
医疗保险	8%	2%
生育保险	0.5%	-
工伤保险	1.6%	-
失业保险	0.7%	0.3%
住房公积金	10%	10%

（2）山东正道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养老保险	18%	8%
医疗保险	8%	2%
生育保险	1%	-
工伤保险	1.3%	-
失业保险	1%	0.3%
住房公积金	5%	5%

（3）万丰化工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养老保险	19%	8%
医疗保险	4.5%	2%
生育保险	0.5%	-
工伤保险	1.3%	-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失业保险	0.7%	0.3%
住房公积金	8%	8%

（4）华祥达商贸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养老保险	19%	8%
医疗保险	8%	2%
生育保险	0.7%	-
工伤保险	0.6%	-
失业保险	0.7%	0.3%
住房公积金	10%	10%

（5）远安矿业

险种	公司承担	员工个人承担
养老保险	19%	8%
医疗保险	8%	2%
生育保险	0.5%	-
工伤保险	2.85%	-
失业保险	0.7%	0.3%
住房公积金	5%	5%

4、监管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

武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祥云设备依法履行了社会保险费缴纳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曾受到本单位作出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亦无正在进行的行政调查。

黄冈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穴办事处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祥云设备在劳动用工过程中依法履行了住房公积金缴纳义务，符合住房公积金缴存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曾受到相关行政处罚、监管措施，亦无正在进行的行政调查。

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子公司山东正道员工参加了社会保险，履行了社会保险缴纳义务，未收到相关行政处罚，亦无正在进行的行政调查。

菏泽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曹县管理部出具《证明》，证明山东正道不存在

欠缴、漏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襄阳市樊城社会保险办事处出具《证明》，证明子公司万丰化工依法履行了社会保险费缴纳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曾受到本单位作出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亦无正在进行的行政调查。

襄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函》，证明子公司万丰化工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住房公积金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按时申报并缴纳住房公积金，不存在任何由于住房公积金问题收到处罚的情形，与本中心无任何有关住房公积金问题的争议。

远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子公司远安矿业依法履行了社会保险缴纳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曾收到相关行政处罚、监管措施，亦无正在进行的行政调查。

宜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缴存证明》，证明子公司远安矿业自开户以来未受到相关处罚。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单位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查询单》，证明子公司华祥达商贸正常参保，无历史欠费情况。

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东湖分中心出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子公司华祥达商贸未受到关于住房公积金方面投诉事宜。

5、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出具《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费情况的承诺函》，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因公开发行日前的任何原因，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不符合有关规定而承担任何罚款、赔偿、补偿或其他损失的，本人承诺无条件向公司全额支付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赔偿款等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十、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和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之“（五）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三）股份锁定和减持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股东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事项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之“（一）主要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事项的承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磷肥、复混肥料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1）磷铵类产品，如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二氢铵、磷酸二铵等；（2）复混肥料；（3）其他附属产品，如氟硅酸钠等。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化肥行业，随着国内化肥行业发展，早期业务以过磷酸钙等单元素磷肥为主，在复合肥化的发展趋势下，逐步形成了以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及复混肥料为主的业务格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2622 磷肥制造”及“C2624 复混肥料制造”。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化肥行业目前在国内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同时还受到国家发改委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的指导管理，应急管理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生态环境部等行政职能部门对化肥产品生产、质量以及流通市场秩序进行监测管理。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国务院下属负责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并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其对化肥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责包括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内的价格政策，规划行业内重大建设项目的

规划和生产力布局，对项目开工建设的审批，制定综合性产业政策，审批并发布行业标准等。

（2）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负责拟订工业产业政策，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工业技术创新和信息化建设的国务院组成部门，其对化肥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统一登记市场主体并建立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反垄断统一执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负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统一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等。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职责划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化肥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责包括对化肥生产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同时对化肥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检验，打击和查处假冒、伪劣产品等。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化肥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责是维护市场经营秩序，监督流通领域商品质量。

（4）生态环境部

生态环境部主要职责是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和标准，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工作，监督管理污染防治、核与辐射安全，组织开展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等。

原国家环境保护部的相关职责划入生态环境部，国家环境保护部对化肥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责包括建立健全工业生产环境保护基本制度，对行业内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管理，在行业内落实国家节能减排目标，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等。

（5）应急管理部

应急管理部主要职责是组织编制国家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应对突发事件工作，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灾情报告系统并统一发布灾情，统筹应急力量建设和物资储备并在救灾时统一调度，组织灾害救助体系建设，指导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承担国家应对特别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指导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职责划入应急管理部，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主要责任是指导、协调和监督化肥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过程，同时对化肥生产原料中的危化品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化品进行监督管理。

化肥行业的行业协会为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全国氮肥工业协会和磷肥工业协会，分别负责制定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自我管理行为，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参与制定、修订行业内各类技术规程、技术标准、管理办法等技术性法规，并组织贯彻实施和检查等；组织调查和讨论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向政府提出相应政策和措施建议；协助政府做好行业管理基础工作；开展行业统计，收集、调查、分析和发布行业信息；受政府委托参与制订本行业发展规划；提出有关产业政策、法规建议等。

2、行业监管体制

①化肥生产环节的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复混肥料和磷肥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总局内设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2017 年 11 月，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试行简化审批程序工作细则》公告，明确化肥、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等 17 类产品试行简化生产许可证审批程序。简化后的审批程序取消了发证前产品检验，并将现场审查环节后置，改由企业提交具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

合格报告；企业提交申请和产品检验合格报告并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的承诺后，经形式审查合格的，可以先领取生产许可证，之后接受现场审查。本次公布的《细则》对简化审批程序核发事项的申请、办理和后置现场审查管理进行了具体规定，标志着化肥生产许可证简化审批进入实质性启动阶段。

此外，2017 年修订的《农业肥料登记管理办法》规定原农业部（现并入农业农村部）负责全国肥料的登记审批、登记证发放、公告以及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协助农业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监督管理工作。

②化肥经营环节的管理

1998 年之前，国家对化肥实行专营管理，农资公司和各级供销社的农资经营单位是农资经营的主要渠道。农业植保站、土肥站、农技推广站和化肥生产企业在国家和地方统配以外可以进行经销。

1998 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国发【1998】39 号）则对化肥流通体制做出重大调整，国家对化肥流通的管理由直接计划管理为主改为间接管理为主，注重发挥市场配置化肥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取消国产化肥指令性生产计划和统配收购计划，放宽化肥经营资格，扩大了生产企业经营自主权。化肥生产和经营企业自主进行购销活动，可以将自产化肥销售给各级农资公司和农技推广站、土肥站、植保站及以化肥为原料的企业，也可以实行销售代理，设点直接销售给农民。

2009 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9】31 号）取消对化肥经营企业所有制性质的限制，允许具备条件的各种所有制及组织类型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进入化肥流通领域，参与经营，公平竞争。同时，国家鼓励大型化肥生产、流通企业以及具备一定实力和规模的社会资本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整合资源，发展连锁和集约化经营。

③化肥市场质量的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工商、质量技术监督等行政职能部门对化肥产品质量以及流通市场秩序进行监测管理。生产和进出口环节质量检验主要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重点对生产管理、产品质量、标识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工商部门则主要负责化肥流通领域市场秩序和产品质量监督执法，对经销主体资格、进货渠道、购销发票、储存条件等进行全面监督检查。此外，工商、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还负责查处、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商品等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④化肥市场价格的管理

2009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下发《关于改革化肥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268 号）要求“取消化肥价格限制政策。自 2009 年 1 月 25 日起，将国产化肥出厂价格、除钾肥外的进口化肥港口交货价格由政府指导价改为市场调节价”。同时，取消提价申报、调价备案、最高限价以及流通环节价格差率控制等各项临时价格干预，加快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化肥价格形成机制。

2009 年后，国家对于化肥价格的管理更偏向于宏观调控，避免在市场行情出现较大波动。2017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化肥行业价格法律政策提醒告诫》，针对当时化肥市场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要求各协会主动通过各个渠道宣传国家法律政策，加强行业自律，不组织经营者实施价格违法行为，引导化肥行业经营者依法竞争。2018 年国家发改委联合其他十一个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做好 2018 春耕化肥生产供应和价格稳定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加强运输和信贷支持，全力保障化肥生产、做好淡季储备调控，以解决当时部分地区化肥生产供应偏紧，价格上涨较快的突出问题。

⑤行业内企业的自主管理

1998 年国家撤销化工部之后，化肥行业的管理体制已逐步由以往的部门行政管理过渡到行业协会自律管理。行业协会的行政管理职能已经弱化，主要发挥宏观调控、行业指导、信息服务、技术服务和维护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等职能。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负责监督代管协会遵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指导其依据章程开展活动；负责代管协会筹备申请、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的前期审查和年度审查工作等。

中国氮肥工业协会制定、管理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自我管理行为，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参与制定、修订行业内各类技术规程、技术标准、管理办法等技术性法规，并组织贯彻实施和检查等。

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组织调查和讨论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并提出相应政策与措施建议；开展行业统计，收集、调查、分析和发布行业信息，实行行业协调和服务，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为企业生产经营服务；提出有关产业政策、法规建议等。

此外，化肥行业内也有国际性的协会来促进各国家和地区化肥行业企业的交流，较为典型的有国际肥料工业协会。该组织是代表全球肥料行业的非赢利性组织，其在 80 多个国家拥有 450 多名会员，其中有一半会员来自发展中国家。国际肥料工业协会的企业会员代表来自所有与生产各种类型的化肥以及化肥原料、半成品以及流通相关的企业，其成员中也包括一些从事与肥料相关的农艺研究和培训的组织。其主要作用是关心国际化肥行业的共同利益，分享不同地区成员的信息，并且帮助成员在全球范围内进行行业合作。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行业政策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3 年 7 月 2 日	要求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应当保养耕地，合理使用化肥、农药。农用薄膜，增加使用有机肥料，采用先进技术，保护和提高地力，防止农用地的污染、破坏和地力衰退
2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	原农业部	2000 年 6 月 12 日	实行肥料产品登记管理制度，未经登记的肥料产品不得进口、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得进行广告宣传。农业部负责全国肥料登记和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协助农业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内的肥料监督管理工作
3	《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1 年 7 月 23 日	对普通过磷酸钙、磷铵、磷酸一铵、复合肥以及经营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 年 6 月 29 日	复混肥料和磷肥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由国家质检总局负责
5	《国家中长期科技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06 年 2 月 9 日	重点开发环保型肥料、农药创制技术及精准作业技术装备，发展农林剩余物资源化利用技术，以及农业环境综合整治技术，促进农业新兴产业发展，提高农林生态环境质量。重点研究开发环保型肥料、农药创制关键技术，专用复（混）型缓释、控释肥料及施肥技术与相关设备；发展以提高土壤肥力，减少土壤污染、水土流失和退化草场功能恢复为主的生态农业技术
6	《关于免征磷酸二铵增值税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7 年 12 月 28 日	对纳税人生产销售的磷酸二铵免征增值税
7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 29 日	自 2008 年 6 月 1 日起，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8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改革化肥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2009 年 1 月 25 日	国产化肥出厂价、除钾肥外的进口化肥的港口交货价，由政府指导价改为市场调节价，同时，取消提价申报、调价备案、最高限价以及流通环节价格差率控制等各项临时价格干预，加快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化肥价格形成机制
9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2009 年 6 月 2 日	重点发展优质、高产、高效、多抗的农业、林业新品种和野生动植物繁育种源。大力发展生物肥料等绿色农用生物制品，促进高效绿色农业的发展。鼓励推广使用生物肥料

序号	行业政策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0	《化肥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2 年 2 月 3 日	鼓励发展按配方施肥要求的复混肥和专用肥，重视发展中、微量元素肥料、缓控释肥料
11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 年 1 月 19 日	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支持高效肥和低残留农药使用、规模养殖场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使用有机肥、推广高标准农膜和残膜回收等试点
12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推介发布 2014 年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的通知》	原农业部	2014 年 3 月 17 日	主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高效缓释肥料施用技术和中微量元素肥料高效施用技术
13	《关于调整铁路货运价格进一步完善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15 年 1 月 29 日	农用化肥调整为执行 4 号运价，实行 16.3 元/吨或者 0.098 元/吨公里
14	《关于理顺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15 年 2 月 26 日	化肥用气不区分存量气和增量气，价格在现行存量气价格基础上适当提高，提价幅度最高不超过每千立方米 200 元
15	《到 2020 年化肥施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	原农业部	2015 年 2 月 17 日	到 2020 年，初步建立科学施肥管理和技术体系，科学施肥水平明显提升。2015 年到 2019 年，逐步将化肥使用量年增长率控制在 1%以内；力争到 2020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量实现零增长
16	《关于推进化肥行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	2015 年 7 月 30 日	到 2020 年，氮肥产能 6060 万吨，产能利用率提升至 80%；磷肥产能 2400 万吨，产能利用率提升至 79%；钾肥产能 880 万吨，自给率提升至 70%
17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 8 月 7 日	坚持化肥减量提效、农药减量控害，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力争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利用率提高到 40%以上。探索实施有机肥和化肥合理配比计划，鼓励农民增施有机肥，支持发展高效缓（控）释肥等新型肥料，提高有机肥施用比例和肥料利用效率
18	《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 8 月 10 日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和进口化肥统一按 13%税率征收国内环节和进口环节增值税。钾肥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同时停止执行
19	《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 8 月 28 日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的库存化肥，允许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依照 3%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20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 12 月 1 日	对《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规定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的有机肥产品标准进行了规定

序号	行业政策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21	《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征求意见稿）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2016 年 5 月 6 日	规范化肥经营企业做好淡季商业储备工作，缓解化肥常年生产、季节使用的矛盾
22	《2017 年关税调整方案》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19 日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产品出口暂定关税、降低三元复合肥出口关税为 20%等
23	《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深入推进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促进农业节本增效
24	《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13 日	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纳税人销售或者进口化肥的税率调整为 11%
25	《农业部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17 修订版）	原农业部	2017 年 12 月 1 日	对 2000 年的《肥料登记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除上述法律、法规、产业政策之外，作为生产型企业，公司还需要遵守工商、质监、环保、税收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化肥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化学肥料是指用化学方法制造或者开采矿石经过加工制成的肥料，也称无机肥料，包括氮肥、磷肥、钾肥和复合肥料等。氮、磷、钾三元素对植物的生长至关重要。一般情况下，土壤中的氮、磷、钾不能满足作物生长的需求，需要施用含氮、磷、钾的化肥来补足。

（1）我国化肥行业的现状

我国化肥从单质肥起家，到目前形成氮肥、钾肥、磷肥、复合肥等品种丰富、用途多样的产业格局。

同时，我国化肥施用量从 2000 年 4,146 万吨增长至 2017 年 5,859 万吨，复合年化增长率 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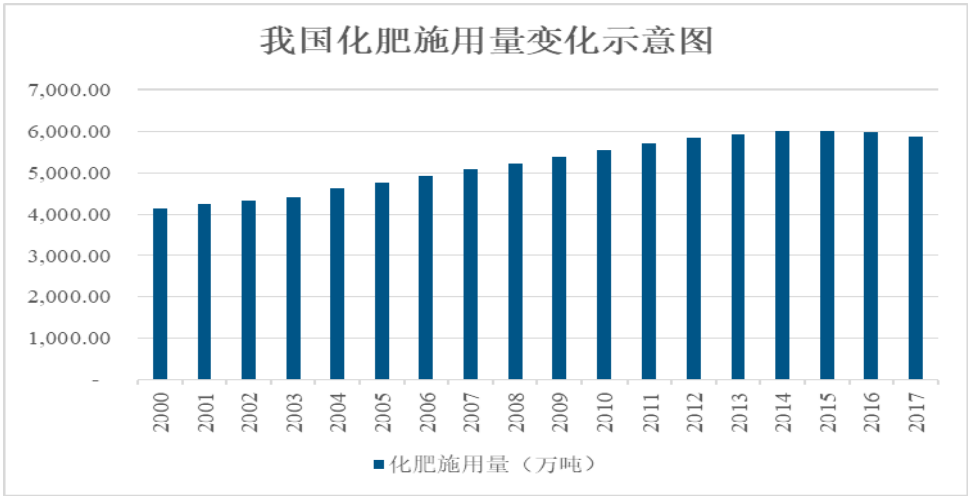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日益增长的化肥市场造就了众多的化肥生产企业，据不完全统计，我国目前有化肥生产企业 3000 多家，国有和民营企业并存，行业竞争激烈。

针对化肥行业的发展现状，国家各主管部门都提出了相应的指导意见，在行业中产生了深远影响。

①化肥使用量零增长

由于我国农民施肥意识不足，导致我国化肥的利用率不高，化肥田间浪费严重。这一方面不仅增加了农业生产成本，同时对环境也会产生不利影响。基于我国农业未来发展的长远考虑，我国农业部于 2015 年发布《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提出 2015 年到 2019 年，逐步将化肥使用量年增长率控制在 1%以内；力争到 2020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量实现零增长，并指出要从四个维度来实现这个目标，推动我国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

一是推进精准施肥。根据不同区域土壤条件、作物产量潜力和养分综合管理要求，合理制定各区域、作物单位面积施肥限量标准，减少盲目施肥行为。

二是调整化肥使用结构。优化氮、磷、钾配比，促进大量元素与中微量元素配合。适应现代农业发展需要，引导肥料产品优化升级，大力推广高效新型肥料。

三是改进施肥方式。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提高农民科学施肥意识和技能。研发推广适用施肥设备，改表施、撒施为机械深施、水肥一体化、叶面喷施等方

式。

四是有机肥替代化肥。通过合理利用有机养分资源，用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实现有机无机相结合。提升耕地基础地力，用耕地内在养分替代外来化肥养分投入。

②供给侧改革

2017 年 10 月 18 日，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必须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显著增强我国经济质量优势。

具体到化肥行业的供给侧改革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逐渐淘汰落后过剩产能，促进产品升级换代，推广专业化农化服务；另一方面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肥料生产智能化、施肥数据化，提升肥料利用率与盈利能力。具体来说，未来我国化肥行业企业的改革方向包括：积极推广植物营养助剂、土壤数字地图、测土配方施肥、智能配肥机等产品与服务，实现公司从卖产品、卖服务到卖标准的商业模式转变。

此外，国家还通过取消一系列之前的行业优惠政策从侧面来倒逼化肥行业供给侧改革，比如取消了化肥优惠电价以及化肥铁路运输价格优惠政策、恢复征收化肥行业增值税等。

③环境保护的要求

2017 年 10 月 18 日，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围绕此基本国策，国家相继制定并出台了“坚持长江‘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作战计划”等环保政策。2016 年开始，中央多次派出环保督查组奔赴全国开展，环保督察制度实现常态化，环保整治是大势所趋。

为了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要求，化肥生产企业必须加大环保投入，新建环保装置，改造生产工艺，减少污染以实现达标排放。

同时，受国家环保要求的提高也对化肥上游行业影响加大，如磷矿开采行业中许多中小矿企因为环保不达标被限制开采甚至关停，造成磷肥生产所必须的原材料磷矿石供给受到一定影响，该影响最终传导到化肥行业中来，导致化肥生产企业的平均成本上涨。

（2）化肥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化肥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快速发展，供应和需求均进入平台期，行业处于深度调整阶段，后期将以质量代替数量为主，注重产品结构调整，资源节约、环境友好、提高利用效率的肥料将成为发展的主要趋势。

①行业整合进一步加剧。中小规模企业产能过剩对化肥生产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加剧了竞争。技术装备水平低、产品单一、产能小、能耗高、环保不达标的企业退出行业将是必然趋势。而大型化肥企业集团将通过资本、品牌、技术输出，兼并重组行业中小企业和上下游企业，实现资源优势互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大型化、集团化。

②生产销售布局进一步调整。中国化肥产业下一步发展的主要趋势将是向资源产地进驻，进一步优化区域内的资源和市场平衡。同时拥有资源、市场双重优势的化肥企业将具备良好的发展基础，竞争优势逐渐凸显。

③注重环境友好、节能降耗。由于新兴肥料不仅可以提高单产水平，而且可提升耕地质量，更加注重环境友好食品安全和可持续发展。因此，进一步加强新兴肥料核心技术的研发、推广普及，是化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调整结构、转型升级的必由之路。化肥产业将更加注重发展环境友好、资源利用率高、附加值高的肥料产品。

④化肥产业与工业产业的结合。工信部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发布《关于推进化肥行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鼓励引导化肥行业企业兼并重组，形成上下游一体的产业体系及横向跨行业的肥化企业联合，依托产业优势开发、打造碳一化工、精细磷化工等新产业链条。同时，化肥行业本身也具有较明显的规模进入壁垒以及规模效益，通过积极向化肥行业上下游拓展，进行化肥与工业的结合，有助于企业提高规模经济效应。

⑤农化服务精细化。未来我国化肥行业将突出强调农业发展的“可持续”和“耕地保护的重要性”，不断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深入开展测土配方施肥，大力推广生物有机肥；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强化农业科技创新驱动作用。这要求化肥企业未来要针对农作物需肥规律与土壤性能为不同农作物量身定制一套优质、高效、环保的测土配方肥料，并通过测、研、配、产、供、施一条龙服务模式，为用户提供农业生产一体化解决方案，以精细化服务满足个性化需求。

2、磷肥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磷肥是重要的化肥之一。磷肥含有作物营养元素磷，对植物细胞的生长和分裂都有重要的作用。磷肥按照磷含量的高低可以分类低浓度磷肥和高浓度磷肥。

低浓度磷肥是较早应用的磷肥，主要包括过磷酸钙(SSP)和钙镁磷肥(FCMP)。高浓度磷肥的五氧化二磷（P_2O_5）含量在 20%以上，主要应用于谷物、大豆和油菜等，包括磷酸一铵(MAP)、磷酸二铵(DAP)、重钙(TSP)、硝酸磷肥(NP)等。

（1）我国磷肥行业的现状

我国磷肥产量自 2000 年 681.72 万吨增长到 2017 年 1,627.44 万吨，复合年增长率为 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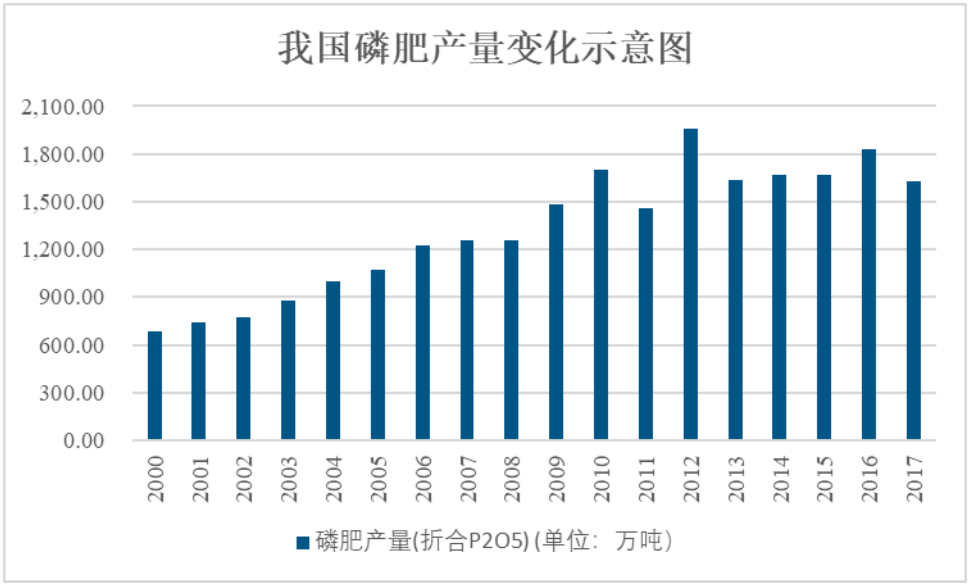

我国磷肥绝大部分用于农业消费，其中 90%以上用在种植领域。玉米、蔬菜、小麦和水稻是我国磷肥施用的主要作物，其消费份额分别占磷肥总消费量的 22%、16%、15%和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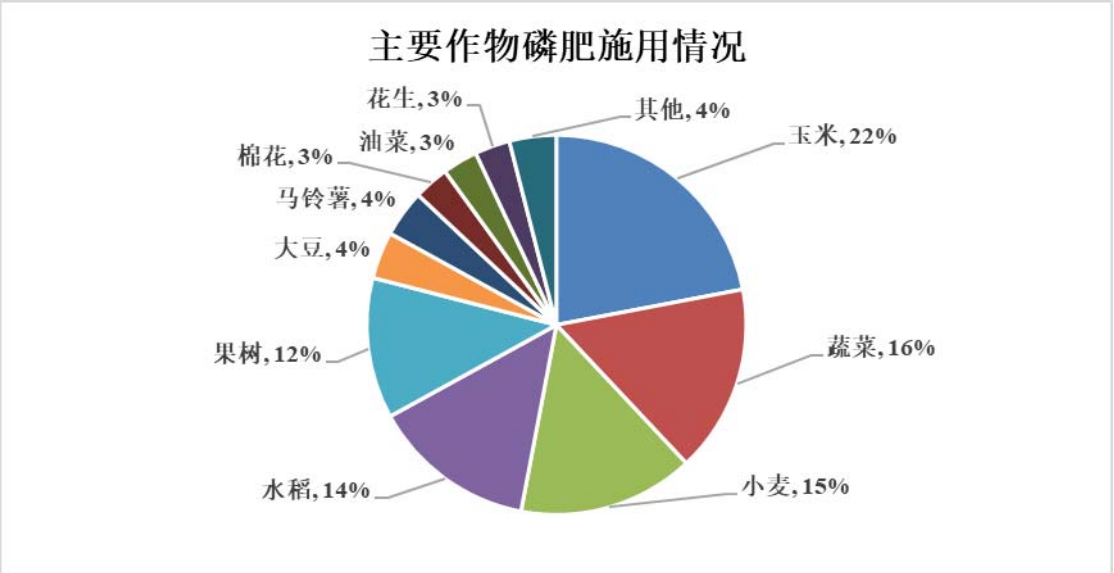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磷复肥协会统计

从产业布局来看，国内的磷肥生产主要集中在湖北、云南、贵州、安徽、四川等磷矿资源丰富的地区。

（2）我国磷肥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①淘汰落后产能

2017 年全国磷肥总产量 1,627.44 万吨，较 2016 年下滑-11.00%；全国磷肥新增产能 130.29 万吨/年，较 2016 年下滑-19.94%。随着我国磷肥供给侧的进一步改革，未来落后产能不断淘汰，产能过剩的问题将有效缓解。

②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2015 年多部委相继发布产业相关政策，继续推进磷肥行业供给侧改革，加快小产能退出，随着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今后环保督查常态化，预计未来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③施肥结构的优化、复合化率的提高将促进磷肥用量的增长

我国化肥行业长期以来“重氮肥、轻磷钾肥”的现象十分突出，我国目前正在积极提倡均衡施肥、努力调整施肥结构，增加磷钾肥的施用占比，同时，随着我国化肥复合化率的不断提高，作为生产复合肥的基础肥料，磷肥用量将有进一步的提升空间。

④磷肥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提高自主研发能力

我国高品位磷矿有限，但行业目前对中低品位矿的利用不够。未来，行业要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提高自主研发能力、原始创新能力，发展特色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同时着眼发展食品级、医药级、电子级等产品，有效提高磷资源转化效率，并通过发展循环经济，实现磷资源的有效合理利用。

3、复合肥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复合肥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复合肥行业起步较晚，上世纪八十年代才开始逐步生产复合肥。虽然我国复合肥行业发展历史较短，但随着我国经济及复合肥生产水平的发展，我国复合肥实物施用量保持稳定增长。同时，我国化肥的复合化率也逐步提高，由 2000 年 22.14%增长到 2016 年 36.88%，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3.24%。但相比世界复合化率达 50%、发达国家复合化率达 80%的现状相比，差距仍然巨大。随着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农村种植结构的升级，预期未来复合化率将不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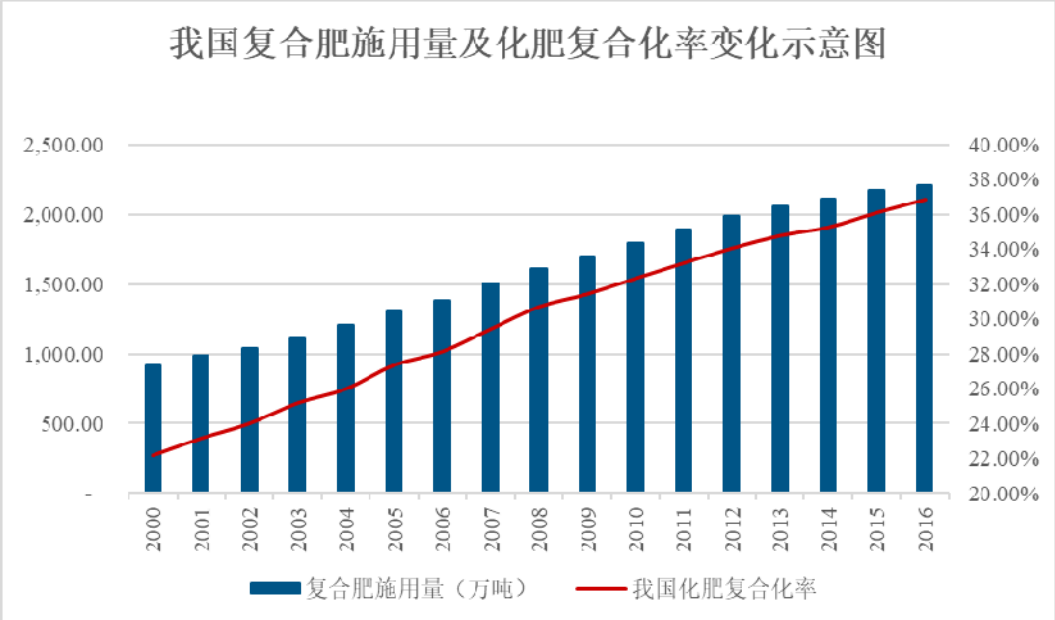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从产业布局来看，复合肥生产龙头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江苏、湖北、安徽等临近消费市场的省份以及贵州、云南等资源相对充足的省份。

（2）复合肥料行业发展趋势

①复合化率进一步提高

施用复合肥可以为作物提供多种营养元素，提高肥料利用率，有利于节约劳动力，提高产量，改善产品品质，减轻长期使用以氮肥为主的单质肥造成的土壤板结、肥力下降、水质污染等不利影响，因此更适合现代化农业。随着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农村种植结构的升级，预期未来复合化率将不断提升。

②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预计我国复合肥市场份额竞争未来将进入质量、品牌、资金、技术、服务等综合能力竞争阶段，中小型复合肥公司将逐渐退出市场。同时，随着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复合肥及作为其原料的基础肥龙头企业未来几年市场份额增长空间巨大。

③新型肥料的研发创新是复合肥结构调整的方向

目前，除了稻谷、大麦、大豆、玉米等传统农作物，蔬菜、花果、药材等各种经济作物的种植也在不断增加，农村劳动力成本的逐年递增、耕地集中化和种植规模化，都提高了对优质肥料的需求。缓控释肥、硝基复合肥、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肥料等高效环保新型肥料产品将迅速发展，是复合肥结构调整的主要方向。

（四）行业市场供需变动情况

1、磷肥

（1）需求分析

①中国、印度、巴西和美国是全球主要的磷肥消费国，上述四国合计消费量超过全球消费量的 67%。在全球磷肥消费中，我国又是最大的磷肥消费地，我国

每年的磷肥施用量在 800 到 900 万吨左右，约占全球磷肥总需求的 27.59%。印度全年总的磷肥总需求在 500 到 600 万吨，其中仅磷酸二铵产能与需求的缺口就有 300 万吨左右。巴西全年磷肥消费量 300 万吨左右，其国内产能仅能满足大约三分之一的需求，其大部分磷肥靠进口。北美地区磷肥消费量约 380 万吨。

全球的磷肥总消费量自 2012 年进入下行周期，但 2014 年后全球消费量开始出现企稳回升的迹象，需求回暖趋势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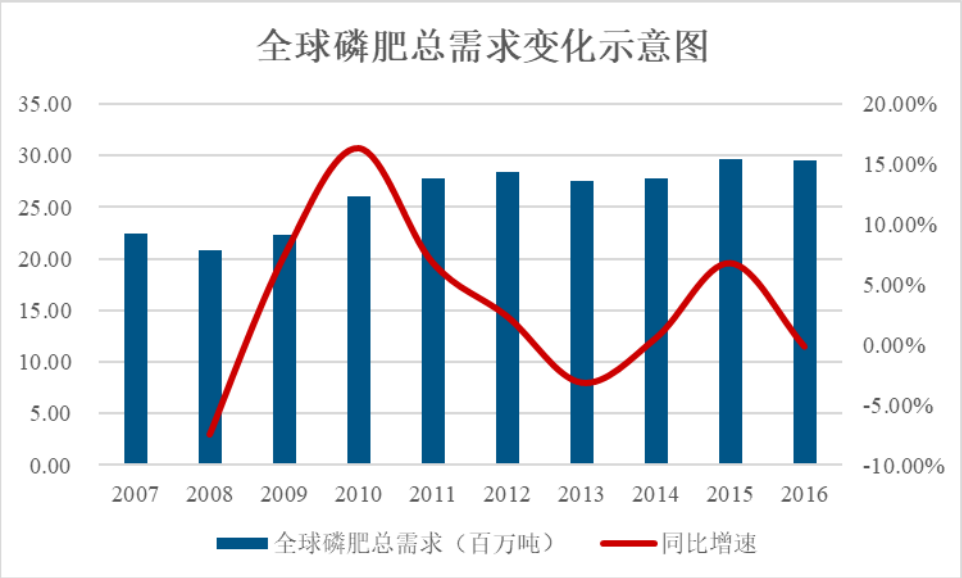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际肥料工业协会

②国内磷肥需求略有下降，长期趋于稳定

我国早期由于环境污染等问题导致土地流失严重，近年来已经实施退耕还林还草等措施进行整治，耕地面积变化相对稳定，年均减少已经控制在约 100 万亩，对于国内磷肥需求的影响较小。同时，我国磷肥施用量经历了多年增长，目前已经保持稳定，从 2015 年开始呈现微幅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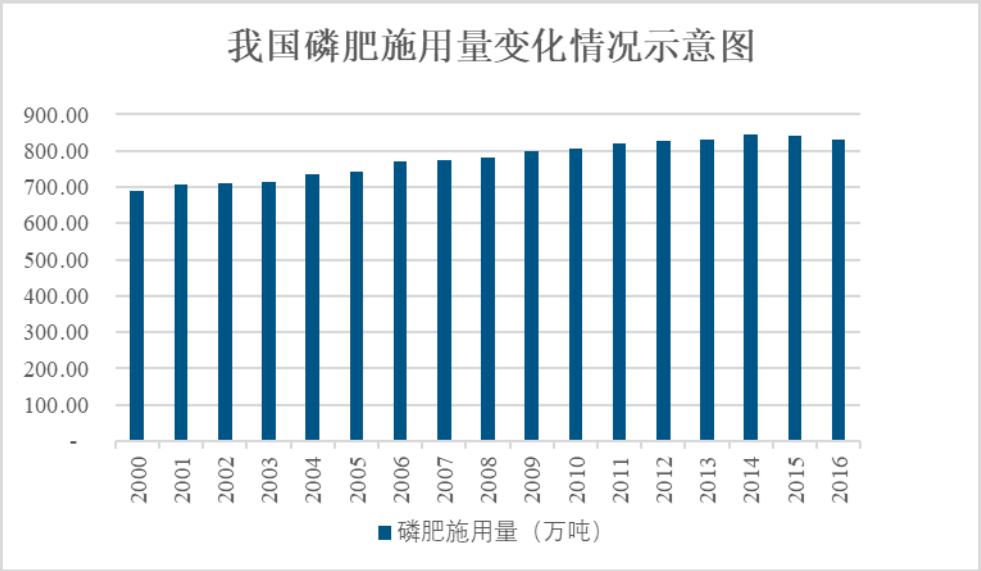

来源：wind 数据库

中国是农业大国，但是仍在持续增长的人口数量使得我国的农业粮食压力不断提升，我国粮食产量虽然位居全球第一位，但是每年粮食进口量也同样位居全球首位，可以说我国的人口粮食问题压力依然存在。而解决人口粮食问题需要自产与进口相结合，未来中国依然需要保有稳定数量的耕地和粮食产量才能保障自身的粮食安全。同时，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的提高，我国直接从事农业的人口呈下降趋势，因此通过科学施肥提升农业生产效率的需求将不断增加，预期国内对磷肥的需求将长期趋于稳定。

③全球磷肥需求量在人口和耕地面积不断增加、谷物价格回暖等因素的影响下稳中有升

根据联合国 2017 年修订的世界人口展望数据，全球人口数量预计将于 2030 年达到 86 亿人，2050 年达到 98 亿人，2100 年达到 112 亿人。在人口持续增长的同时，全球耕地的面积也持续提升，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数据进行测算，全球 208 个主要国家及地区的耕地总面积从 2009 年开始进入逐渐增长阶段，至 2015 年耕地面积增长了 2.38%，复合增速达到 0.34%，其中以非洲、南美洲等耕地利用程度较低的大洲增长最为明显。非洲目前仅有 29.00%的耕地被使用，且使用效率低下，而全球约有半数以上未被利用的土地集中在非洲地区。南美洲的热带稀树草原土地肥力天然较差，在对种植作物品种进行挑选和改善的同时还需要提升土地肥力，这将较大拉动其对于磷肥的需求。庞大的粮食需求和持续增长的耕

地面积对磷肥的需求具有较强的支撑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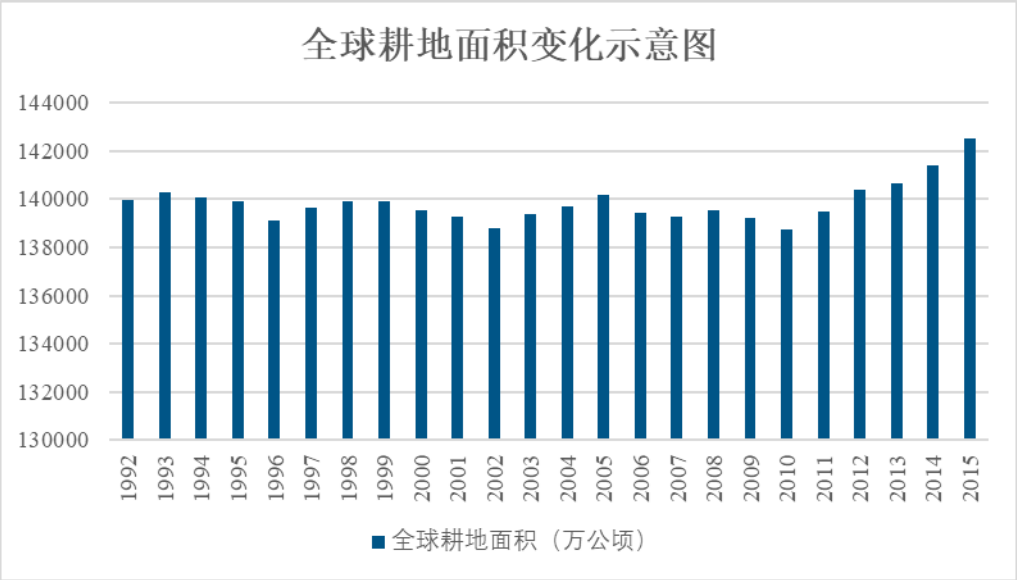

来源：世界银行

同时，全球谷物价格从 2012 年下半年开始经过长达 5 年的下跌，2017 年下半年开始，全球谷物价格开始企稳回升，农产品价格的上涨带来提升了农业的利润空间，拉升了农民增产的积极性，进一步促进了磷肥需求的提升。

来源：wind 数据库

（2）供给分析

①磷肥依托于资源及市场分布，生产相对集中

全球的磷肥生产主要集中于磷矿资源较为丰富的国家或者需求较大的地区。磷肥生产及使用主要为磷酸一铵和磷酸二铵，磷酸一铵的全球产能主要集中于中国、美国和俄罗斯三国企业中，合计占比约为 87%；而磷酸二铵的产能一方面集中于中国、印度、美国等需求大国，合计占比约为 66%，同时摩洛哥、沙特、墨西哥等磷矿资源丰富的国家近年来的市场占比也不断提升。

全球磷酸一铵产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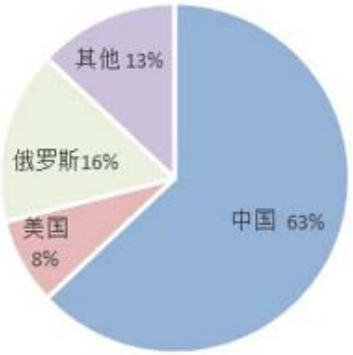

全球磷酸二铵产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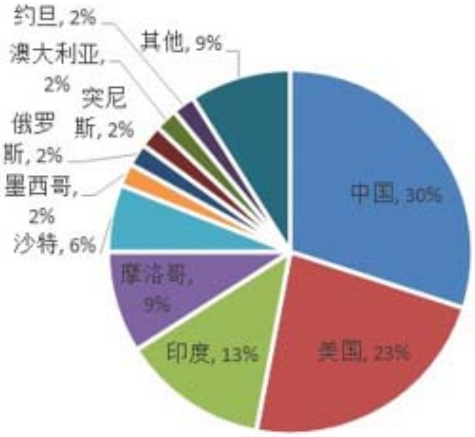

来源：国金证券：《磷产业报告系列（一）：从全球视角看未来磷肥市场发展》，2018.8.16

②国内总供给量有所下降，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2017 年以来，在供给侧改革、环保核查的大背景下，国内磷肥生产企业产量和新增产能都出现下滑。2017 年全国磷肥总产量 1,627.44 万吨，较 2016 年下滑 11.00%；全国磷肥新增产能 130.29 万吨，较 2016 年下滑 1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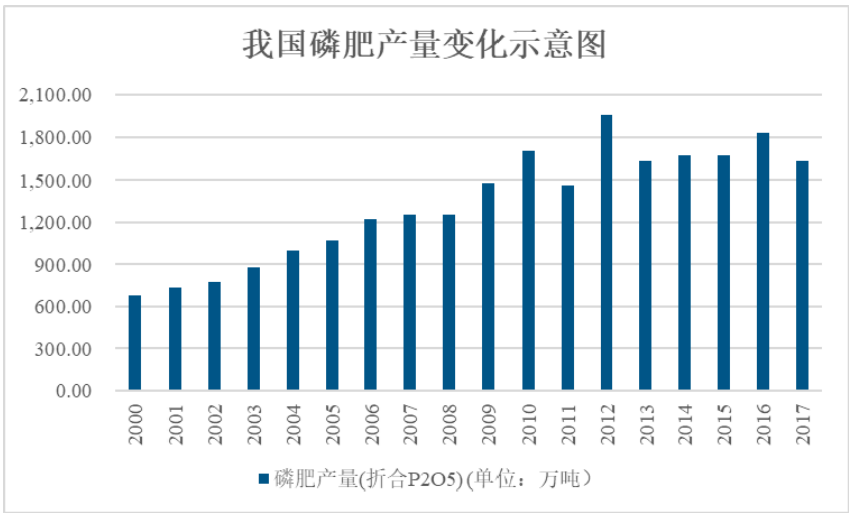

来源：wind 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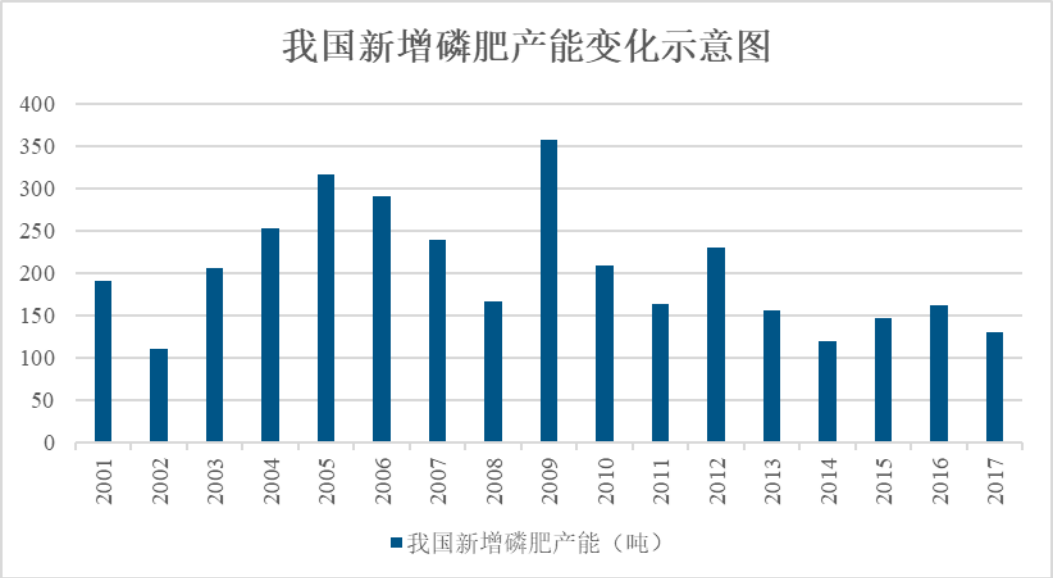

来源：wind 数据库

同时，根据中国磷复肥协会的统计数据，全行业 234 家磷肥生产企业的平均产量仅有 7 万吨（折纯 P_2O_5），产能布局相对分散。从整个磷肥行业看来，国内未来的磷肥供应向行业中质量、品牌、资金、技术服务等综合竞争能力较强的大型企业集中。2017 年，磷肥行业前十名企业的产量占总产量的比例为 64.1%，比上年提升 3.6 个百分点。

③全球磷肥供给高速增长期已过，未来几年新增产能有限

2010 年前后，随着全球磷肥需求增长，市场供不应求，磷肥价格一路飙升，刺激了国际磷肥企业快速进行产能扩充。2010-2013 年间，全球产能平均增长 250 万吨以上。2014 年开始，全球磷肥企业的开工率明显下降，产能投放明显减少。

以磷肥中的主要品种磷酸一铵、磷酸二铵为例：据国际肥料工业协会（IFA）预测，2018 年度、2019 年度全球将新增磷酸一铵产能分别为 43、15 万吨；磷酸二铵方面 2018 年全球无新增产能，2019 年预计新增产能 135 万吨，未来几年磷肥的全球产能增速已经放缓。

2、复合肥

（1）需求分析

①化肥零增长的要求推动我国化肥复合化率的提升

我国化肥复合化率自 2000 年以来一直保持稳定增长趋势，但我国目前 36%左右的化肥复合化率与发达国家 80%的平均复合化率水平相比，尚存在较大差距，预计我国化肥复合化率在未来一段时间还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同时，我国提出在 2020 年实现化肥零增长的目标，考虑到我国人口依然增长、粮食总需求并未出现减少的迹象的现状，我国化肥施用结构上也必须进行调整，未来必须施用肥效更高的复合肥从而保证在不增加化肥总量的基础上提高单亩农田的肥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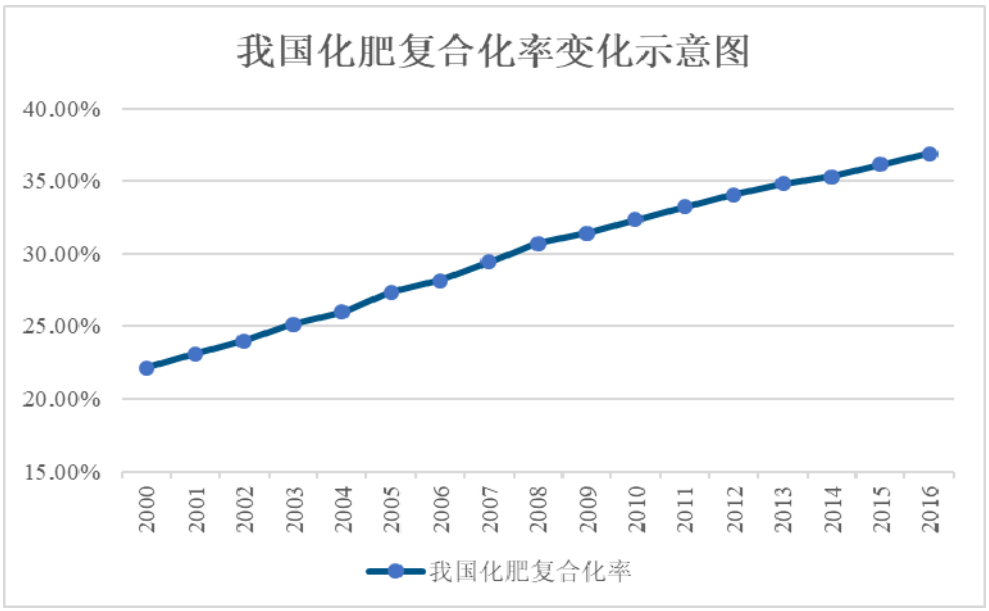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②经济作物种植比重稳定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饮食结构发生改变，食物消费更加多样。相对而言，粮食作物占比逐渐下降，瓜果、蔬菜、油料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不断增加。从 2000 年到 2017 年，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由 47,837.31 千公顷增长到 48,342.85 千公顷，规模稳中有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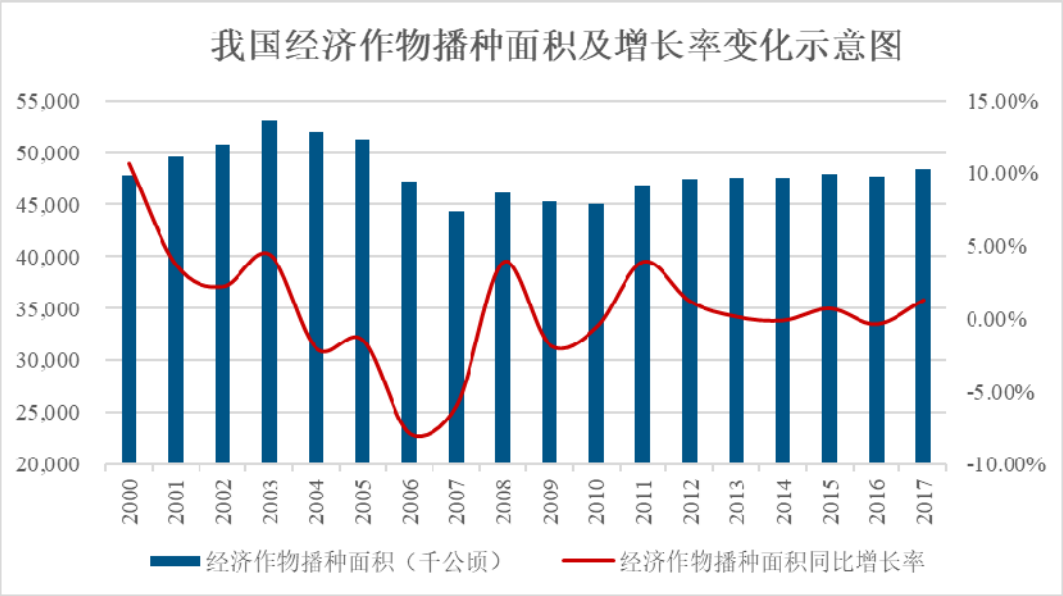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经济作物的需肥量一般是大田粮食作物的一到两倍，而像苹果甚至达到普通大田粮食作物的三倍以上，且经济作物价格较粮食作物市场价格更高，因此农民在综合考虑种植成本后，也会更倾向于在种植经济作物时使用控释肥、硝基肥、水溶肥等新型高效复合肥，因此，随着我国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及其在我国农作物播种面积中所占比例的稳步提高，我国未来复合肥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2）供给分析

①国内的复合肥行业产能过剩，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2017 年，我国复合肥的产能达到 7,289 万吨，实际年开工率不足 35%，行业产能过剩。近几年受行业盈利能力下降的影响，部分中小企业被兼并重组或主动关停，但行业整体集中度仍然不高。

随着化肥行业供给侧改革的推进，复合肥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行业龙头企业目前已经加大在资源地和市场的布局力度，靠近资源克服原材料供应瓶颈、靠近市场克服运输半径限制。2017 年前十名复合肥生产企业的总产量占行业总产量的 56%，同比上升 9.6%。同时，一些中小型企业因开工不足面临停产、倒闭，后期行业将继续加速整合，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②区域性、进口配额政策等因素限制了外国复合肥进入中国市场

复合肥的销售受运输半径及运费成本的影响，其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远距离的运输不仅降低产品性价比，而且在运力紧张的时候，面临不能及时把货物运输到市场的风险。以上原因客观上造成了全球复合肥生产企业往复合肥消费地集中，使用进口复合肥以及复合肥对外出口的份额较小。

同时，我国化肥进口实行进口关税配额总量制，配额总量以内的关税为 1%，配额外关税为 150%。2019 年我国复合肥的进口关税配额总量为 345 万吨，其中化肥国营贸易关税配额数量为 176 万吨、非国营贸易配额数量为 169 万吨。我国化肥及复合肥的进口关税配额总量自 2014 年以来没有发生改变。

复合肥的进口许可管理制度限制了国际复合肥进入中国市场的灵活性。过去十年受进口配额等影响，国内进口复合肥的数量都在 120 万吨附近，对国内复合肥的供给总量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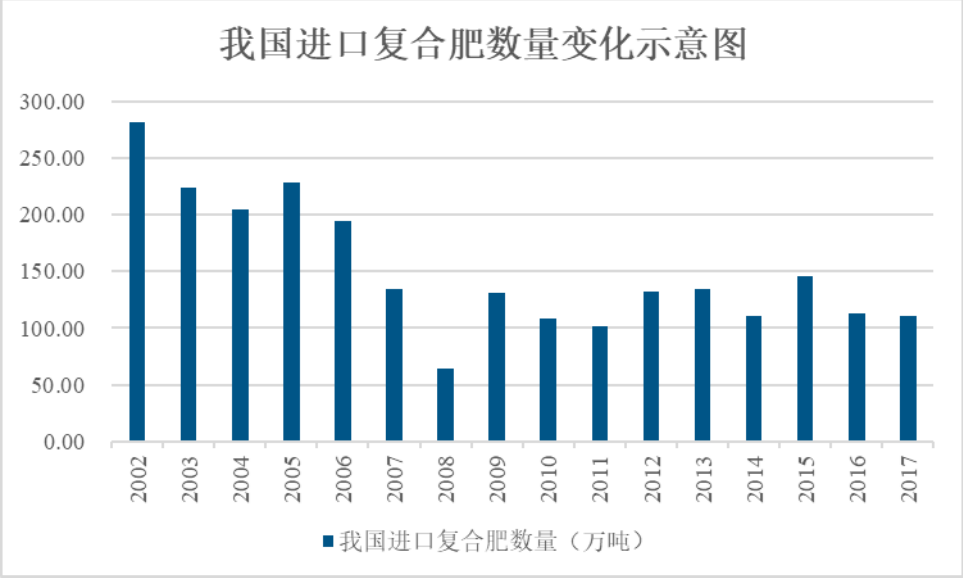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五）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1、磷肥生产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我国的磷肥产能主要集中在湖北、贵州和云南三个省份，三个省份的磷肥产量之和占据了我国磷肥总产量的三分之二，而其中湖北省的产量又为全国之最，

湖北省的磷肥产量占据了全国磷肥总产量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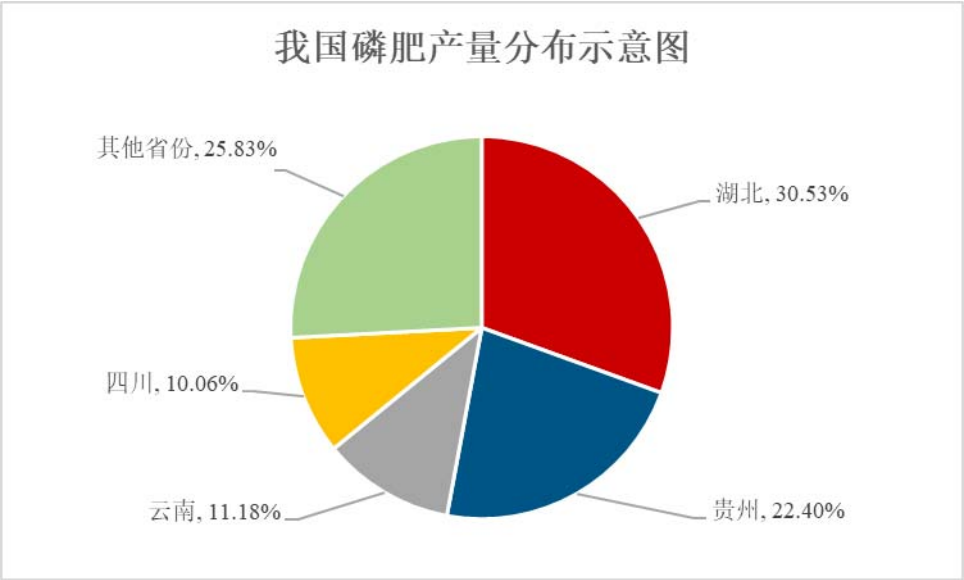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根据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7 年发行人的磷酸一铵实物产量位居全国第二，公司的磷酸一铵出口量则位居全国第一，同时，公司的磷肥总产量排名全国主要生产企业第五。

其他生产磷肥的主要企业还有来自湖北省的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湖北鄂中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泽东化工有限公司、湖北三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来自云南省的云天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来自安徽省的司尔特肥业有限公司、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来自贵州的贵州开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来自重庆的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2、复合肥生产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2017 年，我国复合肥的产能达到 7,289 万吨，产能主要集中在山东、湖北、安徽、江苏等省份。2017 年上述四省的复合肥产能达到我国主要复合肥企业总产能的四分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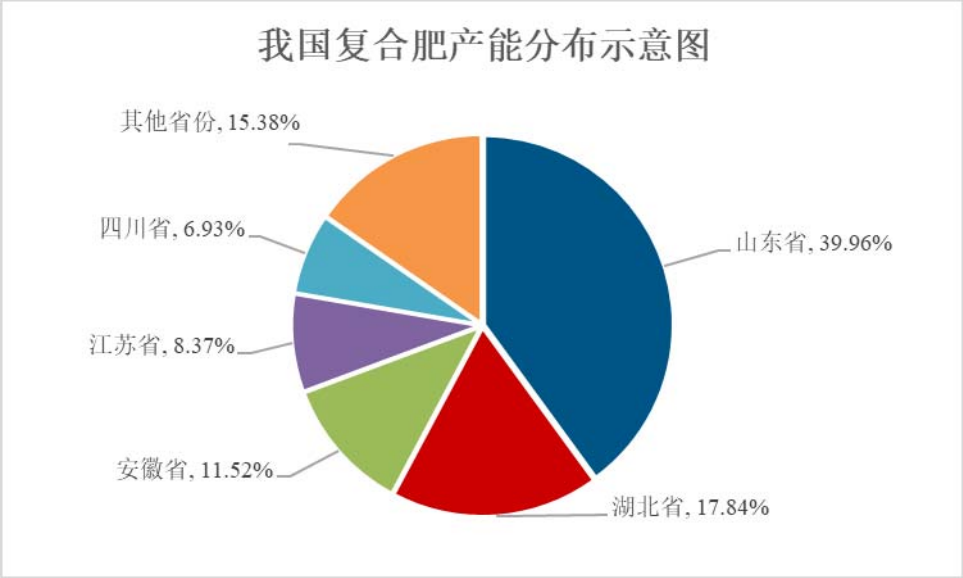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目前国内复合肥主要生产企业主要有：来自山东省的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可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来自湖北省的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鄂中化工有限公司，来自江苏省的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开门子肥业集团有限公司，来自安徽省的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以及来自河南的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政策鼓励扶持

国家先后出台了《化肥工业产业政策》、《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生物产业发展“十二五”发展规划》等，对行业的发展规划、发展重点、政策扶持给予了明确规定，尤其扶持高浓度复合肥、缓控释优质复合肥的发展。

（2）粮食消费刚性需求

化肥在促进粮食和农业生产发展中起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世界各国对粮食

安全高度重视和我国大力支持农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农业生产对高效化肥的需求仍将进一步增加。

近年来，两个主要粮食出产国印度和中国的人均耕地面积都出现下滑。新增人口势必增加粮食的需求量，但人均耕地面积逐年下降，这形成了农业生产中的主要矛盾。唯一可行的方式就是提高发展中国家已有耕地单位的粮食产量，通过化肥合理施用来提高土地单位生产能力，粮食刚性需求将给化肥施用量极大的支撑。

（3）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目前国内化肥生产厂商众多，化肥质量参差不齐，众多化肥厂商通过价格战的方式来争夺中低端市场。近年来，随着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深化以及农资流通市场监管管理的加强，审批条件逐渐苛刻，行业新进入者日趋减少。另外，环保问题加剧和资金链紧张等问题，中小化肥生产企业退出市场，优势企业的规模效应将会日益突出。

市场份额竞争逐渐进入质量、品牌、资金、技术服务等综合竞争能力的比拼，国内化肥企业的集中度得以提升，逐渐建立起相对良好的市场秩序，有利于化肥行业的良性发展。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存在众多中小规模企业

化肥行业存在众多中小规模企业，尤其是复合肥。大多数中小规模化肥企业，高耗能、高污染、低价竞争，严重影响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环保压力大

磷石膏是磷肥行业产生的最主要的固态副产品。虽然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已经受到全行业的重视，大部分磷石膏已经能够采用建设渣场堆存的方式处理，但仍有部分小型企业未建标准渣场而随意堆置，磷石膏处理不当将会严重制约行业的发展。

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以及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绿科

技，服务现代农业”等理念的强化，化肥行业要求在生产过程中必须要贯彻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坚持绿色发展。鉴于环保政策持续严控，市场规范性加强，部分环保不达标的企业开工率受到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大

磷肥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磷矿石、硫酸及液氨等，受磷矿石限采、环保及供需关系变动等因素，价格波动较大。目前，中国的磷肥产能约占全球产能的三分之一，位居世界第一，而中国磷矿虽然目前供应充足，但资源储量仅为世界储量的 4.71%，长期来看，未来国际磷矿供需的变动将进一步加大磷矿价格变动，给无矿山资源的磷肥企业带来较大的盈利风险。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发行人技术特点

1、行业生产技术水平和特点

（1）磷铵行业生产技术

磷铵生产技术按照磷酸在与氨中和前是否浓缩分为传统法和料浆法两种。

传统法工艺生产磷铵主要是将经浓缩的磷酸直接与氨中和，然后再将中和料浆经过干燥处理，得到磷铵产品的生产工艺。这种工艺主要适用于高品位磷矿生产磷铵。目前国内外的磷酸二铵生产主要采用此工艺。由于磷铵生产的磷酸主要是使用硫酸和磷矿粉反应生产稀磷酸（湿法磷酸工艺），通过对稀磷酸进行浓缩，磷酸中的大量不溶物和杂质被排除，因此，传统法产品杂质少，纯度高，用途广，与其他肥料搭配物理、化学性能好。

料浆法生产工艺是将未经浓缩的稀磷酸直接与氨中和，再将中和料浆进行浓缩、干燥，从而得到磷铵产品的生产过程。料浆法生产工艺的总体思路是改“磷酸浓缩”为“磷铵料浆浓缩”，即氨先与稀磷酸中和反应，制得稀中和料浆，再将稀料浆蒸发浓缩，提高料浆密度，除去大部分水分，从而避开磷酸浓缩的难题，并由此产生一系列具有比较优势的工艺特点：

①对磷矿的适应性强，可以使用传统法磷铵工艺不能使用的较低品位的磷矿

生产磷铵。对磷矿中五氧化二磷含量和杂质含量要求低于传统法。我国大部分磷矿都能够使用。

②浓缩介质对设备腐蚀性小，对设备材质要求低。

③加热器不容易结垢，垢层容易清理，运行周期长。

④技术成熟、流程简单、生产稳定。

⑤料浆浓缩可以采用多效蒸发，对磷酸的浓度要求低，对磷酸中的杂质、含固量要求低。

⑥设备投资较传统法低。

（2）复合肥行业生产技术

复合肥生产技术按照进入造粒机之前的物料形态，一般分为四种：料浆法、团粒法、部分料浆法和融熔法。

①料浆法

该种方法以磷酸、氨、钾素等原料，在中和器、管式反应器生成中和料浆再将料浆造粒、干燥、筛分、冷却而得到复合肥产品，这是国内外各大化肥公司和大规模生产常采用的生产方法。

该法的优点是：既可生产磷酸铵也可直接生产复合肥，同时也充分利用了酸、氨的中和热，蒸发物料水分，降低造粒水分含量和干燥负荷，减少能耗，生产规模大，生产成本较低，产品质量好，产品强度较高。

该法的缺点是：通常需配套建设磷酸装置及硫酸装置，工艺路线长，建设不仅投资大、周期长，而且涉及磷、硫资源的供应和众多的环境保护问题，如产生的磷石膏需要建设专门的渣场进行堆积处理、反应过程中含氟气体需要经过尾气吸收转换成氟系列产品，酸沫和酸泥则需要回收利用，一般较适用于产品品种不多的磷矿加工基地或者其他较大规模生产企业采用。

②固体团粒法

以氮素、磷素及钾素等基础肥料为原料，经粉碎至一定细度后，物料通过造

粒机造粒。目前，我国中小型规模的复合肥厂大多采用此种方法，该种生产技术在国内已日趋成熟。

该法的优点是：原料来源广泛易得，加工过程较为简单，投资少，生产成本低、上马快，生产灵活性大，产品的养分调整简单容易，通用性较强，采用的原料均为固体，对原材料的依托性不强。

该法的缺点是：生产过程中系统粉末多，成球率低；颗粒圆整度不好，外观差；产品水份易超标，易结块；生产经验因素要求高；生成高氮复合肥困难。

③部分料浆法

该技术利用部分料浆和固体基础肥料通过造粒机造粒，这样可以减少水或蒸汽的加入量，减少造粒物料的水含量，同样也达到减少造粒水含量、干燥负荷和减少能耗的目的。造粒物料经干燥、筛分、冷却即得到（尿基或硝基）复合肥产品。

该法避免固体团粒法的缺点，同时结合料浆法优点。

④融熔法

融熔法利用尿素融熔等溶液，配以磷铵、钾盐等固体原料生成混合料浆后造粒成粒。融熔法在化肥生产中已得到应用，如尿素塔式喷淋造粒、硝酸磷肥塔式喷淋造粒和双轴造粒、硝铵塔式喷淋造粒、尿磷铵塔式喷淋造粒等。

2、发行人的生产工艺

（1）磷铵生产工艺介绍

发行人生产磷酸一铵和工业磷酸二氢铵均采用料浆法工艺。先将磷矿磨成矿浆，然后在萃取槽与硫酸发生反应，生成稀磷酸和磷石膏。磷石膏通过泵输送至磷石膏堆场进行堆存并进行综合利用。稀磷酸和氨在中和反应器进行中和，生成磷酸一铵料浆，通过二效蒸发将料浆浓缩。浓缩后的料浆制得粒状磷酸一铵。

发行人生产磷酸二铵采用传统法工艺。该工艺将磷矿磨成矿浆，矿浆经过脱镁降低氧化镁含量，送往萃取槽与通过硫磺制酸和硫铁矿制酸制得的硫酸发生反

应，生成稀磷酸和磷石膏。磷石膏通过泵输送至磷石膏堆场进行堆存并进行综合利用。稀磷酸送往磷酸浓缩装置进行浓缩，得到浓磷酸。浓磷酸经过沉降澄清后，在管式反应器与氨发生中和反应，进入造粒机进行造粒，干燥后得到磷酸二铵成品。

发行人磷酸二铵现有生产工艺的优势在于：

①建有一套磷矿化学脱镁装置，通过脱镁装置除去矿石中的氧化镁杂质，达到生产磷酸二铵要求，因此放宽了对磷矿氧化镁含量的要求；

②不需要建设投资较大的选矿装置，节省投资，安全性高；

③该工艺生产的磷酸二铵养分稳定、粒度均匀、产品质量稳定。

（2）复合肥生产工艺介绍

发行人生产复合肥采用前述介绍工艺进行生产。

（八）行业进入壁垒

1、准入门槛壁垒

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强环境保护，综合利用资源，规范行业投资行为，制止盲目投资和低水平重复建设，促进磷肥行业健康发展，国家制定了《磷铵行业准入条件》，从工艺条件、能耗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对磷铵行业新建或扩建的装置做了严格的准入规定。

2、技术积累壁垒

我国对磷肥、复混肥料的生产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强制性标准。行业企业要想在市场上具有竞争力，需对企业的设备水平升级、质量控制能力提高不断投入。此外，为进一步降低成本，行业企业生产涉及新工艺的支持需要有先进的实验室和研发技术水平配合，并配备专职研发人员，因此进入本行业将面临较大的核心技术壁垒。

3、认证壁垒

我国颁布了《肥料登记证管理办法》，肥料生产者需在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进

行肥料登记后才可进行生产、销售和市场推广。

4、品牌壁垒

本行业产品关系到农产品的品质，最终影响农民种植收成。质量好、效能强的化肥产品强势品牌，是保障销量的巨大动力。企业的市场信誉需要长期培育，营销服务网络也需要逐步建立和完善，新进企业想要树立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需要投入更多资源，成本较高。

5、规模壁垒

化肥企业生产线的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特别是不同产品对应不同工艺需要有特殊的装置来进行生产，这使得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准入门槛。大型化肥企业厂家由于投资规模巨大，其与中小化肥企业之间的规模壁垒也更加明显。

6、环保壁垒

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环境保护和资源保护力度不断加强，化肥生产企业未来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必将不断增加。对于不少中小规模企业来说，由于缺乏规模优势，其可能因难以支持必要的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维护以及对生产过程中“三废”的合规处理，而被迫“关、停、限、转”从而退出化肥行业。与之形成对比的是，行业内拥有技术优势、环保优势的大型企业在经历过去几年行业低谷后将通过转型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获得更好的发展。

（九）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化肥行业的主要原材料为原煤、天然气、原油、光卤石、磷矿石、硫磺或硫铁矿等，下游终端客户为农户，企业可以直销，也可以选择通过经销商代理销售，整个化肥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产业链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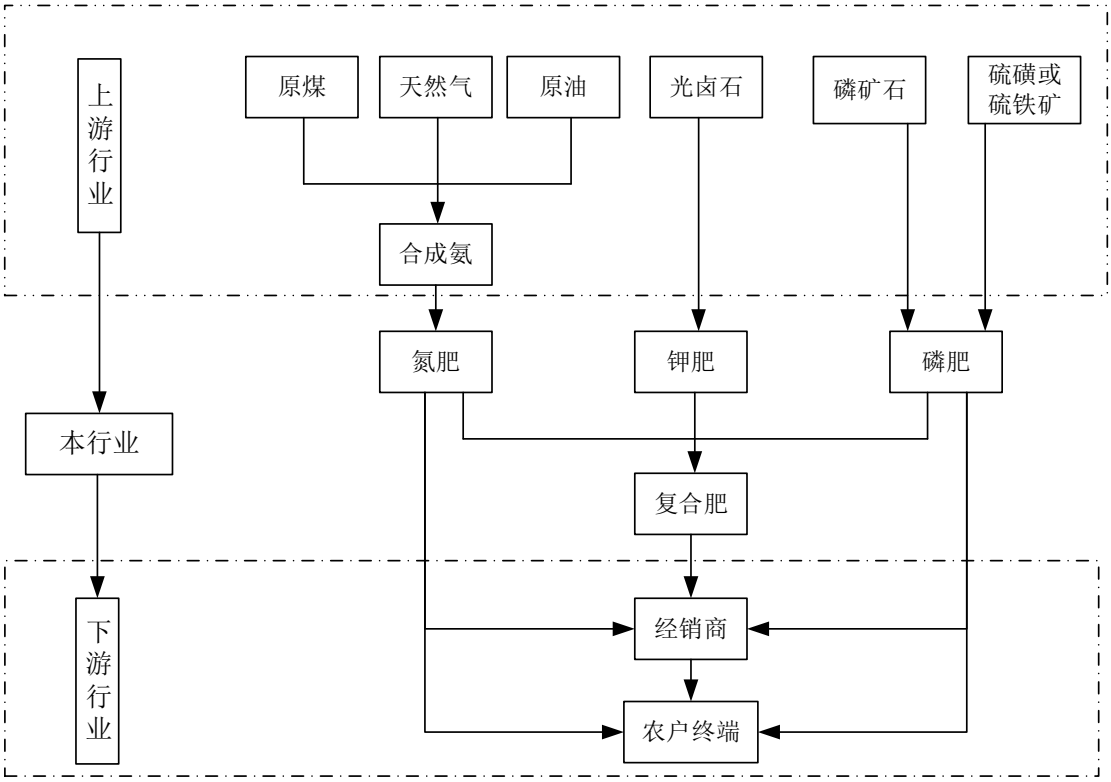

1、上游行业对行业影响

（1）磷肥上游对其影响

我们日常所指的磷肥主要指磷酸一铵和磷酸二铵，磷肥的生产原材料是磷酸和液氨。磷酸的生产原材料主要是磷矿石和硫磺。

其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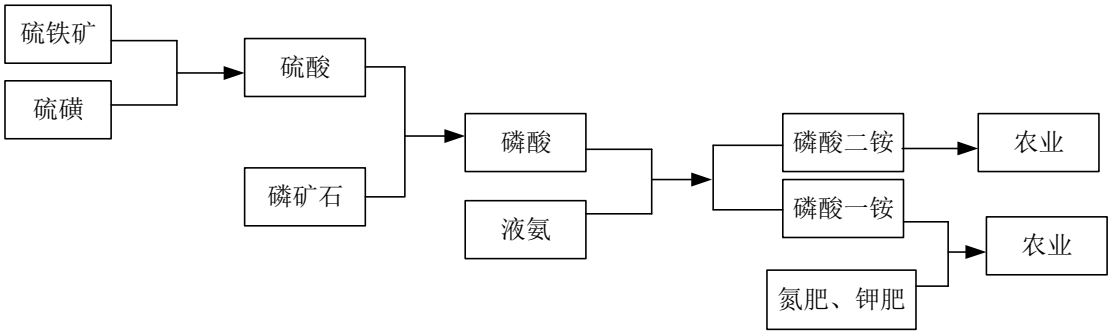

磷酸的生产，主要是以硫酸和磷矿石反应生成，硫酸是用硫铁矿或硫磺制成，因此，上游硫磺、硫铁矿、硫酸、磷矿石的供给会直接影响磷酸的生产成本，进而进一步传导到磷肥生产成本上。液氨的成本会直接影响到磷肥的价格。

此外，磷肥工艺特性决定了产品生产过程中难以避免的环保压力。随着近年来国家对生产制造型企业环保要求的趋严，许多小型磷肥生产企业因为环保不达标而被迫关停，不少大型磷肥企业也面临“先整顿再生产”的局面，这势必将影响国内磷肥企业的生产成本。

（2）复合肥上游对其影响

复合肥原材料主要是氮肥、磷肥和钾肥等基础肥料，主要用作农业生产,其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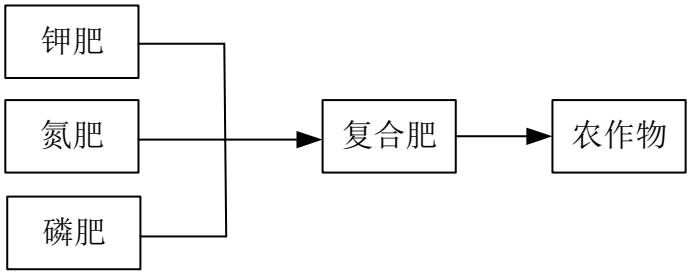

在生产复合肥的过程中，根据氯离子含量不同，可以划分为氯基和硫基复合肥。氯基复合肥是以氯化钾和磷酸一铵经过化学合成的 NPK 复合肥，氯离子含量大于 3%，主要用于小麦、水稻和油菜等大田作物；硫基复合肥是以硫酸钾和磷酸一铵经过化学合成的 NPK 复合肥，氯离子含量小于 3%，主要用于水果、蔬菜、烟草、甘蔗等高附加值作物。因此，上游氯化钾、硫酸钾、磷酸一铵以及其他单质肥的价格均会影响到复合肥的生产成本。

2、下游行业对行业影响

（1）复合肥使用率

化肥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农业。化肥是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是粮食中的“粮食”。化肥在促进粮食和农业生产发展中起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世界各国对粮食安全高度重视和我国大力支持农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农业生产对高效化肥的需求仍将进一步增加，并为复合肥行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虽然当前农民对于化肥价格敏感度仍较高，但考虑到复合肥对农业增产增收效果明显，农民对化肥的需求还是具有较强的刚性。现阶段农业市场对化肥的需求逐渐转型，由过去的仅比较价格发展到重视产品质量、品牌以及肥效等综合因

素。同时由于国家政策鼓励扶持，农业也从施用单质肥料逐步转型为施用养分均衡的高浓度复合肥。同时，与世界复合化率达 50%、发达国家复合化率达 80%的现状相比，我国现阶段复合肥肥率仅为 36%，与世界及发达国家水平差距仍然巨大。随着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农村种植结构的升级，预期未来复合化率将不断提升。

（2）世界耕地面积稳步增长

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数据进行测算，全球耕地总面积自 2009 年来保持稳定增长阶段，非洲、南美洲等地区耕地利用程度较低的大洲增长尤为明显。其中，南美地区也是目前我国磷肥产品出口的主要终端消费地，因此，南美耕地面积的稳步增长势必会进一步带动其肥料需求，从而有利于我国磷肥行业的出口。

（3）农民种植积极性

化肥行业的终端用户是农民，农民种植农产品的积极性受到农产品生产价格指数的影响。我国农产品生产价格指数自 2012 年以来增长率逐年提高，但 2017 年农产品生产价格指数出现了负增长，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下游农民的种植积极性，进而影响农民对化肥的采购和施用。

（十）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受市场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化肥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幅度相对较大。随着行业周期的变化，产品价格也呈现周期性波动。

2、区域性

磷铵生产企业具有区域性，磷肥作为基础肥料有向磷矿资源丰富的地方集中的特点，国内的磷铵产能主要分布在湖北、贵州、云南及四川四个省份。复合肥生产企业则具有向复合肥消费地集中的特点。

此外，化肥的销售受运输半径及运费成本的影响，其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3、季节性

国内农业的耕种用肥时间集中在春耕与秋播，因此，单就国内市场来看，每年三月至五月以及七月至九月为销售旺季。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市场占有率变化情况及趋势

根据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7 年发行人的磷酸一铵实物产量位居全国第二，公司的磷酸一铵出口量则位居全国第一，同时，公司的磷肥总产量排名全国主要生产企业第五。另据卓创咨询的统计数据显示，公司的复合肥产能位居全国主要生产企业第七。

由于产业政策准入限制以及国家对于化肥行业供给侧改革而导致的新增产能限制，以及环保监管力度的加强部分中小生产企业的退出导致的产能下降，未来公司在磷铵市场方面可以进一步巩固传统优势地位，在复合肥市场方面可以抓住机遇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二）国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600096.SH）

云天化主要从事化肥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截止到2017年年底，云天化总资产635.57亿元，化肥总产能917万吨/年，其中高浓度基础磷肥总产能约527万吨/年，复混肥总产能234万吨/年，氮肥产能156万吨/年。在云南、重庆、内蒙等10余个省市建有生产基地，在中东、东南亚等地区设立了销售公司，销售网络点分布世界各地。（资料来源：云天化公司网站www.yth.cn及云天化2017年年报）

2、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002588.SZ）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是一家专业从事复合肥生产及销售、粮食收储、农业信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农资贸易等在内的综合农业服务商。截止到2017年年底，史丹利总资产73.65亿元，现有生产能力520万吨/年。

史丹利在山东、吉林、广西、湖北、河南、江西、甘肃等地建有12个生产基地，在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建立了以县级为单位的3000多个销售服务网点。（资料来源：史丹利公司网站www.stanleygroup.cn及史丹利2017年年报）

3、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00422.SZ）

湖北宜化位于湖北省宜昌市，主要经营化肥、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截止到2017年年底，湖北宜化总资产为325.51亿元，具备年产330万吨尿素、130万吨磷酸二铵产品生产能力，具备130万吨/年磷矿、200万吨/年煤矿开采能力。（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湖北宜化2017年年报）

4、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02.SZ）

新洋丰在湖北荆门、钟祥、宜昌、四川雷波、山东菏泽、河北徐水、广西南宁等地建有磷复合肥生产基地。截止到2017年年底，新洋丰总资产为87.45亿元，具有年产各类高浓度磷复肥800万吨的生产能力和320万吨低品位矿洗选能力，配套生产合成氨15万吨、硫酸280万吨、硫酸钾15万吨/年、硝酸15万吨/年，产品涵盖磷铵、硫酸钾复合肥、尿基肥、高塔肥、BB肥、有机-无机复混肥等六大系列200多个品种，近年来又研发推出了硝硫基肥、缓控释肥、水溶肥、专用配方肥、生物有机肥等新型肥料。（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新洋丰2017年年报）

5、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002538.SZ）

司尔特主要从事高浓度磷复肥、测土配方专用肥、水溶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为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系列产品以及磷酸一铵，中间产品包括硫酸、磷酸等。司尔特现有安徽宁国、安徽宣州、安徽亳州及贵州四大生产基地，总资产44.91亿元。（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司尔特2017年年报）

6、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470.SZ）

金正大成立于1998年，主营复合肥、缓控释肥、水溶肥、生物肥、土壤调理剂等土壤所需的全系产品及为种植户提供相关的种植业解决方案服务。截止到2017年年底，金正大总资产196.71亿元，具有年产各类新型肥料720万吨的生产

能力。（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www.kingenta.com及金正大2017年年报）

7、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600727.SZ）

鲁北化工是山东省较大的磷复肥、复合肥和水泥生产企业，截止到2017年年底总资产14.71亿元，年产磷铵15万吨，复肥100万吨。（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鲁北化工2017年年报）

8、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600470.SH）

六国化工主营业务为化肥（含氮肥、磷肥、钾肥）、肥料（含复合肥料、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化学制品（含精制磷酸、磷酸盐）和化学原料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截止到2017年年底，六国化工总资产58.37亿元，磷酸一铵年产能为35万吨，磷酸二铵年产能为84万吨，复合肥年产能为195万吨。（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六国化工2017年年报）

9、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539.SZ）

云图控股以生产和销售多系列、多品种复合肥以及围绕复合肥产业链深度开发为主营业务，复合肥业务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截止2017年年底，云图控股拥有复合肥年产能500万吨，其中普通复合肥产能70万吨，硝基、缓控、水溶肥、BB肥等新型复合肥合计430万吨，总资产超90亿元。（资料来源：公司官网www.shindoo.com及云图控股2017年年报）

10、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002170.SZ）

芭田股份专注于高效复合肥、生物包膜肥、生态有机肥、缓控释复合肥、水溶肥、矿物质肥及其他新型肥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农化服务。截止到2017年年底，芭田生态总资产为47.87亿元。（资料来源：wind资讯及芭田股份2017年年报）

（三）发行人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化肥行业的原材料及产成品均属于大宗物资，运输量大，对运输能力要求高。公司地处武穴，长江中游北岸，鄂、皖、赣毗连地段的“三省七县通衢”之所。

武穴港是长江十大深水良港之一，在长江北岸武汉至安庆 433 公里的区间内，唯有武穴港可停靠 5,000 吨级以上的客货轮船，客流量在湖北仅次于武汉港。

中国最长的铁路京九铁路和中国最长的高速沪渝高速在境内纵横交叉，使武穴成为中国少见的“三长”交汇之地，处在中国实施梯度开发的战略的“结合部”，成为湖北长江经济走廊建设和边缘发展战略的重点倾斜地区。通过京九铁路与沪渝高速公路，西到重庆，东至上海，南离深圳、香港，北达北京、天津，都在 1,000 公里左右。

发行人周边 50 公里范围以内有两座火车站，两个高速公路互通口，69 个货运码头，武穴长江大桥、麻阳高速武穴段、麻武高速公路正在建设之中。

2、成本优势

公司磷铵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磷矿石、硫酸、液氨等，复合肥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氮磷钾单肥或二元复合肥。公司对于磷矿石及硫酸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磷矿石方面，湖北省是国内磷矿的富集地之一，云南、贵州及四川等富磷省份到公司的运输条件都相对便利，用量大、距离近、运费低，因此公司在磷矿石采购方面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与此同时，公司投资的宜昌市高烽磷矿矿区探矿工作已全部完成，探明储量约 2 亿吨，公司正在积极申请采矿证，以期尽快开采，通过对上游磷矿石的掌控，进一步控制磷矿成本，保障供应。

硫酸方面，公司自身具有百万吨级硫酸产能，与周边的铜陵有色、大冶有色保持长期稳定合作，通过自产与外购的平衡，硫磺制酸与硫铁矿制酸的平衡，蒸汽的梯级使用等方式有效的控制了硫酸的成本。

在上述控制采购成本的基础上，公司近年来通过提供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提高产能利用率等方法，努力降低单品生产成本；随着产销量的上升，规模

效应持续体现，成本优势得到巩固。公司在 2018 年被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评为“2017 年度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磷酸一铵）”。

3、规模效应优势

在控制化肥新增产能的大背景下，经营效率低下、污染高、物耗能耗高的中小型化肥生产企业将被市场淘汰或者整合，具备优势的化肥龙头企业将通过规模效应进一步提高其市场份额。此外，考虑到行业整体利润率不高，企业只有具备一定的规模才能有充分的利润来进行行业技术升级和发展。公司作为行业内领先的磷肥生产企业，在 2017 年磷肥总产量排名全行业第五，其中磷酸一铵实物产量排名全行业第二，规模效应明显，有足够实力响应国家化肥施用结构的调整，以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管理层及技术人员在化肥领域有资深研发生产经验，且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华中师范大学等高校及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高校及磷化工企业组建磷资源开发与利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公司还是湖北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单位及院士专家工作站单位，公司与武汉工程大学、华中农业大学、香港科技大学、中科院沈阳生态研究所等多家机构进行合作研发，具有极强的研发能力。公司拥有多项项国家发明专利，拥有国内首条湿法磷酸净化连续生产工业磷酸二氢铵示范装置，公司的“湿法磷酸净化连续生产工业级磷酸一铵产业化项目”被国家科技部列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混酸法分解中低品位磷矿湿法磷酸净化工艺技术示范工程”项目被列入“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高镁低品位磷矿开发氟、镁及工业级磷酸一铵研究与示范”工程被列入“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公司还与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签订协议，一同开展部分重要农作物健康管理方案以及飞防产品等试验合作。

5、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的“祥云”、“红狮玛”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湖北省著名商标。公司生产的“祥云”牌、“红狮犸”牌以及“红蕾”牌磷酸一铵、复合肥、过磷酸钙为湖北省名牌产品，畅销全国各地并出口巴西、东南亚等地，深受广大经销商和用户的好评，连续多年被评为“消费者满意单位”称号。

（四）发行人竞争劣势

1、融资能力有限

相对于国内外大型企业而言，公司资金实力较弱，融资能力有限。自 2015 年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公司虽然成功进行过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但随着公司布局合成氨业务、资产置换工艺升级、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加的需求，资金已经成为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从长远看，公司融资主要依靠自我积累、银行贷款的方式如不能得以改善，将制约公司发展。

2、部分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较弱

公司重要原材料之一液氨，年需求量约 30 万吨，目前主要采购自市场。公司液氨需求量大，且液氨需特种车辆运输，采购半径受限，因此，液氨的采购公司议价能力较弱，该部分采购成本较难以控制。

3、复合肥产能规模与龙头企业仍有差距

公司磷酸一铵产能处于行业优势地位，但复合肥的产能规模与金正大、新洋丰、史丹利等行业龙头企业尚存在一定差距。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磷肥、复混肥料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按种类可以分为磷铵类产品、复混肥料以及其他附属产品。

1、磷铵类产品

公司磷铵类产品主要包括三类：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二氢铵与磷酸二铵。

（1）磷酸一铵

磷酸一铵是指按照国家标准生产的肥料，发行人生产的磷酸一铵主要作为复合肥的基础原料。公司磷酸一铵产品主要包括通用型养分含量为 55%~66%的粉状及粒状磷酸一铵产品。

（2）磷酸二铵

磷酸二铵是一种高浓度的速效肥料，适用于各种作物和土壤，易溶于水，特别适用于喜氮需磷的作物，作基肥或追肥均可，宜深施。公司磷酸二铵产品主要包括养分含量为 60%与养分含量 64%的粒状磷酸二铵产品。

（3）工业磷酸二氢铵

工业磷酸二氢铵是指按照化工行业标准生产的产品。工业磷酸二氢铵是一种很好的阻燃、灭火剂，广泛用于木材、纸张、织物的阻燃，纤维加工和染料工业的分散剂、搪瓷用釉剂、防火涂料的配合剂、干粉灭火剂。此外，在食品工业中用作膨松剂、面团调节剂、酵母养料、酿造发酵助剂和饲料添加剂，医药和印刷工业也有使用。

公司工业磷酸二氢铵产品主要为主含量在 98.5%以上的 I 类产品。

2、复混肥料

（1）复合肥

发行人生产的复合肥主要分为硫基复合肥和氯基复合肥两大类，硫基复合肥是指钾素来自硫酸钾，或将氯化钾脱去氯离子后（国家标准小于 3%）制成的复合肥；而氯基复合肥则是指钾素来自氯化钾的复合肥。

硫基复合肥对于经济作物，尤其是需硫较多的蔬菜如韭菜、洋葱、大蒜等或对缺硫比较敏感的油菜、甘蔗、花生、小白菜、大豆和菜豆等作物，施用硫基复合肥效果较好。

氯基复合肥中含有大量的氯元素，对喜氯作物有利，而对忌氯作物则有害，例如，在水生蔬菜和麻类作物上施用氯基复合肥效果好。

公司硫基复合肥主要产品为养分 45%硫基复合肥及硫基高钾复合肥；公司氯基复合肥主要产品为养分 48%氯基平衡型复合肥料、养分 45%氯基高氮复合肥料及养分 45%氯基高磷复合肥料等。

（2）有机无机复合肥

有机无机复合肥是一种既含有机质又含适量化肥的复混肥。它是对粪便、草炭等有机物料，通过微生物发酵进行无害化和有效化处理，并添加适量化肥、腐殖酸、氨基酸或有益微生物菌，经过造粒或直接掺混而制得的商品肥料。

公司有机无机复合肥主要为养分含量 25%Ⅰ型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和养分含量 30%Ⅱ型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等。

3、其他附属产品

氟硅酸钠是建筑、建材工业用量最大的氟硅酸盐品种。该产品在木材工业中作防腐剂，天然乳胶制品中用作凝固剂，电镀锌、镍、铁三元镀层中用作添加剂，玻璃和搪瓷制造过程中的乳白剂。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有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二氢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以及氟硅酸钠，生产过程中，根据公司生产工艺的特点，可将生产工艺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中间品生产阶段，主要是将原材料转变为磷酸和硫酸。第二阶段是在中间品的基础上按照各主要产品的自有工序进行精细化的生产。各阶段及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况如下：

1、硫酸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硫磺制酸生产工艺

固体硫磺送至熔硫系统经熔化、压滤后，液硫进入焚硫炉焚烧。压滤产生的滤渣送至硫铁矿制酸系统使用。焚硫炉产生的高温 SO_2 气体经余热锅炉降温后进入转化系统，SO_2 在转化系统中生成 SO_3，转化后的气体进入吸收系统生产硫酸，吸收后的气体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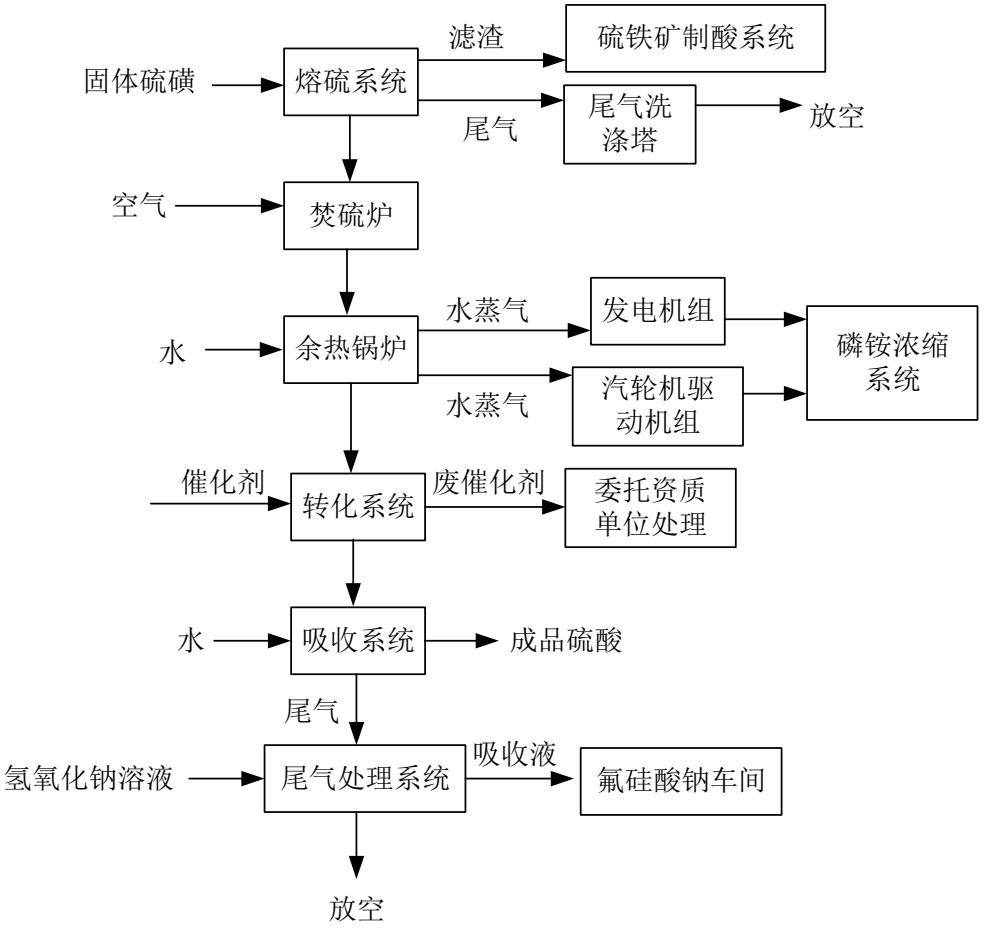

（2）硫铁矿制酸工艺

硫精砂与空气在沸腾炉中进行焙烧反应，生成的高温 SO_2 炉气经余热锅炉等设备降温、除尘、净化后进入转化系统。SO_2 炉气在转化系统中转化为 SO_3。转化后的气体进入吸收系统生产硫酸，吸收后的气体经尾气吸收系统处理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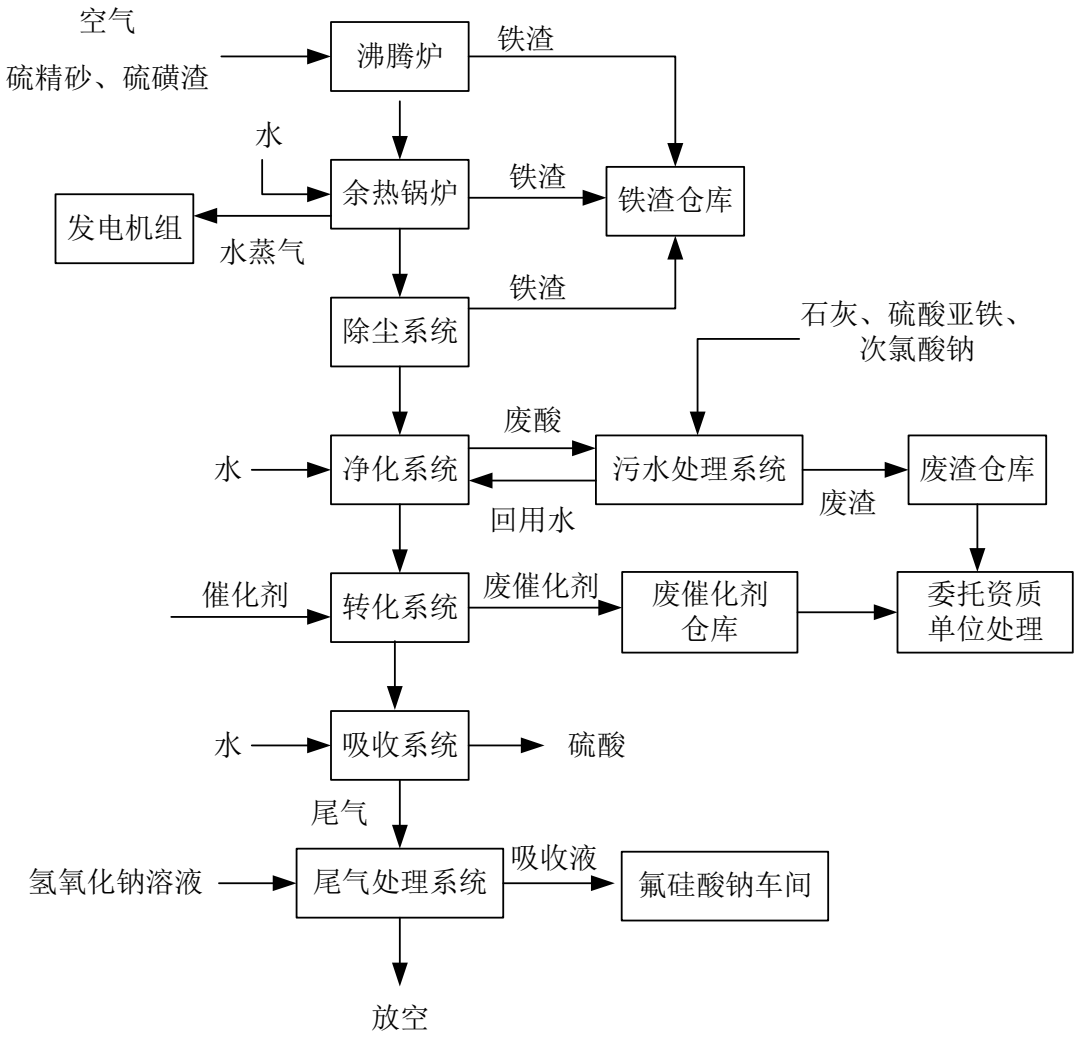

2、磷酸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1）稀磷酸生产工艺

磷矿进入制浆系统，经破碎、磨浆后进入萃取槽，在萃取槽与硫酸及返磷酸进行反应。反应生产的含氟气体经尾气吸收系统吸收后放空，吸收生产的氟硅酸送至氟硅酸钠车间。萃取槽反应产生的热量，由真空闪蒸系统移去。反应产生的料浆送至真空过滤机过滤，分离出磷石膏及磷酸；磷石膏经洗涤后，与渣场回水在石膏再浆槽中配成石膏料浆。石膏料浆送至渣场沉降分离，清液返回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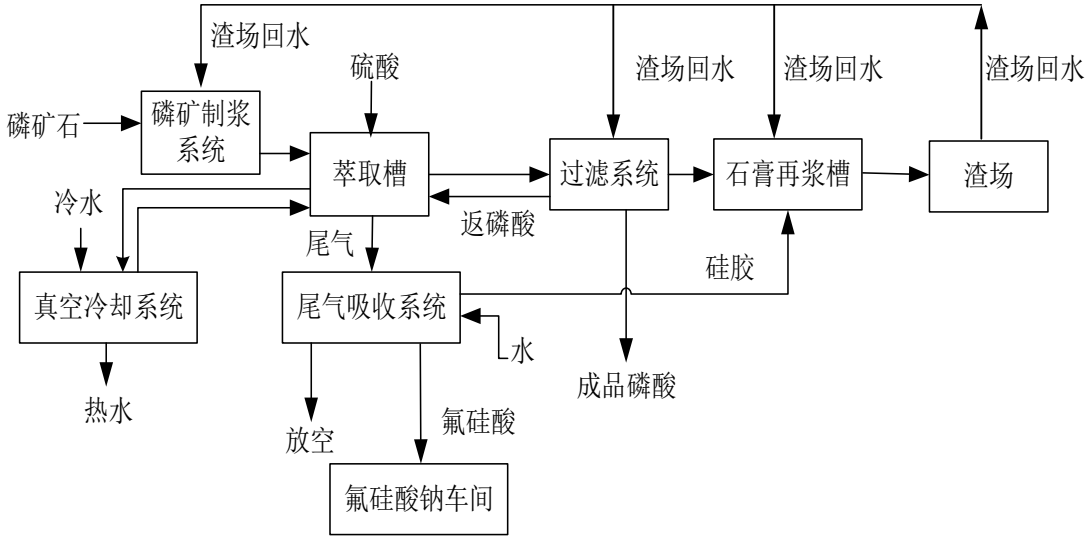

（2）浓磷酸生产工艺（磷酸浓缩工艺）

稀磷酸送至真空浓缩系统蒸发、浓缩，浓缩后的磷酸送至磷酸二铵车间。真空浓缩系统产生的含氟气体抽至尾气吸收系统，除去含氟气体后放空。尾气吸收系统产生的氟硅酸送至氟硅酸钠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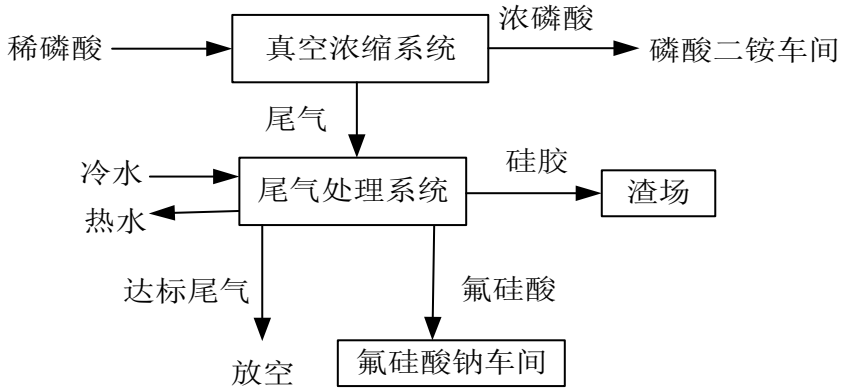

3、粉状磷酸一铵生产工艺简述

稀磷酸与液氨在氨化反应器中反应，生成磷酸一铵料浆，磷酸一铵料浆送至浓缩系统蒸发水份浓缩。浓缩后的料浆送至喷粉塔干燥成粉状磷酸一铵。喷粉塔的热空气由热风炉提供。喷粉塔产生的干燥尾气经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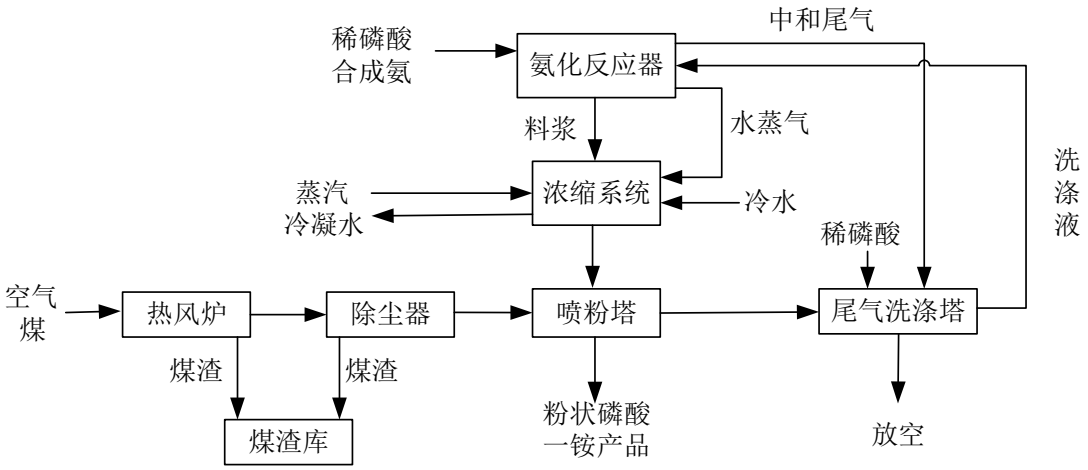

4、颗粒状磷酸一铵生产工艺简述

稀磷酸与液氨在氨化反应器中反应生产磷酸一铵料浆，磷酸一铵料浆送至浓缩系统蒸发水份浓缩，浓缩后的料浆送至喷浆造粒干燥机，造粒并干燥成粒状磷酸一铵，喷浆造粒干燥机出来的物料经筛分、冷却后即为成品。

喷浆造粒干燥机的热空气由热风炉提供，喷浆造粒干燥机产生的干燥尾气经尾气洗涤系统洗涤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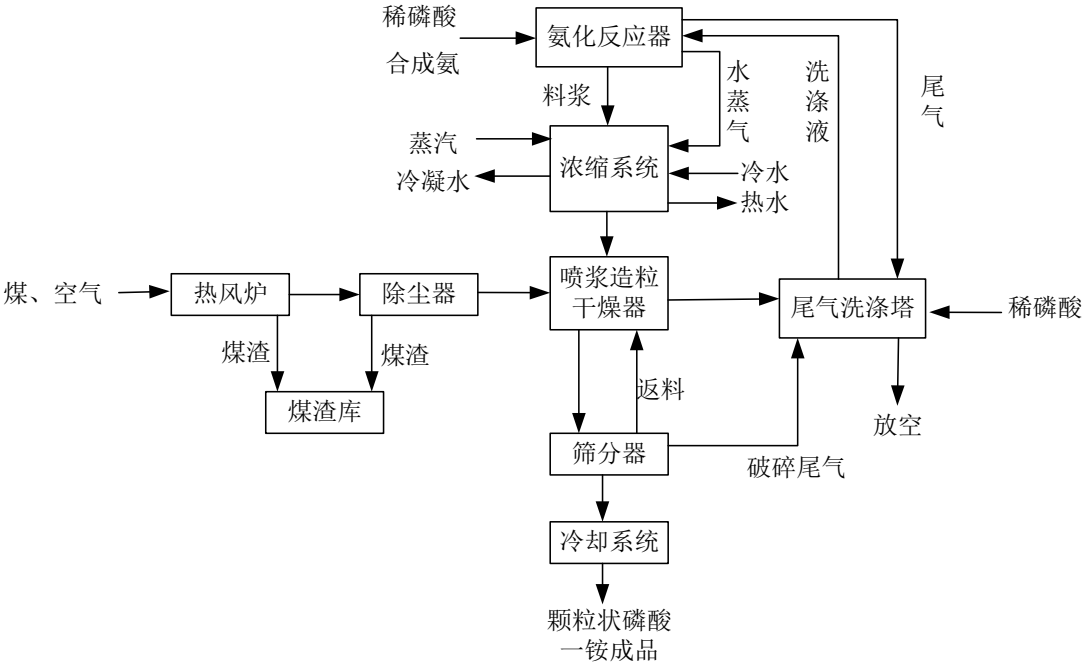

5、工业磷酸二氢铵生产工艺

稀磷酸与液氨在氨化反应器中反应后，经沉降、压滤，除去固体物后，清液送至料浆浓缩系统浓缩。浓缩后溶液经降温结晶后由离心机进行液固分离，分离后的晶体经干燥后即为工业磷酸二氢铵成品。离心分离的母液与沉降、压滤产生的固体物一起送至粉铵（或粒铵）浓缩系统。晶体干燥的热空气由蒸汽加热器提供，干燥后的尾气经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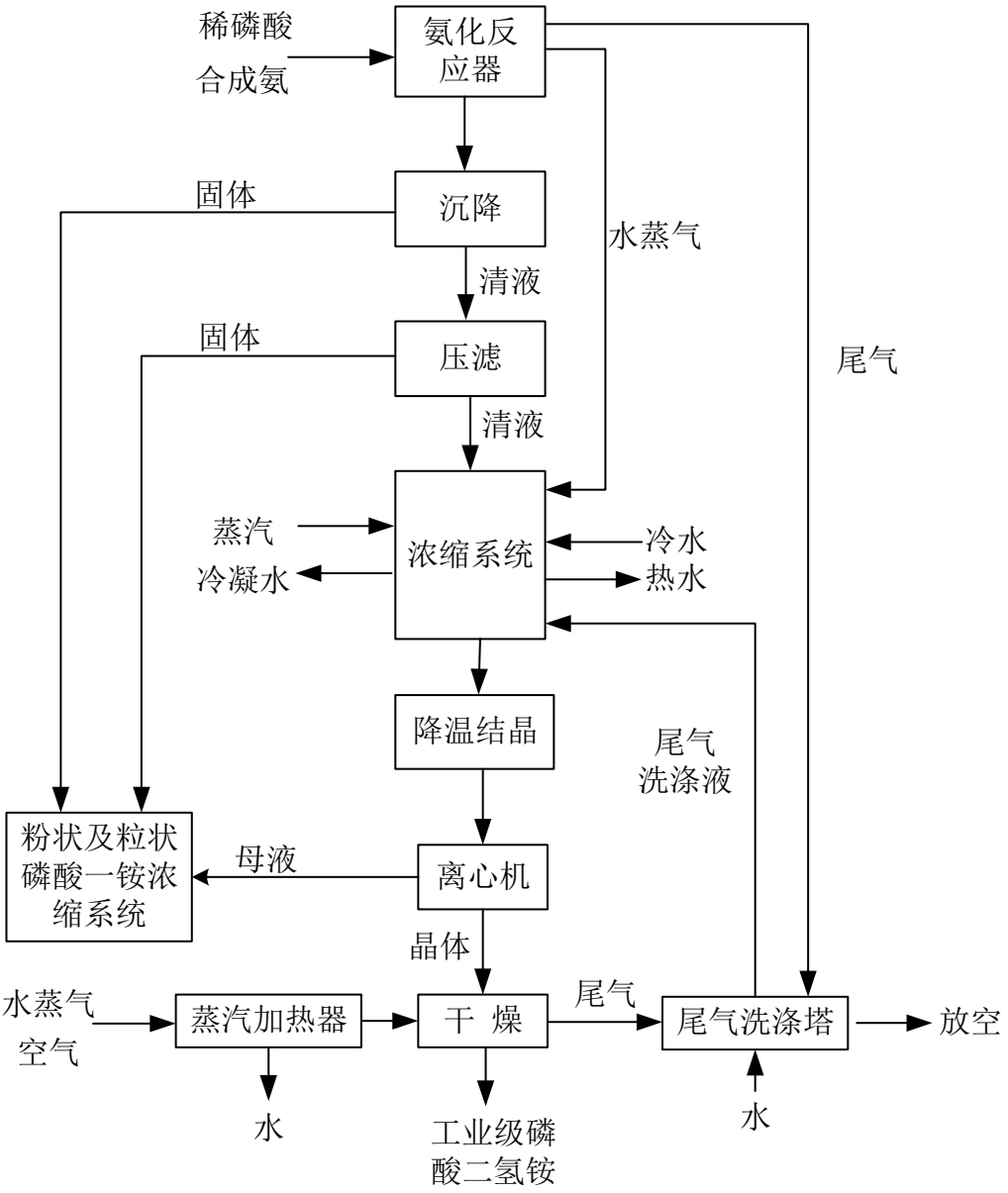

6、磷酸二铵生产工艺简述

浓磷酸与液氨在中和槽中反应，反应后的料浆送至氨化造粒机造粒，造粒后的物料进入干燥机干燥，干燥后的物料经筛分、冷却后即为磷酸二铵成品。造粒产生的废气经造粒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干燥机的热空气来自热风炉，干燥后的尾气经干燥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干燥尾气洗涤液送至造粒尾气洗涤塔使用，造粒尾气洗涤塔的洗涤液送至造粒机，在造粒机中与液氨反应并造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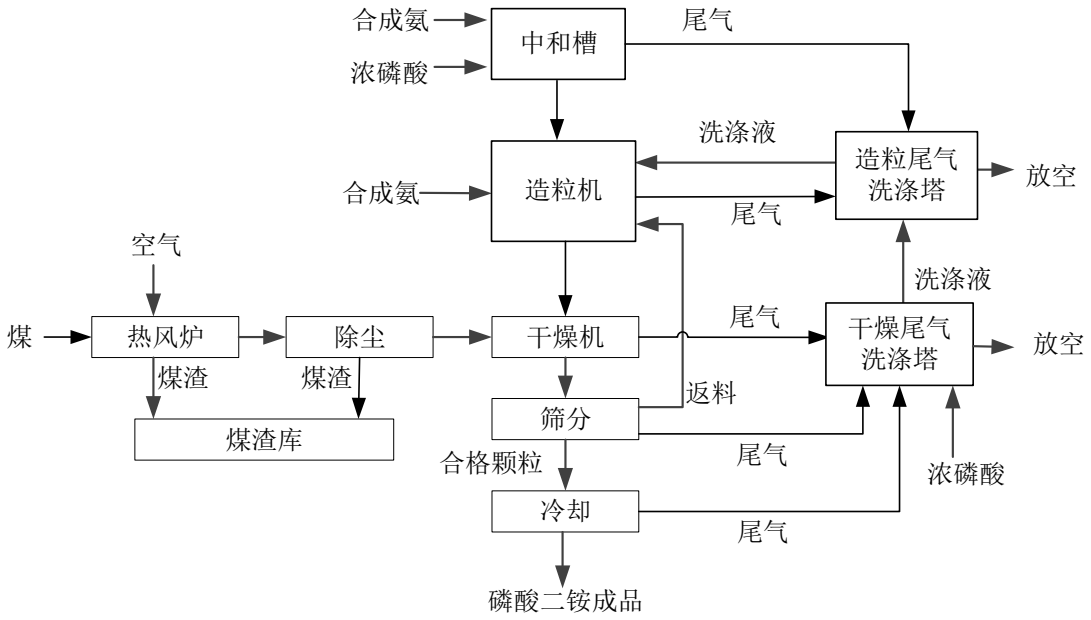

7、复合肥团粒法生产工艺简述

各种固体原料混合后送至转鼓造粒机，在造粒机中与硫酸、水、氨的反应料浆混合造粒，造粒后的物料经过干燥机干燥后，经筛分、冷却、包膜、包装即为成品。干燥机的热空气由热风炉提供，干燥后的尾气经干燥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造粒尾气经造粒尾气洗涤塔洗涤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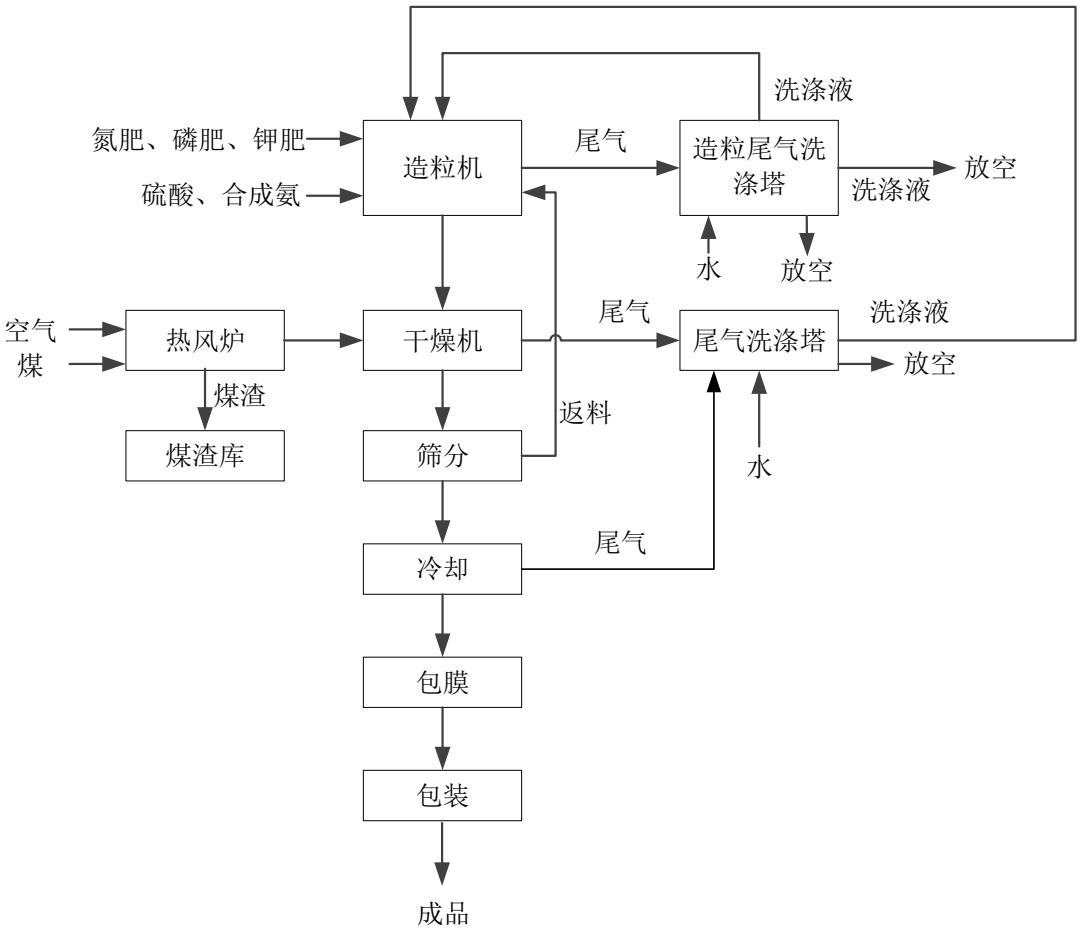

8、复合肥熔融造粒工艺简述

尿素（或销铵）送至熔融槽熔化，熔化后与其他原料（钾肥、磷铵等）进入混合槽，混合成料浆（熔融料浆），熔融料浆送至造粒塔冷却成粒。成粒后的物料进一步冷却后筛分，包膜包装后即成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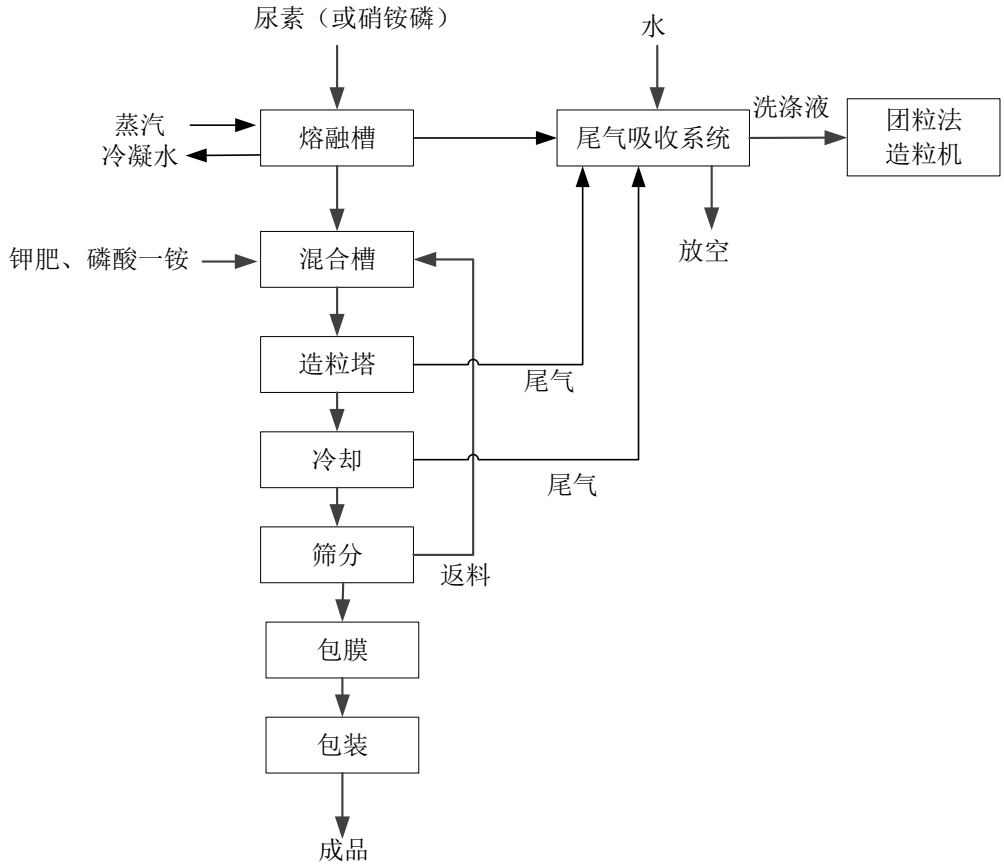

9、氟硅酸钠生产工艺简述

氟硅酸与硫酸钠溶液在结晶器中反应，反应后的料浆进入离心机进行液固分离，固体经气流干燥器干燥后即为成品，离心机分离的母液与结晶器上清液一起送至磷酸车间使用。气流干燥器的热空气由蒸汽加热器提供，干燥后的尾气经袋式除尘器除尘后放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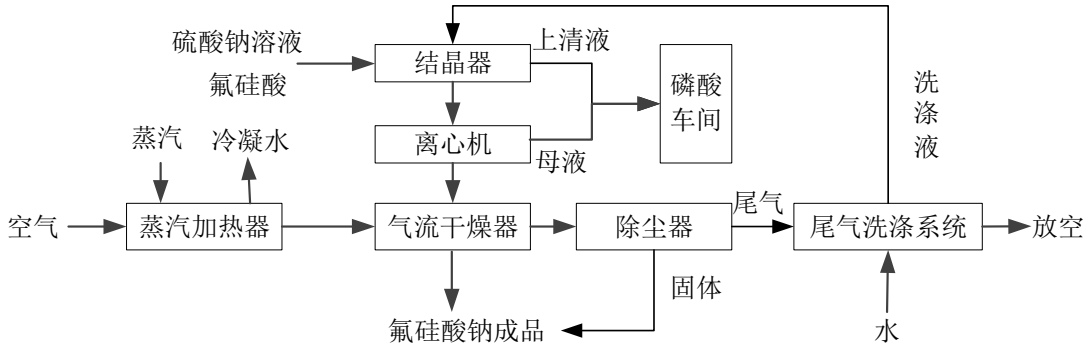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销售部负责管理公司产品的销售业务。目前发行人的国内市场销售由磷铵销售部和复肥事业部负责。

磷铵销售部主要负责公司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工业磷酸二氢铵和氟硅酸钠的销售，其负责的产品部分直接销售给国内复合肥生产企业，部分通过经销商最终销售给农民或者复合肥生产企业。磷铵销售部每年对下游客户进行评价，对客户实行分级管理。此外，磷铵销售部配有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为复合肥工厂使用公司产品时出现的生产问题提供技术支持以及其他售后服务。磷铵销售部的销售流程示意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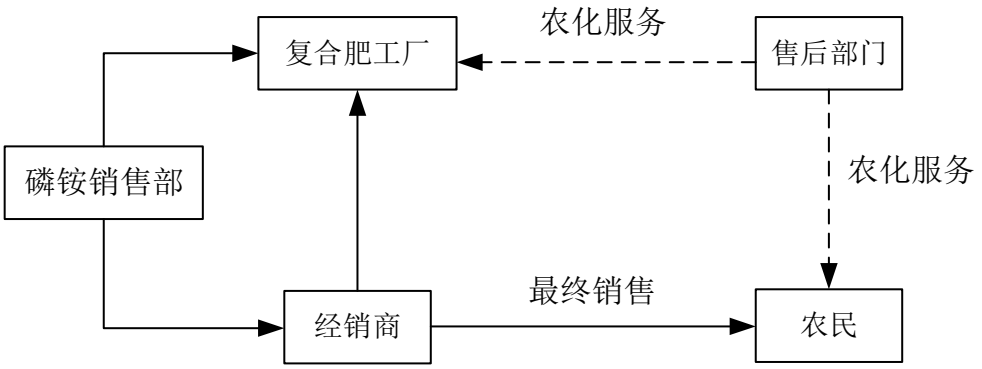

复肥事业部主要负责复合肥的销售，大多数产品通过经销商和终端零售商销售给施肥农民。此外，公司积极打造以种植大户为终端客户的直销渠道。在日常营销过程中，复肥事业部联合市场策划部，农化服务中心品质部，根据市场信息预测市场趋势，出台制定广告宣传、市场推广、销售政策等相关方案，并组织督导业务人员具体实施。业务人员则分区域跟进市场作为客户“贴身管家”并及时服务到位。复肥事业部目前重点打造公司的专业农化服务队伍，力争在未来两到三年的时间中，让公司具有专业农化服务知识及资格的业务人员占到公司所有业务人员的四分之一，用优质的农化服务来塑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也提高终端客户对产品的黏度。复肥事业部的主要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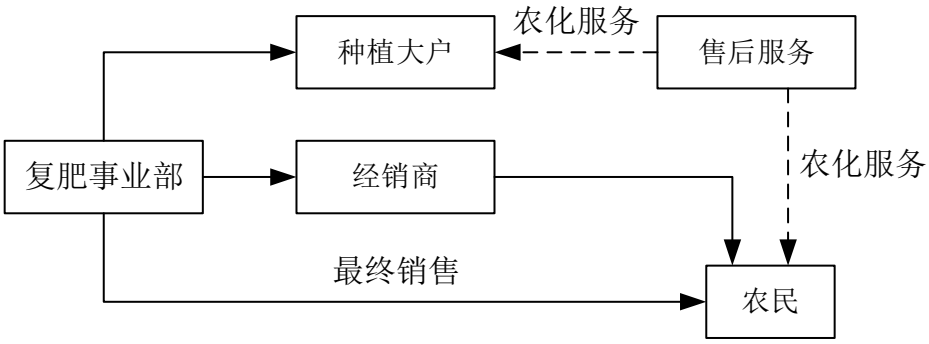

海外市场销售方面，发行人作为国际肥料工业协会（IFA）的会员以及中国磷复肥协会的理事会员，积极参加上述两个协会以及其他国际国内行业协会举办的会展，并由相关国际会展结识海外潜在客户、寻找合作机会，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公司由定价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

（1）定价策略—成本加成定价法

产品价格=单位成本×（l+成本利润率）。

在此基础上，公司在制定或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时综合考虑：产品市场份额、产品生命周期、产品市场价格行情、客户类型（终端客户或经销客户、新开发的客户或传统老客户、大客户或中小客户等）、客户所在区域与公司竞争对手市场的距离、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客户的信用状况、付款条件等因素。

（2）定价、调价程序

发行人会定期对产品的价格进行重新评估及调整。发行人首先通过在各个销售区域的负责人搜集当地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信息，然后将该信息反馈给公司的定价委员会，由定价委员会结合各地市场状况及企业生产和经营情况，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之后各个销售分区按照调整后的价格执行。如遇市场突发情况导致某一区域产品价格短期内出现较大波动，当地销售负责人也可将市场情况及时反馈给公司价格制定委员会，由价格委员会讨论并决定是否对当地产品的销售价格进行及时调整。

2、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了研发部门负责研发项目的立项和日常管理。由研发部门联合市场部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确定研发课题，建立公司研发项目初级储备库，并从中选择市场前景良好的研发项目启动立项。研发部门密切联系市场，不断进行的研发工作为公司生产和销售提供了较好的支持，对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维持和提高起到明显的作用。公司主要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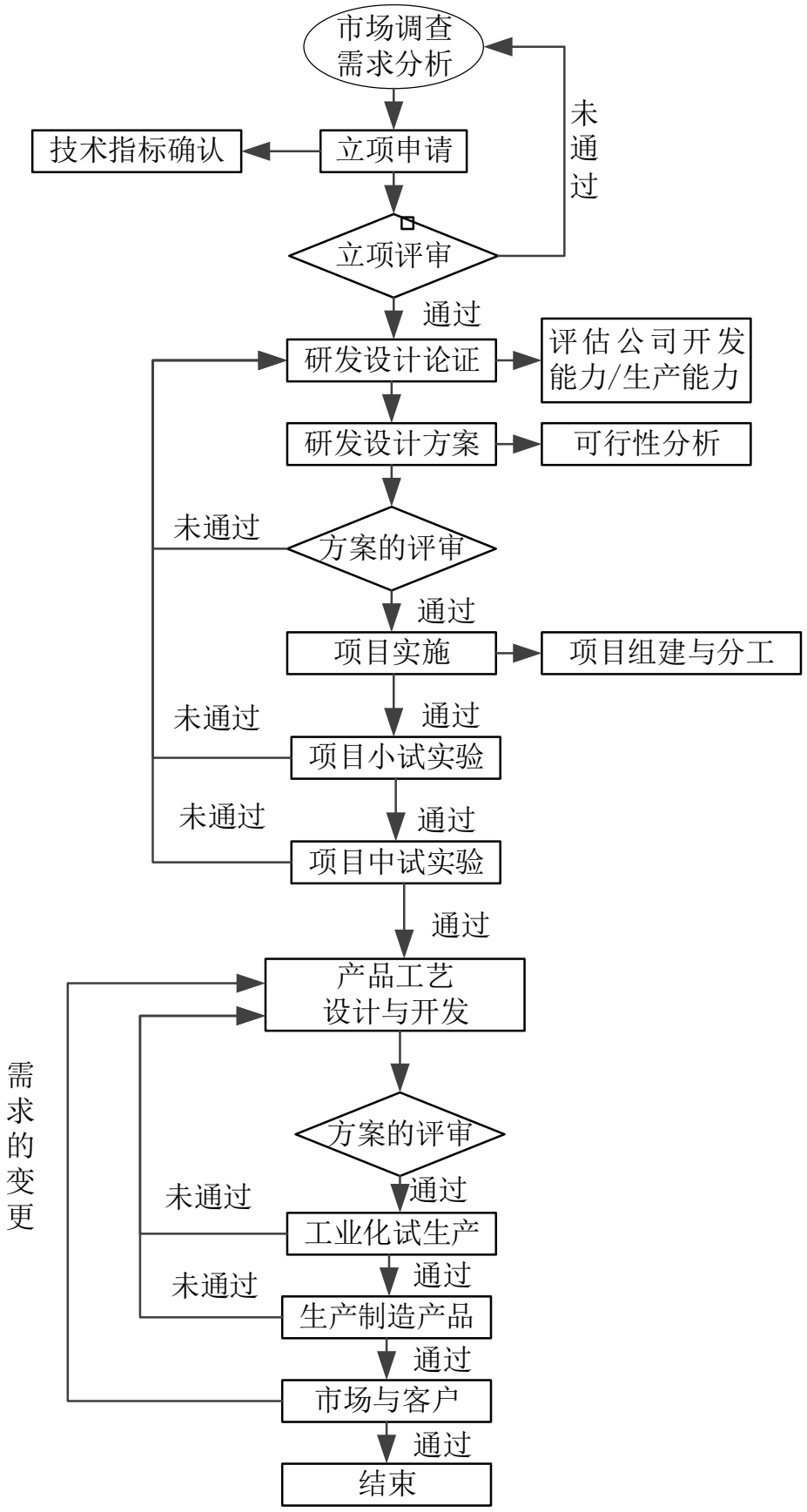
市场调查
需求分析
技术指标确认
立项申请
未通过
立项评审
通过
研发设计论证
评估公司开发能力/生产能力
研发设计方案
可行性分析
未通过
方案的评审
通过
项目实施
项目组建与分工
未通过
通过
项目小试实验
未通过
通过
项目中试实验
通过
产品工艺设计与开发
需求的变更
方案的评审
未通过
通过
工业化试生产
未通过
通过
生产制造产品
通过
市场与客户
通过
结束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管理部主要根据生产需求进行各类原材料的采购工作。整个流程最终输出的采购产品需要满足生产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的需求，因此，采购供方评定、成本控制、采购效率、采购质量是整个过程的控制要点。

采购部门根据采购标准和生产实际情况，明确采购需求；通过市场调研，了解市场供给情况；通过实地考察和供方合作者的信息收集，对符合条件供应商进行备案，并组织原料试用，作为供方评定主要依据。

公司主要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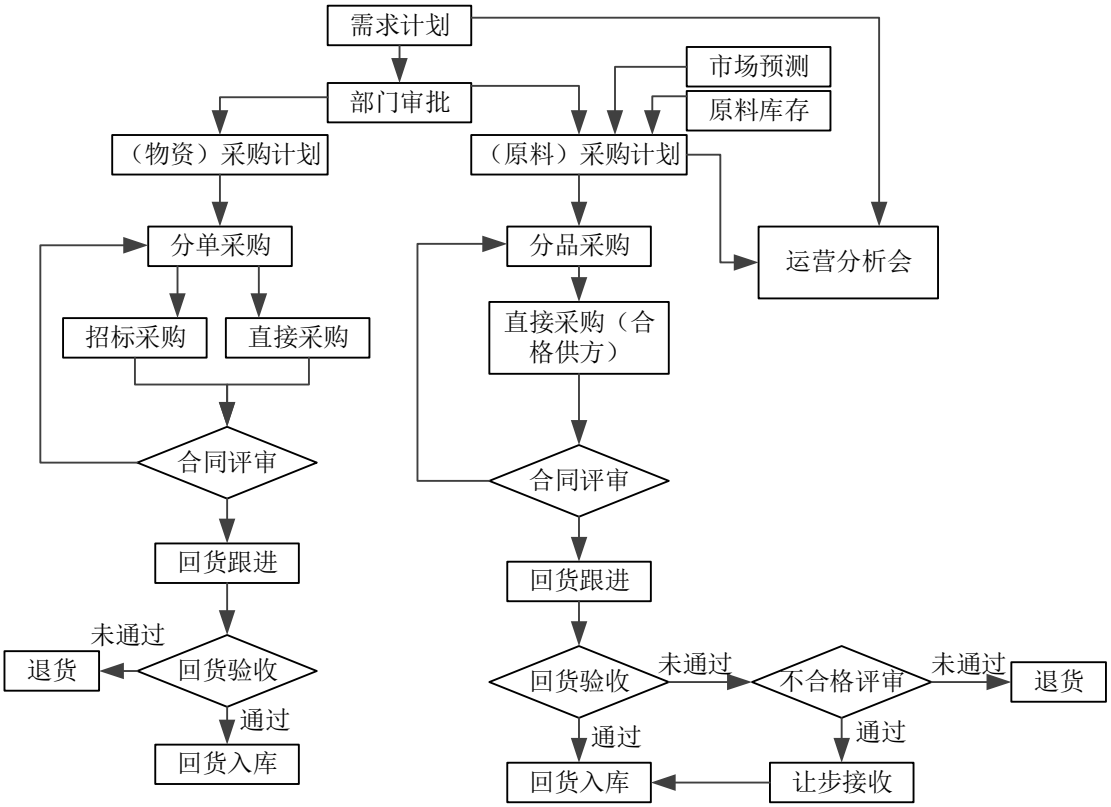

4、生产模式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一经确定便对企业的建设范围、装备数量、原料购进、公用工程及配套设施构建产生重大影响，而产品规模是否合理也会影响到企业的进一步经营与盈利。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及产品竞争力、资源配置与保证程度、原材料供应情况、设备生产能力以及配套资金情况，综合确定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总体来看，通用型磷铵产品，主要采用“以产定销”的模式；复合肥及定制化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请参见“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的构成和变化情况”。

2、报告期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磷酸一铵的产销情况

①磷酸一铵的产销情况

A.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率
磷酸一铵	2015 年度	1,311,949.61	1,062,724.37	81.00%
	2016 年度	1,448,935.94	1,332,049.33	91.93%
	2017 年度	1,545,143.62	1,362,440.10	88.18%
	2018 年 1-6 月	678,657.85	631,033.25	92.98%

注：上述统计中，产量系报告期内公司磷酸一铵的总产量，销量未包含公司生产复合肥所耗用部分。

B.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磷酸一铵	2015 年度	1,150,000.00	1,311,949.61	114.08%
	2016 年度	1,200,000.00	1,448,935.94	120.74%
	2017 年度	1,200,000.00	1,545,143.62	128.76%
	2018 年 1-6 月	600,000.00	678,657.85	113.11%

（2）工业磷酸二氢铵的产销情况

①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比率
工业磷酸二氢铵	2015 年度	26,061.96	25,923.55	99.47%
	2016 年度	29,272.60	29,349.00	100.26%
	2017 年度	28,990.20	28,878.20	99.61%
	2018 年 1-6 月	20,708.55	20,412.35	98.57%

②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工业磷酸二氢铵	2015 年度	50,000.00	26,061.96	52.12%
	2016 年度	50,000.00	29,272.60	58.55%
	2017 年度	50,000.00	28,990.20	57.98%
	2018 年 1-6 月	25,000.00	20,708.55	82.83%

（3）磷酸二铵的产销情况

①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比率
磷酸二铵	2015 年度	165,247.97	144,988.33	87.74%
	2016 年度	134,316.06	141,234.02	105.15%
	2017 年度	270,216.06	231,267.10	85.59%
	2018 年 1-6 月	125,679.92	152,123.02	121.04%

②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磷酸二铵	2015 年度	200,000.00	165,247.97	82.62%
	2016 年度	200,000.00	134,316.06	67.16%
	2017 年度	200,000.00	270,216.06	135.11%
	2018 年 1-6 月	100,000.00	125,679.92	125.68%

（4）复混肥料的产销情况

①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自产量(吨)	委托加工量（吨）	销量（吨）	产销率
复混肥料	2015 年度	619,307.66	14,136.10	577,723.77	91.20%
	2016 年度	674,992.54	12,079.02	684,193.11	99.58%
	2017 年度	764,586.26	37,508.56	760,096.59	94.76%
	2018 年 1-6 月	449,128.56	11,503.94	465,108.83	100.97%

注 1：发行人复合肥阶段性产能有限，面对市场上客户群体对特殊养分含量产品的需求，公司会委托个别具有相关生产资质的化肥企业进行委托加工生产。

注 2：上表中，产销率=销量÷（自产量+委托加工量）。

②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复混肥料	2015 年度	1,560,000.00	619,307.66	39.70%
	2016 年度	1,560,000.00	674,992.54	43.27%
	2017 年度	1,560,000.00	764,586.26	49.01%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2018 年 1-6 月	730,000.00	449,128.56	61.52%

（5）氟硅酸钠的产销情况

①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率
氟硅酸钠	2015 年度	15,180.30	14,650.85	96.51%
	2016 年度	13,806.70	14,214.00	102.95%
	2017 年度	17,391.40	17,552.55	100.93%
	2018 年 1-6 月	8,951.05	9,036.00	100.95%

②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名称	年份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氟硅酸钠	2015 年度	12,000.00	15,180.30	126.50%
	2016 年度	12,000.00	13,806.70	115.06%
	2017 年度	20,400.00	17,391.40	85.25%
	2018 年 1-6 月	10,200.00	8,951.05	87.76%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序号	品种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磷酸一铵	2,061.68	1,846.24	1,700.75	2,229.90
2	工业磷酸二氢铵	3,148.49	3,044.21	3,049.23	3,262.80
3	磷酸二铵	2,296.41	2,083.96	2,082.05	2,688.40
4	复混肥料	1,790.55	1,695.28	1,588.59	2,075.92
5	氟硅酸钠	1,818.29	1,645.82	873.76	1,306.97

注：销售价格=对外销售收入/对外销售数量

4、报告期向各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产品类型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8 年 1-6 月				
1	河北金桥农资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27,585.05	10.68%
2	Ameropa AG	磷酸一铵	17,743.22	6.87%
3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15,988.68	6.19%
4	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12,075.78	4.67%
5	INDAGRO SA	磷酸一铵、复混肥料	10,862.24	4.20%
合计			**84,254.97**	**32.61%**
2017 年度				
1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35,914.26	8.04%
2	河北金桥农资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NPK 复混肥料	22,784.00	5.10%
3	Ameropa AG	磷酸一铵	21,269.16	4.76%
4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18,241.65	4.08%
5	Nitron Group Corporation	磷酸一铵	15,566.24	3.49%
合计			**113,775.31**	**25.48%**
2016 年度				
1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21,706.32	5.69%
2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18,966.11	4.97%
3	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17,662.26	4.63%
4	Wils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15,749.29	4.13%
5	江西开门子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14,684.98	3.85%
合计			**88,768.96**	**23.26%**
2015 年度				
1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30,822.03	7.39%
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27,283.20	6.54%
3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16,844.61	4.04%
4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14,982.55	3.59%
5	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	14,042.71	3.37%
合计			**103,975.10**	**24.93%**

注：1、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复合肥分公司、张家港市华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均系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2、湖北倍丰农资有限公司、黑龙江倍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辽宁倍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山东倍丰化肥销售有限公司、绥芬河市龙生经贸有限责任公司、D.HARVEST TRADING(HONG KONG) LIMITED （哈维斯特（香港）有限公司）均系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3、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辉隆集团五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江苏辉隆化肥有限公司、江西辉隆农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辉隆生态肥业有限公司、吉林市辉隆肥业有限公司、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山东辉隆化肥有限公司、RUIFERT LIMITED 均系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4、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农（上海）化肥有限公司、中农调运化肥有限公司、中农资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中农集团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江西中农农资有限公司、福建中农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中农舜天生态肥业有限公司、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南京中农农资有限公司均系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5、史丹利化肥（平原）有限公司、史丹利化肥宁陵有限公司、史丹利化肥遂平有限公司均系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同期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磷矿、硫酸（硫磺、硫铁矿）、液氨、尿素、氯化铵及氯化钾等，能源主要是煤炭和电力。

磷矿、硫酸及液氨系生产磷铵的主要原材料。

磷矿供应方面，我国磷矿资源丰富，储量位居全球第二，供应相对充足，公司磷矿石主要自云贵川及省内宜昌等磷矿产区采购，因公司全年用量较大，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硫酸及液氨均为一般性的化工基础原料，很多行业均有应用，其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波动较大。其中，硫酸方面，公司与铜陵有色及大冶有色长期合作，硫酸系金属冶炼企业的副产品，储存条件严格，产出后需尽快售出，维持周转，且公司自身具备百万吨级的硫酸产能，可以在外购与自产之间平衡，因此公司对于硫酸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液氨方面，公司主要通过贸易商进行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准，波动较大。

复合肥料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含氮磷钾元素的单肥或二元复混肥料。公司目前主要使用自产的磷铵提供磷元素，外购尿素、氯化钾等肥料提供氮钾元素。公司长期经营化肥产业系业内主要的磷铵供应商之一，与氮钾肥供应商均长期合作，且国内化肥产能近年来供应充足。

能源主要包括煤炭及电力；煤炭供应方面，运输条件要求简单，公司通过全国化采购，保证供应，控制成本；电力供应方面，公司通过国家电网供应及自身循环经济余热发电相结合的方式，保证供应，控制成本。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元/千瓦时

年份	磷矿	硫酸	硫磺	液氨	氯化钾	尿素	煤炭	电力
2015 年度	412.58	331.51	1,120.66	2,463.17	2,032.63	1,586.74	594.82	0.55
2016 年度	342.45	138.68	674.05	1,946.77	1,631.57	1,187.35	526.76	0.62
2017 年度	330.04	211.82	858.73	2,508.07	1,724.79	1,500.58	886.54	0.61
2018 年 1-6 月	412.26	218.11	990.83	2,760.43	1,707.59	1,809.31	1,031.24	0.65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所消耗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情况请参见“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之“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4、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材料/能源类型	采购金额	占比
2018 年 1-6 月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矿	11,534.89	5.45%
2	武汉群星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及物流服务	11,498.77	5.45%
3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磷矿	10,000.56	4.73%
4	兰志文控制的公司	磷矿、煤矿及物流服务等	9,167.89	4.33%
5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力	8,963.47	4.24%
合计			**51,165.58**	**24.21%**
2017 年度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矿	30,482.25	8.42%
2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力	18,772.38	5.19%
3	武汉群星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及物流服务	17,504.38	4.84%
4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钾肥、尿素	16,069.94	4.44%
5	兰志文控制的公司	磷矿、煤矿及物流服务等	14,337.31	3.96%
合计			**97,166.26**	**26.85%**
2016 年度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矿	22,741.49	7.49%
2	武汉群星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液氨及物流服务	19,406.28	6.39%
3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力	18,607.22	6.13%
4	武汉周正工贸有限公司	液氨、硫磺等	13,789.17	4.54%
5	秦后政控制的公司	磷矿	11,322.10	3.73%
合计			**85,866.27**	**28.28%**
2015 年度				
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磷矿	26,417.03	7.19%
2	武汉群星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及物流服务	22,888.65	6.23%
3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及物流服务等	19,704.53	5.36%
4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电力	18,649.34	5.07%
5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及硫矿	10,400.67	2.83%
合计			**98,060.22**	**26.68%**

注：1、计算占比时，总采购金额不包含设备采购；

2、兴山兴发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武汉兴发宏兴贸易有限公司、宜昌枫叶树空坪磷矿有限公司、宜昌枫叶化工有限公司树崆坪磷矿、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保康楚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均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3、武汉市群星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系武汉群星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4、武穴市八达物流有限公司、武穴市富文达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武穴市恒振商贸有限公司、武穴市鑫源物流有限公司、武穴金石矿粉有限公司、武穴市精诚矿粉原料厂、武穴市达源商贸有限公司等均系兰志文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5、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等均系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6、宜昌中盛物流有限公司、宜昌市东盛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均系秦后政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7、大冶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大冶有色物流有限公司均系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8、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流有限公司、铜陵有色股份铜山矿业有限公司均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交易金额合并统计。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同期采购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六）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自公司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已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改善安全设施，强化安全防护，进行安全管理，以营造安全生产环境。

公司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规章制度，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为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对车间生产员工进行了岗前安全知识须知、在岗操作注意事项、技术技能等方面的培训工作，并通过制度规范确定下来。公司现有的安全生产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职责》、《安全生产会议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安全培训教育管理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安全活动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防火防爆管理制度》、《消防管理制度》、《生产设施管

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检查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管理制度》等。

2、报告期内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存在因安全问题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15 年 5 月 13 日，因山东正道未按有关规定存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或参加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曹）安监管罚[2015]1-10-1 号、（曹）安监管罚[2015]1-10-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山东正道作出罚款 8 千元的处罚决定，对山东正道总经理作出罚款 2 千元的处罚决定。针对上述问题，山东正道及时为员工购买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16 年 5 月 30 日，因山东正道未按规定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且逾期未改正，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曹）安监管罚[2016]3-2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作出罚款 2 万元的处罚决定。针对该违规行为，山东正道成立了职业卫生领导小组，并配备了专职职业卫生管理员。

根据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2015 年 4 月 24 日，因山东正道生产车间东侧安全出口封闭，曹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编号为[2015]001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作出罚款 2 万元的行政处罚。针对上述问题，山东正道规范并落实消防制度，保证消防安全出口的畅通。

根据曹县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3）2018 年 4 月 27 日，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编号为（菏）安监罚[2018]2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山东正道作出罚款 4.4 万元的行政处罚，具体处罚事项包括：①山东正道主要负责人、企业名称变更，但未及时对危化品安全使用许可证的上述信息提出变更申请；②液氨罐区值班室应急救援器材未定

期维护保养，无应急防护用品定期检查维护保养记录；③氨气缓冲罐处有毒气体检测仪未接线，无法使用。针对上述问题，山东正道积极进行改正，现已符合规定。

根据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3、加强安全生产的措施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法规，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全面加强安全管理，采取一切可能措施防止事故发生。相关措施如下：

（1）人员培训管理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安全生产培训，制定了《安全培训教育管理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要求新员工或转岗员工必须全部经过工厂、车间（部门）、班组（现场）三级安全教育，经考试合格后，才能准许其进行岗位操作。其中，公司特殊工种和操作工必须在安全教育合格的基础上经过专业训练并取得操作合格证后才准许上岗操作。

（2）危险品管理

由于公司部分原材料和产成品为易燃、易爆、有毒化学品，公司特别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及控制策划程序》、《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仓库罐区安全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和《防火防爆管理制度》等制度，根据是非判断法或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对危险源进行判断，并对危险品的采购、运输和装卸搬运、入库验收、贮存、领发使用等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公司还定期组织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对公司进行危化品生产企业安全现状评价，并出具《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对公司进行危化品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评估，并出具《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3）应急措施

为保证公司对潜在的事故和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作出应急准备和响应，最大限度减少可能伴随或引发的环境影响、职业健康危害和安全事故，公司制定了《应

急预案管理制度》。针对工人在生产过程中有可能造成伤害事故的情况，公司专门制定了《综合应急预案》、《重大危险源专项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专项应急预案》、《突发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特种设备专项应急预案》、《磷石膏尾矿库专项应急预案》、《硫酸现场处置方案》、《盐酸现场处置方案》、《磷酸现场处置方案》、《氢氧化钾现场处置方案》、《氨（氨气）现场处置方案》、《氯化氢气体现场处置方案》、《气柜半水煤气现场处置方案》、《合成气体现场处置方案》、《硫磺（液硫）现场处置方案》等。同时，公司还制定了《作业指导书》，规定各生产岗位和设备操作规程，防止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因操作不当而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4）安全环境设施管理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会不断进行建筑工程建设和新产品的研发，因此公司在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和新产品开发过程中按要求对安全和环保设施进行“三同时”建设。同时，公司明确了相关领导的问责制度，使安全工作从本质上得到提高。

（5）监督管理

公司定期对各部门负责人、其他员工进行安全意识教育，强化安全检查制度。公司主要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定期对公司安全生产进行全面检查；车间负责人和车间现场管理人员每日对所管车间进行日常安全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

（七）环保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各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积极探索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新模式，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和规章，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各项环保设施运转良好。

1、污染物治理及排放情况

公司遵照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并结合企业环境管理情况，制定了《环境污染事故管理办法》、《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责任制度》、《污染物排放监测制度》、《环境保护管理考核实施细则》等制度，设置了环境保护管理委

员会和安环部，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根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具体的污染物管理制度和处置方法，切实加强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的防治，公司污染物治理及排放情况如下：

（1）污染治理情况

①废水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含砷废水、酸性废水和生活污水等。含砷废水在硫铁矿制酸过程中产生，由含砷废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送至污水处理厂排放；酸性废水经污水处理物化工段处理后，一部分循环利用，一部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厂生化工段，处理合格后达标排放。

②废气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硫、氟气、粉尘等。二氧化硫通过氨法脱硫处理后达标排放；氟气通过文丘里洗涤塔洗涤后与钠盐反应，生成氟硅酸钠产品；粉尘通过水膜除尘、布袋除尘、文丘里洗涤等处理后达标排放。

③噪声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球磨房、发电室、锅炉房、配套的风机和水泵以及各生产车间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密闭生产车间等方法降噪；在厂界进行植树绿化，通过绿化带隔声吸音，降低噪声影响。

④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磷石膏、硫铁渣。危险废物主要为废钒触媒、含砷污泥及废矿物油。磷石膏储存于符合规范要求的渣场；硫铁渣堆放在“三防”完备的尾渣库内，作为副产品外销至钢铁厂、水泥厂；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2）污染物排放标准及达标情况

公司目前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标准名称	标准号
废气	SO_2、氟化物、烟尘、氯化氢、颗粒物、硫酸雾、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132-201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废水	PH、COD、氨氮、总磷、总砷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5580-2011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132-20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11

报告期内，黄冈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武穴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及第三方检测机构分别对发行人及子公司的排放情况出具了《检测报告》。

根据《检测报告》及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出具的《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第三方环境评估》，发行人及子公司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2、环保设备投资及费用支出情况

为实现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并举，公司不断加大投资，改进生产工艺，努力实现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的产出，并改造污染治理设施，建成了完备的环保装置系统，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要求足额缴纳了排污费。

（1）报告期内环保设备设施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环保设施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污水处理设施	132.72	1,259.02	371.18	701.08
废气处理设施	143.42	173.66	203.91	198.02
废渣处理设施	3,518.80	897.41	259.42	1,003.82

污水处理设施投入 2017 年度上涨主要系远安矿业新建挡渣墙；废气处理设施投入报告期内较为平稳；废渣处理设施投入 2018 年 1-6 月大幅增长，主要系

新建轮镜塘磷石膏渣场工程增大建设力度。

（2）环保运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污水处置费用	838.68	1,226.63	1,094.45	1,170.13
废气处置费用	180.07	404.13	334.71	332.31
废渣处置费用	920.87	5,248.41	991.09	1,124.63

污水处置费用主要为折旧费、水电费、修理费用、材料耗用费等，2018 年 1-6 月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对污水处理装置进行维修改造所致。

废气处置费用主要为排污费用等，报告期内废气处置费用较为稳定。

废渣处置费用主要为折旧费、电费、修理费等；2017 年度废渣处置费用大幅上涨主要由于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及对阳城山渣场进行维护管理，其中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项目原计入在建工程，根据 2017 年当地环保政策，其闭库后不能开采，故将项目发生费用扣除取得专项补助金额后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2018 年 1-6 月上涨主要由于对阳城山渣场管道进行维护管理。

3、报告期内环保政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环保事故，存在因环保问题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15 年 11 月 10 日，祥云股份 16 万吨/年硫铁矿制酸车间发生污染事故，排放二氧化硫气体危害周边村民的身体健康，武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武环罚字[2015]第 3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祥云股份迅速排除污染事故产生的危害，做好受损村民赔偿工作，并对祥云股份给予 4 万元罚款。针对该事项，祥云股份迅速排除污染危害，给予村民一定赔偿，并及时缴纳罚款。

根据武穴市环保局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2016 年 3 月 17 日，因山东正道外排废水超标，曹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曹环罚字【2016】9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山东正道给予 1 万元罚款。针对

该问题，山东正道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确保排放废水达标。

根据曹县环保局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3）2016 年 5 月 27 日，因祥云设备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给无经营许可证的人处理，武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武环罚字【2016】第 1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祥云设备给予 2 万元处罚。针对该问题，祥云设备已缴纳罚金并积极进行整改。

2016 年 7 月 14 日，因祥云设备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及时办理续期，黄冈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黄环罚字【2016】FS-0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祥云设备给予 1 万元罚款。针对该问题，祥云设备积极整改，现已取得续办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根据武穴市环保局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八）危险化学品

1、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危险化学品销售、运输业务，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对危险化学品采购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规范。

（1）危险化学品采购及运输管理制度

公司生产部依据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原料消耗指标制定危化品采购计划，公司采购部对危化品采购计划进行受理并组织采购；涉及剧毒品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次采购由公司采购部向公安机关办理购买备案证明等手续。

公司对危化品的采购委托有危化品运输资质的运输企业进行承运。

（2）危险化学品储存及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生产部和技术部门根据危化品的种类、特性，在车间、库房等作业场所设置相应的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安全设施，并予以明确标识；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对安全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符合安全运行要求。

购进的危化品一律进入危化品专用仓库贮存，各生产单位对所管辖内的危化品仓库严格实行双人双出、双人保管制度。各生产单位使用危化品，必须建立消耗台账，由车间主管及班长在台账薄上签字。

公司安环部定期组织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对公司危化品生产、储存装置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并对生产、储存装置存在的安全问题提出整改方案。

2、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落实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及使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办理了危化品生产使用相关证书，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二）公司获得许可或认证情况”。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的构成及价值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资产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89,299.48	30,384.01	36.53	58,878.94
电子设备	6,213.58	5,380.59	0.28	832.71
运输设备	1,925.47	1,594.83	0.96	329.69
电气设备	18,974.59	13,249.02	-	5,725.57

机器设备	129,860.03	77,896.56	10.04	51,953.43
其他固定资产	160.84	83.37	1.91	75.56
合计	**246,434.00**	**128,588.38**	**49.73**	**117,795.89**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所在地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低温余热回收装置	祥云股份	2	6,539.65	3,965.46	60.64%
2	转化器	祥云股份	4	6,068.54	1,747.69	28.80%
3	球磨机	祥云股份	10	5,207.60	2,126.08	40.83%
4	转台过滤机	祥云股份	5	2,753.46	653.07	23.72%
5	脱硫装置	祥云股份	2	2,167.20	279.79	12.91%
6	余热锅炉	祥云股份	4	1,771.79	124.25	7.01%
7	立式全自动压滤机	祥云股份	6	1,714.10	1,210.71	70.63%
8	合成氨球罐	祥云股份	4	1,693.83	530.96	31.35%
9	硫酸贮槽	祥云股份	7	1,587.57	734.67	46.28%
10	浮式起重机	祥云股份	11	1,448.49	559.92	38.66%
11	液硫贮罐	祥云股份	3	1,402.31	633.20	45.15%
12	喷粉塔	祥云股份	5	1,268.34	302.47	23.85%
13	布料机	祥云股份	2	1,207.62	581.87	48.18%
14	浓密机	祥云股份	3	1,136.26	749.84	65.99%
15	喷浆造粒干燥机	祥云股份	5	920.44	592.24	64.34%
16	高塔设备系统	山东正道	2	888.00	346.69	39.04%
17	换热器	祥云股份	9	772.59	60.34	7.81%
18	干燥塔	祥云股份	3	641.82	32.09	5.00%
19	振动流化干燥器	祥云股份	7	607.49	399.20	65.71%
20	大颗粒破碎机	祥云股份	2	588.02	337.91	57.47%
合计		-	-	**40,385.12**	**15,968.45**	-

3、房屋及建筑物

（1）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0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维修室），12 区幢	108.16	工业	已抵押
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1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厂房），12 区幢	336.00	工业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硫二控制室)，12区幢	80.92	工业	已抵押
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发电车间)，12区幢	1,029.05	工业	已抵押
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厂房)，12区幢	70.40	工业	已抵押
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高压开关站)，12区幢	362.60	工业	已抵押
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车间办公室)，12区幢	156.50	工业	已抵押
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木硫矿仓库)，12区幢	1,092.00	工业	已抵押
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港务科办公楼)，5区幢	89.67	工业	已抵押
1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0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肥厂成品仓库)，5区幢	982.80	工业	已抵押
1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粒铵包装车间)，5区幢	604.28	工业	已抵押
1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七号磨机厂房)，5区幢	1,944.00	工业	已抵押
1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五号磨机厂房)，1幢	549.00	工业	已抵押
1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肥厂四号磨机房)，5区幢	292.32	工业	已抵押
1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老水泵房)，5区幢	55.05	工业	无
1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粒铵车间)，4区幢	1,532.10	工业	已抵押
1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化验楼)，3区幢	1,236.34	工业	已抵押
1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粒铵仓库)，5区幢	1,386.00	工业	已抵押
1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电工房)，3区幢	15.61	工业	无
2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1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工业磷铵包装楼)，3区幢	2,189.63	工业	已抵押
2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脱碳厂房)，10区幢	209.25	工业	无
2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冰机房)，10区幢	252.72	工业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2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2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合成氨鼓风机机房），10 区幢	239.99	工业	无
2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3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邻苯二甲醛厂房），14 区幢	252.00	工业	无
2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4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合成氨备件库），14 区幢	412.16	工业	无
2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5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宿舍），14 区幢	143.20	工业	无
2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6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原化机钳工厂房），15 区幢	432.00	工业	已抵押
2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7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脱硫塔架），10 区幢	15.30	工业	无
2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8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原化机厂房），15 区幢	1,901.93	工业	已抵押
3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29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办公楼），15 区幢	792.83	工业	无
3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0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供销大楼），1 区幢	1,045.47	工业	已抵押
3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1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维修配电室），5 区幢	150.00	工业	已抵押
3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2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接待中心），1 区幢	3,146.44	工业	已抵押
3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3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复肥厂 8 号仓库），3 区幢	3,601.31	工业	已抵押
3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4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复肥厂 10 号仓库），3 区幢	1,407.63	工业	已抵押
3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5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复肥厂 9 号仓库），3 区幢	1,425.60	工业	已抵押
3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6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原财务部办公楼），3 区幢	1,046.19	工业	已抵押
3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7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粒铵仓库），6 区幢	3,501.30	工业	已抵押
3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8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肥厂鲜肥仓库），5 区幢	1,188.00	工业	已抵押
4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39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老化机办公楼），6 区幢	406.88	工业	已抵押
4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0 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老磷铵车间），13 区幢	2,776.48	工业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4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办公楼），13区幢	1,337.32	工业	已抵押
4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老磷铵喷粉一塔），9区幢	479.01	工业	已抵押
4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锅炉房），4区幢	443.77	工业	已抵押
4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磷二萃取厂房），9区幢	4,259.80	工业	已抵押
4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转化器房），11区幢	282.86	工业	已抵押
4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八万吨库房），11区幢	360.21	工业	无
4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循环间隙棚），11区幢	155.30	工业	已抵押
4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硫酸一车间），11区幢	64.53	工业	已抵押
5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4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原八万吨风机房），11区幢	425.32	工业	已抵押
5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维修房），11区幢	202.61	工业	已抵押
5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八万吨办公室），11区幢	219.16	工业	已抵押
5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原八万吨风机房），11区幢	160.95	工业	已抵押
5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硫酸一厂硫酸系统厂房），11区幢	350.88	工业	无
5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脱盐水站），1幢	907.50	工业	无
5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汽轮机房），1幢	1,736.00	工业	无
5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发电机房），1幢	712.75	工业	无
5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炉前风机房），1幢	184.08	工业	无
5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5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中心控制室），1幢	342.52	工业	无
6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硫酸二厂硫酸配电室），1幢	320.32	工业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6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合成氨操作室)，10区幢	118.56	工业	无
6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氨回收厂房)，10区幢	92.48	工业	无
6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配电室)，10区幢	199.92	工业	无
6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变压器厂房)，10区幢	860.70	工业	无
6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6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办公室)，10区幢	48.80	工业	无
6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7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氨回收塔架)，10区幢	128.70	工业	无
6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7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回收操作室)，10区幢	40.96	工业	无
6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7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配电操作室)，10区幢	27.30	工业	无
6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7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高压配电室)，10区幢	170.19	工业	无
7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合成氨压缩机房)，10区幢	1694.20	工业	无
7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会议中心（原职工食堂），1区幢	812.00	工业	已抵押
7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喷粉塔)，9区幢	1,016.27	工业	已抵押
7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复肥厂11号仓库)，3区幢	3651.00	工业	已抵押
7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川科车间)，4区幢	2,394.16	工业	无
7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复肥厂10万吨车间)，3区幢	2,567.85	工业	已抵押
7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69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合成氨新车间)，10区幢	1,177.96	工业	无
7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液氨厂煤棒车间)，7区幢	647.19	工业	无
7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间苯二酚车间)，8区幢	2,339.54	工业	无
7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单四宿舍楼)，1区幢	1,215.55	工业	已抵押
8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单五宿舍楼)，1区幢	3,300.00	工业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8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18户宿舍楼），1区幢	1,231.28	工业	已抵押
8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24户宿舍楼），1区幢	1,945.30	工业	已抵押
8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干部宿舍楼南栋），1区幢	229.06	工业	已抵押
8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7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老宿舍楼），1区幢	535.20	工业	无
8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干部宿舍楼北栋），1区幢	229.06	工业	已抵押
8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09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中试一车间），8区幢	1,789.24	工业	无
8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中试二车间），8区幢	1,789.24	工业	无
8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老车库），1区幢	683.39	工业	无
8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三氯库房），14区幢	334.80	工业	无
9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三氯冰机房），14区幢	108.00	工业	无
9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精化公司三氯精制厂房），14区幢	322.14	工业	无
9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原化机库房），15区幢	248.88	工业	已抵押
9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4716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磷铵厂老酚氨仓库），9区幢	1,572.96	工业	无
9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办公大楼），1幢	1,408.07	办公楼	已抵押
9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0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2号仓库	13,200.00	仓库	已抵押
9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1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1号仓库	5,520.00	仓库	已抵押
9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2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3号仓库	6,000.00	仓库	已抵押
9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3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4号仓库	6,400.00	仓库	已抵押
9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4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5号仓库	4,800.00	仓库	已抵押
10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6305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祥云（集团）6号仓库	6,000.00	仓库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0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25346号	武穴市田镇盘塘7号仓库	7,980.00	工业用房	已抵押
10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25347号	武穴市田镇盘塘	3,524.71	工业用房	已抵押
10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25348号	武穴市田镇盘塘	4,643.40	工业用房	已抵押
10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15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南磷酸配电厂房幢	1,205.36	工业	已抵押
10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16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北磷酸配电室幢	1,185.84	工业	已抵押
10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17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2铵车间和配电室幢	3,271.35	工业	已抵押
10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18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脱盐水站幢	845.30	工业	已抵押
10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19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办公楼幢	697.68	工业	已抵押
10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0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氟硅酸钠和物质仓库幢	3,038.92	工业	已抵押
11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1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西浓缩厂房幢	2,038.05	工业	已抵押
11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2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磷酸一铵幢	687.24	工业	已抵押
11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3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2氨包装楼幢	1,519.71	工业	已抵押
11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4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磷酸过滤厂房幢	3,422.93	工业	已抵押
11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5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透干风机房幢	475.83	工业	已抵押
11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6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东浓缩厂房幢	2,038.05	工业	已抵押
11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7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氟硅酸钠厂房幢	479.84	工业	已抵押
11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8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1号皮带中转站幢	217.35	工业	已抵押
11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29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磨矿房幢	1,405.08	工业	已抵押
11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0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磨机厂房幢	1,188.25	工业	已抵押
12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5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浓密机45米3号厂房幢	1,589.63	工业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2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6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1氨包装楼幢	1,519.71	工业	已抵押
12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7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浓密机35米2号厂房幢	803.84	工业	已抵押
12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8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浓密机45米1号厂房幢	1,589.63	工业	已抵押
12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9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2氨散装仓库幢	5,474.14	工业	已抵押
12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0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1氨散装仓库幢	5,474.14	工业	已抵押
12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1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区溶硫仓库幢	3,546.18	工业	已抵押
127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2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滤池反洗设备间幢	610.47	工业	无
128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3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汽轮机房幢	1,912.70	工业	已抵押
129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5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二级泵房幢	434.71	工业	无
130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6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铲车队办公楼幢	308.06	工业	已抵押
131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7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2号皮带中转站幢	256.23	工业	已抵押
132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8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破碎厂房幢	448.56	工业	已抵押
133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59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筛分厂房幢	504.49	工业	已抵押
134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60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门卫幢	47.70	工业	已抵押
135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61号	武穴市田镇武韩路南侧祥云新厂区二变电站幢	1,371.38	工业	无
136	祥云股份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8091号	武穴市永宁大道武磷商厦	11.78	门卫	无
137	祥云股份	鄂（2018）武穴市不动产权第0003938号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上郭社区武韩路南	64,882.18	工业	无
138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1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办公楼）1幢	1,806.36	工业	已抵押
139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2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型材仓库）1幢	925.44	工业	已抵押
140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3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容器车间）1幢	7,768.20	工业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41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4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班建室）1幢	79.86	工业	已抵押
142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5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职工宿舍）1幢	180.95	工业	已抵押
143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6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配电供气室）1幢	266.36	工业	已抵押
144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37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金工车间）1幢	896.25	工业	已抵押
145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1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打砂探伤车间）1幢	521.04	工业	已抵押
146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2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焊接实验室）1幢	59.28	工业	已抵押
147	祥云设备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000035043号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祥云化机厂食堂）1幢	917.61	工业	已抵押
148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18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1幢	1,568.64	厂房	无
149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19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2幢	3,670.75	厂房	无
150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0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3幢	2,450.25	厂房	无
151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58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4幢	867.13	办公	无
152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1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5幢	1,367.3	厂房	无
153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2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6幢	2,602.55	厂房	无
154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3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7幢	953.42	办公	无
155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4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8幢	3,116.4	厂房	无
156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5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9幢	1,914.67	厂房	无
157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6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10幢	706.09	厂房	无
158	万丰化工	襄阳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00174627号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保康工业园7号路11幢	220.19	厂房	无
159	山东正道	鲁（2018）曹县不动产权第0003604号	曹县磐石办事处袁丰社区	64,854.72	工业	无
160	远安矿业	鄂（2017）远安县不动产权第0002885号	远安县嫘祖镇晒旗村一组	21,155.07	工业	抵押

此外，公司存在如下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产情形：

公司	项目	未办妥产证的原因
祥云股份	厂区部分房屋	房屋权证在集中办理中
祥云股份	渣场办公用房	集体土地无法办理权证
山东正道	二期项目办公楼、职工宿舍及成品 1#仓库	相关土地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现有厂区拟应政府规划要求，搬迁至当地化工园区
万丰化工	1#及 2#仓库、生产车间	房屋权证在集中办理中
祥云设备	钢构厂房	房屋权证在集中办理中
利川公司	厂房	集体土地无法办理权证

除发行人渣场办公用房、利川白果湾厂房因在集体土地上建设以及山东正道部分房屋因所在土地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而无法办理产权证明外，其他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上述未办理取得权证的房屋非其重要生产经营用房，上述未办妥房产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出具《关于公司土地、房产权属状况的承诺函》，因公开发行日前有关房产未办妥权属证明事项而被强制要求拆除房屋、支付罚款、赔偿、补偿及其他款项或受到其他损失的，本人承诺向公司予以补偿。

（2）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屋及建筑物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座落	房屋面积（平方米）	租金	用途	租赁期限
1	祥云股份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山二路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602 室、603 室	88.74	3,200 元/月	住宿	2017.2.10-2022.2.9
2	华祥达商贸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山二路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601 室、604 室	82.94	3,200 元/月	住宿	2017.2.10-2022.2.9
3	华祥达商贸	东湖开发区关山二路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357.94	16,107.3 元/月	办公	2017.2.10-2022.2.9

（二）无形资产

1、矿业权

（1）利川硫铁矿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利川公司拥有一处硫铁矿资源的采矿权，该矿产资源位于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利川市。利川公司取得及持有该矿业权的具体情况

如下：

2009 年 12 月 29 日，利川公司与湖北省国土资源厅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利川公司以协议出让形式取得利川硫铁矿的采矿权，矿区面积 3.7997km^2，出让金额为 316.92 万元。

利川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取得利川硫铁矿的《采矿许可证》（证书编号：C4200002009126220048707），有效期自 2009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5 日，矿种为硫铁矿、煤，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 15 万吨/年。经续期，该采矿许可证延期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截至目前，利川公司取得的利川硫铁矿采矿权正在续办中。

（2）高烽磷矿

2009 年 6 月 3 日，祥云股份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权证号为 T0152009060303145l 的探矿权，有效期至 2011 年 6 月 3 日。2018 年 4 月 13 日，经三次续期，该探矿权有效期延续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勘查面积为 15.13km^2。

2014 年 4 月，祥云股份向国土资源部提交了《湖北省宜昌磷矿高烽矿区磷矿勘探报告》，查明资源储量 19,308.7 万吨。2014 年 7 月，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国土资源部储量登记机构对已查明的矿产资源储量予以核准登记（登记号：1420501141028）。

2018 年 7 月 17 日，湖北省国土厅向自然资源部作出《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烽磷矿划定矿区范围申请核查意见的函》（鄂土资函[2018]670 号），建议同意该划定矿区范围申请。

2018 年 9 月 25 日，自然资源部受理发行人关于高烽磷矿采矿权划定矿区范围的申请材料。

截至目前，发行人关于高烽磷矿采矿权事宜正在办理中。

2、土地使用权

（1）自有土地使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座落	土地使用证号	面积(㎡)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祥云股份	武穴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302098 号	129,453.14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已抵押
2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200004 号	95,014.75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已抵押
3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305001 号	11,157.88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无
4	祥云股份	武穴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204501 号	19,612.65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已抵押
5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204078 号	12,051.56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已抵押
6	祥云股份	武穴田镇盘塘	武穴国用（2002）字第030213001 号	2,991.37	工业用地	转让	2046.12.31	无
7	祥云股份	田镇办事处盘塘村	武穴国用（2007）第030203187 号	88,546.1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7.9.17	已抵押
8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社区武韩路南	武穴国用（2012）第030203190 号	8,114.2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4.3.18	无
9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社区武韩路南侧	武穴国用（2014）字第030203211 号	61,059.07	工业用地	出让	2064.1.17	已抵押
10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盘塘村社区武韩路西侧	武穴国用（2014）字第030203210 号	55,128.36	工业用地	出让	2064.1.17	已抵押
11	祥云股份	田镇办事处武韩路南侧上郭村段	武穴国用（2010）第030203188 号	74,790.17	工业用地	出让	2060.5.1	已抵押
12	祥云股份	田镇办事处上郭社区武韩路南	武穴国用（2012）第030203189-1 号	69,752.53	工业用地	出让	2060.5.1	已抵押
13	祥云股份	武穴市田镇办事处上郭社区武韩路南	鄂（2018）武穴市不动产权第 0003938 号	203,115.52	工业用地	出让	2060.5.1	无
14	祥云设备	武穴市大金镇大梅村	武穴国用（2011）第072112003 号	58,962.33	工业用地	出让	2060.1.20	已抵押
15	山东正道	曹县磐石办事处袁丰社区	鲁（2018）曹县不动产权第 0003604 号	138,3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1.10.12	无
16	万丰化工	襄阳市襄城余家湖保康工业园	襄阳市国用（2011）第390106032 号	66,621.7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1.4.27	无
17	远安矿业	远安县嫘祖镇晒旗村一组	鄂（2017）远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2885 号	25,167.36	工业用地	出让	2066.6.5	已抵押

此外，公司存在如下未办理完成产权证的情形：

公司	项目	未办妥产证的原因
祥云股份	原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用地	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云华安	现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用地	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山东正道	二期项目办公楼、职工宿舍及成品 1#仓库	未取得用地指标，现有厂区拟应政府规划要求，搬迁至当地化工园区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与武穴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宗地号为 2015-044 号面积为 249,702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该土地原计划用于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但根据湖北省委办公厅、湖北省政府办公厅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联合作出的《关于迅速开展湖北长江经济带沿江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企业专项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不得在沿江 1 公里范围内布局重化工及造纸行业项目，正在审批的，一律停止审批；已批复未开工的，一律停止建设。在上述通知出台后，发行人无法将该地块用于原定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有鉴于此，2018 年 5 月，武穴市国土资源局与发行人签订《补充合同》，重新约定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动工，2022 年 5 月 31 日前竣工。经发行人确认，该地块将不再用于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办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

2018 年 9 月 25 日，云华安与武穴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宗地号为 WXGY2018-018 号面积为 296,90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该土地拟用于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办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

山东正道部分土地未办理权属证书系因当地政府当年无用地指标，现应当地政府要求，山东正道拟搬迁至当地化工园区。2018 年 11 月 21 日，曹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鉴于山东正道拟应本辖区规划要求实施搬迁，本单位同意由山东正道按现状继续使用现厂区用地直至有关用地由政府收回；该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一事不构成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本单位未因该事项对山东正道作出行政处罚或其他监管措施。

（2）其他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租赁土地的情况如下：

①祥云股份土地租赁情况

序号	出租方	土地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亩）
1	武穴市大法寺镇西畈村村民委员会	祥云田镇洪阳湖新区对面、武韩公路以北，阳城山、线岗山、狐狸钵中部山间凹地	2016.5.5-2036.5.4	513.0285
	武穴市试验林场	祥云田镇洪阳湖新区对面、武韩公路以北，阳城山、线岗山、狐狸钵中部山间凹地	2009.10.1-2029.9.30	193.3125
	武穴市大法寺镇八峰山村村民委员会	祥云田镇洪阳湖新区对面、武韩公路以北，阳城山、线岗山、狐狸钵中部山间凹地	2016.6.1-2036.5.31	146.3295
	武穴市公路管理局	祥云田镇洪阳湖新区对面、武韩公路以北，阳城山、线岗山、狐狸钵中部山间凹地	2009.8.10-2029.8.9	42.0885
	武穴理工中等专业学校	武韩公路以北，鲤鱼洲垸后背山西边山脚、祥云股份磷石膏渣场回水池东面	2009.12.12-2029.12.11	5.0000
	武穴市试验林场	武韩公路以北，鲤鱼洲垸后背山西边山脚、祥云股份磷石膏渣场回水池东面，紧邻祥云股份租用理工中专所属地块	2010.5.1-2030.4.30	3.2000
2	武穴市田家镇街道办事处盘塘社区居民委员会	叶家湖、厂部后山等地	2018.7.29-2038.7.28	190.6700
3	武穴市田家镇街道办事处上郭社区居民委员会	上郭村下凹片土地	2018.10.8-2028.10.7	43.0000
	武穴市田家镇街道办事处上郭社区居民委员会	山凹地区域东	2001.5.17-2021.5.16	8.0000
	武穴市刊江街道办事处张竹林村村民委员会	张竹林村整个山地区域，即东起盘塘村山界，西至上郭村山界，南至长江	2004.12.3-2024.12.2	-
4	武穴市大法寺镇游亭下村村民委员会	田镇办事处洪阳湖处，武韩路北侧，田镇山上村鲤鱼洲湾	2011.12.15-2031.12.14	85.5600
	武穴市大法寺镇西畈村村民委员会	武韩路以北，阳城山、线纲山、狐狸钵山山凹，游亭下垸东北面，鲤鱼洲垸西北面	2010.3.2-2030.3.1	55.0000
	武穴市大法寺镇西畈村村民委员会	田镇办事处洪阳湖处，武韩路北侧，田镇山上村鲤鱼洲湾	2011.12.15-2031.12.14	47.2000
	武穴市田家镇办事处山上村民委员会	田镇办事处山上村鲤洲婉，武韩路东西两侧，武韩路以北，洪阳湖翟家湾路以东，东北以鲤鱼洲渠道坝外坝的内侧	2011.12.15-2031.12.14	29.0300
	武穴市大法寺镇东畈村村民委员会	田镇办事处洪阳湖处，武韩路北侧，田镇山上村鲤鱼洲湾	2011.12.15-2031.12.14	25.3600

序号	出租方	土地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亩）
	武穴市田家镇街道办事处兰州社区居民委员会	田镇办事处洪阳湖处，武韩路北侧，田镇山上村鲤鱼洲湾	2011.12.15-2031.12.14	9.5500

注 1：地块 1 系发行人阳城山磷石膏渣场所在，用于磷石膏堆放；

注 2：地块 2 位于发行人老厂厂区内，主要用于厂区绿化、运输等其他辅助用途；

注 3：地块 3 系已闭库磷石膏尾矿库所在，目前已复垦；

注 4：地块 4 原拟用于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因处于沿江 1 公里内，发行人更换项目地址，该地块目前暂未确定使用计划。

武穴市田家镇办事处、武穴市大法寺镇人民政府、武穴市刊江办事处、利川市柏杨坝镇人民政府分别出具《确认意见》，同意上述土地租赁事宜。

②子公司利川公司土地租赁情况

出租方	土地位置	期限	面积（亩）
李绍堂	东以矿山漫水桥为界，西以高压线路及分水坡为界，北以 2 号井乡村公路以下老井口为界，南以梅子水河为界	2008.6.18-2028.6.17	8

注：利川公司租赁土地主要用于办公及宿舍。

上述地块的承包经营权共有人出具《说明》，同意由李绍堂作为代表与祥云股份签订租赁协议。利川市柏杨坝镇人民政府出具《确认意见》，同意上述土地租赁事宜。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出具《承诺函》，发行人因违规用地事宜而承担任何罚款、赔偿、补偿或其他损失的，本人承诺向公司予以补偿。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	登记批准日期
1	2013SR156962	祥云股份；查炎华；郭伟；胡玉峰	祥云电子报刊管理系统 V1.0	2013.12.25
2	2013SR157223	祥云股份；查炎华；郭伟；胡玉峰	祥云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13.12.25
3	2015SR013831	祥云股份；查炎华；郭伟；胡玉峰	祥云 ERP 全面核算管理系统 V1.0	2015.1.24
4	2015SR013827	祥云股份；查炎华；郭伟；胡玉峰	祥云 ERP 全面预算管理系统 V1.0	2015.1.24
5	2016SR002263	祥云股份	祥云移动 OA 系统	2016.1.5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	登记批准日期
			V1.0	

4、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国际分类号	权利人	有效期
1	111640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7.10.7-2027.10.6
2	3783810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8.28-2025.8.27
3	3783811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8.28-2025.8.27
4	458767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8.7.28-2028.7.27
5	6071033		第 42 类	祥云股份	2010.8.7-2020.8.6
6	6071034		第 42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7	6071035		第 42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8	6071036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0.3.7-2020.3.6
9	6071037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0.8.14-2020.8.13
10	6071038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0.7.7-2020.7.6
11	6071039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0.3.7-2020.3.6
12	6071040		第 35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13	6071041	祥芸	第 35 类	祥云股份	2010.7.28-2020.7.27
14	6071042	祥耘	第 35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15	6071043		第 35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16	6071044	乡云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17	6071045	祥芸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10.1.28-2020.1.27
18	6071046	祥耘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19	6071047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20	6071048	乡云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21	6071049	祥芸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10.1.28-2020.1.27
22	6071050	祥耘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23	6071051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24	6071052	乡云	第 5 类	祥云股份	2010.2.14-2020.2.13
25	6071053	祥芸	第 5 类	祥云股份	2010.2.14-2020.2.13
26	6071054	祥耘	第 5 类	祥云股份	2010.2.21-2020.2.20

27	6071055		第 5 类	祥云股份	2010.7.7-2020.7.6
28	607105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2.7-2020.2.6
29	6071057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2.7-2020.2.6
30	6071059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1.28-2020.1.27
31	6071060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2.7-2020.2.6
32	6071061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2.7-2020.2.6
33	6071062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7.7-2020.7.6
34	6071183		第 42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35	6071184		第 43 类	祥云股份	2010.3.28-2020.3.27
36	6071185		第 43 类	祥云股份	2010.3.28-2020.3.27
37	6071186		第 43 类	祥云股份	2010.6.21-2020.6.20
38	6071187		第 43 类	祥云股份	2010.3.28-2020.3.27
39	6071199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0.1.28-2020.1.27
40	6071200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41	6071201	翔雲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09.12.7-2019.12.6
42	6071202	翔雲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0.3.7-2020.3.6
43	6071472	翔雲	第 42 类	祥云股份	2010.5.14-2020.5.13
44	7526383	华圣 Huasheng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1.8.21-2021.8.20
45	8498786	朋可信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1.7.28-2021.7.27
46	9328627	弗基尔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2.6.7-2022.6.6
47	9328654	Virgil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2.10.14-2022.10.13
48	9627704	顶二鞍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2.7.21-2022.7.20
49	9754617	致富一号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3.1.7-2023.1.6
50	10230496	稳大夫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3.1.28-2023.1.27
51	10962847	HARVIN	第 36 类	祥云股份	2014.3.14-2024.3.13
52	10962862	HARVIN	第 39 类	祥云股份	2013.8.28-2023.8.27
53	10973371	HARVIN	第 31 类	祥云股份	2013.9.14-2023.9.13

54	10973484	HARVIN	第 4 类	祥云股份	2013.9.14-2023.9.13
55	10973575	HARVIN	第 7 类	祥云股份	2013.11.7-2023.11.6
56	10973621	HARVIN	第 6 类	祥云股份	2013.10.21-2023.10.20
57	10973851	HARVIN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4.6.14-2024.6.13
58	10974152	祥云股份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3.12.28-2023.12.27
59	10974244	HARVIN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4.1.7-2024.1.6
60	10975460	HARVIN	第 43 类	祥云股份	2013.9.14-2023.9.13
61	11158686	耕力速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3.11.21-2023.11.20
62	11158774	Cansure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3.11.21-2023.11.20
63	12258290	普微素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4.8.21-2024.8.20
64	13448306	大炬娃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1.21-2025.1.20
65	13448324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8.21-2025.8.20
66	13481528	GIII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4.7-2025.4.6
67	13536919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3.7-2025.3.6
68	13536938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2.7-2025.2.6

69	1353694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2.7-2025.2.6
70	13542161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2.7-2025.2.6
71	13872612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4.14-2025.4.13
72	14965748	超B20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11.14-2025.11.13
73	14965781	超8701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11.14-2025.11.13
74	14965820	超8702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11.14-2025.11.13
75	14965839	超8605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11.14-2025.11.13
76	15103566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6.9.21-2026.9.20
77	13481544A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5.21-2025.5.20
78	13872688A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5.28-2025.5.27
79	13872716A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5.5.28-2025.5.27
80	20102627	健康云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7.7.14-2027.7.13
81	21448199	润天源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7.11.21-2027.11.20
82	21448253	益云露	第 1 类	祥云股份	2017.11.21-2027.11.20
83	26226618	再生道	第 30 类	祥云股份	2018.08.21-2028.08.20

84	5349813	正道	第 1 类	湖北正道	2009.8.14-2019.8.13
85	7526379	邮丰	第 1 类	湖北正道	2010.10.28-2020.10.27
86	12258886	华祥达	第 21 类	华祥达	2014.8.14-2024.8.13
87	12258323	华祥达	第 1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88	12258400	华祥达	第 3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89	12258421	华祥达	第 4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90	12258467	华祥达	第 5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91	12258483	华祥达	第 6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92	12258499	华祥达	第 7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93	12258510	华祥达	第 8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94	12258532	华祥达	第 9 类	华祥达	2015.4.7-2025.4.6
95	12258550	华祥达	第 10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96	12258585	华祥达	第 12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97	12258605	华祥达	第 13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98	12258659	华祥达	第 15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99	12258714	华祥达	第 17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100	12258788	华祥达	第 18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101	12258811	华祥达	第 19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102	12258858	华祥达	第 20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103	12258921	华祥达	第 22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104	12258947	华祥达	第 23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05	12259637	华祥达	第 24 类	华祥达	2014.8.28-2024.8.27
106	12259686	华祥达	第 25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07	12259768	华祥达	第 26 类	华祥达	2015.3.21-2025.3.20
108	12259801	华祥达	第 27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09	12259846	华祥达	第 28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110	12260172	华祥达	第 29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1	12260218	华祥达	第 30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112	12260270	华祥达	第 31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113	12260362	华祥达	第 33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4	12260387	华祥达	第 34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5	12260513	华祥达	第 37 类	华祥达	2014.9.7-2024.9.6
116	12260635	华祥达	第 41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7	12260654	华祥达	第 42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8	12260667	华祥达	第 43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19	12260678	华祥达	第 44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20	12260713	华祥达	第 45 类	华祥达	2014.8.21-2024.8.20
121	15853921	RED LION MAMMOTH	第 1 类	山东正道	2016.2.7-2026.2.6
122	10984261	WF万丰	第 1 类	湖北万丰	2013.12.21-2023.12.20
123	10984275	JMK 金麦凯	第 1 类	湖北万丰	2013.9.21-2023.9.20
124	4374959	恩尔孚	第 1 类	湖北万丰	2018.2.7-2028.2.6

5、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1）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利人	有效期
1	湿法磷酸连续生产工业级磷酸一铵的工艺	200810196872.4	祥云股份	2008.9.5-2028.9.4
2	湿法磷酸净化生产工业磷酸的工艺	200910061556.0	武汉工程大学；祥云股份	2009.4.10-2029.4.9
3	有机溶剂法萃取湿法磷酸过程中萃取相磷酸反萃的方法	200910061557.5	武汉工程大学；祥云股份	2009.4.10-2029.4.9
4	合成氨低温热能回收利用方法	200910061746.2	祥云股份	2009.4.27-2029.4.26
5	一种新的间苯二酚清洁生产方法	200910063730.5	祥云股份	2009.8.27-2029.8.26
6	a,a,a',a'-四氯邻二甲苯的制备工艺	201110106778.7	祥云股份	2011.4.27-2031.4.26
7	大颗粒工业级磷酸一铵的结晶方法	201310552424.4	武汉工程大学；祥云股份	2013.11.8-2033.11.7
8	将尾洗物用于生产复合肥的系统	201310563976.5	祥云股份	2013.11.14-2033.11.13
9	一种触媒回收装置	201310565324.5	祥云股份	2013.11.14-2033.11.13
10	一种含锌复混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72341.9	祥云股份	2014.9.17-2034.9.16
11	一种腐植酸增效型缓释复混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72394.0	祥云股份	2014.9.17-2034.9.16
12	一种磷铵与氢氧化镁联产方法及系统	201410610969.0	祥云股份	2014.11.4-2034.11.3
13	一种磷铵用滤布的清洗方法	201410819425.5	祥云股份	2014.12.25-2034.12.24
14	一种处理炉气后产生的废硫酸的处理方法及处理系统	201310563857.X	祥云股份	2013.11.14-2033.11.13
15	一种预防并改良土壤酸化的碱性复混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72389.X	祥云股份	2014.9.17-2034.9.16
16	利用湿法磷酸液相中的氟制备氟化钾的方法	201410094916.8	武汉工程大学；祥云股份	2014.3.14-2034.3.13
17	一种回收硫磺渣与硫铁矿制酸的方法	201510691869.X	祥云股份	2015.10.23-2035.10.22
18	一种硫铁矿制酸废水的处理方法及其系统	201510731142.X	祥云股份	2015.11.3-2035.11.2
19	一种合成氨合成系统优化改进的方法和装置	201510820309.X	祥云股份	2015.11.24-2035.11.23
20	吨包倾倒回收装置	201610295349.1	祥云股份；武汉伟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5.6-2036.5.5
21	一种磷酸二铵的生产方法	201610711886.X	祥云股份	2016.8.24-2036.8.23

22	一种固体磷酸二氢钾融熔除砷制备食品级偏磷酸钾的工艺	201610844440.4	武汉工程大学；祥云股份	2016.9.23-2036.9.22

（2）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复肥造粒管式反应器	200920228474.6	祥云股份	2009.9.30-2019.9.29
2	硫铁矿制酸用电除雾器	201120502141.5	祥云股份	2011.12.6-2021.12.5
3	新型硫酸装置	201120506050.9	祥云股份	2011.12.8-2021.12.7
4	一种触媒回收装置	201320714816.1	祥云股份	2013.11.14-2023.11.13
5	一种防堵塞滚筒筛	201320714939.5	祥云股份	2013.11.14-2023.11.13
6	一种尾气处理系统	201320716226.2	祥云股份	2013.11.14-2023.11.13
7	一种废热再利用的喷粉系统	201320716442.7	祥云股份	2013.11.14-2023.11.13
8	一种堆场卸料装置	201320852330.4	祥云股份	2013.12.23-2023.12.22
9	一种磷矿磨浆系统	201320855507.6	祥云股份	2013.12.24-2023.12.23
10	一种磷矿破碎装置	201320855843.0	祥云股份	2013.12.24-2023.12.23
11	一种外环流磷氨中和反应器	201320857288.5	祥云股份	2013.12.24-2023.12.23
12	一种腐植酸增效型缓释复混肥颗粒	201420532423.3	祥云股份	2014.9.17-2024.9.16
13	一种硫酸低温余热利用系统	201420764099.8	祥云股份	2014.12.9-2024.12.8
14	一种合成氨中温热能利用装置	201420764100.7	祥云股份	2014.12.9-2024.12.8
15	一种硫铁矿制酸装置硫酸渣脱砷系统	201420764402.4	祥云股份	2014.12.9-2024.12.8
16	一种磷酸铁锂的生产系统	201420764403.9	祥云股份	2014.12.9-2024.12.8
17	一种用于湿法磷酸的氟吸收和再利用装置	201520822914.6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18	一种硫酸尾气干燥吸收塔	201520823083.4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19	一种磷铵喷粉装置	201520823122.0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20	一种浓硫酸稀释降温装置	201520823178.6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21	一种磷石膏排干系统	201520823638.5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22	一种硫铁矿制酸废水的重金属处理系统	201520861828.6	祥云股份	2015.11.3-2025.11.2
23	一种氟硅酸钠成品降温及尾气处理装置	201520942171.6	祥云股份	2015.11.24-2025.11.23
24	一种无尘式复合肥造粒塔	201520942205.1	祥云股份	2015.11.24-2025.11.23
25	一种磷酸浓缩气相系统	201520942337.4	祥云股份	2015.11.24-2025.11.23
26	一种吨包翻转装置	201620403127.2	祥云股份；武汉伟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5.6-2026.5.5
27	一种吨包夹具	201620403129.1	祥云股份；武汉伟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5.6-2026.5.5
28	吨包倾倒回收装置	201620403133.8	祥云股份；武汉伟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5.6-2026.5.5
29	一种吨包夹紧装置	201620403536.2	祥云股份；武汉伟华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5.6-2026.5.5
30	一种回收硫磺渣与硫铁矿制酸装置	201520823195.X	祥云股份	2015.10.23-2025.10.22
31	一种硫酸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中砷的回收利用系统	201520942495.X	祥云股份	2015.11.24-2025.11.23
32	一种磷酸一铵防结块冷却装置	201620928749.7	祥云股份	2016.8.24-2026.8.23
33	一种流量计校检装置	201720909600.9	祥云股份	2017.7.26-2027.7.25
34	一种用于复合肥生产的除尘系统	201720909789.1	祥云股份	2017.7.26-2027.7.25
35	一种高塔复合肥生产系统	201720909790.4	祥云股份	2017.7.26-2027.7.25
36	一种磷酸真空冷却装置	201720934600.4	祥云股份	2017.7.31-2027.7.30
37	一种采用半浆法的造粒装置	201820005784.0	祥云股份	2018.1.3-2028.1.2
38	一种用于复合肥且无废水排放的尾气处理装置	201820005760.5	祥云股份	2018.1.3-2028.1.2
39	一种可利用氟钠尾洗液的磷矿浆脱镁装置	201820005797.8	祥云股份	2018.1.3-2028.1.2
40	一种袋装化肥原料的预处理装置	201820005799.7	祥云股份	2018.1.3-2028.1.2
41	一种高使用寿命的热风炉	201820005805.9	祥云股份	2018.1.3-2028.1.2
42	一种多功能数控气体切割机	201720062290.1	祥云设备	2017.1.18-2027.1.17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43	一种便携式节能空压机	201720063966.9	祥云设备	2017.1.18-2027.1.17
44	一种尾气洗涤喷枪	201621124821.7	祥云设备	2016.10.14-2026.10.13
45	一种板式换热器	201621124822.1	祥云设备	2016.10.14-2026.10.13
46	一种金属夹层板的激光焊接夹具	201621127524.8	祥云设备	2016.10.14-2026.10.13
47	一种冷却片定型夹具	201621127541.1	祥云设备	2016.10.14-2026.10.13
48	一种微耕机的传动机构	201620822067.8	祥云设备	2016.8.1-2026.7.31
49	一种挤压机	201720618037.X	祥云设备	2017.5.31-2027.5.30
50	一种稀酸配置装置	201620509067.2	万丰化工	2016.5.30-2026.5.29
51	一种用于板结料包的打散装置	201620509070.4	万丰化工	2016.5.30-2026.5.29
52	一种肥料造粒装置	201620510528.8	万丰化工	2016.5.30-2026.5.29
53	喷浆造粒干燥一体机	201520149132.0	万丰化工	2015.3.12-2025.3.11
54	一种废气处理装置	201520149134.X	万丰化工	2015.3.12-2025.3.11
55	一种新型转炉冷却除尘装置	201520149135.4	万丰化工	2015.3.12-2025.3.11
56	一种自带干燥装置的造粒机	201520149167.4	万丰化工	2015.3.12-2025.3.11
57	一种煤气净化炉	201420078370.2	万丰化工	2014.2.21-2024.2.20
58	一种新型化工产品物料造粒装置	201420078376.X	万丰化工	2014.2.21-2024.2.20
59	用于肥料的防粘接滚筒	201721200239.9	万丰化工	2017.9.19-2027.9.18
60	肥料高效烘干装置	201721200353.1	万丰化工	2017.9.19-2027.9.18
61	肥料回转炉冷却除尘装置	201721200765.5	万丰化工	2017.9.19-2027.9.18
62	可快速调整原料的复合肥进料装置	201721201234.8	万丰化工	2017.9.19-2027.9.18

（3）许可使用专利技术

2017 年 9 月 20 日，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华东理工大学（以下统称“让与方”）与发行人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让与方许可发行人使

用共计 42 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美国专利 3 项），许可方式为普通许可，合同有效期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2017 年 12 月 3 日，让与方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云华安签订《合同主体变更协议》，将专利许可受让方由发行人变更为云华安。

6、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注册人	域名	证书名称	权利期限
1	祥云股份	hbxiangyun.cn	中国国际顶级域名注册证书	2015.10.09-2020.10.09
2	祥云股份	xychem.cn	CN 域名注册证书	2003.03.19-2019.03.18
3	祥云股份	harvin.cn	CN 域名注册证书	2012.07.17-2022.07.17
4	祥云股份	hbxygf.cn	CN 域名注册证书	2012.07.17-2022.07.17
5	祥云股份	zdfeiye.com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2013.06.04-2023.06.04

六、发行人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核心技术

在磷资源领域，公司拥有多项国家发明专利，拥有国内“首条湿法磷酸净化连续生产工业磷酸二氢铵示范装置”，公司的“湿法磷酸净化连续生产工业磷酸二氢铵产业化项目”被国家科技部列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混酸法分解中低品位磷矿湿法磷酸净化工艺技术示范工程”项目被列入“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高镁低品位磷矿开发氟、镁及工业磷酸二氢铵研究与示范”工程被列入“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公司技术人员密切与学校加强技术合作，先后开展了中低品位磷矿采矿技术、化学法脱镁技术、湿法磷酸及其磷酸净化技术、磷矿伴生资源（氟、镁、钙等）综合利用、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及湿法磷酸废水循环利用等研究与开发工作。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如下：

1、湿法磷酸连续生产工业磷酸二氢铵的新工艺

湿法磷酸送往脱硫脱氟反应槽进行除杂反应，反应后的磷酸经泵送往澄清槽进行沉降，分离脱硫脱氟反应生成的不溶杂质，澄清后的磷酸送往氨中和工序，澄清槽底流沉渣用泵送往磷酸装置。来自脱硫脱氟工序的磷酸与氨连续二次中和

反应，中和反应料浆送往料浆澄清槽，澄清液经压滤后送往浓缩装置，料浆澄清槽底流沉渣送往滤饼再浆槽。

清液经连续双效浓缩，浓缩完成液经泵送往浓缩过滤器进行分离浓缩过程产生的水不溶物，滤液送往结晶工序。

来自浓缩工序的浓缩滤液在真空冷却结晶器内进行连续冷却结晶，并利用浓缩滤液的温度和加入少量蒸汽以溶解结晶器中多余的细晶，经循环泵与循环料浆一起送往闪蒸室结晶器中进行结晶，结晶长到符合要求的粒度后连续取出经离心分离、干燥后制得工业磷酸二氢铵成品，结晶母液与离心母液一起送脱硫磷酸澄清槽进行循环利用。

该工艺获得一项发明专利授权——“湿法磷酸连续生产工业级磷酸一铵的工艺”（ZL200810196872.4），并获得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湖北省优秀专利项目奖等荣誉。

新工艺技术的主要创新点：改间歇式中和反应为连续式中和反应，大大提高装置能力，降低了氨耗；改单效间歇式浓缩为双效连续式浓缩，提高浓缩效率，节约能源；改沉降槽式除杂工艺为浓缩过滤器过滤，提高过滤效率，提高产品质量与稳定性。

2、湿法磷酸净化新工艺

采用经过预处理后的湿法磷酸在萃取器中经两级萃取，萃取相进入萃取液贮槽。萃余相经过滤后去溶剂回收工序，回收萃取剂。萃取相打入到酸洗反应器，经酸洗后，有机相进入反应器，经去离子水洗涤后，水相进入精制反应器，酸洗、水洗的有机相分别去溶剂回收工序，回收萃取剂。反萃取后的溶液打入精制反应器，并加入钡盐进一步脱除硫酸根，然后经过滤、浓缩处理后，再经过脱色过滤，得到工业级磷酸。另外部分工业级磷酸送至后处理工段，经漂白反应器处理后，得到食品级磷酸。由萃取、酸洗、水洗以及浓缩收集到的溶剂均经过蒸馏器，减压蒸馏后回收溶剂。

目前已获得两项发明专利授权：湿法磷酸净化生产工业磷酸的工艺（ZL200910061556.0）、有机溶剂法萃取湿法磷酸过程中萃取相磷酸反萃的方法（ZL200910061557.5）。

新工艺技术的创新点：建立适合于混酸分解中低品位磷矿的湿法磷酸精制方

法，采用“初级处理-溶剂萃取-溶剂沉淀”三级处理的复合精制新工艺；采用新型的磷酸萃取、反萃设备以及浓缩设备，提高磷酸的萃取率和反萃率。

3、硫酸氢镁溶液循环洗涤磷矿除镁的新工艺

该工艺技术地利用了酸式盐中氢离子的活性，其反应条件温和，既达到了脱镁的目的，又不造成磷有较大的损失。目前磷矿脱镁的方法主要是正浮选、反浮选、双反浮选，但磷的损失较大，尾矿难于处理，设备投资巨大，产生的大量废水对环境造成了较大影响。

该工艺技术增强了磷酸生产能力，拓宽磷酸竞争力，促进了企业产业结构调整，实现节约降耗，解决生产厂家的环保问题，是企业发展循环经济、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环节项目，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荣获黄冈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4、湿法磷酸液相中氟的深度利用关键技术

该工艺技术创造性的开发了湿法磷酸液相氟回收副产氟系列产品新工艺技术，克服了原有磷矿生产过程中伴生氟资源（液相）未回收存在的氟损失、资源浪费、环境污染等问题。同时，该工艺技术可回收氟盐产品，不仅增加副产品，还可提高经济效益和资源利用率，有利于企业清洁持续发展。

该工艺技术针对磷矿资源的高效开发利用，在磷矿共伴生资源和废弃物综合利用等方面取得了关键技术突破，有利于实现磷化工行业关键技术国产化。该技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保护环境。经专家鉴定，该关键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5、工业磷酸二氢铵结晶母液制备磷酸二氢钾的关键技术

该技术选用的原料为工业磷酸二氢铵结晶后的母液，该结晶母液是磷酸一铵的饱和溶液，原来是将其输送至农用磷铵使用，但不能使用完全且产生的经济价值不高。本项目创新性地提出了用工业磷酸二氢铵结晶分离后的母液为原料，采用湿法磷酸对结晶母液进行反调除杂精制，再利用处理后的母液结晶出的磷酸一铵与氢氧化钾反应，经浓缩、结晶、干燥后可得磷酸二氢钾产品，使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纯度可达 98%以上，其他指标均符合工业级标准。

该工艺技术开发了一条湿法磷酸梯级利用的新途径，使我国磷资源回收利用

深度开发磷精细化学品技术步入世界先进水平，对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的作用。经专家鉴定，该关键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6、作物配方肥与测土配方施肥技术

公司与华中农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全面的合作，依托高校的资源，开展油菜（主要是北方春油菜）、柑橘（主要集中在赣州、桂林、南宁、漳州、玉溪、郴州）、水稻（主要是再生稻）等作物的配方肥研究。公司联合申报了“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化学肥料和农药减施增效综合技术研发”专项中“油菜化肥农药减施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项目。

（二）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根据公司生产工艺的特点，可将生产工艺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中间品生产阶段，主要是将原材料转变为磷酸和硫酸。第二阶段是在中间品的基础上按照各主要产品的自有工序进行精细化的生产。各阶段及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如下表所示：

工艺阶段	中间品或产品名称	生产技术	技术所处阶段
中间品生产阶段	硫酸	硫磺制酸、硫铁矿制酸	大批量生产
	磷酸	二水法湿法磷酸	大批量生产
产品生产阶段	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二氢铵	料浆法	大批量生产
	磷酸二铵	传统法	大批量生产
	复合肥	固体团粒法/熔融法/料浆法/部分料浆法	大批量生产
	水溶肥	料浆法	大批量生产
	氟硅酸钠	复分解	大批量生产

（三）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目标
1	湿法磷酸液相氟回收制备无水氟化钾技术研究	小试	将湿法磷酸中的氟进行回收利用，使湿法磷酸下游产品的指标稳定
2	氟化铵中试技术开发	中试	将湿法磷酸副产氟硅酸进行高效利用，验证工艺和装备的可行性
3	脱镁清液制备氟化镁技术研究	小试	获得工业级氟化镁产品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目标
4	氢氧化镁纯化及表面改性技术研究技术	中试	对氢氧化镁进行表面改性，增强疏水性
5	低聚磷酸铵合成技术研究	小试	制备低聚磷酸铵
6	工业磷酸二氢铵渣综合利用技术研究	小试	实现工业级磷酸二氢铵渣综合利用
7	功能性磷酸二铵技术开发	示范推广	对磷酸二铵进行产品升级
8	健康云系列复合肥技术开发	示范推广	对复合肥进行产品升级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技术研发费	7,195.36	15,351.88	11,299.25	9,208.50
营业收入（母公司）	238,809.61	416,144.87	353,659.43	388,541.29
占营业收入比例	3.01%	3.69%	3.19%	2.37%

（五）技术创新机制

发行人于 2015 年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5 年 7 月被黄冈市人民政府授予“科技型企业创新奖”，2016 年公司的“低品位难处理胶磷矿高效绿色利用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获得了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公司以技术中心为技术创新平台，坚持自主创新和技术合作相结合。一方面不断完善技术中心发展思路，建立技术带头人机制和技术项目负责人管理机制，激发技术队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自主开发能力；另一方面积极加强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产学研技术合作，形成长期稳定的产学研合作机制。

为推动企业技术进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公司设立了“创新评审委员会”，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各部分负责人组成，并从创新项目及合理化建议按效益性、效果性、独创性、实现程度四个方面制定了综合评价标准。

公司对研发人员的具体激励标准包括：1、新产品研发奖励标准；2、技术自主研发奖励标准；3、引进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奖励标准；4、工程自主设计奖励标准；5、小改小革技术奖励标准。

七、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的质量控制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质量控制标准	备注
1	复混（合）肥料	GB/T 15063-2009	国家标准
2	掺混肥料	GB/T 21633-2008	国家标准
3	工业氟硅酸钠	GB/T 23936-2018	国家标准
4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GB/T 18877-2009	国家标准
5	磷酸一铵、二铵	GB/T 10205-2009	国家标准
6	工业硫酸	GB/T /T 534-2014	国家标准
7	过磷酸钙	GB/T 20413-2017	国家标准
8	工业氢氧化镁	HG/T 3607-2007	化工行业标准
9	液体无水氨	GB/T 536-2017	国家标准
10	工业磷酸二氢钾	HG/T 4511-2013	化工行业标准
11	稳定性肥料	GB/T 35113-2017	国家标准
12	脲铵氮肥	HG/T 4214-2011	化工行业标准
13	大量元素水溶性肥料	NY 1107-2010	农业行业标准

（二）公司获得许可或认证情况

本公司获得的生产许可及认证情况如下：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祥云股份

产品名称	产品明细	许可证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磷肥	过磷酸钙（疏松状、粒状）合格品 II（有效 P2O5≥12.0%）	鄂 XK13-002-00050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9.23 -2019.9.22
复肥	1、复混肥料（高浓度）；2、复合肥料（高浓度）；3、掺混肥料；4、有机-无机复混肥料（I 型、II 型）；5、其他类型复肥：（稳定性复合肥料高浓度 1 型、2 型、3 型；硫包衣缓控释掺混肥料）	鄂 XK13-001-00017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11.14 -2019.11.13
危险化学品无机产品	硫酸：工业硫酸生产；氟化合物：工业氟硅酸钠生产；液体无水氨生产	鄂 XK13-006-00043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6.19 -2022.6.18
危险化学品无机产品（I 类）	氢氧化镁：工业氢氧化镁 II 类一等品	鄂 XK13-006-00016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2.25 -2020.2.24
危险化学品氯碱产品	盐酸、副产盐酸	鄂 XK13-008-00039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7.19 -2023.7.18

（2）山东正道

产品名称	产品明细	许可证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复肥	1、复合肥料（高浓度）； 2、复混肥料（高浓度）； 3、掺混肥料； 4、其他类型复肥：稳定性复肥（稳定性复肥 3 型）	(鲁)XK13-001-02387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3.19 -2020.1.22

（3）湖北正道

产品名称	产品明细	许可证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复混肥料	复合肥料	鄂 XK13-001-00228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11.3 -2022.11.2

（4）万丰化工

产品名称	产品明细	许可证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复肥	复合肥料（高浓度、中浓度、低浓度）有机-无机复混肥料（I 型、II 型）	鄂 XK13-001-00171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11.21 -2021.11.20

2、肥料登记证情况

根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发行人生产、销售复合肥系列产品均已在相关农业主管部门办理肥料登记证，具体如下：

（1）祥云股份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	鄂农肥（2009）准字 006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4-8）含氯（中氯）	2014.10.25 -2019.10.24
2	鄂农肥（2009）准字 006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5-11-6）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3	鄂农肥（2009）准字 006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7-18-5）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4	鄂农肥（2009）准字 015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7-23-5）含氯（中氯）	2014.10.25 -2019.10.24
5	鄂农肥（2009）准字 016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3-25-10）含氯（中氯）	2014.10.25 -2019.10.24
6	鄂农肥（2009）准字 017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25%；（12-7-6）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7	鄂农肥（2009）准字 017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7-8）含氯（高氯）	2014.09.25 -2019.09.24
8	鄂农肥（2009）准字 017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4-6）含氯（中氯）	2014.10.25 -2019.10.24
9	鄂农肥（2009）准字 017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15-7-20）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10	鄂农肥（2009）准字 017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9-6）含氯（高氯）	2014.09.25 -2019.09.24
11	鄂农肥（2009）准字 017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5-10-15）含氯（高氯）	2014.09.25 -2019.09.24
12	鄂农肥（2009）准字 017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5-15）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13	鄂农肥（2009）准字 017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5-20-5）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14	鄂农肥（2009）准字 017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20-10）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15	鄂农肥（2009）准字 017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5-25-8）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16	鄂农肥（2009）准字 018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6-10-14）含氯（高氯）	2014.09.25 -2019.09.24
17	鄂农肥（2009）准字 018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6-16-8）含氯（高氯）	2014.09.25 -2019.09.24
18	鄂农肥（2009）准字 018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6-16-16）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19	鄂农肥（2009）准字 018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8-12）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20	鄂农肥（2009）准字 018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2-8-10）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21	鄂农肥（2009）准字 018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4-16-15）	2014.10.25 -2019.10.24
22	鄂农肥（2009）准字 018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5-15）	2014.10.25 -2019.10.24
23	鄂农肥（2009）准字 018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2-18-15）	2014.10.25 -2019.10.24
24	鄂农肥（2009）准字 019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0-10-15）含氯（高氯）	2014.10.25 -2019.10.24
25	鄂农肥（2009）准字 019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3-12-5）含氯（中氯）	2014.09.25 -2019.09.24
26	鄂农肥（2010）准字 047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7-17-17）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27	鄂农肥（2010）准字 048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2-18-15）含氯（高氯）	2015.02.25 -2020.02.2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28	鄂农肥（2010）准字 051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8-4-8）	2015.05.15 -2020.05.14
29	鄂农肥（2010）准字 051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4-8-10）含氯（中氯）	2015.05.15 -2020.05.14
30	鄂农肥（2010）准字 051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8-6-6）含氯（中氯）	2015.05.15 -2020.05.14
31	鄂农肥（2010）准字 051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30-5-5）含氯（中氯）	2015.05.15 -2020.05.14
32	鄂农肥（2010）准字 052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0-10-10）含氯（中氯）	2015.05.15 -2020.05.14
33	鄂农肥（2010）准字 065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6-9-20）	2015.05.15 -2020.05.14
34	鄂农肥（2010）准字 078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8-5-7）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35	鄂农肥（2010）准字 078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0-20-6）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36	鄂农肥（2010）准字 078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7-25-6）含氯（高氯）	2015.08.20 -2020.08.19
37	鄂农肥（2010）准字 078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7-22-6）含氯（高氯）	2015.08.20 -2020.08.19
38	鄂农肥（2010）准字 079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6-13-6）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39	鄂农肥（2010）准字 079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4%;（18-18-8）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40	鄂农肥（2010）准字 079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6-6）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41	鄂农肥（2010）准字 101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3-17-15）含氯（高氯）	2015.02.25 -2020.02.24
42	鄂农肥（2012）准字 038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5-10-16）；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43	鄂农肥（2012）准字 039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7-17-17)	2017.08.17 -2022.08.16
44	鄂农肥（2012）准字 039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8-18-18)	2017.08.17 -2022.08.16
45	鄂农肥（2012）准字 039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6-16-16)	2017.08.17 -2022.08.16
46	鄂农肥（2012）准字 040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8-7-23)	2017.08.17 -2022.08.16
47	鄂农肥（2012）准字 054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1-8-11)	2017.08.17 -2022.08.16
48	鄂农肥（2012）准字 054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7-10-18）；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49	鄂农肥（2012）准字 056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0-12）；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50	鄂农肥（2012）准字 0606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6-6-8）；含氯	2017.08.17 -2022.08.16
51	鄂农肥（2012）准字 060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8-15-8）；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52	鄂农肥（2014）准字 002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6%;（6-0-30）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53	鄂农肥（2014）准字 002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8-18-18）含氯（低氯）	2014.01.15 -2019.01.14
54	鄂农肥（2014）准字 002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3-17-15）	2014.01.15 -2019.01.14
55	鄂农肥（2014）准字 002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2%；（29-13-10）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56	鄂农肥（2014）准字 002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3%；（28-6-19）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57	鄂农肥（2014）准字 002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25-10-19）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58	鄂农肥（2014）准字 002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5-10-16）	2014.01.15 -2019.01.14
59	鄂农肥（2014）准字 002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24-10-15）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60	鄂农肥（2014）准字 002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9-13-13）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61	鄂农肥（2014）准字 002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7%；（19-11-27）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62	鄂农肥（2014）准字 003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19-9-21）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63	鄂农肥（2014）准字 003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5%；（19-6-30）含氯（中氯）	2014.01.15 -2019.01.14
64	鄂农肥（2014）准字 003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9-5-27）	2014.01.15 -2019.01.14
65	鄂农肥（2014）准字 005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1-11）；含氯（低氯）	2014.01.30 -2019.01.29
66	鄂农肥（2014）准字 021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3%;（19-5-9）含氯（中氯）	2014.05.15 -2019.05.14
67	鄂农肥（2014）准字 021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30-8-7）	2014.05.15 -2019.05.14
68	鄂农肥（2014）准字 021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7-12-6）	2014.05.15 -2019.05.14
69	鄂农肥（2014）准字 021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9-9-13）含氯（低氯）	2014.05.15 -2019.05.1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70	鄂农肥（2014）准字 028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5-9-6）含氯（中氯）	2014.06.20 -2019.06.19
71	鄂农肥（2014）准字 033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5%;（20-10-0）含氯（中氯）	2014.08.05 -2019.08.04
72	鄂农肥（2014）准字 0336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4-11-10）	2014.08.05 -2019.08.04
73	鄂农肥（2014）准字 033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4-16）	2014.08.05 -2019.08.04
74	鄂农肥（2014）准字 045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8-13-7）	2014.08.20 -2019.08.19
75	鄂农肥（2014）准字 0454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7-12-12）含氯	2014.08.20 -2019.08.19
76	鄂农肥（2014）准字 0455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3%;（26-15-12）含氯	2014.08.20 -2019.08.19
77	鄂农肥（2014）准字 0456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5%;（28-15-12）含氯	2014.08.20 -2019.08.19
78	鄂农肥（2014）准字 0457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5%;（28-14-13）含氯	2014.08.20 -2019.08.19
79	鄂农肥（2014）准字 045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18-28-0）含氯（中氯）	2014.08.20 -2019.08.19
80	鄂农肥（2014）准字 045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8-23-7）含氯（中氯）	2014.08.20 -2019.08.19
81	鄂农肥（2014）准字 046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8-13-10）	2014.08.20 -2019.08.19
82	鄂农肥（2014）准字 046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8-13-10）含氯（低氯）	2014.08.20 -2019.08.19
83	鄂农肥（2014）准字 049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5-16-5）含氯（低氯）	2014.09.25 -2019.09.24
84	鄂农肥（2014）准字 049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7-17-7）	2014.09.25 -2019.09.24
85	鄂农肥（2015）准字 076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8-9-9）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86	鄂农肥（2015）准字 076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0-20-0）	2015.02.25 -2020.02.24
87	鄂农肥（2015）准字 076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2%;（15-9-8）含氯（高氯）	2013.02.25 -2020.02.24
88	鄂农肥（2015）准字 077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0-12）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89	鄂农肥（2015）准字 077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8-9-9）含氯（中氯）	2015.02.25 -2020.02.24
90	鄂农肥（2015）准字 077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7-18-19）含氯（中氯）	2015.02.25 -2020.02.2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91	鄂农肥（2015）准字 077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27-10-12）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92	鄂农肥（2015）准字 077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26-10-13）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93	鄂农肥（2015）准字 077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7-11-13）含氯（低氯）	2015.02.25 -2020.02.24
94	鄂农肥（2015）准字 089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3%；（25-12-16）含氯（低氯）	2015.04.20 -2020.04.19
95	鄂农肥（2015）准字 089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2%；（16-8-8）含氯（高氯）	2015.04.20 -2020.04.19
96	鄂农肥（2015）准字 089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22-10-17）含氯（低氯）	2015.04.20 -2020.04.19
97	鄂农肥（2015）准字 090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3%；（25-12-16）含氯（中氯）	2015.04.20 -2020.04.19
98	鄂农肥（2015）准字 090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6-4-12）含氯（中氯）	2015.04.20 -2020.04.19
99	鄂农肥（2015）准字 090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9-13-19）含氯（低氯）	2015.04.20 -2020.04.19
100	鄂农肥（2015）准字 090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2-17-16）	2015.04.20 -2020.04.19
101	鄂农肥（2015）准字 090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9-5-6）含氯（中氯）	2015.04.20 -2020.04.19
102	鄂农肥（2015）准字 107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8-25-8）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103	鄂农肥（2015）准字 1074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8-10-20）含氯（低氯）	2015.07.15 -2020.07.14
104	鄂农肥（2015）准字 107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0-16-4）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105	鄂农肥（2015）准字 107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3-9）含氯（低氯）	2015.07.15 -2020.07.14
106	鄂农肥（2015）准字 107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6-14-6）	2015.07.15 -2020.07.14
107	鄂农肥（2015）准字 107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2-18-5）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108	鄂农肥（2015）准字 108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5-15-8）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109	鄂农肥（2015）准字 108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4%；（18-26-0）含氯（中氯）	2015.07.15 -2020.07.14
110	鄂农肥（2015）准字 108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4%；（26-18-0）含氯（低氯）	2015.07.15 -2020.07.14
111	鄂农肥（2015）准字 108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7%；（24-17-6）含氯（低氯）	2015.07.15 -2020.07.1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12	鄂农肥（2015）准字 108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3-7）	2015.07.15 -2020.07.14
113	鄂农肥（2015）准字 108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4-15-16）	2015.07.15 -2020.07.14
114	鄂农肥（2015）准字 108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6-17-18）	2015.07.15 -2020.07.14
115	鄂农肥（2015）准字 116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20-26-8）含氯（低氯）	2015.08.20 -2020.08.19
116	鄂农肥（2015）准字 116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8%；(25-8-5)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117	鄂农肥（2015）准字 116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0-10-15）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118	鄂农肥（2015）准字 116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4-14-7）含氯（中氯）	2015.08.20 -2020.08.19
119	鄂农肥（2015）准字 119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4-17-7）含氯（中氯）	2015.08.31 -2020.08.30
120	鄂农肥（2015）准字 120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5-20-5）含氯（高氯）	2015.08.31 -2020.08.30
121	鄂农肥（2015）准字 120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2-8）含氯（中氯）	2015.08.31 -2020.08.30
122	鄂农肥（2015）准字 120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7-18-5）含氯（高氯）	2015.08.31 -2020.08.30
123	鄂农肥（2015）准字 120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3-7）含氯（中氯）	2015.08.31 -2020.08.30
124	鄂农肥（2015）准字 121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3-24-11）	2015.09.15 -2020.09.14
125	鄂农肥（2015）准字 128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7-23-5）含氯（高氯）	2015.10.15 -2020.10.14
126	鄂农肥（2015）准字 128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9-13-19）	2015.10.15 -2020.10.14
127	鄂农肥（2015）准字 133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7-17-7）含氯（低氯）	2015.11.15 -2020.11.14
128	鄂农肥（2015）准字 133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8%；（18-5-15）含氯（中氯）	2015.11.15 -2020.11.14
129	鄂农肥（2015）准字 133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7%；（18-7-12）含氯（中氯）	2015.11.15 -2020.11.14
130	鄂农肥（2015）准字 133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5%；(30-0-5)含氯（中氯）	2015.11.15 -2020.11.14
131	鄂农肥（2015）准字 133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17-6-23）含氯（中氯）	2015.11.15 -2020.11.14
132	鄂农肥（2015）准字 133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2-21-12）	2015.11.15 -2020.11.1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33	鄂农肥（2015）准字 141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4-10-8）含氯（中氯）	2015.12.15 -2020.12.14
134	鄂农肥（2015）准字 141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2-10-16）含氯（中氯）	2015.12.15 -2020.12.14
135	鄂农肥（2015）准字 141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9-13-19）含氯（中氯）	2015.12.15 -2020.12.14
136	鄂农肥（2015）准字 141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8%；（28-0-10）	2015.12.15 -2020.12.14
137	鄂农肥（2015）准字 141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5-10-5）含氯（中氯）	2015.12.15 -2020.12.14
138	鄂农肥（2015）准字 141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2-8）含氯（中氯）	2015.12.15 -2020.12.14
139	鄂农肥（2015）准字 1416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5-17-6）	2015.12.15 -2020.12.14
140	鄂农肥（2015）准字 1417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30-7-8）	2015.12.15 -2020.12.14
141	鄂农肥（2016）准字 220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9%；（27-11-11）含氯（低氯）	2016.12.12 -2021.12.11
142	鄂农肥（2016）准字 220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6-10-10）含氯（低氯）	2016.12.12 -2021.12.11
143	鄂农肥（2017）准字 228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5-10)	2017.01.13 -2022.01.12
144	鄂农肥（2017）准字 228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8-5-25)	2017.01.13 -2022.01.12
145	鄂农肥（2017）准字 228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2-9-9)	2017.01.13 -2022.01.12
146	鄂农肥（2017）准字 228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8-8-9）；含氯（低氯）	2017.01.13 -2022.01.12
147	鄂农肥（2017）准字 228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2-9-15）；含氯（低氯）	2017.01.13 -2022.01.12
148	鄂农肥（2017）准字 228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0%（28-10-12）；含氯（低氯）	2017.01.13 -2022.01.12
149	鄂农肥（2017）准字 229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7%（19-19-192）；含氯（中氯）	2017.01.13 -2022.01.12
150	鄂农肥（2017）准字 2353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7-8）；有机质≥20%；含氯（I 型标准）	2017.02.06 -2022.02.05
151	鄂农肥（2017）准字 2354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20-8-10）；有机质≥20%；含氯（I 型标准）	2017.02.06 -2022.02.05
152	鄂农肥（2017）准字 282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2-7-11）；含氯（中氯）	2017.07.10 -2022.07.09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53	鄂农肥（2017）准字 282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1-12-12）；含氯（中氯）	2017.07.10 -2022.07.09
154	鄂农肥（2017）准字 282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0-13-12）；含氯（中氯）	2017.07.10 -2022.07.09
155	鄂农肥（2017）准字 282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5-12-9）；含氯（低氯）	2017.07.10 -2022.07.09
156	鄂农肥（2017）准字 282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0-12-10）；含氯（低氯）	2017.07.10 -2022.07.09
157	鄂农肥（2017）准字 2937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25%(12-6-7)；有机质≥20%（I 型标准）	2017.08.17 -2022.08.16
158	鄂农肥（2017）准字 293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4-6-25)	2017.08.17 -2022.08.16
159	鄂农肥（2017）准字 293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1-19-15)	2017.08.17 -2022.08.16
160	鄂农肥（2017）准字 294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6%（26-13-7)	2017.08.17 -2022.08.16
161	鄂农肥（2017）准字 294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16-5-21)	2017.08.17 -2022.08.16
162	鄂农肥（2017）准字 294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0%（12-18-20)	2017.08.17 -2022.08.16
163	鄂农肥（2017）准字 294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6-10-14）；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164	鄂农肥（2017）准字 294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3%（18-17-8）；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165	鄂农肥（2017）准字 294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0%（28-16-6）；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166	鄂农肥（2017）准字 294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7-18-19）；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167	鄂农肥（2017）准字 294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7%（19-19-19）；含氯（低氯）	2017.08.17 -2022.08.16
168	鄂农肥（2017）准字 294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8%(27-5-6)；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69	鄂农肥（2017）准字 294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8%（15-18-5）；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0	鄂农肥（2017）准字 295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8-12-10）；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1	鄂农肥（2017）准字 295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8-10-12）；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2	鄂农肥（2017）准字 295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3%（23-14-6）；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3	鄂农肥（2017）准字 295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4-16-5）；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74	鄂农肥（2017）准字 295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7%（18-22-7）；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5	鄂农肥（2017）准字 295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5-18-5）；含氯（中氯）	2017.08.17 -2022.08.16
176	鄂农肥（2017）准字 295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25%（12-7-6）；含氯（高氯）	2017.08.17 -2022.08.16
177	鄂农肥（2017）准字 295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1%（16-17-8）；含氯（高氯）	2017.08.17 -2022.08.16
178	鄂农肥（2017）准字 295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3%（17-21-5）；含氯（高氯）	2017.08.17 -2022.08.16
179	鄂农肥（2017）准字 3130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5-10）；有机质≥20%（I 型标准）	2017.10.11 -2022.10.10
180	鄂农肥（2017）准字 321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2%（20-10-12）；含氯（中氯）。	2017.11.15 -2022.11.14
181	鄂农肥（2017）准字 322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0-12-19）；含氯（中氯）。	2017.11.15 -2022.11.14
182	鄂农肥（2018）准字 335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高浓度。	2018.01.09 -2023.01.08
183	鄂农肥（2018）准字 335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中浓度。	2018.01.09 -2023.01.08
184	农肥（2017）准字 5859 号	.	粉刺	$N+P_2O_5+K_2O$≥50%；Ca+Mg≥1%	2017.01.09 -2022.01.12

（2）湖北正道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	鄂农肥（2013）准字 081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8-6-6）；含氯（低氯）	2014.01.05 -2019.01.04
2	鄂农肥（2014）准字 000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8-7）；含氯（中氯）	2014.01.20 -2019.01.19
3	鄂农肥（2014）准字 000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5%；（30-0-5）；含氯（低氯）	2014.01.20 -2019.01.19
4	鄂农肥（2014）准字 000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6-8-6）；含氯（中氯）	2014.01.20 -2019.01.19
5	鄂农肥（2014）准字 000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2-5-18）	2014.01.20 -2019.01.19
6	鄂农肥（2014）准字 0005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7%；（19-19-19）；含氯	2014.01.20 -2019.01.19
7	鄂农肥（2014）准字 0006 号	掺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8-18-18）；含氯	2014.01.20 -2019.01.19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8	鄂农肥（2014）准字 004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6-12-20）；含氯（中氯）	2014.01.25 -2019.01.24
9	鄂农肥（2014）准字 004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8-18-18）；含氯（低氯）	2014.01.25 -2019.01.24
10	鄂农肥（2014）准字 011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9-5-24）	2014.03.25 -2019.03.24
11	鄂农肥（2014）准字 011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30-5-5）；含氯（低氯）	2014.03.25 -2019.03.24
12	鄂农肥（2014）准字 028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9-13-13）；含氯（中氯）	2014.12.15 -2019.12.14
13	鄂农肥（2015）准字 122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2-18-15）	2015.09.15 -2020.09.14
14	鄂农肥（2017）准字 297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3%（25-12-16）；含氯（中氯）	2017.08.28 -2022.08.27
15	鄂农肥（2017）准字 297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8-6-6）；含氯（中氯）	2017.08.28 -2022.08.27
16	鄂农肥（2017）准字 297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6-10-12）；含氯（中氯）	2017.08.28 -2022.08.27
17	鄂农肥（2017）准字 297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5-5）；含氯（中氯）	2017.08.28 -2022.08.27
18	鄂农肥（2017）准字 297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25-15-8）；含氯（中氯）	2017.08.28 -2022.08.27
19	鄂农肥（2017）准字 297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7-22-6）；含氯（高氯）	2017.08.28 -2022.08.27
20	鄂农肥（2017）准字 297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7-18-8）；含氯（高氯）	2017.08.28 -2022.08.27
21	鄂农肥（2017）准字 297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5-8-7）；含氯（高氯）	2017.08.28 -2022.08.27
22	鄂农肥（2017）准字 297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7-17-17）；含氯（低氯）	2017.08.28 -2022.08.27
23	鄂农肥（2017）准字 298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5-10-16）；含氯（低氯）	2017.08.28 -2022.08.27
24	鄂农肥（2017）准字 298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8%（19-9-20)	2017.08.28 -2022.08.27
25	鄂农肥（2018）准字 343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中浓度	2018.03.27 -2023.03.26
26	鄂农肥（2018）准字 343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高浓度	2018.03.27 -2023.03.26

（3）万丰化工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1	鄂农肥（2014）准字 023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5-9-6）；含氯（中氯）	2014.06.12 -2019.06.11
2	鄂农肥（2014）准字 023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0%（18-5-7）	2014.06.12 -2019.06.11
3	鄂农肥（2014）准字 023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8-6-6）；含氯（中氯）	2014.06.12 -2019.06.11
4	鄂农肥（2014）准字 023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5%；（30-5-0）；含氯（中氯）	2014.06.12 -2019.06.11
5	鄂农肥（2014）准字 023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5-12-8）；含氯（中氯）	2014.06.12 -2019.06.11
6	鄂农肥（2014）准字 024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4%（18-18-18）	2014.06.12 -2019.06.11
7	鄂农肥（2014）准字 024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4-16）	2014.06.12 -2019.06.11
8	鄂农肥（2014）准字 024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7-17-17）	2014.06.12 -2019.06.11
9	鄂农肥（2014）准字 024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8-9-18）	2014.06.12 -2019.06.11
10	鄂农肥（2014）准字 0244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8-6-16）	2014.06.12 -2019.06.11
11	鄂农肥（2014）准字 046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5-15-15）	2014.09.05 -2019.09.04
12	鄂农肥（2014）准字 0463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14-16-15）	2014.09.05 -2019.09.04
13	农肥（2014）准字 3858 号	/	粉剂	$N+P_2O_5+K_2O$≥50%；Zn+B：0.5%-3%	2015.09.15 -2019.10.14
14	鄂农肥（2015）准字 0707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15-10-15）；含氯（中氯）。	2015.01.25 -2020.01.24
15	鄂农肥（2015）准字 0708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2-8-10）；含氯（中氯）。	2015.01.25 -2020.01.24
16	鄂农肥（2015）准字 0709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17-17-17）；含氯（中氯）。	2015.01.25 -2020.01.24
17	鄂农肥（2015）准字 0710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5%；（22-5-18）。	2015.01.25 -2020.01.24
18	鄂农肥（2015）准字 071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51%；（25-10-16）；含氯（中氯）。	2015.01.25 -2020.01.24
19	鄂农肥（2015）准字 071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0%；（23-12-5）；含氯（中氯）。	2015.01.25 -2020.01.24
20	鄂农肥（2015）准字 136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6%；（21-5-10）；含氯（高氯）。	2015.01.25 -2020.01.24

序号	登记证号	商品名	产品形态	主要技术指标	有效期
21	鄂农肥（2016）准字 151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36%；（17-7-12）；含氯（中氯）。	2016.01.29 -2021.01.28
22	鄂农肥（2016）准字 1516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N+P_2O_5+K_2O$≥43%（16-7-20)	2016.01.29 -2021.01.28
23	鄂农肥（2016）准字 2251 号	有机肥料	固体粉状	$N+P_2O_5+K_2O$≥5%；有机质≥45%	2016.12.26 -2021.12.25
24	鄂农肥（2017）准字 3313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8877-2009；（II 型标准）	2017.12.27 -2022.12.26
25	鄂农肥（2017）准字 3314 号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8877-2009；（II 型标准）	2017.12.27 -2022.12.26
26	鄂农肥（2018）准字 3435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低浓度	2018.03.27 -2023.03.26
27	鄂农肥（2018）准字 3441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中浓度	2018.03.27 -2023.03.26
28	鄂农肥（2018）准字 3442 号	复混肥料	固体粒状	GB15063-2009；高浓度	2018.03.27 -2023.03.26
29	微生物肥（2018）准字（3118）号	生物有机肥	粉剂	有效活菌数≥0.2 亿/g；有机质≥40%	2018.06.15-2023.06
30	微生物肥（2018）准字（4148）号	复合微生物肥料	颗粒	有效活菌数≥0.2 亿/g；N+P2O5+K2O=8.0%；有机质≥20%	2018.06.15-2023.06

3、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磷酸 90 万吨/年、合成氨 8 万吨/年、硫酸 160 万吨/年、氟硅酸钠 1 万吨/年、盐酸 1 万吨/年	（鄂）WH 安许证字【延 0150】	湖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01.06-2020.01.05
祥云股份	磷石膏库运营	（鄂）FM 安许证字（2018）090527 号	湖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02.09-2021.02.08

4、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

（1）《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公司名称	许可经营范围	许可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硫酸、盐酸、硫磺、氢氧化钾、氢氧化钠	鄂 J 安经（换）字[2016]04028 号	武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3.11-2019.3.10
华祥达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氧化剂、毒害品、腐蚀品；易制毒化学品：乙醚、苯乙酸、醋酸酐、三氯甲烷、哌啶、甲苯、丙酮、甲基乙基酮、盐酸、	鄂 A 安经字[2016]140066 号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6.20-2019.6.19

公司名称	许可经营范围	许可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硫酸；易制爆化学品：硫磺			

（2）《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公司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山东正道	液氨 600 吨/年、硫酸 400 吨/年	鲁菏危化使字[2018]延 000003 号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07.10 -2021.07.09
万丰化工	液氨（年使用量 3,000 吨）	鄂襄危化使字[2017]000004 号	襄阳市行政审批局	2017.10.09 -2020.10.08

（3）《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公司名称	登记范围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硫酸；氨；氟硅酸钠；正磷酸；盐酸	421110035	湖北省危险化学品登记办公室、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	2017.03.23 -2020.03.22

（4）《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公司名称	生产品种、产量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硫酸 140 万吨/年、盐酸 7 万吨/年	（鄂）3S42110026003	黄冈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12.21 -2021.12.20

（5）《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表》

公司名称	重大危险源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新、老厂区液氨氨站储罐区	BA 鄂 421182（2016）008	武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08.03-2019.08.02
山东正道	液氨	BA 鲁 371721[207]003	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11.15-2020.11.14
湖北万丰	液氨储罐（四级）	BA 鄂 420626[2018]001	保康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01.19-2021.01.18

5、辐射安全许可证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及等级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设备	鄂环辐证[J0241]	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黄冈市环境保护局	2017.05.18-2022.05.17

6、排污许可证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种类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J-属-18-临 00001	黄冈市环境保护局	2018.01.17 -2018.12.31
山东正道	SO_2、NO_x	曹环许字[2018]28 号	曹县环境保护局	2018.04.24 -2019.04.23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种类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万丰化工	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91420626757024207X	襄阳市襄城区行政审批局	2017.10.10-2018.10.09

注：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万丰化工可于 2020 年申领新的排污许可证。

7、探矿及采矿许可证

公司及子公司利川公司矿业权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无形资产”。

8、港口经营许可证

（1）《港口经营许可证》

公司名称	经营地域	证书编号	适用业务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武穴盘塘港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码头 1#—11#泊位	（鄂黄冈）港经证（1661）号	货物装卸、仓储服务	黄冈市港航管理局	2016.05.23-2019.05.23

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出具交规划函[2015]854 号《关于武穴港田镇港区祥云综合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批准公司建设 2 个 3,000 吨级件杂货泊位和 2 个 3,000 吨级散货泊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 4 个泊位正在建设中。

发行人目前共有 19 个泊位，其中老厂区有 11 个泊位，新厂区有 8 个泊位。目前，老厂区 11 个泊位已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其中 8 号泊位为危险货物运输泊位，已办理了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新厂区 8 个泊位中，4 个泊位正在建设，待建设完成后依法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另外 4 个泊位为预留泊位，因历史原因未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中。

（2）《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公司名称	经营地域	证书编号	作业方式及危险货物品名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码头 8 泊位	（鄂黄冈）港经证（1661）号-M001	作业方式：船—管道—储罐 作业危险货物品名：硫酸	黄冈市港航管理局	2018.06.07-2019.05.23

9、进出口贸易

（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公司名称	备案登记表编号	备案机关	登记日期
祥云股份	0153902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湖北黄冈）	2014.05.12
华祥达商贸	0154393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武汉）	2012.12.20
云华安	0303624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湖北黄冈）	2018.02.24

（2）《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公司名称	海关注册编码	经营类别	颁证机关	注册日期
祥云股份	4209962006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黄石海关	2015.08.31
华祥达商贸	420136101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海关	2016.01.07
云华安	420996202X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黄石海关	2018.03.01

（3）《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发证日期
祥云股份	4204600012	黄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2.04.23
华祥达商贸	4200605477	湖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01.25

10、特种设备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品种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设备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	TS2210034-2020	第三类压力容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5.12.30-2020.01.18
祥云设备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	TS1210161-2021	第三类压力容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7.05.05-2021.07.18
祥云设备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	TS3842198-2022	压力管道	黄冈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07.09-2022.06.01

1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及等级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设备	D342061285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黄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6.05.03-2021.05.02

12、取水许可证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取水地点	有效期
祥云股份	取水（鄂武穴）字【2011】第 00003 号	武穴市水利局	长江中游干流武穴段 K71+500m	2016.11.15-2021.11.14
祥云股份	取水（鄂武穴）字【2007】第 00001 号	武穴市水利局	长江中游左岸武穴市盘塘处	2017.2.28-2022.2.27

13、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证机关	有效期
祥云股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7Q27457R3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7.12.12-2021.2.7
祥云股份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7E33089R1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7.12.12-2021.6.11
祥云股份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M16EN0040R0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6.3.23-2019.3.22
祥云股份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M17S12629R1L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7.12.12-2021.6.11

（三）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构筑了五个层次的质量管理网络：即“总经理、质管部、质检中心、各生产厂化验室以及质检员”，成立了三级检验机构：即“车间级（主要负责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的检验）、分厂级（主要负责每班产品质量的检验）、质检中心（主要负责原材料进厂和产品出厂质量的检验）”。生产过程中实施“三检”（自检、互检、专检）程序，确保控制产品质量；出厂产品要求过“三关”（原材料入厂关、半成品生产关、成品出厂关），以保证质量达到合格；成品贮存、运输和在市场上的销售等也纳入了产品质量管理范畴。推行抽检分离，将质检中心划分为抽样室和化验室，两者既独立开展工作，又紧密合作，确保检测工作的客观、公正、准确和高效。

公司根据质量体系要求，制定了《质检科三级文件》。各产成品、原材料严格按照三级文件要求和相应的国家、行业、企业内控标准进行采样检测。以当班生产日期为一批次，每批产品均进行检测。检测合格产品直接入库，检测不合格产品，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挂牌标识，隔离存放进行处置。

公司严格要求各生产车间控制生产过程，按照各产品作业指导书（如《复合肥料作业指导书》）要求精细化生产，对下达的工艺指标全过程进行跟踪记录。重点关注关键工序质量控制点，选取采样点及提高检测频次，若检测的数据波动大或达不到工艺指标要求时，及时通知操作岗位和车间主管、质量技术负责人进行原因分析，制定质量改进措施和办法。

（四）产品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未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纠纷的情形。

根据黄冈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武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和技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家制定的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标准，不存在被本局及本局下属机关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商标、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具备独立完整性。公司没有以所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不存在影响人员独立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账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经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本公司组织机构设立与运作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设计和研发体系，所有业务均独立于股东单位。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拥有独立开展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股东及其关联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具有直接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胡华文先生，未发生过变化。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磷肥、复混肥料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复合肥、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除本公司外，胡华文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为广西青雨、云丰投资。广西青雨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植与销售，现已停产；云丰投资为祥云股份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从事经营活动。广西青雨、云丰投资与本公司在业务领域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本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承诺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在公司的身份、地位或影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承诺人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承诺人亦将继续不生产、不开发任何与公司所生产、开发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胡华文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其他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1	寒武九鼎、嘉禾九鼎、嘉盛九鼎、御风九鼎、川创投九鼎、苏州惠康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	新宇鼎韵、啃哥壹号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云丰投资	胡华文持有 50.23%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	广西青雨	胡华文持股 100%的企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	山东正道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2	利川公司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3	祥云设备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4	华祥达商贸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5	云茂顺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6	云华安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7	远安矿业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8	万丰化工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9	湖北正道	公司持股 100%的企业
10	红狮犸化肥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11	楚原化工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现已注销
12	祥云川科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13	祥润磷石膏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14	湖北矿业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董监高的基本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的相关内容。董监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其中，李燕系董事长胡华文的配偶，胡华胜系董事长胡华文的哥哥，胡国家系董事长胡华文的堂兄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任职的企业		
1	武汉爱比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儿子胡清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	黄石中邦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儿子胡清控制的企业
3	湖北长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儿子胡清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4	长江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儿子胡清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5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兄弟胡华胜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6	武汉广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姐姐胡华英控制的企业
7	武汉佳盛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姐姐胡华英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8	湖北家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堂兄弟胡国家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9	湖北雄佳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华文的堂兄弟胡国家持股 50%的企业
10	武穴市家兴房屋维修中心	董事长胡华文的堂兄弟胡国家控制的企业
11	武穴市家和劳务队	董事长胡华文的堂兄弟胡国家的配偶吕文珍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2	武汉春光小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何俊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13	武汉伯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解奇兵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武穴市刊江村镇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15	武穴市安捷机动车安全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6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武穴广工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董事的企业；监事田建军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8	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的企业
19	湖北誉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徐军浩担任董事的企业
20	北京新鼎荣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21	新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2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23	南京新鼎荣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4	北京晖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25	新余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6	苏州新鼎啃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27	新余新鼎啃哥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28	新余新鼎啃哥叁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29	新余新鼎啃哥伍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0	新余新鼎啃哥陆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1	新余新鼎啃哥柒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2	新余新鼎啃哥捌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3	新余新鼎啃哥玖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4	新余新鼎啃哥拾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5	新余新鼎啃哥拾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36	新余新鼎啃哥拾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7	新余新鼎啃哥拾伍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8	新余新鼎啃哥拾陆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39	新余新鼎啃哥拾柒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0	新余新鼎啃哥拾捌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1	新余新鼎啃哥拾玖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2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3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4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5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叁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6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伍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7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陆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8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柒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49	新余新鼎啃哥贰拾捌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0	新余新鼎途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1	新余新靖康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2	新余新盈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3	新余新宇鼎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4	新余新泽鼎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5	新余晖驰金葵新能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56	新余晖驰中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菲鼎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和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5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火鼎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6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江鼎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6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天鼎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的企业
62	上海鼎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3	上海鼎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4	上海鼎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5	上海鼎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张驰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6	北京东方略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担任董事的企业
67	北京东方高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担任董事的企业
68	北京薇驰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张驰的配偶武薇薇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69	北京创想慧文化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林森的配偶戴起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70	北京创想慧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林森的配偶戴起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71	北京德明慧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林森的配偶戴起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72	新余博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林森的配偶戴起生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73	新余博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林森的配偶戴起生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74	上海海得伟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钱斌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75	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钱斌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76	上海海得瑞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钱斌控制的企业
77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78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董事的企业
79	武汉市科创天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80	武汉九派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董事的企业
81	武汉九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82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83	湖北高投金运激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斌担任经理的企业
84	武汉魅力东湖酒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的配偶方雅薇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控制的企业
85	湖北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控制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86	黄冈聚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控制的企业
87	武汉琳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担任经理的企业
88	湖北方润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副总经理胡华平配偶的兄弟姐妹方水珍担任经理的企业
89	武汉广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杜勋平子女配偶的父亲方正担任董事的企业
90	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长及总经理的企业
91	武穴市东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92	武穴市振航件杂货码头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93	武穴市建瓴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94	武穴港航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95	武穴海嘉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田建军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96	武穴市田喜娥百货经营部	监事李光富兄弟姐妹的配偶田喜娥控制的企业
97	湖北广济天下酒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胡华平配偶的父亲方锡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98	湖北乐之乐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胡华平配偶的兄弟姐妹方水珍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99	湖北沣泽矿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胡华平配偶的兄弟姐妹方水珍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100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陈慧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101	武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陈慧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102	无锡市太平洋化肥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03	无锡锦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控制的企业
104	上海佳澄化工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的儿子袁澄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05	上海亿农化工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的儿子袁澄控制的企业；原董事袁云的配偶徐亚蓉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06	无锡保利化肥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的兄弟袁中控制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107	无锡巨丰化肥有限公司	原董事袁云配偶的兄弟姐妹徐雅文控制的企业
108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华文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109	湖北和越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华文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		
1	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湖北矿业、远安矿业原重要股东
2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东宇矿业控股股东陈振宇控制的企业
3	刘国强、郭辉、张军涛	子公司万丰化工原重要自然人股东
4	武穴市财振会计实业公司	公司股东
5	湖北祥云海顺昌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情况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万丰化工	销售复混肥料	-	-	-	-	316.04	0.29%	2,456.96	2.05%
无锡太平洋	销售磷酸一铵	-	-	-	-	3,157.17	1.39%	5,083.63	2.15%
无锡巨丰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磷酸一铵	191.95	0.15%	550.97	0.22%	722.09	0.32%	638.67	0.27%
无锡保利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磷酸一铵	1,484.58	1.14%	2,469.83	0.98%	7,341.79	3.24%	5,510.23	2.33%
湖北和越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25.60	-	-	-	-	-
合计金额		**1,676.53**	**-**	**3,046.41**	**-**	**11,537.09**	**-**	**13,689.49**	**-**

注：湖北和越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采购之钢结构工程建设服务系由子公司祥云化机提

供，其具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之“（二）公司获得许可或认证情况”。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东宇矿业	采购磷矿	792.28	1,727.06	2,424.46	5,900.71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及备件	170.90	74.76	34.97	212.89
胡国家	装修及零星工程	-	214.47	1,040.72	626.98
武穴市家兴房屋维修中心	装修及零星工程	399.42	1,045.05	-	--
武穴市家和劳务队	装修及零星工程	254.22	-	-	--
湖北雄佳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46	-	-	5.49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磷矿	-	887.55	-	-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磷矿	-	-	50.05	554.91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复肥商品	-	-	533.27	1,137.29
上海佳澄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复肥商品	-	-	768.99	-
上海亿农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复肥商品	-	-	-	291.20
合计金额		**1,627.28**	**3,948.89**	**4,852.46**	**8,729.4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采购磷矿占同类交易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金额	同类交易占比
东宇矿业	792.28	1.26%	1,727.06	1.64%	2,424.46	2.28%	5,900.71	4.46%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	-	887.55	0.84%	-	-	-	-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50.05	0.05%	554.91	0.42%

3、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0.46	467.12	321.78	222.61

（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事项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胡华文	华祥达商贸	房屋	9.65	38.10	7.73	7.73
胡华文	祥云股份	房屋	1.60	19.79	9.33	9.33
总计			**11.25**	**57.89**	**17.06**	**17.06**

2、关联担保事项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远安矿业	5,000.00	2016/10/10	2019/10/10	否
湖北矿业（注）	16,000.00	2015/7/3	2022/7/2	否

注：祥云矿业报告期后吸收合并完成后注销，对应担保转至远安矿业。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华文	10,000.00	2015-9-29	2020-9-29	否
胡华文	4,000.00	2014-6-26	2018-6-25	是
胡华文	30,000.00	2015-9-24	2020-9-23	否
胡华文	27,000.00	2017-12-14	2022-12-13	否
胡华文	25,000.00	2014-10-20	2019-10-19	是
胡华文	8,000.00	2016-1-25	2019-1-25	是
胡华文	8,000.00	2017-5-10	2020-5-10	是
胡华文	25,000.00	2014-3-20	2018-3-31	是
胡华文	20,000.00	2016-11-8	2020-11-8	否
胡华文	4,000.00	2014-10-13	2019-10-13	是
胡华文	4,000.00	2014-4-22	2019-4-22	是
胡华文	1,300.00	2014-1-28	2019-1-28	是
胡华文	8,000.00	2016-3-2	2021-3-1	否
胡华文	10,000.00	2015-11-30	2020-11-29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华文	5,000.00	2013-10-11	2018-10-11	是
胡华文	33,800.00	2010-3-26	2018-3-26	是
胡华文	38,000.00	2016-10-26	2023-10-25	否
胡华文	10,000.00	2016-6-24	2019-6-24	是
胡华文	17,000.00	2017-6-30	2019-6-30	否
胡华文、李燕	16,000.00	2016-3-18	2019-3-17	是
胡华文、李燕	7,000.00	2018-2-5	2021-2-4	否
胡华文、李燕	10,000.00	2016-4-27	2018-10-26	是
胡华文、李燕	10,000.00	2016-12-20	2019-6-19	是
胡华文、李燕	10,000.00	2015-3-13	2018-3-11	是
胡华文、李燕	10,000.00	2018-1-16	2020-9-27	否
胡华文、李燕	20,000.00	2018-3-12	2020-3-12	否
胡华文、李燕	11,000.00	2013-7-8	2020-5-20	是
胡华文、李燕	4,000.00	2013-11-27	2020-6-23	是
胡华文、李燕	5,000.00	2015-6-26	2021-6-25	否
胡华文、李燕	5,000.00	2018-6-26	2023-6-21	否
山东正道	10,000.00	2016-6-24	2019-6-24	是
山东正道	17,000.00	2017-6-30	2019-6-30	否
武穴城投	10,000.00	2016-12-20	2019-12-19	是
武穴城投	10,000.00	2018-1-16	2020-9-27	否

3、关联方资金往来

（1）关联方资金往来（不含利息）

报告期内，祥云股份关联方资金往来（不含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资金	-	1,000.00	1,010.00	-
	支付资金	-	-	2,010.00	-
武穴城投	收到资金	-	-	667.33	2,000.00
	支付资金	-	-	-	77.53
海顺昌磷石膏	收到资金	-	-	0.97	-
	支付资金	-	-	-	-
云丰投资	收到资金	-	20.00	-	-
	支付资金	-	20.00	-	-
远安矿业	收到资金	-	-	16,890.71	4,938.02
	支付资金	-	-	1,800.00	3,481.30
万丰化工	收到资金	-	-	3,629.75	427.25
	支付资金	-	-	3,000.00	1,057.00

（2）收取关联方资金占用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远安矿业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	1,623.71	487.38
武穴城投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	160.00	-
合计		-	-	**1,783.71**	**487.38**

4、与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存入金额	3,000.00	6,219.42	--	352.30
取得利息金额	0.44	0.40	0.23	0.23
现金分红金额	150.00	180.00	187.50	195.00
支取金额	7,000.08	2,350.02	200.01	548.32
期末余额	220.42	4,070.06	20.25	32.53

其中，存入支取金额中包含委托贷款 1,000.00 万元，系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经办的武穴市财政局委托贷款。贷款期限 2017 年 3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 月 30 日，贷款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结清。

5、向关联方出售或收购股权

（1）2017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华文签订《关于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广西青雨 70%股权转让给胡华文。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东洲评报字[2017]第 0479 号），以 2017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广西青雨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351.68 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 1 元。鉴于本次转让前广西青雨对公司负有债务 312.48 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由胡华文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向公司清偿完毕。

（2）东宇矿业原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东宇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以人民币 8,644 万元收购东宇矿业持有的远安祥云 40%股权。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东

洲评报字[2017]第 1160 号），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远安矿业净资产评估值为 8,575.24 万元。综合考虑 2017 年度远安矿业实缴增资 2.5 亿元及实际经营情况，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 8,644 万元。

（3）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东宇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以 6,356 万元的价格收购东宇矿业持有的祥云矿业 40%股权。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东洲评报字[2017]第 1161 号），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祥云矿业净资产评估值为 26,009.03 万元。综合考虑 2017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双方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 6,356 万元。

（4）刘国强、张军涛、郭辉原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万丰化工的少数股东。2017 年 11 月，公司分别与刘国强、张军涛、郭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分别以人民币 2,051.65 万元收购刘国强持有的万丰化工 26.252%股权，以人民币 1,231.84 万元收购张军涛持有的万丰化工 15.762%股权，以 513.30 万元的价格收购郭辉持有的万丰化工 6.568%股权。本次交易价款合计 3,796.79 万元。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东洲评报字[2017]第 1190 号），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刘国强、张军涛、郭辉所持万丰化工合计 48.582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3,796.79 万元，经各方协商，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合计 3,796.79 万元。

（三）报告期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生原因
预付账款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	6.82	300.00	-	预付采购款
预付账款	无锡锦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	21.70	21.70	22.21	预付采购款
预付账款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1,907.29	-	-	-	预付采购款
其他应收款	远安矿业	-	-	-	13,422.22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	1,000.00	-	借款
其他应收款	万丰化工	-	-	-	629.75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武穴城投	-	-	-	667.33	往来款

项目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生原因
其他应收款	海顺昌磷石膏	-	-	-	0.97	往来款
应收账款	万丰化工	-	-	-	1,037.53	经营性往来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武穴城投	-	-	-	3,770.25	土地保证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远安矿业	-	-	-	11,900.00	湖北矿业支付的工程款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生原因
应付账款	东宇矿业	924.62	632.34	2,607.26	363.25	采购款
应付账款	武穴市家和劳务队	254.22	-	-	-	装修款
应付账款	武穴市家兴房屋维修中心	78.31	-	-	-	装修款
应付账款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0.73	58.53	31.93	191.02	采购款
应付账款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76	2.76	36.42	51.53	采购款
应付账款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	142.71	3.63	-	采购款
应付账款	上海亿农化工有限公司	-	-	1.20	1.20	采购款
应付账款	上海佳澄化工有限公司	-	-	6.00	-	采购款
预收账款	无锡保利化肥有限公司	64.70	17.73	51.05	1,717.37	货款
预收账款	无锡巨丰化肥有限公司	6.60	8.60	0.00	0.37	货款
预收账款	湖北和越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	-	8.34	-	货款
预收账款	无锡太平洋	-	-	-	1,961.41	货款
其他应付款	东宇矿业	12,550.00	12,550.00	-	-	股权收购款
其他应付款	宏亿矿业	73.19	73.19	10,073.19	-	往来款
其他应付款	胡华文	17.60	6.34	49.54	2.09	租金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胡华文	1,429.61	-	-	-	股利

项目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生原因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财振会计	322.22	248.23	248.23	248.23	股利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寒武九鼎	265.12	-	-	-	股利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武穴城投	164.97	-	-	190.48	股利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0.72	0.72	0.72	0.72	股利

五、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有关制度规定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了规定。

（一）《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对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做出如下安排：

1、股东大会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①股东大会审议

的某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②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③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④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2、董事会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除下列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决策之外的其他交易事项：①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三千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做出如下安排：

1、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1）股东大会的决策权限如下：

①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作出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对于首次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人订立的书面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如下：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决策除应由股东大会审议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3）独立董事的决策权限如下：

独立董事应就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三百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事前独立意见，以上所述关联交易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2、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1）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如下：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就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

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关联交易事项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做出如下安排：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应当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于 2015 年至 2017 年度存在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情形，该事项已予以规范，关联方已归还相关款项，该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

成不利影响；2015 年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方在此期间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合法、有效，均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所约定的条款条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公司治理”部分的相关内容。

（五）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产、供、销体系，在主要原材料采购与主要产品销售方面均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未来，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等公司治理文件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同时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在依照有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人期间，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承诺人及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根据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签订或督促签订交易协议，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交易条件，确保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并严格遵守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承诺人不会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和利润，不会自行或通过所控制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也不会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在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或作为公司股东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与承诺人具有关联关系的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承诺人将予回避，承诺人的关联方同时持有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的，承诺人将提示和督促其同等地于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任期
1	胡华文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2	廖起成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3	何俊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4	解奇兵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5	徐军浩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6	张驰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7	刘林森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8	王道龙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9	钱斌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胡华文：男，中国国籍，1967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 年 7 月起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祥云股份董事长、党委书记。

廖起成：男，中国国籍，1967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电气工程师。2001 年 3 月起历任祥云股份合成氨厂长、生产副总经理、行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董事、总经理。

何俊：男，中国国籍，1967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 年起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高浓度复合肥车间主任、复肥厂技术厂长、磷铵厂技术厂长、磷铵厂厂长、技术部长、总工程师；现任祥云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解奇兵：男，中国国籍，1966 年 5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工程师。1991 年起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硫酸厂班长、发电车间主任、综合办主任、发电车间主任、经济运行科长、企管部部长、硫酸厂厂长、磷铵事业一公司总经理、磷铵事业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徐军浩：男，中国国籍，1974 年 4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武穴市大金镇人民政府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政协主任；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武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融资管理中心（武穴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主任；2018 年 4 月至今任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董事。

张驰：男，中国国籍，1981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广东东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祥云股份董事。

刘林森：女，中国国籍，1977 年 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律师。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北京齐致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祥云股份独立董事。

王道龙：男，中国国籍，1956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82 年 1 月至 1987 年 7 月任中国农业大学讲师；1987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副处长、处长；1998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国农科院研究员、副所长、所长；现任祥云股份独立董事。

钱斌：男，中国国籍，1965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87 年 1 月至 1989 年 1 月任国家财政部行政司基建财务部干部；198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分行办公司副主任科员、武汉建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武汉固德银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科华银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1 年 3 月至今任武汉九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任期
1	杜勋平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2	田建军	监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3	李光富	职工代表监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杜勋平：男，中国国籍，1961 年 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 年 1 月起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厂长、事业公司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祥云股份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田建军：男，中国国籍，1965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武穴市财政局四望财所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武穴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2005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武穴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武穴市投融资中心副主任；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武穴市田镇两型社会试验区副主任；2014 年 6 月至今任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监事。

李光富：男，中国国籍，1975 年 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 年 1 月起历任祥云股份工会委员会干事、复肥事业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 6 名，其中 1 名总经理，3 名副总经理，1 名财务总监，1 名董事会秘书。具体如下：

廖起成：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何俊：副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解奇兵：副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胡华平：男，中国国籍，1959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7 年 11 月至 1981 年 4 月任职于武穴市长江工具厂；198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职于武穴市无线电元件厂；2004 年 11 月起至今历任祥云股份经理、副总经理；现任祥云股份副总经理。

陈慧春：男，中国国籍，1969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 年 9 月起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会计、科长、部长、财务总监；现任祥云股份财务总监。

查炎华：男，中国国籍，1975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国家制造业信息化认证工程师。2000 年 4 月起历任祥云股份信息中心主任、信息项目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现任祥云股份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何俊：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叶良俊：男，中国国籍，1966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 年 7 月至今历任祥云有限及祥云股份技术员、供应技术科长、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祥云股份副总工程师、云华安副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
胡华文	董事长	5,732.4391	112.2529	41.25%
廖起成	董事、总经理	43.2547	-	0.31%
何俊	董事、副总经理	43.2547	-	0.31%
解奇兵	董事、副总经理	43.2547	-	0.31%
徐军浩	董事	-	-	-
张驰	董事	-	0.1252	0.00%
刘林森	独立董事	-	-	-
王道龙	独立董事	-	-	-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
钱斌	独立董事	-	-	-
杜勋平	监事会主席	43.2547	-	0.31%
田建军	监事	-	-	-
李光富	职工代表监事	-	3.0476	0.02%
胡华平	副总经理	41.6848	-	0.29%
陈慧春	财务总监	46.2267	-	0.33%
查炎华	董事会秘书	2.6694	8.1269	0.08%
叶良俊	技术部长	28.9292	-	0.20%
合计		**6,024.9680**	**123.5526**	**43.39%**

（二）最近三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胡华文	5,732.4391	109.6660	41.23%	5,718.4391	109.6660	41.13%	5,718.4391	109.6660	45.29%	5,718.4391	107.6542	45.27%
廖起成	43.2547	-	0.31%	43.2547	-	0.31%	43.2547	-	0.34%	43.2547	-	0.34%
何俊	43.2547	-	0.31%	43.2547	-	0.31%	43.2547	-	0.34%	43.2547	-	0.34%
解奇兵	43.2547	-	0.31%	43.2547	-	0.31%	43.2547	-	0.34%	43.2547	-	0.34%
徐军浩	-	-	-	-	-	-	-	-	-	-	-	-
张驰	-	0.1235	0.00%	-	0.1225	0.00%	-	-	-	-	-	-
刘林森	-	-	-	-	-	-	-	-	-	-	-	-
王道龙	-	-	-	-	-	-	-	-	-	-	-	-
钱斌	-	-	-	-	-	-	-	-	-	-	-	-
杜勋平	43.2547	-	0.31%	43.2547	-	0.31%	43.2547	-	0.34%	43.2547	-	0.34%
田建军	-	-	-	-	-	-	-	-	-	-	-	-
李光富	-	3.1185	0.02%	-	3.1185	0.02%	-	3.1185	0.02%	-	3.0613	0.02%
胡华平	41.6848	-	0.29%	41.6848	-	0.29%	41.6848	-	0.32%	41.6848	-	0.32%
陈慧春	46.2267	-	0.33%	46.2267	-	0.33%	46.2267	-	0.36%	46.2267	-	0.36%
查炎华	2.6694	22.3490	0.18%	2.6694	22.3490	0.18%	3.4694	22.3490	0.20%	3.4694	21.9390	0.20%
叶良俊	28.9292	-	0.20%	28.9292	-	0.20%	28.9292	-	0.22%	28.9292	-	0.22%
合计	**6,024.9680**	**135.2570**	**43.47%**	**6,010.9680**	**135.2560**	**43.38%**	**6,011.7680**	**135.1335**	**47.76%**	**6,011.7680**	**132.6544**	**47.7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担任发行人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投资企业与公司关系
胡华文	董事长	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05.00	50.23	股东
		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	同受胡华文先生控制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450.00	36.59	-
廖起成	董事、总经理	-	-	-	-
何俊	董事、副总经理	武汉春光小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	50.00	-
解奇兵	董事、副总经理	武汉伯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0	14.29	-
徐军浩	董事	-	-	-	-
张驰	董事	北京新鼎荣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53.81	11.41	-
		上海鼎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8.50	99.70	-
		上海鼎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1.40	98.28	-
		上海鼎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3.90	76.78	-
		上海鼎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	
刘林森	独立董事	-	-	-	-
王道龙	独立董事	-	-	-	-
钱斌	独立董事	武汉固德银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5.00	-
		武汉九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05	22.88	-
		湖北高投金运激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00	20.00	-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	15.00	-
		宁波海得泽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	50.00	-
		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50.00	50.00	-
		上海海得伟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33.00	33.00	-
杜勋平	监事会主席	-	-	-	-
田建军	监事	-	-	-	-
李光富	职工代表监事	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1.40	股东
胡华平	副总经理	-	-	-	-
陈慧春	财务总监	-	-	-	-
查炎华	董事会秘书	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0	3.64	股东

姓名	担任发行人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投资企业与公司关系
叶良俊	技术部长	-	-	-	-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本公司领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度薪酬	2018 年 1-6 月薪酬
胡华文	董事长	76.18	36.96
廖起成	董事、总经理	69.08	28.69
何俊	董事、副总经理	49.63	27.71
解奇兵	董事、副总经理	59.15	26.99
徐军浩	董事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张驰	董事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刘林森	独立董事	5.00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王道龙	独立董事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钱斌	独立董事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杜勋平	监事会主席	55.67	27.74
田建军	监事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李光富	职工代表监事	9.08	5.07
胡华平	副总经理	61.79	27.25
陈慧春	财务总监	35.26	20.03
查炎华	董事会秘书	36.27	20.03
叶良俊	技术部长	12.94	4.7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胡华文	董事长	武穴云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
廖起成	董事、总经理	-	-	-
何俊	董事、副总经	武汉春光小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理			
解奇兵	董事、副总经理	武汉伯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徐军浩	董事	武穴市刊江村镇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武穴市安捷机动车安全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
		武穴广工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
		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
		湖北誉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张驰	董事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
		北京新鼎荣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
		新余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新鼎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北京晖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南京新鼎荣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北京东方略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北京东方高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上海鼎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鼎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鼎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鼎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辽宁北旺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
		北京薇驰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
刘林森	独立董事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
王道龙	独立董事	-	-	-
钱斌	独立董事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湖北高投金运激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
		上海海得伟湃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总经理	-
		武汉九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
		武汉市科创天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武汉九派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仙桃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
		泰州麦迪凯医药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
杜勋平	监事会主席	-	-	-
田建军	监事	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总经理	股东
		武穴市东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总经理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武穴市振航件杂货码头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
		武穴市建瓴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武穴港航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武穴海嘉建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
		武穴广工建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
		武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
李光富	职工代表监事	-	-	-
胡华平	副总经理	-	-	-
陈慧春	财务总监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参股子公司
		武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参股子公司
查炎华	董事会秘书	-	-	-
叶良俊	技术部长	-	-	-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长胡华文与副总经理胡华平为弟兄关系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及协议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华文先生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关联交易、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此外，公司与相关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董事为胡华文、胡文彪、朱捍红、袁云、解奇兵、胡文锋、胡迁林、肖红英、刘林森。

由于朱捍红、胡文彪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廖起成、何俊为公司董事。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华文、廖起成、何俊、解奇兵、徐军浩、张驰、刘林森、王道龙、钱斌为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监事为杜勋平、田建军、李光富。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杜勋平、田建军为第六届监事会成员。201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光富担任职工代表监事。至此，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为杜勋平、田建军、李光富，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胡华文、何俊、廖起成、胡华平、陈慧春、查炎华。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胡华文辞去总经理职务，聘任廖起成为公司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聘任解奇兵为副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廖起成为总经理，何俊、解奇兵、胡华平为副总经理，陈慧春为财务负责人，查炎华为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已经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为符合上市后对公司治理规范要求，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织和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具体制度，并根据相关制度设置了相关机构。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上述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规范运行。公司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收益分配、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五）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

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公司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四）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十六）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会议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最低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书面提议时；（六）监事会提议召开时；（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除上述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

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3）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公司年度报告；（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三）公司章程的修改；（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五）股权激励计划；（六）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2015年1月以来共召开了17次股东大会，对选举董事、监事、公司的有关内控制度、公司的利润分配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各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具体如下：

1、201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成立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2016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挂牌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完善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湖北祥云矿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委托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实施宜昌磷矿高烽矿区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部分客户办理保兑仓业务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5 年 6-12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2017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4、201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2017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对子公司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2018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 2016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8、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9、2017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10、2017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发行事宜的议案》、《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借款的议案》。

12、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磷铵装置技改升级项目的议案》、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并用该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2019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

14、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 1-6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5、2018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及制定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关于由苏玉玲为部分原职工股股东代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原职工股股份代持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

三年（2018 年—2020 年）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暂停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16、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7、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解除由苏玉玲为部分原职工股股东代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一）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的建立及构成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一般规定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董事长，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2）会议召集与决议

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二）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2015年1月以来共召开了36次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具体如下：

1、2015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吉林省颂禾农民服务有限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2015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2016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成立武穴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处置宜昌楚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及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挂牌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完善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湖北祥云矿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北迅达药业共同合作生产瑞舒伐他汀钙中间系列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委托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实施宜昌磷矿高烽矿区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4、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胡华文辞去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聘任廖起成任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借给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850万借款转投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对外借款事项的议案》。

5、2015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两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6、2016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部分客户办理保兑仓业务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5年6-12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16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对湖北祥云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16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2017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层人员2016年度经营目标考核办法及薪酬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1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注销复合肥分公司、生态工程事业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1,000万元研发硫酸生产过程中释放的废水含砷的回收利用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600万元研发工业磷铵母液制备聚磷酸铵新工艺开发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600万元建设磷酸二氢钾生产食品级直链聚偏磷酸钾工艺技术开发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1,000万元建设磷酸浓缩气相系统及浓酸循环系统设备探索升级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1,100万元建设磷肥生产中副产品氢氧化镁阻燃剂的

纯化工艺及表面改性技术研究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400万元建设一种玉米专用膜肥料及其制备方法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600万元建设ERP系统移动OA办公模块开发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400万元建设合成氨合成工段工艺优化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1,800万元建设磷石膏渣场回水工艺技术优化的研究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200万元建设氟钠成品降温及尾气排放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400万元建设硫磺制酸熔硫滤渣的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800万元建设晶体磷酸一铵生产线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800万元建设高塔造粒复合肥无尘冷却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议案》。

9、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1.23亿元新建磷石膏堆场项目的议案》。

10、2016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16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子公司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部分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12、2017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在湖北省武穴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6年度总经

理工作报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2018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2016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6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17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4、2017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2017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拟进行吸收合并的议案》。

16、2017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7、2017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18、2017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7年1-6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9、2017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20、2017年9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议

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1、2017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借款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2017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23、2017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磷铵装置技改升级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并用该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4、2017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2017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6、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

27、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8、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29、201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及制定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关于由苏玉玲为部分原职工股股东代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原职工股股份代持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暂停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0、2018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2018-2019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建立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7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1、2018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2、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33、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 1-6 月份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4、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35、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6、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穴分行申请办理借款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申请办理借款的议案》、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发行人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一）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人为职工代表监事，2 人为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每届任期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一般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2）会议召开及表决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监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二）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 2015 年 1 月以来共召开了 14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具体如下：

1、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借款湖北万丰股份 850 万借款转投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对外借款事项的议案》。

3、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两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4、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6、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7、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

8、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9、201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2017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1、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2、2018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3、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半年度报告》议案。

14、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以及构成与比例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刘林森、王道龙、钱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董事除具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提议召开董事会

（六）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七）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提名、任免董事；

（二）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四）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利润分配政策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六）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者新发生的借款或者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七）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

（八）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九）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类型包括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所发表的意见应当明确、清楚。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受聘以来，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忠实履行自己

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了董事会秘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自聘任以来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

1、董事会秘书职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包括：（一）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二）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三）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四）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确他们所应负的责任、应遵守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五）协助董事会行使职权。在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应当及时提出异议。

2、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自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以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职责，配合董事会的工作，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起到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1、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情况

2017 年 12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成立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情况及相应议事规则如下：

（1）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共有三名董事组成，分别是胡华文、王道龙、解奇兵，其中胡华文任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分别是刘林森、钱斌、胡华文，其中刘林森任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钱斌、刘林森、徐军浩，其中钱斌任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研究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分别是王道龙、刘林森、胡华文，其中王道龙任召集人。

2、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曾受到过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方	被处罚方	处罚事由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1	武穴市环保局	祥云股份	排放二氧化硫气体危害周边村民健康	2015.11.10	排除危害；罚款40,000 元	已排除危害并缴纳罚款

序号	处罚方	被处罚方	处罚事由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2	保康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祥云股份	复混肥料总养分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	2016.9.15	责令停止销售不合格的复混肥产品；罚款 4,000 元	已缴纳罚款
3	曹县公安消防大队	山东正道	生产车间东侧安全出口封闭	2015.4.24	罚款 20,000 元	缴纳罚款并保持安全出口畅通
4	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山东正道	未按规定存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或参加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15.5.13	对公司罚款 8,000 元；对主要责任人罚款 2,000 元	缴纳罚款并按规定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5	曹县环境保护局	山东正道	外排废水超标	2016.3.17	罚款 10,000 元	已缴纳罚款
6	曹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山东正道	未按规定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2016.5.30	罚款 20,000 元	缴纳罚款并配置专职职业卫生管理员
7	曹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山东正道	以其他凭证代替发票使用	2016.11.18	罚款 2,000 元	已缴纳罚款
8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山东正道	未及时变更危化品安全使用许可证信息；应急救援器材未定期维护；有毒气体检测仪未接线	2018.4.27	罚款 44,000 元	已缴纳罚款并进行整改
9	武穴市环境保护局	祥云设备	危险废物交给无经营许可证的个人处理	2016.5.27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罚款 20,000 元	已缴纳罚款
10	黄冈市环境保护局	祥云设备	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按照规定办理延续手续	2016.7.14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罚款 10,000 元	缴纳罚款并续办辐射安全许可证
11	利川市国家税务局忠路分局	利川公司	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未按时申报	2017.10.12	罚款 1,000 元	已缴纳罚款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镇江海关	华祥达商贸	申报出口时规格型号申报错误，未申报品牌	2016.6.30	警告	已整改
13	保康县质量技术监管局	万丰化工	核桃专用肥氯离子 3.5 值数超标，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2017.05.27	责令停止销售，限期追回已售出的商品，罚款 11,000 元	已整改并缴纳罚款

万丰化工自 2016 年 5 月起由祥云股份实际控制并纳入合并范围，在此之前万丰化工曾受到过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方	被处罚方	处罚事由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1	襄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万丰化工	生产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复合肥料	2015.7.28	责令停止生产不合格的复合肥，没收违法所得 1,400 元，罚款 53,550 元	已缴纳罚款
2	枣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万丰化工	销售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复合肥料	2015.8.4	责令停止销售不合格的复合肥料，没收违法所得 1,210 元，罚款 39,050 元	已缴纳罚款
3	襄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万丰化工	2014 年估价入账多转销成本，未按规定保管账簿	2015.12.18	罚款 26,636.2 元	已缴纳罚款

公司已按照上述行政处罚的要求缴纳罚款或进行了改正，上述情形所涉金额较小，且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说明，证明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因此，上述违法事项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违规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请参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九、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

1、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公司依法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报告期初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召开的 17 次股东大会、36 次董事会和 14 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履行职责，该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议案均

是由出席股东、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2、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从而避免因可能的公司管理层控制而损害股东利益；公司为了保障未来公众股东的利益，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本公司上市后公众股东能及时、准确的获取本公司对外披露的信息，保障公众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包括组织架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确保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正常运行。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控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三）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18)第 110ZA6446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书附录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审计意见

致同会计师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审计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8301 号）。审计意见为：

“我们认为，祥云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祥云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本次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是申报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申报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祥云股份主要从事磷铵、复肥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祥云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分别约为 446,604.40 万元、258,374.29 万元，由于主营业务收入为祥云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特定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申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中，申报会计师对销售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评价祥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业务流程、内部控制以及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②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价，并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而评价祥云股份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

③选取收入交易样本，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运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记录、对新增或减少的重要客户的原因、背景信息等进行核查等；对出口销售，核查出口销售记录，核对相关出口合同、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收款凭证等资料与单据；通过中国电子口岸卡，查询中国电子口岸“出口收汇联网核查系统”，获取当期产品出口正本报关单电子版；与账面确认出口收入数量及金额进行了对比；核查报告期新增或减少的主要经销商明细；对出口销售报关金额较大的相关海关进行了实地走访，对金额重大的客户进行函证并进行必要的走访。

④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出货单、运单至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期后销售是否存在退回；若存在退回，则分析其退回原因，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⑤对重大客户执行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和收入往来及交易函证，对未回函的

客户实施替代性测试；对重大直销及经销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抽查部分终端客户，并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2、探矿权、采矿权的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祥云股份无形资产科目中的磷矿探矿权、硫铁矿采矿权账面价值均为 53,540.58 万元，分别占合并总资产的比例为 12.51%、12.26%。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等磷矿、硫铁矿尚未开采，故采矿权和探矿权尚未摊销，管理层每年末定期评估与探矿权、采矿权相关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由于探矿权、采矿权的相关减值评估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及判断，特别在减值测试中涉及重大假设和估计，包括：储量、折现率、预计可开采产量及可开采期间、相关出矿石品位及预计未来售价等。上述参数与假设的准确性将直接关系采矿权和探矿权的估值和减值测试的准确性，且金额重大。因此申报会计师将探矿权、采矿权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中，申报会计师对探矿权、采矿权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并评价了与探矿权、采矿权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②评价了管理层对各资产及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如何将探矿权、采矿权和其他资产分配至各资产组的合理性。

③评价了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④申报会计师的内部估值专家协助申报会计师复核了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价了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计算方法、关键假设及输入信息的合理性。验证了探矿权、采矿权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⑤对毛利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

二、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3,756,816.61	377,069,885.68	444,850,280.75	323,428,760.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9,829,645.03	186,805,944.37	106,991,768.01	64,592,173.98
预付款项	261,027,794.23	250,046,710.45	262,255,468.47	178,261,968.86
其他应收款	49,675,328.79	95,965,399.64	124,832,583.18	176,690,574.86
存货	634,142,485.68	807,672,771.08	659,742,284.46	936,894,184.04
其他流动资产	33,017,845.69	35,596,776.94	6,040,349.27	90,542,216.58
流动资产合计	**1,691,449,916.03**	**1,753,157,488.16**	**1,604,712,734.14**	**1,770,409,879.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50,000.00	23,850,000.00	23,850,000.00	23,8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14,134.35	2,785,588.23	3,559,133.93	32,238,207.67
固定资产	1,177,958,900.38	1,255,495,573.55	1,350,541,764.66	1,347,683,239.20
在建工程	227,940,106.23	68,990,837.82	114,741,779.78	95,282,384.12
无形资产	801,613,955.76	805,094,393.97	721,670,733.39	512,632,012.94
商誉	2,840,727.87	2,840,727.87	2,840,727.87	-
长期待摊费用	3,834,851.72	3,549,474.25	1,277,283.03	1,603,79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33,917.36	52,036,215.33	49,044,479.31	31,613,12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055,876.39	310,968,084.82	335,959,262.96	248,722,537.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5,942,470.06**	**2,525,610,895.84**	**2,603,485,164.93**	**2,293,625,302.83**
资产总计	**4,367,392,386.09**	**4,278,768,384.00**	**4,208,197,899.07**	**4,064,035,18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9,720,000.00	335,000,000.00	585,000,000.00	620,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11,601,864.04	651,489,482.98	517,349,917.99	728,031,267.97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331,372,933.96	609,813,452.58	565,052,215.56	393,758,957.60
应付职工薪酬	38,443,496.93	37,448,630.65	36,897,356.55	20,322,508.80
应交税费	24,298,433.31	10,899,017.07	3,277,375.41	22,343,099.22
其他应付款	223,985,082.74	169,166,500.82	155,593,117.62	32,053,213.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000,000.00	208,000,000.00	162,000,000.00	24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80,421,810.98**	**2,021,817,084.10**	**2,025,169,983.13**	**2,058,509,047.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000,000.00	397,000,000.00	535,000,000.00	52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3,440.62	1,190,883.99	1,515,190.81	2,007,013.76
递延收益	89,260,448.34	93,817,063.76	111,909,708.35	100,765,358.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523,888.96**	**492,007,947.75**	**648,424,899.16**	**628,772,372.08**
负债合计	**2,545,945,699.94**	**2,513,825,031.85**	**2,673,594,882.29**	**2,687,281,419.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1,697,993.00	141,697,993.00	128,690,850.00	128,690,850.00
资本公积	563,728,512.03	563,728,512.03	312,016,949.18	312,016,949.18
专项储备	180,903.70	162,365.61	91,847.12	57,841.17
盈余公积	136,577,597.89	136,577,597.89	114,200,264.74	104,634,791.83
未分配利润	979,261,679.53	922,776,883.62	784,065,369.97	695,900,73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1,446,686.15	1,764,943,352.15	1,339,065,281.01	1,241,301,170.32
少数股东权益	-	-	195,537,735.77	135,452,59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1,446,686.15**	**1,764,943,352.15**	**1,534,603,016.78**	**1,376,753,76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67,392,386.09**	**4,278,768,384.00**	**4,208,197,899.07**	**4,064,035,181.8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89,591,251.30**	**4,475,650,278.46**	**3,830,515,819.49**	**4,206,513,593.10**
减：营业成本	2,156,489,202.98	3,597,210,945.94	3,232,650,101.65	3,552,412,251.68
税金及附加	8,292,548.34	13,121,119.65	51,804,748.09	23,681,212.18
销售费用	107,545,886.51	211,045,530.32	189,512,852.85	171,023,786.19
管理费用	86,991,185.86	190,596,328.90	98,926,079.49	132,460,332.85
研发费用	71,953,571.47	153,518,760.67	112,992,476.15	92,085,029.18
财务费用	23,187,056.68	51,108,389.13	42,786,535.39	60,921,344.50
其中：利息费用	25,132,163.14	54,650,171.47	65,248,504.27	70,010,335.43
利息收入	2,980,026.28	7,787,202.13	22,234,384.44	10,560,632.81
资产减值损失	22,287,366.59	52,517,885.05	17,641,595.08	10,028,595.39
加：其他收益	6,311,015.42	15,569,894.59	-	-
投资收益	1,128,546.12	2,039,195.44	26,221,102.92	-8,738,32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453.88	-773,545.70	-11,175,826.95	356,646.82
资产处置收益	-	11,905,020.72	-40,649.61	11,363,935.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283,994.41**	**236,045,429.55**	**110,381,884.10**	**166,526,652.17**
加：营业外收入	1,018.20	525,000.53	19,104,788.14	30,491,877.45
减：营业外支出	12,807,610.12	15,296,595.12	3,354,237.83	2,090,073.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477,402.49**	**221,273,834.96**	**126,132,434.41**	**194,928,456.41**
减：所得税费用	15,568,108.33	30,522,109.21	4,917,836.58	27,011,688.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909,294.16**	**190,751,725.75**	**121,214,597.83**	**167,916,768.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909,294.16	190,751,725.75	121,214,597.83	142,133,604.6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5,783,163.41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09,294.16	193,261,559.30	123,468,274.74	158,019,063.65
少数股东损益	-	-2,509,833.55	-2,253,676.91	9,897,704.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909,294.16**	**190,751,725.75**	**121,214,597.83**	**167,916,76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909,294.16	193,261,559.30	123,468,274.74	158,019,063.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09,833.55	-2,253,676.91	9,897,704.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5	1.50	0.96	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9,955,092.39	2,379,030,380.58	2,493,304,911.50	2,144,071,999.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10,38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0,360.93	50,222,931.80	19,888,466.84	15,738,90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085,453.32**	**2,429,253,312.38**	**2,513,193,378.34**	**2,159,821,29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413,736.55	1,435,938,187.66	1,387,719,285.94	1,648,423,14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20,009.80	171,703,129.22	138,092,716.66	118,481,83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91,751.33	46,642,343.37	97,138,201.63	78,900,80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536,712.63	400,529,466.99	314,572,308.10	282,831,73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862,210.31**	**2,054,813,127.24**	**1,937,522,512.33**	**2,128,637,52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43.01**	**374,440,185.14**	**575,670,866.01**	**31,183,77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1,800,000.00	3,226,975.90	1,961,342.46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00,000.00	14,114,277.29	184,346.60	52,108,8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4,107.67	99,956,339.67	122,290,453.26	72,690,60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4,107.67**	**115,870,617.96**	**125,701,775.76**	**126,760,795.0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672,966.24	149,315,836.95	138,925,714.89	169,727,19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2,475,324.25	-	5,125,08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63.36	62,464,971.00	223,500,000.00	138,9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32,929.60**	**264,256,132.20**	**362,425,714.89**	**313,774,27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8,821.93**	**-148,385,514.24**	**-236,723,939.13**	**-187,013,47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1,679,756.71	-	50,221,543.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720,000.00	501,000,000.00	975,000,000.00	1,170,59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5,200.00	103,478,250.00	151,898,572.78	307,730,80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895,200.00**	**886,158,006.71**	**1,126,898,572.78**	**1,528,550,349.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000,000.00	843,000,000.00	1,131,000,000.00	805,09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71,827.43	86,752,848.42	105,186,619.62	151,623,906.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75,000.00	237,104,259.77	89,514,769.54	303,581,07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746,827.43**	**1,166,857,108.19**	**1,325,701,389.16**	**1,260,302,97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372.57**	**-280,699,101.48**	**-198,802,816.38**	**268,247,37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396.56**	**-4,961,164.49**	**170,174.01**	**626,828.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03,190.21**	**-59,605,595.07**	**140,314,284.51**	**113,044,49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344,685.68**	**350,950,280.75**	**210,635,996.24**	**97,591,50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147,875.89**	**291,344,685.68**	**350,950,280.75**	**210,635,996.24**

（四）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697,993.00**	**563,728,512.03**	**162,365.61**	**136,577,597.89**	**922,776,883.62**	**-**	**1,764,943,35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697,993.00**	**563,728,512.03**	**162,365.61**	**136,577,597.89**	**922,776,883.62**	**-**	**1,764,943,35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538.09**	-	**56,484,795.91**	**-**	**56,503,33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91,909,294.16	-	91,909,294.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35,424,498.25	-	-35,424,498.2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35,424,498.25	-	-35,424,498.25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18,538.09	-	-	-	18,538.09
1.本期提取	-	-	2,298,268.39	-	-	-	2,298,268.39
2.本期使用	-	-	-2,279,730.30	-	-	-	-2,279,730.30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697,993.00**	**563,728,512.03**	**180,903.70**	**136,577,597.89**	**979,261,679.53**	**-**	**1,821,446,686.15**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91,847.12**	**114,200,264.74**	**784,065,369.97**	**195,537,735.77**	**1,534,603,01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91,847.12**	**114,200,264.74**	**784,065,369.97**	**195,537,735.77**	**1,534,603,01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7,143.00**	**251,711,562.85**	**70,518.49**	**22,377,333.15**	**138,711,513.65**	**-195,537,735.77**	**230,340,33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3,261,559.30	-2,509,833.55	190,751,725.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7,143.00	170,009,669.27	-	-	-	-193,027,902.22	-10,011,089.95
1.股东投入资本	13,007,143.00	166,492,859.00	-	-	-	100,000,000.00	279,500,002.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3,516,810.27	-	-	-	-293,027,902.22	-289,511,091.95
（三）利润分配	-	-	-	22,377,333.15	-54,550,045.65	-	-32,172,712.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377,333.15	-22,377,333.1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32,172,712.50	-	-32,172,712.5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70,518.49	-	-	-	70,518.49
1.本期提取	-	-	3,855,670.84	-	-	-	3,855,670.84
2.本期使用	-	-	-3,785,152.35	-	-	-	-3,785,152.35
（六）其他	-	81,701,893.58		-	-	-	81,701,893.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697,993.00**	**563,728,512.03**	**162,365.61**	**136,577,597.89**	**922,776,883.62**	**-**	**1,764,943,352.15**

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57,841.17**	**104,634,791.83**	**695,900,738.14**	**135,452,592.03**	**1,376,753,76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57,841.17**	**104,634,791.83**	**695,900,738.14**	**135,452,592.03**	**1,376,753,76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4,005.95**	**9,565,472.91**	**88,164,631.83**	**60,085,143.74**	**157,849,25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23,468,274.74	-2,253,676.91	121,214,597.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62,338,820.65	62,338,820.65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62,338,820.65	62,338,820.65
（三）利润分配	-	-	-	9,565,472.91	-35,303,642.91	-	-25,738,1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9,565,472.91	-9,565,472.91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25,738,170.00	-	-25,738,17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34,005.95	-	-	-	34,005.95
1.本期提取	-	-	4,489,577.68	-	-	-	4,489,577.68
2.本期使用	-	-	-4,455,571.73	-	-	-	-4,455,571.73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91,847.12**	**114,200,264.74**	**784,065,369.97**	**195,537,735.77**	**1,534,603,016.78**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56,350.00**	**255,393,349.18**	**2,096,309.91**	**87,789,551.21**	**634,193,542.81**	**165,776,708.13**	**1,267,505,81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2,256,350.00**	**255,393,349.18**	**2,096,309.91**	**87,789,551.21**	**634,193,542.81**	**165,776,708.13**	**1,267,505,81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4,500.00**	**56,623,600.00**	**-2,038,468.74**	**16,845,240.62**	**61,707,195.33**	**-30,324,116.10**	**109,247,95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58,019,063.65	9,897,704.38	167,916,768.0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434,500.00	56,623,600.00	-	-	-	-	63,058,1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6,434,500.00	56,623,600.00	-	-	-	-	63,058,1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6,845,240.62	-96,311,868.32	-	-79,466,627.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6,845,240.62	-16,845,240.62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79,466,627.70	-	-79,466,627.70
3.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2,038,468.74	-	-	-	-2,038,468.74
1.本期提取	-	-	3,958,872.23	-	-	-	3,958,872.23
2.本期使用	-	-	-5,997,340.97	-	-	-	-5,997,340.97
（六）其他	-	-	-	-	-	-40,221,820.48	-40,221,820.4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690,850.00**	**312,016,949.18**	**57,841.17**	**104,634,791.83**	**695,900,738.14**	**135,452,592.03**	**1,376,753,762.35**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8,950,982.12	293,105,946.37	373,601,097.80	255,807,344.5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9,741,251.46	225,158,420.50	117,021,502.60	90,126,519.96
预付款项	235,696,541.17	257,369,804.11	243,254,411.06	175,194,804.73
其他应收款	322,020,789.91	196,165,214.86	292,006,798.46	242,538,961.75
存货	508,608,501.03	666,689,182.53	538,380,297.14	830,124,502.03
其他流动资产	24,970,870.78	27,846,176.88	765,135.12	14,321,715.05
流动资产合计	**1,739,988,936.47**	**1,666,334,745.25**	**1,565,029,242.18**	**1,608,113,848.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50,000.00	23,850,000.00	23,850,000.00	23,8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37,111,455.51	636,482,909.39	288,788,547.59	270,464,374.54
固定资产	982,118,981.05	1,052,590,483.53	1,188,086,447.97	1,257,805,981.79
在建工程	198,873,089.12	45,331,246.13	48,529,120.62	65,064,283.66
无形资产	210,111,951.55	212,942,985.41	116,170,005.70	118,982,836.99
长期待摊费用	2,130,442.41	2,515,296.35	1,054,897.20	1,406,52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16,261.47	16,334,767.62	21,520,767.69	20,139,77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884,730.52	118,047,484.00	169,084,807.59	122,244,640.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0,496,911.63**	**2,108,095,172.43**	**1,857,084,594.36**	**1,879,958,421.17**
资产总计	**4,060,485,848.10**	**3,774,429,917.68**	**3,422,113,836.54**	**3,488,072,269.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4,720,000.00	310,000,000.00	530,000,000.00	620,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5,475,431.79	542,115,522.59	404,447,274.43	547,770,740.05
预收款项	372,084,462.73	582,415,635.33	521,543,779.56	379,878,924.81
应付职工薪酬	35,457,115.53	34,382,829.42	33,868,498.05	19,750,189.38
应交税费	20,454,861.26	9,170,711.87	2,372,985.87	21,257,254.28
其他应付款	246,265,717.97	175,324,262.44	89,710,658.92	66,795,391.31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000,000.00	168,000,000.00	142,000,000.00	24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50,457,589.28**	**1,821,408,961.65**	**1,723,943,196.83**	**1,897,452,49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1,000,000.00	257,000,000.00	355,000,000.00	32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3,440.62	1,190,883.99	1,515,190.81	2,007,013.76
递延收益	72,545,199.52	76,727,925.84	94,724,442.23	85,632,31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808,640.14**	**334,918,809.83**	**451,239,633.04**	**413,639,327.76**
负债合计	**2,354,266,229.42**	**2,156,327,771.48**	**2,175,182,829.87**	**2,311,091,827.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1,697,993.00	141,697,993.00	128,690,850.00	128,690,850.00
资本公积	478,002,134.16	478,002,134.16	311,509,275.16	311,509,275.16
专项储备	180,903.70	162,365.61	91,847.12	57,841.17
盈余公积	136,577,597.89	136,577,597.89	114,200,264.74	104,634,791.83
未分配利润	949,760,989.93	861,662,055.54	692,438,769.65	632,087,683.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6,219,618.68**	**1,618,102,146.20**	**1,246,931,006.67**	**1,176,980,441.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0,485,848.10**	**3,774,429,917.68**	**3,422,113,836.54**	**3,488,072,269.25**

（六）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88,096,146.15**	**4,161,448,737.70**	**3,536,594,335.41**	**3,885,412,910.51**
减：营业成本	1,974,075,247.80	3,327,715,324.58	2,974,387,777.09	3,279,065,792.00
税金及附加	6,502,991.53	9,782,358.94	48,975,408.26	22,117,701.73
销售费用	100,951,907.21	198,092,355.01	178,075,915.03	155,772,964.13
管理费用	69,932,805.94	161,430,651.69	83,504,514.34	106,856,074.72
研发费用	71,953,571.47	153,518,760.67	112,992,476.15	92,085,029.18
财务费用	17,346,058.13	38,244,843.46	32,967,807.28	61,078,054.59
其中：利息费用	20,524,097.99	43,070,070.85	54,540,608.60	69,660,536.43
利息收入	3,882,134.41	8,930,739.87	21,283,412.73	9,943,377.98
资产减值损失	-372,644.89	20,452,435.78	7,419,517.81	6,625,135.19
加：其他收益	5,501,926.32	14,692,116.39	-	-
投资收益	1,128,546.12	-5,973,544.70	-9,277,426.95	18,010,47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453.88	-773,545.70	-11,175,826.95	356,646.82
资产处置收益	-	11,900,020.72	13,740.52	-32,334.80
二、营业利润	**154,336,681.40**	**272,830,599.98**	**89,007,233.02**	**179,790,296.53**
加：营业外收入	-	515,373.53	16,971,577.27	13,926,725.46
减：营业外支出	11,297,402.78	14,103,382.06	3,180,000.00	1,969,122.24
三、利润总额	**143,039,278.62**	**259,242,591.45**	**102,798,810.29**	**191,747,899.75**
减：所得税费用	19,515,845.98	35,469,259.91	7,144,081.23	23,295,493.53
四、净利润	**123,523,432.64**	**223,773,331.54**	**95,654,729.06**	**168,452,406.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23,432.64	223,773,331.54	95,654,729.06	168,452,406.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523,432.64**	**223,773,331.54**	**95,654,729.06**	**168,452,406.22**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7,023,028.44	2,104,101,871.03	2,150,055,618.17	2,021,178,528.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35,558.82	88,845,886.04	17,038,277.23	16,211,86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258,587.26**	**2,192,947,757.07**	**2,167,093,895.40**	**2,037,390,39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651,995.21	1,225,572,850.45	1,036,460,410.91	1,517,653,268.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59,874.06	144,544,142.46	116,216,599.91	92,261,22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9,091.64	36,988,697.69	89,148,372.27	67,370,06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932,276.23	478,106,464.84	307,474,677.30	274,836,52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773,237.14**	**1,885,212,155.44**	**1,549,300,060.39**	**1,952,121,08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5,350.12**	**307,735,601.63**	**617,793,835.01**	**85,269,30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3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1,800,000.00	1,898,400.00	2,055,44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00,000.00	14,076,277.29	153,761.00	319,184.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0	-	25,998.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85,700.00	258,857,055.00	44,803,258.64	71,717,416.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85,700.00**	**274,733,333.29**	**46,855,419.64**	**110,118,046.68**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614,758.18	107,159,036.65	139,274,761.03	160,310,922.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0		-	5,125,08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2,475,324.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0,000.00	152,464,971.00	167,500,000.00	61,51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614,758.18**	**462,099,331.90**	**306,774,761.03**	**226,948,00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729,058.18**	**-187,365,998.61**	**-259,919,341.39**	**-116,829,95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1,679,756.71	-	50,221,543.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720,000.00	476,000,000.00	970,000,000.00	970,598,000.00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5,200.00	79,574,000.00	98,298,572.78	231,730,80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895,200.00**	**737,253,756.71**	**1,068,298,572.78**	**1,252,550,349.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000,000.00	768,000,000.00	1,131,000,000.00	800,09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72,057.42	75,478,286.90	94,172,307.17	136,607,270.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75,000.00	87,954,259.77	79,484,415.54	180,681,07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747,057.42**	**931,432,546.67**	**1,304,656,722.71**	**1,117,386,34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48,142.58**	**-194,178,789.96**	**-236,358,149.93**	**135,164,008.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401.23**	**-4,961,164.49**	**170,174.01**	**626,828.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4,835.75**	**-78,770,351.43**	**121,686,517.70**	**104,230,18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930,746.37**	**314,701,097.80**	**193,014,580.10**	**88,784,39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725,582.12**	**235,930,746.37**	**314,701,097.80**	**193,014,580.10**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697,993.00**	**478,002,134.16**	**162,365.61**	**136,577,597.89**	**861,662,055.54**	**1,618,102,14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697,993.00**	**478,002,134.16**	**162,365.61**	**136,577,597.89**	**861,662,055.54**	**1,618,102,14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538.09**	**-**	**88,098,934.39**	**88,117,47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23,523,432.64	123,523,432.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35,424,498.25	-35,424,498.2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35,424,498.25	-35,424,498.25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18,538.09	-	-	18,538.09
1.本期提取	-	-	2,298,268.39	-	-	2,298,268.39
2.本期使用	-	-	-2,279,730.30	-	-	-2,279,730.30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697,993.00**	**478,002,134.16**	**180,903.70**	**136,577,597.89**	**949,760,989.93**	**1,706,219,618.68**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91,847.12**	**114,200,264.74**	**692,438,769.65**	**1,246,931,006.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91,847.12**	**114,200,264.74**	**692,438,769.65**	**1,246,931,00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7,143.00**	**166,492,859.00**	**70,518.49**	**22,377,333.15**	**169,223,285.89**	**371,171,139.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3,773,331.54	223,773,331.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7,143.00	166,492,859.00	-	-	-	179,500,002.00
1.股东投入资本	13,007,143.00	166,492,859.00	-	-	-	179,500,002.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22,377,333.15	-54,550,045.65	-32,172,712.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377,333.15	-22,377,333.15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32,172,712.50	-32,172,712.50
3.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70,518.49	-	-	70,518.49
1.本期提取	-	-	3,855,670.84	-	-	3,855,670.84
2.本期使用	-	-	-3,785,152.35	-	-	-3,785,152.35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697,993.00**	**478,002,134.16**	**162,365.61**	**136,577,597.89**	**861,662,055.54**	**1,618,102,146.20**

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57,841.17**	**104,634,791.83**	**632,087,683.50**	**1,176,980,44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57,841.17**	**104,634,791.83**	**632,087,683.50**	**1,176,980,44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4,005.95**	**9,565,472.91**	**60,351,086.15**	**69,950,56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95,654,729.06	95,654,729.0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9,565,472.91	-35,303,642.91	-25,738,1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9,565,472.91	-9,565,472.91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25,738,170.00	-25,738,170.00
3.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34,005.95	-	-	34,005.95
1.本期提取	-	-	4,489,577.68	-	-	4,489,577.68
2.本期使用	-	-	-4,455,571.73	-	-	-4,455,571.73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91,847.12**	**114,200,264.74**	**692,438,769.65**	**1,246,931,006.67**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56,350.00**	**254,885,675.16**		**87,789,551.21**	**559,947,145.60**	**1,024,878,72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2,256,350.00**	**254,885,675.16**	**-**	**87,789,551.21**	**559,947,145.60**	**1,024,878,72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4,500.00**	**56,623,600.00**	**57,841.17**	**16,845,240.62**	**72,140,537.90**	**152,101,71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8,452,406.22	168,452,406.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434,500.00	56,623,600.00	-	-	-	63,058,1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6,434,500.00	56,623,600.00	-	-	-	63,058,1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6,845,240.62	-96,311,868.32	-79,466,627.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6,845,240.62	-16,845,240.62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79,466,627.70	-79,466,627.70
3.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57,841.17	-	-	57,841.17
1.本期提取	-	-	3,958,872.23	-	-	3,958,872.23
2.本期使用	-	-	-3,901,031.06	-	-	-3,901,031.06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690,850.00**	**311,509,275.16**	**57,841.17**	**104,634,791.83**	**632,087,683.50**	**1,176,980,441.66**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合并范围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合并范围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山东正道肥业有限公司	√	√	√	√
利川市白果湾硫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	√	√	√
湖北祥云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	√
湖北正道生态肥业工程有限公司	√	√	√	√
湖北华祥达商贸有限公司	√	√	√	√
武穴市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	√	√	√	√
广西青雨农业科技有限责	×	√	√	√

任公司				
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	√	√	√	√
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	√	√	×
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	√	√	×	×
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	√	√	×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

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二氢铵、磷酸二铵、复混肥料、氟硅酸钠与其他等，国内收入确认时点为：合同已签订、产品已经发出和客户验收后出具收货证明确认收入；国外出口收入确认时点为：合同已签订、产品已经发出和货物报关、装船完成确认收入。

（二）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A、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B、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C、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三）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应收款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是否存在损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组合		失
应收票据组合	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2）对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除有明显证据证明其存在损失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3）应收票据组合是指未逾期的应收票据，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

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对于磷矿、硫矿、煤等大宗原料采用实地盘存制；除大宗原料外的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

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磷矿权益和巷道及相关设施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

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2－20	3－5	4.75－8.08
电子设备	2－5	3－5	19－48.50
运输设备	3－5	3－5	19－32.33
电气设备	2－5	3－5	19－48.50
机器设备	5－10	3－5	9.50－19.40
其他	2－5	3－5	19－48.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其他非流动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

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

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八）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九）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探矿权、采矿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

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采矿权以取得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成本包括支付的采矿权价款及其他直接费用。根据采矿权可采资源储量，按各期采矿量占预计总储量的比例摊销。

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在获得采矿权证或是完成勘探和评估活动之后转入采矿权，并在矿山投产之日开始按照采矿权的摊销方法摊销。探矿权不作摊销，每会计期末对探矿权进行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直线法
软件	10年	直线法
探矿权	不适用	尚未转为采矿权进行开发，未来受益期限不确定，不予摊销
采矿权	经济开采年限	按各期采矿量占预计总储量的比例摊销

本公司于每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甘蔗和火龙果。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甘蔗、火龙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入库后发生的管护等费用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①研究阶段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的调查。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②开发阶段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7年1月1日以前，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相应资产的摊销期限与摊销方法进行摊销，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17年1月1日以前，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

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有关规定，对于生产属于危险货物品的硫酸、盐酸、氟硅酸钠以及与磷化系列产品相关的其他化工原料、化工产品，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2015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2016 年度，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董事会批准	①税金及附加	8,337,955.88
		②管理费用	-8,337,955.88

本公司针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2016 年 1-4 月将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2016 年 5 月开始在“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同时，对比数据不做调整。

（3）2017 年度，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董事会决议	①持续经营净利润	190,751,725.75
		②终止经营净利润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会批准	①其他收益	15,569,894.59
		②营业外收入	-15,569,894.59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董事会批准	①资产处置收益	11,905,020.72
		②营业外收入	-11,915,020.72
		③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4）2018 年 1-6 月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②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③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资产未造成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0%、11%、13%、1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	20%

（二）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本公司 2012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取得编号为 GF201242000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 10 月 28 日，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154200088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自 2015 年起三年内继续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8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向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公室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书》相关资料，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已公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公示期已届满。

（2）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财税[2008]117 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对所列以化工废渣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精铁矿产品，享受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应税收入总额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取得编号为鄂综证书 2014 第 199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2015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根据当地主管税务机关的规定，该证书到期后不再进行重新认定，在当地专管税务机关备案后即可继续享受对应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税〔2008〕48 号文规定，本公司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其中从事糖料、水果等的种植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

子公司广西青雨公司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5）根据《关于扩大微型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的相关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云茂顺贸易公司 2017 年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企业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1 年 7 月 23 日颁布的财税[2001]113 号文件《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生产销售的普通过磷酸钙、磷铵、磷酸一铵、复合肥以及经营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颁布的财税[2007]171 号文件《关于免征磷酸二铵增值税的通知》，本公司生产销售的磷酸二铵免征增值税。

（2）2015 年 8 月 10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和进口的化肥，统一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原有的增值税免税和先征后返政策相应停止执行；

2015 年 8 月 28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5〕97 号），决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的库存化肥，允许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依照 3%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有机肥产品执行标准的公告》（2015 年第 8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万丰化工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子公司广西青雨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营业税税收优惠政策

（1）本公司从事磷肥、复混肥料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对外借款等业务原先按 5%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外借款等相关业务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金融机构统借统还业务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0〕7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借款利息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改为免征增值税。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12,059,660.72	-40,649.61	307,62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11,015.42	23,569,894.59	17,911,472.64	30,015,57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03,306.29	740,140.57	18,755,090.41	5,787,792.02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35,207,487.92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1,351,975.90	11,342.46
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10,174,235.70	-10,910,591.80	20,585.6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1,456.22	-3,002,901.65	-3,219,041.88	-1,613,770.0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291,370.21**	**22,456,202.43**	**69,986,920.98**	**34,508,560.48**
减：所得税影响数	-863,715.54	3,338,349.56	5,436,477.45	8,249,238.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27,654.67**	**19,117,852.87**	**64,550,443.53**	**26,259,321.54**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790,675.34	10,301,135.0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4,427,654.67	19,117,852.87	63,759,768.19	15,958,186.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6,336,948.83**	**174,143,706.43**	**59,708,506.55**	**142,060,877.16**

七、主要资产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12－20	89,299.48	58,878.94
电子设备	2－5	6,213.58	832.71
运输设备	3－5	1,925.47	329.69
电气设备	2－5	18,974.59	5,725.57
机器设备	5－10	129,860.03	51,953.43
其他	2－5	160.84	75.56
合计		**246,434.00**	**117,795.89**

（二）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及软件。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80,161.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资产净额
土地使用权	29,709.08	3,771.08	-	25,938.00
采矿权	2,566.92	-	1,948.07	618.85
探矿权	52,921.73	-	-	52,921.73
软件	819.37	136.55	-	682.82
合计	**86,017.09**	**3,907.63**	**1,948.07**	**80,161.40**

八、主要负债

（一）银行借款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银行借款情况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型	借款本金	占比
短期借款	42,972.00	41.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100.00	21.52%
长期借款	37,600.00	36.62%
借款合计	**102,672.00**	**100%**

公司主要银行借款明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之“（一）借款合同”的内容。

（二）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三）对关联方的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负债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内容。

（四）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因主要合同承诺而产生的债务。

（五）票据贴现、未决诉讼仲裁、抵押及担保等形成的或有负债

（1）票据贴现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因票据贴现而形成的或有负债。

（2）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未决诉讼仲裁情况请参见“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之“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之“（一）发行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3）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抵押及担保情况请参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事项”。

（六）逾期未偿还事项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事项。

九、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41,697,993.00	141,697,993.00	128,690,850.00	128,690,850.00
资本公积	563,728,512.03	563,728,512.03	312,016,949.18	312,016,949.18
专项储备	180,903.70	162,365.61	91,847.12	57,841.17
盈余公积	136,577,597.89	136,577,597.89	114,200,264.74	104,634,791.83
未分配利润	979,261,679.53	922,776,883.62	784,065,369.97	695,900,73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1,446,686.15	1,764,943,352.15	1,339,065,281.01	1,241,301,170.32
少数股东权益	-	-	195,537,735.77	135,452,59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1,446,686.15**	**1,764,943,352.15**	**1,534,603,016.78**	**1,376,753,762.35**

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085,453.32	2,429,253,312.38	2,513,193,378.34	2,159,821,29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862,210.31	2,054,813,127.24	1,937,522,512.33	2,128,637,521.96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43.01**	**374,440,185.14**	**575,670,866.01**	**31,183,771.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4,107.67	115,870,617.96	125,701,775.76	126,760,79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32,929.60	264,256,132.20	362,425,714.89	313,774,27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8,821.93**	**-148,385,514.24**	**-236,723,939.13**	**-187,013,47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895,200.00	886,158,006.71	1,126,898,572.78	1,528,550,349.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746,827.43	1,166,857,108.19	1,325,701,389.16	1,260,302,97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372.57**	**-280,699,101.48**	**-198,802,816.38**	**268,247,37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90,396.56**	**-4,961,164.49**	**170,174.01**	**626,828.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1,803,190.21**	**-59,605,595.07**	**140,314,284.51**	**113,044,495.3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量能力较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近年因扩大产能规模加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所致。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8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夷陵支行签订《保证合同》【2018 年夷陵（保）字 0006 号】，为其全资子公司远安矿业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夷陵支行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18 年（夷陵）00062 号】1.6 亿元在贷款存续期内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持有远安矿业公司的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2、注销子公司

（1）2018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注销子公司-武穴市祥润磷石膏开发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15 日，祥润磷石膏公司取得武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2）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安矿业公司拟吸收合并湖北矿业公司。吸收合并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后，远安矿业公司存续，湖北矿业公司注销，湖北矿业公司的债权债务由远安矿业公司承担。2018 年 7 月 9 日，湖北矿业公司取得宜昌市夷陵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

单位：万元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本公司	湖北国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返还原物纠纷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	55.00	2018 年 1 月 15 日法院开庭审理本案,未结案。
田斌	本公司、湖北平进公司、魏建鸿	人身损害纠纷	武穴市人民法院	38.88	2018 年 3 月 19 日法院开庭本案，未结案。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合并范围内				
湖北祥云矿业有限公司湖北矿业公司	借款担保	16,000.00	2015/07/03-2022/07/02	全资子公司
远安祥云矿业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0	2016/10/10-2019/10/10	全资子公司
小计		21,000.00		
二、合并范围外：无				
合计		21,0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4,304.46	22,676.01	775.22	8,104.00

对外投资承诺	20,900.00	32,000.00	1,000.00	1,000.00

注：①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4,304.45 万元，系由本公司购建磷铵装置技改升级工程、磷石膏堆场新建项目、综合码头工程等项目签订的不可撤销建筑安装和设备合同，需购建款项 9,345.96 万元以及子公司云华安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所签订购建土地、设备合同 4,958.50 万元款项。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湖北省武穴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17 年 4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1182MA48YP2H7J），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③本公司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合成氨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2017 年 7 月 26 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1182MA490Q10X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 19,900.00 万元未出资。

（2）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重要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3）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321.73	775.22	7,491.51	6,054.67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的重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81	0.87	0.79	0.86
速动比率（倍）	0.51	0.47	0.47	0.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8%	57.13%	63.56%	66.2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和采矿权)占净资产比例	0.37%	0.41%	0.03%	0.04%
财务指标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25	106.21	79.53	91.21
存货周转率(次)	2.99	4.90	4.05	4.0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259.51	46,161.72	39,090.63	47,94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8.46	8.45	5.79	5.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50	2.64	4.47	0.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42	1.09	0.88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和采矿权)占净资产比率(%)＝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和采矿权)/净资产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值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值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合并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的要求，本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8 年 1-6 月	5.09%	0.65	0.65
	2017 年度	13.61%	1.50	1.50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 年度	9.60%	0.96	0.96
	2015 年度	13.55%	1.26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8 年 1-6 月	5.34%	0.68	0.68
	2017 年度	12.27%	1.35	1.35
	2016 年度	4.64%	0.46	0.46
	2015 年度	12.18%	1.14	1.14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_0/（E_0＋NP÷2＋E_i×M_i÷M_0–E_j×M_j÷M_0±E_k×M_k÷M_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P_0÷S

S=S_0＋S_1＋S_i×M_i÷M_0–S_j×M_j÷M_0-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

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三、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一）设立时及以后历次验资情况

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次验资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之“（一）验资情况”的内容。

（二）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设立时的评估情况

设立时的评估情况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2、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

2017 年 12 月 14 日，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7】第 1374 号《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祥云股份根据收益法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值账面价值为 133,906.53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1,400.00 万元，评估增值 37,493.47 万元，增值率 28.0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三年一期的财务资料，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资本性支出及未来趋势进行了讨论与分析。

本节汇总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主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69,144.99	38.73%	175,315.75	40.97%	160,471.27	38.13%	177,040.99	43.56%
非流动资产	267,594.25	61.27%	252,561.09	59.03%	260,348.52	61.87%	229,362.53	56.44%
资产总计	**436,739.24**	**100.00%**	**427,876.84**	**100.00%**	**420,819.79**	**100.00%**	**406,403.52**	**100.00%**

2018 年 6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38.73%、40.97%、38.13%和 43.56%，总体保持稳定。

1、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2,375.68	25.05%	37,706.99	21.51%	44,485.03	27.72%	32,342.88	18.2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982.96	17.14%	18,680.59	10.66%	10,699.18	6.67%	6,459.22	3.65%
预付款项	26,102.78	15.43%	25,004.67	14.26%	26,225.55	16.34%	17,826.20	10.07%
其他应收款	4,967.53	2.94%	9,596.54	5.47%	12,483.26	7.78%	17,669.06	9.98%
存货	63,414.25	37.49%	80,767.28	46.07%	65,974.23	41.11%	93,689.42	52.92%
其他流动资产	3,301.78	1.95%	3,559.68	2.03%	604.03	0.38%	9,054.22	5.11%
流动资产总计	**169,144.99**	**100.00%**	**175,315.75**	**100.00%**	**160,471.27**	**100.00%**	**177,040.99**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存货，2018 年 6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11%、92.50%、91.84%以及 84.91%。

针对部分原材料需要通过“先款后货”方式采购，公司会采取预付货款的形式以锁定价格保障供应，因此预付账款体现较大的余额。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磷肥与复合肥，都属于广泛使用的农业生产资料，具有生产周期短，原料采购量及产品销量大的特点，因此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保有较大规模的原材料和产成品库存。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6.90	0.02%	53.69	0.14%	91.93	0.21%	65.65	0.20%
银行存款	31,307.89	73.88%	29,080.78	77.12%	35,003.09	78.69%	20,997.95	64.92%
其他货币资金	11,060.89	26.10%	8,572.52	22.73%	9,390.00	21.11%	11,279.28	34.87%
合计	**42,375.68**	**100.00%**	**37,706.99**	**100.00%**	**44,485.03**	**100.00%**	**32,342.88**	**100.00%**

公司始终维持一定金额的货币资金存量，以保证原材料采购及借款偿还的需求，保障公司的平稳运营。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缴纳的保证金以及定期存单构成。公司报告期内在银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除 2016 年因营业收入下降而减少外均保持稳定，其他货币资金的变动主要由于保证金缴纳比例变动导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5,045.11	14,287.97	6,663.77	862.23
应收账款	13,937.86	4,392.63	4,035.41	5,596.99
合计	**28,982.96**	**18,680.59**	**10,699.18**	**6,459.22**

①应收票据

2018 年 6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5,045.11 万元、14,287.97 万元、6,663.77 以及 862.2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政策稳定，仅接受银行承兑汇票，兑付风险较小。公司每年收到的票据随营业收入增减有所增减，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决定当年贴现及背书票据金额。

②应收账款

2018 年 6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分别为 13,937.86 万元、4,392.63 万元、4,035.41 万元以及 5,596.99 万元。

A、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2018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增加 9,545.23 万元，其主要原因为：

I、年末为销售淡季，因此期末余额较小，行业内应收账款普遍中期余额大于年末余额。

II、销售旺季时，公司为了抢占旺季市场（3-5 月，7-9 月），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导致年中应收 账款较大，应收账款与行业内应收账款占用趋势相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为稳定，周转良好。

B、应收账款种类及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种类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56	921.5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57.42	919.57	13,937.86
其中：账龄组合	14,857.42	919.57	13,937.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0	62.00	-
合计	**15,840.98**	**1,903.12**	**13,937.8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56	921.5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1.34	528.71	4,392.63
其中：账龄组合	4,921.34	528.71	4,392.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5,842.89**	**1,450.26**	**4,392.6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56	875.48	46.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01.33	512.00	3,989.33
其中：账龄组合	4,501.33	512.00	3,98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5,422.89**	**1,387.48**	**4,035.4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56	184.31	73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45.38	485.63	4,859.74
其中：账龄组合	5,345.38	485.63	4,859.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6,266.94**	**669.95**	**5,596.99**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4,362.12	96.67	4,379.07	88.98	3,734.41	82.96	4,796.00	89.72
1 至 2 年	348.24	2.34	252.91	5.14	456.66	10.14	288.03	5.39
2 至 3 年	30.51	0.21	60.37	1.23	152.62	3.39	146.24	2.74
3 年以上	116.56	0.78	228.99	4.65	157.64	3.50	115.11	2.15
原值合计	**14,857.42**	**100.00**	**4,921.34**	**100.00**	**4,501.33**	**100.00**	**5,345.38**	**100.00**
坏账准备	919.57		528.71		512.00		485.63	
净额合计	**13,937.86**		**4,392.63**		**3,989.33**		**4,859.74**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保持在 80%以上，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货款能够及时收回，较少出现逾期现象，回收风险较小。

C、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18 年 6 月 30 日			
AMEROPA AG(瑞士亚美洛巴)	1,926.88	1 年以内	12.16%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24.16	1 年以内	11.52%
江西浩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21.56	3 年以上	5.82%
DOKTOR TARSA TARIM SANAYI VE TICARE	641.67	1 年以内	4.05%
史丹利化肥遂平有限公司	541.25	1 年以内	3.42%
合计	**5,855.52**		**36.9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浩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21.56	3 年以上	15.77%
KEYTRADE AG	778.85	1 年以内	13.34%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NITRON GROUP CORPORATION	528.75	1 年以内	9.05%
安阳万庄新肥科技有限公司	389.92	1 年以内	6.67%
保康县核桃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	138.75	1 年以内	2.37%
合计	**2,757.83**		**47.2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浩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21.56	2 至 3 年	16.99%
铁岭艾克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94.74	1 年以内	10.97%
武穴市农业局	202.08	1 年以内	3.73%
江西华明实业有限公司	201.74	1 至 2 年	3.72%
江苏上研化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7.50	1 年以内	3.46%
合计	**2,107.61**		**38.8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1,037.53	1 年以内	16.55%
江西浩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21.56	1 至 2 年	14.71%
安徽辉隆集团瑞丰化肥有限公司	808.53	1 年以内	12.9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31.98	1 年以内	10.08%
曹县沃野农资有限公司	269.97	1 年以内	4.31%
合计	**3,669.58**		**58.5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D、同行业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比较

可比公司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云天化（600096.SH）	5%	10%	30%	50%	80%	100%
史丹利（002588.SZ）	5%	10%	30%	50%	50%	50%
湖北宜化（000422.SZ）	-	-	-	-	-	-
新洋丰（000902.SZ）	5%	10%	30%	50%	80%	100%
司尔特（002538.SZ）	5%	20%	50%	100%	100%	100%
金正大（002470.SZ）	5%	10%	30%	50%	80%	100%
鲁北化工（600727.SH）	1%	10%	20%	50%	50%	50%
六国化工（600470.SH）	5%	10%	30%	50%	80%	100%
云图控股（002539.SZ）	5%	10%	20%	50%	50%	100%
芭田股份（002170.SZ）	5%	10%	30%	50%	50%	50%
本公司	**5%**	**20%**	**5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可比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湖北宜化（000422.SZ）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应收款项余额百分比法及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余额百分比法按照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 6%计提坏账准备（其中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较同行业相比更为谨慎，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

（3）预付款项

①预付款项变动分析

公司在采购中为了稳定采购价格和保障生产，从而形成了一定的预付款项。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6,102.78 万元、25,004.67 万元、26,225.55 万元以及 17,826.20 万元。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总体保持稳定。

②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原值账龄结构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6,054.97	99.82	23,778.19	95.10	23,796.82	90.75	15,934.95	89.39
1 至 2 年	36.05	0.14	273.59	1.09	1,073.66	4.09	1,147.36	6.43
2 至 3 年	8.01	0.03	289.86	1.16	882.28	3.36	387.96	2.18
3 年以上	3.76	0.01	663.03	2.65	472.78	1.80	355.92	2.00
合计	**26,102.78**	**100.00**	**25,004.67**	**100.00**	**26,225.55**	**100.00**	**17,826.20**	**100.00**

预付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不存在异常。

③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贵州开磷有限责任公司	4,454.40	17.06	1 年以下	磷矿
湖北金海桥肥业有限公司	3,123.95	11.97	1 年以下	复肥原料
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	2,407.04	9.22	1 年以下	磷矿
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	1,907.29	7.31	1 年以下	磷矿
宜昌中盛物流有限公司	1,750.70	6.71	1 年以下	磷矿
合计	**13,643.39**	**52.2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中盛物流有限公司	4,048.85	16.20	1 年以下	磷矿
兴山兴发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108.66	8.43	1 年以下	磷矿
武穴市恒龙塑业有限公司	1,952.30	7.81	1 年以下	包装物
武汉铁路局武穴车站	1,322.33	5.29	1 年以下	物流
宜昌诺源商贸有限公司	1,131.29	4.52	1 年以下	硫矿
合计	**10,563.43**	**42.2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武穴市恒龙塑业有限公司	3,229.09	12.31	1 年以内	包装物
贵州开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2.50	6.42	1 年以内	复肥原料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宜昌中盛物流有限公司	1,664.21	6.35	1 年以内	磷矿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563.14	5.96	1 年以内	复肥原料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1,088.84	4.15	1 年以内	磷矿
合计	**9,227.78**	**35.1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武穴市恒龙塑业有限公司	4,539.03	25.46	1 年以内	包装物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9.56	8.47	1 年以内	磷矿
宜昌中盛物流有限公司	1,471.66	8.26	1 年以内	磷矿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1,149.98	6.45	1 年以内	磷矿
南京佳玛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5.08	4.63	1-2 年	备件
合计	**9,495.32**	**53.27**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项	7,245.28	7,245.28	8,000.00	-
往来款	1,276.69	3,694.20	5,416.29	18,472.34
员工暂借款	670.87	1,062.26	766.85	629.49
保证金	29.34	43.94	401.61	358.78
其他	319.09	422.56	823.05	859.77
账面余额合计	**9,541.27**	**12,468.24**	**15,407.80**	**20,320.38**
减值准备	4,573.73	2,871.70	2,924.54	2,651.32
账面价值	**4,967.53**	**9,596.54**	**12,483.26**	**17,669.06**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垫款项、单位往来款以及员工暂借款，在报告期内各项的变动分析如下：

A、代垫款项

代垫款项为子公司远安矿业与湖北宜安联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安实业”）共建矿山运输公路，远安矿业代垫工程款产生。宜安实业未能如

约付款，于 2017 年偿付部分迟延还款之利息约 800.00 万元，2018 年公司与湖北宜安公司协商后签署补充协议调整还款安排。公司将该笔其他应收款列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之后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因此参照以账龄方法计提减值的比例，在 2016 年末、2017 年末以及 2018 年中分别以 5%、20%以及 50%计提坏账准备。

B、往来款

单位往来款系公司除日常销售外非经常性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以及对非金融机构的借款，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及债权处置款，一次性支付分月摊销的广告费，存放在碳排放量交易账户的资金及工程结算后多支付需退回的款项等。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余额为 5,416.29 万元，较 2015 年末减少 13,056.05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远安矿业成为控股子公司后，原远安矿业自公司借支用于矿区建设的款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内部抵消。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余额为 3,694.20 万元，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722.09 万元，其主要是由于公司与泰仁房地产签订购房补充协议后将对应款项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了 2,000.00 万元。2018 年 6 月 30 日往来款余额为 1,276.69 万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417.51 万元，主要系上半年收到 2,380,00 万元债权转让款。

C、员工暂借款

员工暂借款主要包括两类：个人借款与备用金。

I、个人借款包括购车借款与大学生购房借款

购车借款系根据公司规定给予符合条件员工的福利政策。大学生购房借款系公司为了大学生员工积极稳定工作，为其提供的借款。

II、备用金

日常备用金是指公司内部职能部门、职能岗位日常备用或因相关事务临时暂支尚未报销的款项等。

②其他应收款的种类及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种类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45.28	3,622.64	3,62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0.39	925.50	1,344.89
其中：账龄组合	2,270.39	925.50	1,344.89
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专项借款组合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59	25.59	-
合计	**9,541.27**	**4,573.73**	**4,967.5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45.28	1,449.06	5,79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97.36	1,397.05	3,800.31
其中：账龄组合	5,197.36	1,397.05	3,800.31
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专项借款组合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59	25.59	-
合计	**12,468.24**	**2,871.70**	**9,596.5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20.00	1,010.00	8,6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87.80	1,914.54	3,873.26
其中：账龄组合	5,787.80	1,914.54	3,873.26
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专项借款组合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合计	**15,407.80**	**2,924.54**	**12,483.2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	500.00	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20.38	2,151.32	17,169.06
其中：账龄组合	5,898.16	1,480.21	4,417.95
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专项借款组合	13,422.22	671.11	12,751.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合计	**20,320.38**	**2,651.32**	**17,669.06**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164.36	58.22	1,106.14	3,709.52	185.48	3,524.04
1 至 2 年	255.50	51.10	204.40	287.41	57.48	229.93
2 至 3 年	68.70	34.35	34.35	92.68	46.34	46.34
3 年以上	781.83	781.83	-	1,107.75	1,107.75	-
合计	**2,270.39**	**925.50**	**1,344.89**	**5,197.36**	**1,397.05**	**3,800.31**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408.31	120.42	2,287.89	3,660.54	183.03	3,477.51
1 至 2 年	1,492.83	298.57	1,194.26	944.38	188.88	755.51
2 至 3 年	782.22	391.11	391.10	369.87	184.94	184.94
3 年以上	1,104.44	1,104.44	-	923.37	923.37	-
合计	**5,787.80**	**1,914.54**	**3,873.26**	**5,898.16**	**1,480.21**	**4,417.95**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③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欠款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欠款单位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2018 年 6 月 30 日					
湖北宜安联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项	7,245.28	2 至 3 年	75.94	3,622.64
北京汇众联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2.91	1 年以内	4.43	21.15
武穴市信德纺织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6.43	3 年以上	1.53	146.43
湖北道信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1.78	3 年以上	1.38	131.78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9.20	1 至 2 年	1.14	21.84
合计		**8,055.60**		**84.42**	**3,943.8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宜安联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项	7,245.28	1 至 2 年	58.11	1,449.06
湖北金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80.00	1 年以内	19.09	119.00
武穴市信德纺织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00	3-4 年	1.68	210.00
北京汇众联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7.49	1 年以内	1.66	10.37
刘志宏	往来款	171.22	3 年以上	1.37	171.22
合计		**10,213.99**		**81.91**	**1,959.6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宜安联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建设资金	8,000.00	1 年以内	51.92	200.00
武穴函绮钢结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0.00	3 年以内	8.63	665.00
宜昌达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	1 年以内	6.49	50.00
湖北刊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	1 至 2 年	3.89	120.00
武穴市大金镇人民政府	往来款	352.78	3 年以上	2.29	352.78
合计		**11,282.78**		**73.22**	**1,387.7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3,422.22	4 年以内	66.05	671.11
武穴函绮钢结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0.00	2 年以内	6.55	516.50
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7.33	1 年以内	3.28	33.37
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9.75	1 年以内	3.10	31.49
湖北刊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	1 年以内	2.95	30.00
合计		**16,649.30**		**81.93**	**1,282.47**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7,543.45	43.34%	32,836.66	40.59%	35,138.06	53.01%	45,578.83	48.48%
自制半成品	2,093.23	3.29%	1,463.12	1.81%	2,190.87	3.31%	2,631.06	2.80%
库存商品	33,620.90	52.90%	46,138.66	57.03%	28,443.14	42.91%	45,342.22	48.23%
在产品	299.95	0.47%	458.17	0.57%	98.15	0.15%	67.19	0.07%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419.15	0.63%	394.45	0.42%
存货合计	**63,557.53**	**100.00%**	**80,896.62**	**100.00%**	**66,289.38**	**100.00%**	**94,013.75**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43.29		129.34		315.15		324.33	
存货净值	**63,414.25**		**80,767.28**		**65,974.23**		**93,689.42**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

①原材料变动分析

2018 年 6 月 30 日原材料余额为 27,543.45 万元，较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293.21 万元，主要是磷矿减少 4,929.79 万元，原因系 2017 年年底来磷矿价格持续在高位运行，公司 2018 年相应减少磷矿采购所致。

2017 年 12 月 31 日原材料余额为 32,836.66 万元，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301.40 万元，基本持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原材料余额为 35,138.06 万元，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440.77 万元，主要是磷矿及复合肥原料钾肥的减少所致，磷矿减少 3,799.76 万元，钾肥减少 4,641.59 万元。2016 年，磷复肥行业收入、利润双双下降。为应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在当年加强采购及库存管理，通过减少库存数量提升存货周转率，以改善公司的盈利状况。

②库存商品变动分析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33,620.90 万元、46,138.66 万元、28,443.14 万元以及 45,342.22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2.90%、57.03%、42.91%以及 48.23%。

2018 年 6 月 30 日，库存商品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约 12,517.76 万元，其中磷酸二铵减少约 5,600 万，磷酸一铵减少约 3,900 万，复合肥减少约 3,000 万。主要原因系每年的 3-5 月为化肥的销售旺季，导致年中库存商品比年末要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余额较其他时点明显偏低，其原因与原材料相同，系公司为应对 2016 年低迷的市场环境，通过加强库存管理提升存货周转率所致。

③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比较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过查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报披露信息，各同行业可比公司均采用此方法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805.54	3,455.79	529.27	606.49
待认证进项税	329.06	-	-	-
预交企业所得税	132.24	86.97	23.68	13.19
预交增值税	-	12.26	22.98	1,424.73
预交其他税费	6.65	4.66	28.11	9.81
待摊发行费	28.30	-	-	-
理财产品	-	-	-	7,000.00
合计	**3,301.78**	**3,559.68**	**604.03**	**9,054.22**

①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变动分析

待抵扣的增值税从 2017 年度开始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税务政策的变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决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 13%的增值税税率，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化肥，按照 11%税率征收增值税。同时原料磷矿等进项税率为 17%，从而销项税额与进项税额差额增大，导致待抵扣的

增值税进项税额余额的增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决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调整如下，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②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为子公司祥云矿业于 2016 年向工商银行三峡夷陵支行购买价值 7,000 万元，产品代码为 WL182BBX 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法人 182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 3.9%，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产品到期日收回本金利息共计 7,129.15 万元。

2、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5.00	0.89%	2,385.00	0.94%	2,385.00	0.92%	2,385.00	1.04%
长期股权投资	241.41	0.09%	278.56	0.11%	355.91	0.14%	3,223.82	1.41%
固定资产	117,795.89	44.02%	125,549.56	49.71%	135,054.18	51.87%	134,768.32	58.76%
在建工程	22,794.01	8.52%	6,899.08	2.73%	11,474.18	4.41%	9,528.24	4.15%
无形资产	80,161.40	29.96%	80,509.44	31.88%	72,167.07	27.72%	51,263.20	22.35%
商誉	284.07	0.11%	284.07	0.11%	284.07	0.11%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83.49	0.14%	354.95	0.14%	127.73	0.05%	160.38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3.39	2.07%	5,203.62	2.06%	4,904.45	1.88%	3,161.31	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05.59	14.20%	31,096.81	12.31%	33,595.93	12.90%	24,872.25	10.84%
非流动资产总计	**267,594.25**	**100.00%**	**252,561.09**	**100.00%**	**260,348.52**	**100.00%**	**229,362.53**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与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70%、96.63%、96.91%以及 96.1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85.00	2,385.00	2,385.00	2,385.00
按成本计量	2,385.00	2,385.00	2,385.00	2,385.00
合计	**2,385.00**	**2,385.00**	**2,385.00**	**2,385.00**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账面价值	2,385.00	2,385.00	2,385.00	2,385.00

其中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目余额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账目余额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5.00	10.00	150.00	2,085.00	10.00	180.00
武穴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	300.00	1.46	-	300.00	1.46	-
合计	**2,385.00**		**150.00**	**2,385.00**		**180.00**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目余额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账目余额**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5.00	10.00	187.50	2,085.00	10.00	195.00
武穴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	300.00	1.46	-	300.00	1.46	-
合计	**2,385.00**		**187.50**	**2,385.00**		**195.00**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241.41	278.56	355.91	3,223.82

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为 3,223.82 万元，主要系公司对远安矿业及万丰化工的股权投资，公司持有股份分别为 40.00%及 36.95%，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

①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Z7 项目

本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与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达药业公司”）共同投资 666.67 万元，在迅达药业公司厂区内设立瑞舒中间体系列产品车间（简称“Z7 项目”），合作生产销售瑞舒伐他汀钙中间体系列产品，本公司占有 Z7 项目 45%权益，Z7 项目在迅达药业公司内实行独立核算。本公司根据 Z7 项目实现的损益，按权益法核算。

②远安祥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③湖北万丰化工有限公司

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17,795.89	125,549.56	135,054.18	134,768.3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明细如下：

①2018 年 1-6 月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89,977.12**	**6,284.26**	**1,992.59**	**19,455.80**	**134,062.63**	**159.56**	**251,931.96**
本期增加金额	119.16	65.32	113.27	34.82	527.21	1.28	861.06
（1）购置	-	62.03	113.27	34.82	348.13	1.28	559.53
（2）在建工程转入	119.16	3.28	-	-	179.08	-	301.53
本期减少金额	796.80	136.00	180.39	516.03	4,729.80	-	6,359.02
其中：处置或报废	796.80	136.00	180.39	516.03	4,729.80	-	6,359.02
期末余额	**89,299.48**	**6,213.58**	**1,925.47**	**18,974.59**	**129,860.03**	**160.84**	**246,434.00**
二、累计折旧					-		-
期初余额	**28,454.51**	**5,344.84**	**1,720.15**	**13,223.84**	**77,514.65**	**74.68**	**126,332.67**
本期增加金额	2,327.37	164.63	37.86	515.66	4,543.09	8.69	7,597.30
其中：计提	2,327.37	164.63	37.86	515.66	4,543.09	8.69	7,597.3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本期减少金额	397.88	128.88	163.18	490.48	4,161.18	-	5,341.59
其中：处置或报废	397.88	128.88	163.18	490.48	4,161.18	-	5,341.59
期末余额	**30,384.01**	**5,380.59**	**1,594.83**	**13,249.02**	**77,896.56**	**83.37**	**128,588.38**
三、减值准备					-		-
期初余额	**36.53**	**0.28**	0.96	-	10.04	1.91	49.73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期末余额	**36.53**	**0.28**	**0.96**	**-**	**10.04**	**1.91**	**49.73**
四、账面价值					-		-
期末账面价值	**58,878.94**	**832.71**	**329.69**	**5,725.57**	**51,953.43**	**75.56**	**117,795.89**
期初账面价值	**61,486.07**	**939.14**	**271.48**	**6,231.96**	**56,537.93**	**82.97**	**125,549.56**

②2017 年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85,779.32**	**6,498.45**	**4,398.93**	**20,604.42**	**142,667.22**	**159.13**	**260,107.47**
本期增加金额	6,685.07	347.66	75.64	930.83	2,520.81	0.43	10,560.45
（1）购置	21.01	347.66	75.64	50.51	2,243.96	0.43	2,739.20
（2）在建工程转入	6,664.06	-	-	880.32	276.86	-	7,821.24
本期减少金额	2,487.27	561.85	2,481.99	2,079.45	11,125.40	-	18,735.96
其中：处置或报废	2,487.27	561.85	2,481.99	2,079.45	11,125.40	-	18,735.96
期末余额	**89,977.12**	**6,284.26**	**1,992.59**	**19,455.80**	**134,062.63**	**159.56**	**251,931.96**
二、累计折旧	-	-	-	-	-	-	-
期初余额	**25,796.46**	**5,396.27**	**3,527.92**	**13,686.64**	**76,577.70**	**51.89**	**125,036.89**
本期增加金额	4,532.72	433.88	238.57	1,511.82	11,116.43	22.79	17,856.22
其中：计提	4,532.72	433.88	238.57	1,511.82	11,116.43	22.79	17,856.22
本期减少金额	1,874.67	485.32	2,046.34	1,974.62	10,179.48	-	16,560.43
其中：处置或报废	1,874.67	485.32	2,046.34	1,974.62	10,179.48	-	16,560.43
期末余额	**28,454.51**	**5,344.84**	**1,720.15**	**13,223.84**	**77,514.65**	**74.68**	**126,332.67**
三、减值准备	-	-	-	-	-	-	-
期初余额	**1.62**	**0.63**	**13.84**	**-**	**0.31**	**-**	**16.40**
本期增加金额	478.86	15.64	0.96	46.21	281.13	1.91	824.71
本期减少金额	443.94	15.99	13.84	46.21	271.40	-	791.39
期末余额	**36.53**	**0.28**	**0.96**	**-**	**10.04**	**1.91**	**49.73**
四、账面价值	-	-	-	-	-	-	-
期末账面价值	**61,486.07**	**939.14**	**271.48**	**6,231.96**	**56,537.93**	**82.97**	**125,549.56**
期初账面价值	**59,981.24**	**1,101.55**	**857.16**	**6,917.78**	**66,089.20**	**107.25**	**135,054.18**

③2016 年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76,325.24**	**5,817.46**	**3,929.46**	**17,762.71**	**134,029.11**	**75.19**	**237,939.17**
本期增加金额	9,454.08	680.99	527.77	2,841.71	8,639.36	83.94	22,227.85
（1）购置	1,027.82	143.77	196.09	207.66	1,838.41	-	3,413.75
（2）在建工程转入	3,386.90	451.04	30.40	750.49	4,386.66	-	9,005.49
（3）合并增加	5,039.37	86.18	301.28	1,883.56	2,414.28	83.94	9,808.61
本期减少金额	-	-	58.30	-	1.25	-	59.55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58.30	-	1.25	-	59.55
期末余额	**85,779.32**	**6,498.45**	**4,398.93**	**20,604.42**	**142,667.22**	**159.13**	**260,107.47**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0,985.85**	**4,835.99**	**3,035.89**	**10,783.89**	**63,481.54**	**31.28**	**103,154.44**
本期增加金额	4,810.61	560.28	540.53	2,902.75	13,096.16	20.61	21,930.94
其中：计提	4,484.94	497.70	343.67	1,654.45	12,380.75	16.60	19,378.11
合并增加	325.67	62.58	196.86	1,248.30	715.41	4.02	2,552.83
本期减少金额	-	-	48.49	-	-	-	48.49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48.49	-	-	-	48.49
期末余额	**25,796.46**	**5,396.27**	**3,527.92**	**13,686.64**	**76,577.70**	**51.89**	**125,036.89**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1.62**	**0.63**	**13.84**	**-**	**0.31**	**-**	**16.40**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期末余额	**1.62**	**0.63**	**13.84**	**-**	**0.31**	**-**	**16.40**
四、账面价值	-	-	-	-	-	-	-
期末账面价值	**59,981.24**	**1,101.55**	**857.16**	**6,917.78**	**66,089.20**	**107.25**	**135,054.18**
期初账面价值	**55,337.77**	**980.84**	**879.72**	**6,978.82**	**70,547.26**	**43.92**	**134,768.32**

④2015 年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构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73,729.88**	**5,717.76**	**3,958.87**	**16,717.97**	**126,845.31**	**1,401.56**	**228,371.35**
本期增加金额	4,409.48	99.70	169.53	1,044.74	10,770.81	0.65	16,494.91
（1）购置	47.32	90.17	169.53	142.92	1,474.49	0.65	1,925.08
（2）在建工程转入	4,362.16	9.53	-	901.82	9,296.32	-	14,569.83
本期减少金额	1,814.12	-	198.94	-	3,587.00	1,327.02	6,927.09
其中：处置或报废	1,814.12	-	198.94	-	3,587.00	1,327.02	6,927.09
期末余额	**76,325.24**	**5,817.46**	**3,929.46**	**17,762.71**	**134,029.11**	**75.19**	**237,939.17**

项目	房屋构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7,372.63**	**4,242.61**	**2,880.89**	**9,101.62**	**53,565.29**	**1,195.32**	**88,358.34**
本期增加金额	4,195.33	593.38	329.96	1,682.27	12,050.58	11.38	18,862.91
其中：计提	4,195.33	593.38	329.96	1,682.27	12,050.58	11.38	18,862.91
本期减少金额	582.11	-	174.96	-	2,134.33	1,175.42	4,066.81
其中：处置或报废	582.11	-	174.96	-	2,134.33	1,175.42	4,066.81
期末余额	**20,985.85**	**4,835.99**	**3,035.89**	**10,783.89**	**63,481.54**	**31.28**	**103,154.44**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1.62**	**0.63**	**13.84**	**-**	**0.31**	**-**	**16.40**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期末余额	**1.62**	**0.63**	**13.84**	**-**	**0.31**	**-**	**16.40**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5,337.77**	**980.84**	**879.72**	**6,978.82**	**70,547.26**	**43.92**	**134,768.32**
期初账面价值	**56,355.64**	**1,474.52**	**1,064.14**	**7,616.35**	**73,279.71**	**206.24**	**139,996.60**

⑤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折旧方法比较

序号	可比公司	折旧方法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1	云天化	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	5	20-40	2.38-4.75	3-16	4.75-19.00	10	9.50	5	19.00	5	19.00
2	史丹利	年限平均法	5	5-30	3.17-19.00	5-20	4.75-19.00	5	19.00	3-10	9.50-31.67	3-10	9.50-31.67
3	湖北宜化	年限平均法	4	20-25	4.80-3.84	7-15	13.71-6.40	8-12	12.00-8.00	-	-	10-15	9.60-6.40
4	新洋丰	年限平均法	5	12-35	7.92-2.71	7-20	13.50-4.75	5-10	19.00-9.50	5	19.00	5	19.00
5	司尔特	年限平均法	5	7-20	4.75-13.57	5-10	9.50-19.00	3-10	9.50-31.67	-	-	3-10	9.05-31.67
6	金正大	年限平均法	5	20-35	2.71-4.75	5-10	9.50-19.00	5	19.00	5	19.00	3-5	19.00-31.67
7	鲁北化工	年限平均法	5	35-40	2.38-2.71	10-14	6.79-9.50	8	11.88	5	19.00	5	19.00
8	六国化工	年限平均法	5	20-40	4.75-2.38	3-12	6.79-31.67	-	-	-	-	-	-
9	云图控股	年限平均法	3	8-20	12.13-4.85	8-12	12.13-8.08	6-10	16.17-9.70	-	-	5	19.40

10	芭田股份	年限平均法	5	5-20	4.75-19.00	10	9.50	5	19.00	3-5	19.00-31.67	3-5	19.00-31.67
	本公司	**年限平均法**	**3-5**	**12-20**	**4.75-8.08**	**5-10**	**9.50-19.40**	**3-5**	**19.00-32.33**	**2-5**	**19.00-48.50**	**2-5**	**19.00-48.50**

数据来源：根据各公司定期报告整理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与同行业保持一致，均采用年限平均法，同时各类固定资产的残值率以及折旧年限均保持在适中水平，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基本保持一致。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2,542.09	6,298.58	11,164.06	9,387.32
工程物资	251.93	600.50	310.12	140.92
合计	**22,794.01**	**6,899.08**	**11,474.18**	**9,528.24**

①在建工程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22,542.09 万元、6,298.58 万元、11,164.06 万元以及 9,387.3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2%、2.49%、4.29%以及 4.09%。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A、2018 年 1-6 月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8 年 6 月 30 日
磷铵装置技改升级项目	2,322.68	10,699.87	182.37	-	-	12,840.19
磷石膏堆场新建项目	937.79	3,510.60	-	-	-	4,448.39
利川硫铁矿矿井工程	2,473.51	52.00	-	-	865.55	2,525.51
武穴港田镇港区红阳湖作业区祥云综合码头工程	60.00	1,138.26	-	-	-	1,198.26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409.25	537.03	-	-	-	946.28
零星工程	345.82	612.55	119.16	-	-	839.21
合计	**6,549.06**	**16,550.31**	**301.53**	**-**	**865.55**	**22,797.85**

B、2017 年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利川硫矿矿井工程	2,473.51	-	-	-	865.55	2,473.51
磷铵装置技改升级项目	-	2,322.68	-	-	-	2,322.68
磷石膏堆场新建项目	84.55	853.25	-	-	-	937.79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59.82	349.43	-	-	-	409.25
武穴港田镇港区红阳湖作业区祥云综合码头工程	-	60.00	-	-	-	60.00
宜昌磷矿高烽矿区房屋及建筑物	3,439.80	597.32	4,037.12	-	938.14	-
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项目	2,502.09	1,113.00	-	3,615.08	-	-
管网线路改造	880.29	-	880.29	-	-	-
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874.20	249.03	1,123.23	-	-	-
河堤工程	698.67	20.68	719.35	-	-	-
零星工程	151.13	1,255.95	1,061.26	-	-	345.82
合计	**11,164.06**	**6,821.33**	**7,821.24**	**3,615.08**	**1,803.69**	**6,549.06**

C、2016 年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磷矿高烽矿区房屋及建筑物	-	3,439.80	-	-	938.14	3,439.80
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项目	1,106.38	1,395.71	-	-	-	2,502.09
利川硫铁矿矿井工程	2,378.08	95.43	-	-	865.55	2,473.51
管网线路改造	-	880.29	-	-	-	880.29
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349.62	524.58	-	-	-	874.20
河堤工程	698.67	-	-	-	-	698.67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	59.82	-	-	-	59.82
磷酸二氢钾及能管中心	4,854.57	3,800.92	8,655.49	-	355.63	-
零星工程	-	501.13	350.00	-	-	151.13
合计	**9,387.32**	**10,782.23**	**9,005.49**	**-**	**2,159.32**	**11,164.06**

D、2015 年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注）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磷酸二氢钾及能管中心	230.54	4,624.02	-	-	124.80	4,854.57
利川硫矿矿井工程	2,459.17	63.64	-	144.73	-	2,378.08
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项目	143.08	963.30	-	-	-	1,106.38
河堤工程	485.83	212.84	-	-	-	698.67
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30.71	318.90	-	-	-	349.62
28 万吨/年瓜果专用肥项目	5,016.58	9,553.24	14,569.83	-	-	-
楚原化工园工程	1,573.45	-	-	1,573.45	-	-
安定火龙果种植基地工棚	4.00	4.30	-	8.30	-	-
合计	**9,943.37**	**15,740.25**	**14,569.83**	**1,726.48**	**124.80**	**9,387.32**

②工程物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251.93	600.50	310.12	140.92

（5）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及采矿权。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 80,161.40 万元、80,509.44 万元、72,167.07 万元以及 51,263.2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96%、31.88%、27.72%以及 23.3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25,938.00	26,245.49	16,665.56	14,497.60
探矿权	52,921.73	52,921.73	52,887.21	34,142.70
采矿权	618.85	618.85	2,566.92	2,566.92
软件	682.82	723.37	47.38	55.99
合计	**80,161.40**	**80,509.44**	**72,167.07**	**51,263.20**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详情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①2018 年 1-6 月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9,709.08**	**2,566.92**	**52,921.73**	**819.37**	**86,017.09**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其中：购置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29,709.08**	**2,566.92**	**52,921.73**	**819.37**	**86,017.09**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463.58**	**-**	**-**	**96.00**	**3,559.58**
本期增加金额	307.49	-	-	40.55	348.04
其中：计提	307.49	-	-	40.55	348.04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3,771.08**	**-**	**-**	**136.55**	**3,907.63**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1,948.07**	**-**	**-**	**1,948.07**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	**1,948.07**	**-**	**-**	**1,948.07**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5,938.00**	**618.85**	**52,921.73**	**682.82**	**80,161.40**
期初账面价值	**26,245.49**	**618.85**	**52,921.73**	**723.37**	**80,509.44**

②2017 年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9,549.01**	**2,566.92**	**52,887.21**	**88.05**	**75,091.19**
本期增加金额	10,160.07	-	34.52	731.32	10,925.91
其中：购置	10,160.07	-	34.52	731.32	10,925.91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29,709.08**	**2,566.92**	**52,921.73**	**819.37**	**86,017.09**
二、累计摊销	-	-	-	-	-
期初余额	**2,883.44**	**-**	**-**	**40.67**	**2,924.11**
本期增加金额	580.14	-	-	55.33	635.47
其中：计提	580.14	-	-	55.33	635.47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期末余额	**3,463.58**	**-**	**-**	**96.00**	**3,559.58**
三、减值准备	-	-	-	-	-
期初余额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1,948.07	-	-	1,948.07
其中：计提	-	1,948.07	-	-	1,948.07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	**1,948.07**	**-**	**-**	**1,948.07**
四、账面价值	-	-	-	-	-
期末账面价值	**26,245.49**	**618.85**	**52,921.73**	**723.37**	**80,509.44**
期初账面价值	**16,665.56**	**2,566.92**	**52,887.21**	**47.38**	**72,167.07**

③2016 年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6,779.13**	**2,566.92**	**34,142.70**	**88.05**	**53,576.80**
本期增加金额	2,769.88	-	18,744.51	-	21,514.39
（1）购置	-	-	76.17	-	76.17
（2）企业合并增加	2,769.88	-	18,668.35	-	21,438.22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19,549.01**	**2,566.92**	**52,887.21**	**88.05**	**75,091.19**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281.53**	**-**	**-**	**32.06**	**2,313.59**
本期增加金额	601.92	-	-	8.61	610.52
（1）计提	364.10	-	-	8.61	372.70
（2）其他增加	237.82	-	-	-	237.82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2,883.44**	**-**	**-**	**40.67**	**2,924.11**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665.56**	**2,566.92**	**52,887.21**	**47.38**	**72,167.07**
期初账面价值	**14,497.60**	**2,566.92**	**34,142.70**	**55.99**	**51,263.20**

④2015 年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8,541.57**	**316.92**	**31,002.16**	**88.05**	**49,948.70**
本期增加金额	-	2,250.00	3,140.54	-	5,390.54
（1）购置	-	2,250.00	3,140.54	-	5,390.54
本期减少金额	1,762.44	-	-	-	1,762.44
期末余额	**16,779.13**	**2,566.92**	**34,142.70**	**88.05**	**53,576.80**
二、累计摊销	-	-	-	-	-
期初余额	**2,135.13**	-	-	**23.46**	**2,158.59**
本期增加金额	331.46	-	-	8.60	340.06
其中：计提	331.46	-	-	8.60	340.06
本期减少金额	185.06	-	-	-	185.06
期末余额	**2,281.53**	-	-	**32.06**	**2,313.59**
三、减值准备	-	-	-	-	-
期初余额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期末账面价值	**14,497.60**	**2,566.92**	**34,142.70**	**55.99**	**51,263.20**
期初账面价值	**16,406.44**	**316.92**	**31,002.16**	**64.59**	**47,790.11**

（6）商誉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远安矿业	284.07	284.07	284.07	-

公司商誉系 2016 年收购远安矿业形成，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公司每年均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未来探矿权转变为采矿权的开采计划，预计未来开采磷矿取得的现金流量，并采用合适的贴现率折现。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报告期内商誉未发生减值。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费用	246.25	191.62	10.02	19.73
厂区道路、绿化费用	137.23	163.33	117.71	140.65
合计	**383.49**	**354.95**	**127.73**	**160.38**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厂区厂房的装修绿化费用等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3.39	5,203.62	4,904.45	3,161.3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66.80	923.35	877.83	534.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28	0.28	2.46	2.46
固定资产折旧	392.00	328.04	76.37	88.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70	30.09	34.87	39.64
存货跌价准备	35.82	32.33	-	63.90
内部交易未实现的收益	302.59	318.69	273.67	337.88
可抵扣亏损	464.64	703.85	1,681.10	284.87
利息资本化折旧差异	929.50	887.00	107.64	146.90
政府补助	1,506.06	1,578.15	1,850.50	1,662.81
其他	417.99	401.82	-	-
小计	**5,543.39**	**5,203.62**	**4,904.45**	**3,161.31**

（7）其他非流动资产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远安县莲花桥至杨家河矿山专用公路工程	15,879.49	15,879.49	15,879.49	-
预付土地补偿款	8,290.56	3,861.27	8,246.50	3,054.21
购地保证金	7,893.48	7,893.48	3,770.25	3,770.25
预付购房款	3,150.00	3,150.00	4,720.00	5,400.00
预付设备工程款	2,526.20	46.72	102.00	12,352.00
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	265.85	265.85	295.79	295.79
预付 SAP 软件款	-	-	581.90	-
合计	**38,005.59**	**31,096.81**	**33,595.93**	**24,872.25**

①远安县莲花桥至杨家河矿山专用公路工程系子公司远安祥云矿业有限公司修建远安县高烽杨柳矿区莲花桥至杨家河专用公路工程 1.59 亿元。

②2018 年 6 月 30 日预付土地补偿款及购地保证金 16,184.04 万元，系本公司支付武穴市土地储备中心磷石膏堆场新建项目土地补偿款及保证金 9,702.85 万元、支付子公司云华安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土地补偿款 6,481.19 万元。

③2018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购房款 3,150.00 万元，系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与湖北泰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协议，购买商品房及其车位的相关款项。

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对存货以及固定资产等资产的减值准备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能够充分、合理、恰当反映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

公司对各项资产的具体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详见本节前述各科目分析部分。

4、资产质量状况总体评价

本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结构较为合理，整体资产优良，与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相适应。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公司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计提充分、合理。

（二）负债主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08,042.18	81.72%	202,181.71	80.43%	202,517.00	75.75%	205,850.90	76.60%
非流动负债	46,552.39	18.28%	49,200.79	19.57%	64,842.49	24.25%	62,877.24	23.40%
负债总计	**254,594.57**	**100.00%**	**251,382.50**	**100.00%**	**267,359.49**	**100.00%**	**268,728.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流动资金需求维持较高水平，流动负债保持相对稳定。

1、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流动负债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2,972.00	20.66%	33,500.00	16.57%	58,500.00	28.89%	62,000.00	30.12%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	81,160.19	39.01%	65,148.95	32.22%	51,734.99	25.55%	72,803.13	35.37%
预收款项	33,137.29	15.93%	60,981.35	30.16%	56,505.22	27.90%	39,375.90	19.13%
应付职工薪酬	3,844.35	1.85%	3,744.86	1.85%	3,689.74	1.82%	2,032.25	0.99%
应交税费	2,429.84	1.17%	1,089.90	0.54%	327.74	0.16%	2,234.31	1.09%
其他应付款	22,398.51	10.77%	16,916.65	8.37%	15,559.31	7.68%	3,205.32	1.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00.00	10.62%	20,800.00	10.29%	16,200.00	8.00%	24,200.00	11.76%
流动负债总计	**208,042.18**	**100.00%**	**202,181.71**	**100.00%**	**202,517.00**	**100.00%**	**205,850.90**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预

收款项、其他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6.98%、97.61%、98.02%以及97.93%。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7,000.00	20,000.00	26,000.00	32,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5,472.00	12,500.00	32,000.00	21,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500.00	-	500.00	-
信用借款	-	1,000.00	-	9,000.00
合计	**42,972.00**	**33,500.00**	**58,500.00**	**62,000.00**

报告期内，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2,972.00万元、33,500.00万元、58,500.00万元以及62,000.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0.66%、16.57%、28.89%以及30.12%。

其中，2017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33,500.00万元，较2016年12月31日减少约25,000.0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于完成新三板定向增发后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25,750.00	24,886.38	12,800.00	30,415.00
应付账款	55,410.19	40,262.56	38,934.99	42,388.13
合计	**81,160.19**	**65,148.95**	**51,734.99**	**72,803.13**

①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系公司根据采购付款需求向银行申请开具。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账面余额分别为25,750.00万元、24,886.38万元、12,800.00万元以及30,415.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2.38%、12.31%、6.32%以

及 14.78%。

②应付账款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55,410.19 万元，40,262.56 万元，38,934.99 万元及 42,388.1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 26.63%、19.91%、19.23%及 20.5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1,974.14	93.80%	37,032.03	91.98%	31,324.75	80.45%	40,027.43	94.43%
1 至 2 年	845.77	1.53%	914.23	2.27%	6,447.49	16.56%	768.66	1.81%
2 至 3 年	626.17	1.13%	1,558.95	3.87%	447.81	1.15%	499.77	1.18%
3 年以上	1,964.11	3.54%	757.37	1.88%	714.94	1.84%	1,092.27	2.58%
合计	**55,410.19**	**100.00%**	**40,262.56**	**100.00%**	**38,934.99**	**100.00%**	**42,388.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款	46,280.75	32,440.51	30,313.91	39,581.98
工程款	9,129.44	7,822.06	8,621.08	2,806.15
合计	**55,410.19**	**40,262.56**	**38,934.99**	**42,388.13**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温州矿山井巷工程有限公司	1,198.87	工程未办理竣工结算
王维彬	413.29	工程未办理竣工结算
合计	**1,612.17**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33,137.29	60,981.35	56,505.22	39,375.9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预付的销售货款，由于市场特点，针对磷肥及部分

复肥客户，公司会采取预收货款后发货的方式进行交易。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3,137.29 万元、60,981.35 万元、56,505.22 万元以及 39,375.9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95%、30.16%、27.90%以及 19.13%。

2018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7,844.06 万元，主要原因系，受磷复肥冬储补贴政策影响，年末，客户有意愿预付货款，确保来年春季用肥高峰期的化肥供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较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小幅增加，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所带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7,129.32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 11 月以来，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推动和环保压力加大的影响，肥料市场存在涨价预期，客户预付的货款增加。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191.05**	**3,667.83**	**2,871.81**	**1,707.63**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7.97	3,010.30	2,272.24	1,147.33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158.17	72.19	-	47.6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13.81	58.86	-	36.53
2、工伤保险费	34.68	10.53	-	8.87
3、生育保险费	9.68	2.80	-	2.25
住房公积金	497.95	399.74	335.55	246.3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97	185.61	264.02	266.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7.59**	**4.79**	**705.89**	**149.72**
一年内到期的辞退福利	**105.72**	**72.23**	**112.04**	**174.89**
合计	**3,844.35**	**3,744.86**	**3,689.74**	**2,032.25**

公司每月工资于当月计提，下月发放，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包括尚未发放的工资、按月计提的年终奖金及尚未缴纳五险一金等。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844.35 万元、3,744.86 万元、3,689.74 万元以及 2,032.2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5%、1.85%、1.82%以及 0.99%。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税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744.70	875.44	22.70	941.02
增值税	273.60	56.84	9.89	53.43
个人所得税	208.70	38.79	18.60	1,008.64
环保税	93.57	-	-	-
土地使用税	38.98	38.98	38.98	35.65
印花税	26.91	30.15	44.75	13.55
堤防费	20.98	20.98	20.98	20.99
房产税	15.22	18.42	18.3	103.59
城建税	3.99	6.03	80.46	15.43
教育费附加	1.71	2.58	43.49	0.64
地方教育附加	0.85	1.29	23.69	5.05
营业税	-	-	-	30.44
其他	0.61	0.40	5.91	5.88
合计	**2,429.84**	**1,089.90**	**327.74**	**2,234.3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税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交数	**875.44**	**22.70**	**973.85**	**834.58**
期初转出数	**-86.97**	**-23.68**	**-13.19**	**-128.93**
本期应交数	1,896.58	3,351.38	948.79	2,355.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	-	-	13.98	-
本期已交数	1,072.59	2,561.94	1,924.41	2,100.00
期末未交数	**1,744.70**	**875.44**	**22.70**	**973.85**
期末转出数	**-132.24**	**-86.97**	**-23.68**	**-13.19**

（6）其他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项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33.26	128.89	167.25	203.60
应付股利	3,969.88	435.77	441.89	855.80
其他应付款	18,295.37	16,351.99	14,950.17	2,145.92
合计	**22,398.51**	**16,916.65**	**15,559.31**	**3,205.32**

①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8.44	97.34	101.32	116.1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82	31.55	65.93	87.51
合计	**133.26**	**128.89**	**167.25**	**203.60**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与长期借款合计分别为 80,572.00 万元、73,200.00 万元、112,000.00 万元以及 114,600.00 万元，公司根据项目资金需求及时调整银行借款的金额和结构，报告期内银行融资情况逐步优化，产生的应付利息相应波动，变动趋势与银行借款余额一致。报告期内各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利息。

②应付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股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武穴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4.97	-	-	190.48
武穴市财振会计实业公司	322.22	248.23	248.23	248.23
自然人及其他股东	3,482.69	187.54	193.66	417.09
合计	3,969.88	435.77	441.89	855.80

③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收购款	12,550.00	12,550.00	1,800.00	-
单位往来	2,680.38	2,439.90	1,765.90	928.19
押金	1,429.83	267.62	173.30	106.20
保证金	1,039.73	736.35	462.82	545.47
政府补贴退款	238.17	-	-	-
风险金	184.07	184.94	575.60	366.05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及其他单位借款	173.19	173.19	10,172.54	200.00
合计	**18,295.37**	**16,351.99**	**14,950.17**	**2,145.92**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股权收购款、单位往来、保证金及风险金等项目。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8,295.37 万元、16,351.99 万元、14,950.17 万元以及 2,145.9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9%、8.09%、7.38%以及 1.04%。

①股权收购款

2018 年 6 月 30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股权收购款余额为 12,550.00 万元，系收购远安县东宇矿业有限公司原持有的湖北矿业和远安矿业 40%股权所形成的款项。2017 年 11 月，公司与东宇矿业达成协议，以 15,00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东宇矿业持有的湖北矿业和远安矿业 40%股权。2017 年底，双方结清 2,450 万元，剩余部分将按照约定支付。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股权收购款余额为 1,800.00 万元，系收购宜昌宝易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持有的远安矿业 20%股权所形成的款项。2016 年 12 月，公司与宝易德投资达成协议，以 1,80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 20%远安矿业股权，该股权款已于 2017 年 1 月付清。

②单位往来

该款项主要为预提的外包劳务费、厂区维修费、代扣代付款项等。

2017 年及 2018 年往来款项较之前年度增长主要系预提劳务费用增加所致。公司在 2017 年将部分厂区内部物流、装卸以及挑选整理等岗位外包至劳务公司，使得自 2017 年底预提的劳务费用上升，其中 2017 年底及 2018 年 6 月底预提劳务费分别为 1,506.13 万元及 1,149.38 万元。

③财政及其他单位借款

该款项主要为祥云股份向财政局借款以及子公司远安祥云向宜昌宏亿矿业有限公司借款形成。其中 2016 年底余额为 10,172.54 万元，主要系远安矿业向宏亿矿业借款本金及利息形成。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金及利息合计 10,073.19 万元；该笔款项于 2017 年 4 月结清。

（7）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100.00	20,800.00	16,200.00	24,2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主要构成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之“（1）长期借款”的内容。

2、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7,600.00	80.77%	39,700.00	80.69%	53,500.00	82.51%	52,600.00	83.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34	0.06%	119.09	0.24%	151.52	0.23%	200.70	0.32%
递延收益	8,926.04	19.17%	9,381.71	19.07%	11,190.97	17.26%	10,076.54	16.03%
非流动负债总计	**46,552.39**	**100.00%**	**49,200.79**	**100.00%**	**64,842.49**	**100.00%**	**62,877.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非流动负债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25,700.00	20,300.00	24,000.00	25,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34,000.00	40,200.00	45,700.00	51,800.00
小计	59,700.00	60,500.00	69,700.00	76,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100.00	20,800.00	16,200.00	24,200.00
合计	**37,600.00**	**39,700.00**	**53,500.00**	**52,600.00**

（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辞退福利	132.06	191.32	263.56	375.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5.72	72.23	112.04	174.89
合计	**26.34**	**119.09**	**151.52**	**200.70**

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辞退福利，辞退福利为 2003 年公司改制预留职工安置费用，主要用于内退人员生活费用和离退休人生活费及医药费等费用。

（3）递延收益

公司递延收益为政府补助项目。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8,926.04 万元、9,381.71 万元、11,190.97 万元以及 10,076.5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17%、19.07%、17.26%以及 16.03%。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补助金额	补助文件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1	30 万吨合成氨项目补助款	1,731.89	17.70	1,749.60	20.65	1,770.25	-	-	-	1,770.25	政府证明文件
2	120 万吨磷铵扩建工程补助款	1,604.73	19.18	1,623.91	38.36	1,662.27	38.36	1,700.63	38.36	1,918.00	政府证明文件
3	山东 50 万吨复合肥项目（一期）	763.16	8.82	771.98	17.65	789.63	17.65	807.27	17.65	882.27	政府证明文件
4	山东 50 万吨复合肥项目（二期）	650.70	11.07	661.77	22.13	683.90	22.13	706.03	22.13	796.65	政府证明文件
5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金	630.77	17.13	647.90	34.25	682.15	2.85	685.00	-	685.00	财建【2012】683 号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补助金额	补助文件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6	2*28 万吨/年稳定长效型缓释复合肥研究与开发项目	446.67	40.00	486.67	80.00	566.67	80.00	646.67	80.00	800.00	鄂财企发【2014】78 号
7	工业和重点控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及示范推广应用项目建设	426.67	40.00	466.67	80.00	546.67	80.00	626.67	80.00	800.00	武环[2015]4 号 鄂财建发【2012】15 号
8	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385.13	42.79	427.92	85.58	513.50	85.58	599.08	85.58	1,027.00	鄂发改投资[2008]1342 号 发改投资【2008】3174 号、鄂发改工业[2008]1509 号
9	高塔缓释复合肥工程补助款	329.45	3.59	333.04	7.17	340.21	7.17	347.39	7.17	358.79	政府证明文件
10	祥云 120 万吨/年高镁中低品位磷矿资源开发利用项目	312.50	25.00	337.50	50.00	387.50	50.00	437.50	50.00	600.00	鄂发改投资【2011】1397 号、发改投资【2011】2013 号、《湖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湖北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分配的函》
11	节水改造项目（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277.33	26.00	303.33	52.00	355.33	52.00	407.33	52.00	520.00	发改环资【2011】2933 号、鄂发改环资【2011】1782 号
12	万丰复合肥一期项目	192.50	17.50	210.00	35.00	245.00	20.42	-	-	350.00	发改办环资【2013】891 号、襄发改环资【2013】322 号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补助金额	补助文件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13	2014 年磷矿伴生氟资源(液相)回收副产氟化物工业化示范项目	182.50	15.00	197.50	30.00	227.50	30.00	257.50	30.00	300.00	发改办环资[2013]275 号、鄂财企发【2013】81 号
14	渣场项目补助款	179.21	19.91	199.12	39.82	238.94	39.82	278.77	39.82	477.89	政府证明文件、武招领【2014】10 号
15	磷化工废弃物高效资源化综合利用与产业化	177.00	14.75	191.75	29.50	221.25	29.50	250.75	29.50	295.00	鄂财企发【2013】81 号
16	磷酸二氢钾项目	176.75	10.50	187.25	21.00	208.25	1.75	-	-	210.00	黄发改投资【2016】352 号
17	磷化工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项目	121.67	10.00	131.67	20.00	151.67	20.00	171.67	20.00	200.00	鄂财企发【2014】48 号
18	低品位难处理磷矿高效绿色开发及综合利用技术研究与示范	103.32	9.84	113.16	19.68	132.84	19.68	152.52	31.98	196.80	国科发财【2013】371 号
19	湖北远安工业园区产业发展基金	65.17	-	65.17	-	-	-	-	-	65.17	远园管【2017】2 号
2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64.46	1.75	66.21	3.50	69.71	0.29	70.00	-	70.00	黄发改工业与高技【2014】414 号、武发改【2014】200 号
21	武穴港田镇港区祥云公司码头工程补助	48.42	3.50	51.92	7.00	58.92	7.00	65.92	4.08	70.00	鄂发改投资函【2013】514 号、发改办环资[2013]275 号
22	硫酸尾气新型氨站脱硫循环利用项目财政补助	43.33	43.33	86.67	86.67	173.33	86.67	260.00	110.00	520.00	发改办环资【2013】275 号、鄂发改办环资【2013】82 号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补助金额	补助文件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23	节水节能减排项目专项资金	8.33	25.00	33.33	50.00	83.33	50.00	133.33	50.00	500.00	鄂财建发【2008】284 号
24	节水节能减排项目专项资金	4.40	4.40	8.80	13.20	22.00	13.20	35.20	13.20	132.00	发改环资【2009】2483 号、发改环资【2007】3085 号、鄂发改环资【2009】1384 号、鄂发改环资【2007】1404 号、鄂财企发[2013]81 号
25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第一批	-	23.48	23.48	56.36	79.85	56.36	136.21	56.36	338.17	发改环资【2011】2332 号、鄂发改环资【2011】1664 号、武政函【2013】78 号
26	回收湿法磷酸废气生产氟硅酸钠专项资金	-	5.42	5.42	13.00	18.42	13.00	31.42	13.00	130.00	鄂经县城【2009】246 号
27	120 万吨磷酸铵扩建及配套项目工程专项资金	-	-	-	112.78	112.78	193.33	306.11	193.33	1,160.00	鄂发改工业【2008】1509 号
28	40 万吨复肥项目专项资金	-	-	-	29.42	29.42	58.84	88.26	58.84	588.41	市政府专题纪要【2006】1 号
29	余热利用节能项目专项资金	-	-	-	19.70	19.70	19.70	39.40	19.70	197.00	财建【2008】777 号
30	武穴市财政局磷石膏尾矿闭矿治理拨款	-	-	-	-	800.00	-	800.00	-	800.00	安监总厅管【2013】8 号、鄂发改投资【2014】422 号

序号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补助金额	补助文件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外收入		
31	合成氨联醇系统节能项目专项资金	-	-	-	-	-	35.92	35.92	43.10	431.00	发改环资【2007】3085 号、鄂发改环资【2007】1404 号
32	楚原化工节能技术改造	-	-	-	-	-	-	-	237.10	324.00	鄂财建发【2012】266 号、鄂财建发【2010】124 号
33	企业发展专项补助	-	-	-	-	-	-	-	416.60	595.14	远财预追【2011】305 号
34	化工项目建设资金	-	-	-	-	-	-	-	674.92	921.71	远财预追【2012】172 号
合计		8,926.04	455.66	9,381.71	1,074.42	11,190.97	1,131.22	10,076.54	2,474.42	19,030.23	

（三）偿债能力及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偿债能力指标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81	0.87	0.79	0.86
速动比率（倍）	0.51	0.47	0.47	0.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8%	57.13%	63.56%	66.26%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29%	58.75%	63.53%	66.1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259.51	46,161.72	39,090.63	47,94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8.46	8.45	5.79	5.20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保持稳定，流动比率整体保持在 0.80 左右；速动比率整体保持在 0.40 以上；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合并资产负债率基

本相同，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约为 57.98%、57.13%、63.56%以及 66.26%，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约为 58.27%、58.75%、63.53%以及 66.12%。资产负债率较低，资产负债结构较为良好。

（2）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1,259.51 万元、46,161.72 万元、39,090.63 万元以及 47,943.32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8.46、8.45、5.79 以及 5.20。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偿债的经营利润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期提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整体偿债支付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小。

（3）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995.51	237,903.04	249,330.49	214,40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1.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04	5,022.29	1,988.85	1,57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08.55**	**242,925.33**	**251,319.34**	**215,98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41.37	143,593.82	138,771.93	164,842.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2.00	17,170.31	13,809.27	11,84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9.18	4,664.23	9,713.82	7,89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53.67	40,052.95	31,457.23	28,2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86.22**	**205,481.31**	**193,752.25**	**212,863.7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	**37,444.02**	**57,567.09**	**3,118.38**
二、利息支出	**2,513.22**	**5,465.02**	**6,755.68**	**9,226.93**
三、净利润	**9,190.93**	**19,075.17**	**12,121.46**	**16,79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2.32**	**1.96**	**4.75**	**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利息支出	**8.48**	**6.85**	**8.52**	**0.3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322.32 万元、37,444.02 万元、57,567.09 万元以及 3,118.3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质量较高，绝大部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来自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例分别为 98.76%、97.93%、99.21%以及 99.2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当年净利润的 2.32 倍、1.96 倍、4.75 倍以及 0.19 倍，公司净利润转化为现金流量的比率高。

公司在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一方面是由于在当年收到的应收票据中用于贴现及持有至到期的较少，从而使得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另一方面由于 2015 年购买存货较多，使得当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这两方面因素共同造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相应年度利息支出的 8.48 倍、6.85 倍、8.52 倍以及 0.34 倍，公司现金偿债能力较强。

总体而言，公司盈利质量较高，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公司经营活动现金产生能力与债务偿还能力较强。

（4）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比较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本公司的比较情况详见下表：

流动比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0.66	0.63	0.58	0.61
史丹利	1.65	1.39	1.47	1.52
湖北宜化	0.37	0.32	0.55	0.59
新洋丰	2.44	1.87	1.65	2.11
司尔特	2.21	3.72	3.07	5.06
金正大	1.89	1.80	1.74	1.83
鲁北化工	2.55	2.14	1.62	1.73
六国化工	0.63	0.53	0.58	0.61
云图控股	0.73	0.70	0.63	0.76
芭田股份	0.67	0.78	0.95	0.83
中位数	1.19	1.09	1.21	1.18
平均值	1.38	1.39	1.28	1.57

本公司	0.81	0.87	0.79	0.86
速动比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0.48	0.45	0.39	0.40
史丹利	0.99	0.99	1.08	1.02
湖北宜化	0.28	0.24	0.39	0.41
新洋丰	1.64	1.13	0.92	1.29
司尔特	1.51	2.88	2.54	3.46
金正大	1.32	1.37	1.10	1.83
鲁北化工	2.12	1.86	1.41	1.24
六国化工	0.34	0.29	0.33	0.34
云图控股	0.50	0.50	0.41	0.46
芭田股份	0.45	0.63	0.73	0.59
中位数	0.75	0.81	0.83	0.81
平均值	0.96	1.03	0.93	1.10
本公司	**0.51**	**0.47**	**0.47**	**0.40**
资产负债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90.87	92.08	92.48	89.56
史丹利	32.60	41.28	38.10	39.37
湖北宜化	92.86	95.18	82.89	79.82
新洋丰	24.22	33.26	32.32	28.25
司尔特	32.30	24.70	31.80	26.64
金正大	37.76	40.27	35.42	30.84
鲁北化工	17.95	21.05	27.41	22.06
六国化工	69.33	64.65	67.12	65.02
云图控股	67.99	66.01	65.00	65.16
芭田股份	47.63	58.00	50.04	50.62
中位数	42.70	49.64	44.07	45.00
平均值	51.35	53.65	52.25	49.73
本公司	**58.29**	**58.75**	**63.53**	**66.1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水平较行业平均水平较高，但在报告期内逐年降低，总体偿债能力良好。

（5）偿债能力的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稳定，资产负债结构良好，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质量良好，为公司债务清偿提供了可靠的保障。此外，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且公司不存在或有负债、表外融资等影响偿债

能力的事项。

2、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25	106.21	79.53	91.21
存货周转率(次)	2.99	4.90	4.05	4.09

公司注重对客户信用资质评估和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公司磷肥产品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销售和回款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保持在健康合理的水平。2018 年年中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由于 3-5 月为销售旺季，造成应收账款余额显著增长引起。存货周转率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2）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

应收账款周转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6.76	8.61	6.72	7.97
史丹利	104.42	61.63	21.95	32.34
湖北宜化	22.84	14.14	11.71	10.98
新洋丰	34.94	14.58	18.77	41.30
司尔特	14.52	17.10	19.94	12.87
金正大	24.26	63.04	41.55	59.60
鲁北化工	32.42	3.36	2.21	2.92
六国化工	23.43	33.86	24.30	30.97
云图控股	8.65	14.55	10.75	13.70
芭田股份	9.15	24.03	28.68	37.81
平均值	28.14	25.49	18.66	25.05
本公司	28.25	106.21	79.53	91.21
存货周转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2.24	5.15	4.74	3.43
史丹利	1.98	4.10	4.67	5.38
湖北宜化	2.87	4.09	3.39	3.64
新洋丰	2.53	3.82	4.17	5.29

司尔特	1.61	4.69	3.92	3.22
金正大	3.52	6.03	7.40	9.12
鲁北化工	2.13	5.23	3.45	3.19
六国化工	1.65	5.06	4.37	4.40
云图控股	2.46	5.62	3.90	4.02
芭田股份	2.52	5.40	4.91	5.67
平均值	2.35	4.92	4.49	4.74
本公司	2.99	4.90	4.05	4.0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大致相同，除去应收账款周转率显著高于同行业的新洋丰，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大部分公司，反应了公司良好的资产周转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8,959.13**	**447,565.03**	**383,051.58**	**420,651.36**
减：营业成本	215,648.92	359,721.09	323,265.01	355,241.23
税金及附加	829.25	1,312.11	5,180.47	2,368.12
销售费用	10,754.59	21,104.55	18,951.29	17,102.38
管理费用	8,699.12	19,059.63	9,892.61	13,246.03
研发费用	7,195.36	15,351.88	11,299.25	9,208.50
财务费用	2,318.71	5,110.84	4,278.65	6,092.13
其中：利息费用	2,513.22	5,465.02	6,524.85	7,001.03
利息收入	298.00	778.72	2,223.44	1,056.06
资产减值损失	2,228.74	5,251.79	1,764.16	1,002.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85	203.92	2,622.11	-87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5	-77.35	-1,117.58	35.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90.50	-4.06	1,136.39
其他收益	631.10	1,556.99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028.40**	**23,604.54**	**11,038.19**	**16,652.67**
加：营业外收入	0.10	52.50	1,910.48	3,049.19
减：营业外支出	1,280.76	1,529.66	335.42	209.01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0,747.74**	**22,127.38**	**12,613.24**	**19,492.85**
减：所得税费用	1,556.81	3,052.21	491.78	2,701.17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190.93**	**19,075.17**	**12,121.46**	**16,791.68**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和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58,374.29	99.77%	446,604.40	99.79%	381,685.04	99.64%	417,041.51	99.14%
其他业务收入	584.84	0.23%	960.63	0.21%	1,366.54	0.36%	3,609.85	0.86%
营业收入合计	**258,959.13**	**100.00%**	**447,565.03**	**100.00%**	**383,051.58**	**100.00%**	**420,651.36**	**100.00%**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71%（注）**		**16.84%**		**-8.94%**		**-**	

注：2018 年 1-6 月营业收入增长率系与 2017 年 1-6 月之比较值，2017 年 1-6 月数据取自公司新三板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磷石膏、氨水及废旧物资的零星销售收入，占比较小。

2、主营业务的构成和变化情况

（1）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	257,607.89	99.70%	443,737.97	99.36%	377,342.53	98.86%	411,130.17	98.58%
其他	766.40	0.30%	2,866.42	0.64%	4,342.51	1.14%	5,911.33	1.42%
合计	**258,374.29**	**100.00%**	**446,604.40**	**100.00%**	**381,685.04**	**100.00%**	**417,041.51**	**100.00%**

①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相关业务，由祥云股份本部与生产性子公司万丰化工、山东正道运营，主要为化肥产品、化工产品及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占比在 98%以上，系核心业务；

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化工设备制造、商业贸易、及其他零星业务。其中祥

云化机主要负责压力容器类设备与化工机械设备产品的制造与销售，为祥云本部提供部分机器设备的同时承接部分外部业务。华祥达公司运营商业贸易业务，主要是基于公司在业内长期积累的资源对接优势进行一些化工原材料的商贸流通。

（2）分产品类型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型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磷酸一铵	130,098.90	50.35	251,538.67	56.32	226,548.87	59.35	236,976.57	56.82
工业磷酸二氢铵	6,426.81	2.49	8,791.14	1.97	8,949.17	2.34	8,458.33	2.03
磷酸二铵	34,933.72	13.52	48,195.09	10.79	29,405.63	7.70	38,978.62	9.35
复混肥料	83,280.24	32.23	128,857.30	28.85	108,690.18	28.48	119,931.05	28.76
氟硅酸钠	1,643.01	0.64	2,888.84	0.65	1,241.96	0.33	1,914.82	0.46
其他	1,991.60	0.77	6,333.35	1.42	6,849.23	1.79	10,782.11	2.59
合计	**258,374.29**	**100.00**	**446,604.40**	**100.00**	**381,685.04**	**100.00**	**417,041.51**	**100.00**

①磷酸一铵

报告期内，磷酸一铵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在一半以上，系公司的核心产品，口碑优良，报告期内产销率在 90%以上，销量持续上升。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130,098.90	251,538.67	226,548.87	236,976.57
销量（吨）	631,033.25	1,362,440.10	1,332,049.33	1,062,724.37
平均售价（元/吨）	2,061.68	1,846.24	1,700.75	2,229.90

2016 年度收入为 226,548.87 万元，较 2015 年度收入 236,976.57 万元，下降约 4.40%，其中：销量由 2015 年度 1,062,724.37 吨上升至 1,332,049.33 吨，增幅约 25.34%；平均售价由 2015 年度 2,229.90 元/吨下降至 1,700.75 元/吨，降幅达 23.73%。

从销量来看，2016 年公司在市场行情低迷的情况，努力开拓销售，保证出货量：

a.境内市场部分，公司核心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凸显，主要客户采购量增加使得当年销量同比增加约 7 万余吨。

b.境外市场销量同比增加近 20 万吨，一方面前期少量多次合作的客户如 AMEROPA AG 等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建立了信心，加大了对公司的采购；另一方面，公司在积累一定出口经验的基础上，主动参与 IFA 等行业展会，与 D.Harvest Trading (HK) Limited、Wils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Privat 等大客户接洽，开拓出口渠道。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6 年价格同比跌幅明显，主要受两方面的因素的影响：

a.行业周期影响

2016 年，化肥行情下滑趋势加速，市场价格遭受重创。由于国内外粮食价格下降、种植业需求不旺，出口下滑，竞争加剧，国内化肥市场持续低迷，几乎所有化肥价格呈单边下滑走势。

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显示，磷酸一铵主流产品（55%或 57%）2016 年全年出厂均价约 1,802.22 元/吨，较之 2015 年全年出厂均价约 2,087.99 元/吨，均价下跌 285.76 元/吨，跌幅达 1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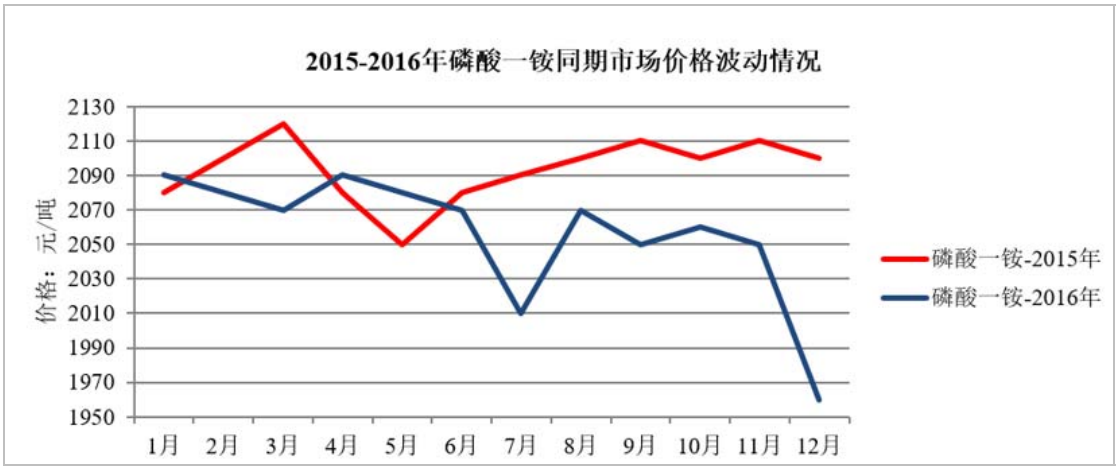

b.增值税政策调整

2015 年 8 月 10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和进口的化肥，化肥增值税优惠政策停止执行，统一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2015

年 8 月 28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5〕97 号），决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的库存化肥，允许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依照 3%征收率征收增值税。受前述政策调整影响，磷酸一铵产品销售平均单价（不含税）较上年进一步下滑。

2017 年度销售收入为 251,538.67 万元，较 2016 年度收入 226,548.87 万元增长约 11.03%，其中：销量由 2016 年度 1,332,049.33 吨上升至 1,362,440.10 吨，增幅约 2.28%；平均售价由 2016 年度 1,700.75 元/吨回升至 1,846.24 元/吨，增幅达 8.55%。

从销量来看，2017 年公司磷酸一铵出货量稳中有升，基本稳定。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7 年价格反弹趋势明显，主要受两方面的因素的影响：

a.市场回暖

2017 年的化肥行情走势总体上是先抑后扬，1-9 月份，受产能过剩、需求不旺影响，市场走势平稳趋弱，10-12 月份，受国家加大环保检查力度，工业煤改气导致天然气供应不足，矿山安全整改导致煤炭、磷矿开采量减少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化肥供应减少，价格快速上涨。

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显示，磷酸一铵主流产品（55 粉或 57 粉）2017 年全年出厂均价约 1,888.96 元/吨，较之 2016 年全年出厂均价约 1,802.22 元/吨，上涨 86.74 元/吨，涨幅达 4.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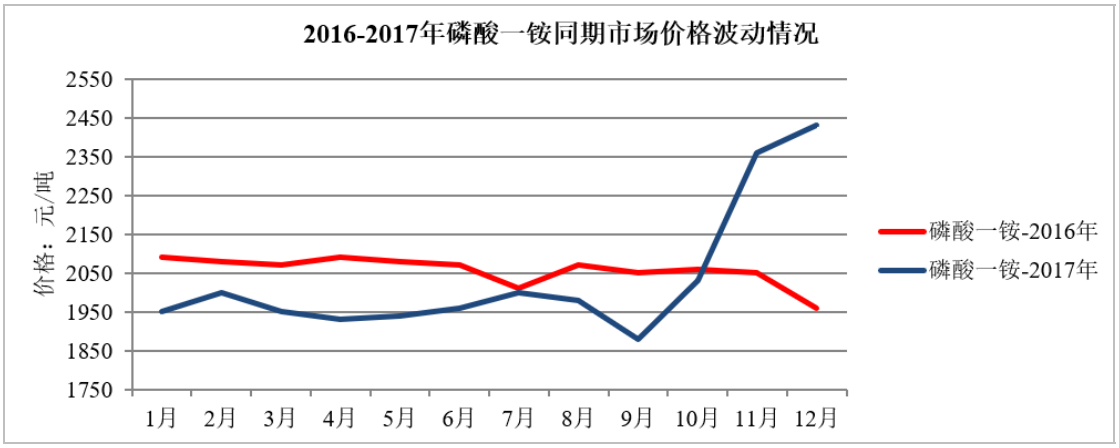

b.增值税政策调整

2017 年 7 月 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决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 13%的增值税税率，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化肥，按照 11%税率征收增值税。受上述政策调整影响，磷酸一铵产品销售平均单价（不含税）较上年进一步上涨。

2018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130,098.90 万元，较之 2017 年 1-6 月收入 123,089.59 万元，增长约 5.69%。主要是由于出口增长的带动作用，2018 年 1-6 月境外销售收入为 66,114.35 万元，已实现去年全年境外销售收入 93,899.00 万元的 70%以上。

②工业磷酸二氢铵

公司是工业磷酸二氢铵行业标准的起草者之一，在工业磷酸二氢铵生产工艺等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工业磷酸二氢铵销量与售价维持平稳，整体收入贡献稳定。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6,426.81	8,791.14	8,949.17	8,458.33
销量（吨）	20,412.35	28,878.20	29,349.00	25,923.55
平均售价（元/吨）	3,148.49	3,044.21	3,049.23	3,262.80

③磷酸二铵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34,933.72	48,195.09	29,405.63	38,978.62
销量（吨）	152,123.02	231,267.10	141,234.02	144,988.33
平均售价（元/吨）	2,296.41	2,083.96	2,082.05	2,688.40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29,405.63 万元，较 2015 年度收入 38,978.62 万元下滑约 24.56%，其中：销量由 2015 年度 144,988.33 吨减少为 141,234.02 吨，降幅约 2.59%；平均售价由 2015 年度 2,688.40 元/吨下跌至 2,082.05 元/吨，跌幅达 22.55%。

从销量来看，2016 年公司磷酸二铵出货量略有下降。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6 年跌幅明显，与磷酸一铵类似，主要受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整体化肥市场低迷，64 养分磷酸二铵市场均价 2015 年约含税 2,653.60 元/吨，至 2016 年下跌至约 2,286.54 元/吨，跌幅达 13.83%；同时增值税政策调整，平均售价（不含税）跌幅放大。此外由于公司磷酸二铵较磷酸一铵市场竞争优势稍弱，受市场影响更为剧烈，跌幅大于市场平均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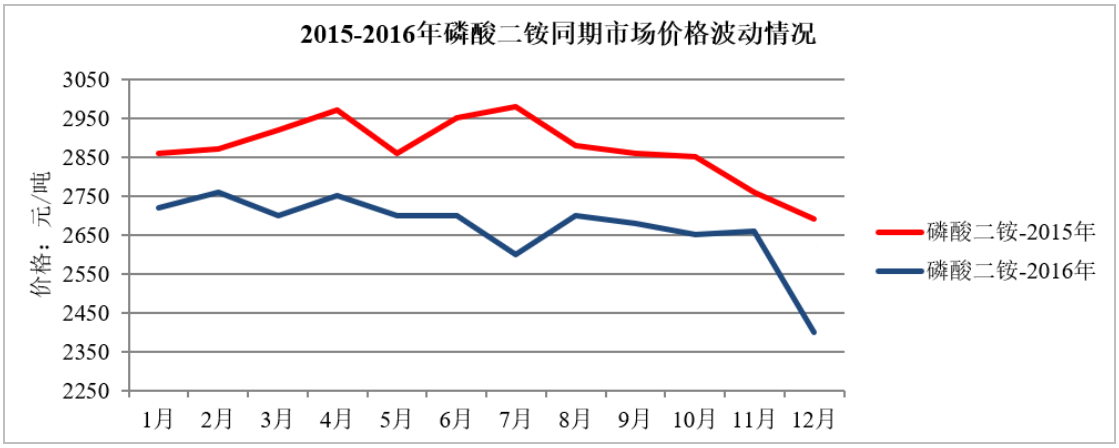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销售收入为 48,195.09 万元，较 2016 年度收入 29,405.63 万元增加约 63.90%，其中：销量由 2016 年度 141,234.02 吨增加至 231,267.10 吨，增幅达 63.75%；平均售价 2016 年度为 2,082.05 元/吨，2017 年度为 2,083.96 元/吨，基本稳定。

从销量来看，2017 年公司磷酸二铵出货量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

a.优化工艺，产能进一步释放

2017 年度公司进一步优化工艺，产品质量得到有效改善，销售情况向好，产能利用率得到提高，自 2016 年度的 67.16%提高至 90.07%，全年产量由 13 万吨增加至 27 万吨，与此同时产销量基本动态平衡，因此销量大幅上升。

b.境外市场增量

随着公司境外市场的开发，与客户合作的深入，以及公司磷酸二铵产品质量的提高，2017 年出口量也增加近 2 万吨。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7 年度磷酸二铵平均售价与 2016 年度基本一致。

2018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34,933.72 万元，较 2017 年 1-6 月份收入 22,087.11 万元，增加 58.16%。2018 年磷酸二铵收入增长来自销量与销售价格的同时上涨所致。2018 年 1-6 月，磷酸二铵的销量约为 15.21 万吨，而 2017 年全年销量为 23.13 万吨，2018 年上半年完成去年全年销量的 65.78%。同时磷酸二铵的平均销售价格也由 2017 年全年的 2,083.96 元/吨提升至 2018 年上半年度的 2,296.41 元/吨，销量及价格的双重上涨带来了磷酸二铵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

④复混肥料

公司在传统磷铵业务优势的基础上，持续进行复合肥业务的拓展，主要是基于以下考虑：其一，复合肥化率提升是化肥施用的趋势与发展方向，公司需要布局并参与这一市场；其二，磷铵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复合肥厂家，复合肥的客户为农业生产者，通过复合肥业务公司可以更加靠近终端市场；其三，在磷铵加工为复合肥与直接对外出售之间平衡，加强公司磷铵产品的市场议价能力，市场行情好，则扩大直接销售比例，市场行情弱，则扩大生产复合肥耗用比例。

从整个报告期内，公司复合肥的销售占比接近三分之一，贡献了稳定的销售收入。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83,280.24	128,857.30	108,690.18	119,931.05
销量（吨）	465,108.83	760,096.59	684,193.11	577,723.77
平均售价（元/吨）	1,790.55	1,695.28	1,588.59	2,075.92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108,690.18 万元，较 2015 年度收入 119,931.05 万元，下滑约 9.37%。其中：销量由 2015 年度 577,723.77 吨增加至 684,193.11 吨，增幅约 18.43%；平均售价由 2015 年度 2,075.92 元/吨下跌至 1,588.59 元/吨，跌幅达 23.48%。

从销量来看，2016 年度公司复混肥料出货量持续上升，主要是在境内部分持续加大推广力度，扩大市场占有率，华中及华北区域出货量合计增加约 11 万吨；于此同时，借助磷铵类产品出口扩张的便利实现出口突破，出货量近 1 万吨。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6 年度公司的复混肥料平均售价大幅下跌 23.48%，主要受行业周期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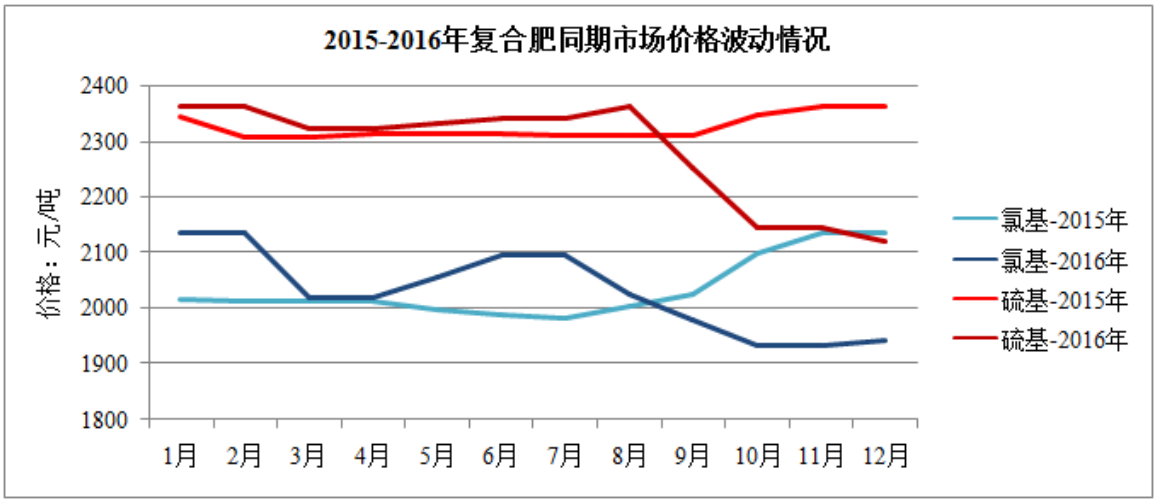

注：上图所示价格系自 Wind 资讯查询主要生产厂家出厂报价整理所得，均为含税价格。

虽然市场行情低迷，价格下跌，但是，基于复合肥生产所需重要基础肥料系公司自产所形成的成本优势，公司仍然有一定的利润空间。因此，公司积极利用此契机，开拓复合肥市场，打开销售，抢占市场。

2017 年度销售收入为 128,857.30 万元，较 2016 年度收入 108,690.18 万元，增加约 18.55%。其中，销量由 2016 年度 684,193.11 吨增加至 760,096.59 吨，增

幅约 11.09%；平均售价由 2016 年度 1,588.59 元/吨反弹至 1,695.28 元/吨，涨幅约 6.72%。

从销量来看，2017 年度公司复混肥料出货量持续上升，华东及西北区域合计出货量增加近 8 万吨。

从销售价格（平均售价）来看，2017 年度公司的复混肥料平均售价较上年上涨 6.72%。在经历了 2016 年下半年的市场价格低迷后，2017 年复合肥的销售价格有所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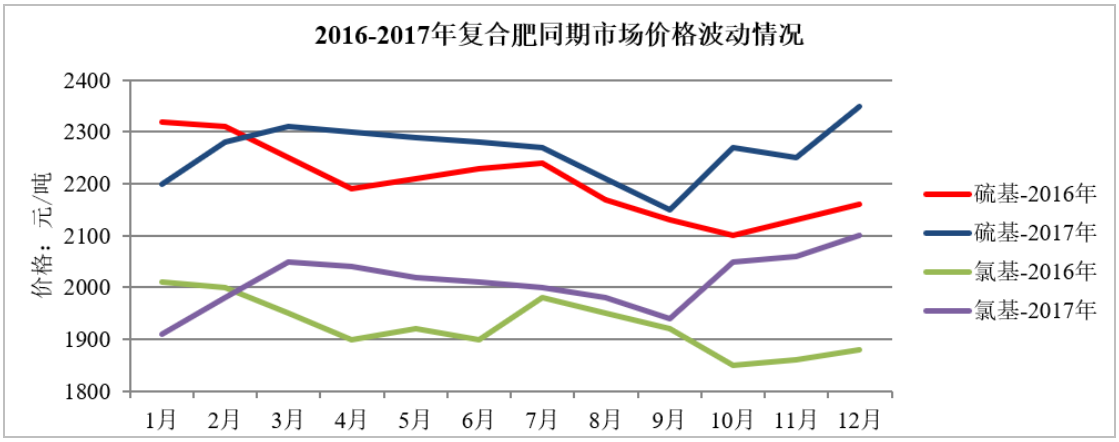

2018 年 1-6 月销售收入为 83,280.24 万元，较之 2017 年 1-6 月份收入 60,611.56 万元，增加 37.40%。2018 年 1-6 月复合肥收入增加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公司在上半年年度积极开拓市场，上半年度完成销量为 46.51 万吨，完成去年全年销量的 61.19%。同时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带动复合肥价格由 2017 年全年 1,695.28 元/吨的平均价格上涨至 1,790.55 元/吨，也促进了 2018 年 1-6 月的收入增长。

⑤氟硅酸钠

氟硅酸钠系公司利用前述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尾气吸收产生的氟硅酸与氢氧化钠反应获得的副产品。该产品的产销量随着对应主产品的产销量有所波动，价格随市场波动变动，整体收入占比稳定，影响较小。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万元）	1,643.01	2,888.84	1,241.96	1,914.82
销量（吨）	9,036.00	17,552.55	14,214.00	14,650.85
单位售价（元/吨）	1,818.29	1,645.82	873.76	1,306.97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92,259.94**	**74.41%**	**352,705.40**	**78.97%**	**303,149.10**	**79.42%**	**378,608.12**	**90.78%**
-华东	89,571.05	34.67%	190,776.83	42.72%	171,768.28	45.00%	221,894.45	53.21%
-华北	46,633.16	18.05%	56,140.11	12.57%	29,265.29	7.67%	32,639.09	7.83%
-华中	29,320.69	11.35%	58,933.81	13.20%	54,797.50	14.36%	61,759.16	14.81%
-东北	18,075.20	7.00%	21,486.07	4.81%	22,113.47	5.79%	32,184.79	7.72%
-华南	4,604.13	1.78%	11,362.66	2.54%	10,510.51	2.75%	14,714.43	3.53%
-西南	2,305.67	0.89%	6,129.90	1.37%	5,447.73	1.43%	8,743.57	2.10%
-西北	1,750.05	0.68%	7,876.01	1.76%	9,246.32	2.42%	6,672.62	1.60%
境外	**66,114.35**	**25.59%**	**93,899.00**	**21.03%**	**78,535.94**	**20.58%**	**38,433.39**	**9.22%**
合计	**258,374.29**	**100.00%**	**446,604.40**	**100.00%**	**381,685.04**	**100.00%**	**417,041.51**	**100.00%**

（1）国内市场分析

公司传统强势区域为华东、华北及华中，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5 年度合计占比分别为 64.06%、68.48%、67.03%以及 75.84%。

报告期内，华南、西北以及西南区域收入占比有所减少主要由于上述地区路途较远，运费较高，企业盈利空间较小。企业针对此情况进行战略调整，减少了对上述地区的投入，导致了销量及收入的减少。

（2）海外市场分析

公司为应对国内市场日益增加的竞争压力，在提高国内市场份额的同时，自 2016 年开始通过主动参与 IFA 等行业展会，现有客户推荐等途径大力开拓境外市场出口业务，使得 2016 年度境外销售收入占比提升至 20.58%，并在后续年度稳定提升，至 2018 年 1-6 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已提高至 25.59%，使得公司的销售体系更加稳健，具有更强的抵抗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

4、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经销	122,518.07	47.42%	216,318.71	48.44%	171,730.18	44.99%	211,174.65	50.64%
境内直销	69,741.87	26.99%	136,386.68	30.54%	131,418.92	34.43%	167,433.47	40.15%
境外出口	66,114.35	25.59%	93,899.00	21.03%	78,535.94	20.58%	38,433.39	9.22%
合计	**258,374.29**	**100.00%**	**446,604.40**	**100.00%**	**381,685.04**	**100.00%**	**417,041.51**	**100.00%**

注：上表中境外出口销售均系经销模式。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15,524.57	99.94%	359,392.55	99.91%	323,044.97	99.93%	352,910.59	99.34%
其他业务成本	124.35	0.06%	328.55	0.09%	220.04	0.07%	2,330.63	0.66%
营业成本合计	**215,648.92**	**100.00%**	**359,721.09**	**100.00%**	**323,265.01**	**100.00%**	**355,241.23**	**100.00%**
营业成本增长率		**25.44%**		**11.28%**		**-9.00%**		**-**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业务模式稳定，主营业务成本保持稳定。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生产成本按料工费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按料工费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70,388.97	83.52%	312,568.28	83.38%	253,866.73	82.32%	315,477.84	85.64%

直接人工	4,426.00	2.17%	8,010.54	2.14%	7,298.88	2.37%	5,869.46	1.59%
制造费用	15,838.30	7.76%	30,342.03	8.09%	26,536.35	8.60%	25,303.86	6.87%
燃料动力及其他	13,356.82	6.55%	23,963.08	6.39%	20,690.77	6.71%	21,723.44	5.90%
合计	**204,010.09**	**100.00%**	**374,883.93**	**100.00%**	**308,392.73**	**100.00%**	**368,374.5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等组成。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各明细项目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2）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燃料价格变动及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之“（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的主要内容。

（三）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毛利构成情况

（1）综合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42,849.72	98.94%	87,211.85	99.28%	58,640.07	98.08%	64,130.92	98.04%
其他业务毛利	460.49	1.06%	632.08	0.72%	1,146.50	1.92%	1,279.22	1.96%
综合毛利	**43,310.21**	**100.00%**	**87,843.94**	**100.00%**	**59,786.57**	**100.00%**	**65,410.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与综合毛利占比均在 99%左右，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业务模式稳定。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磷酸一铵	25,289.86	59.02%	57,385.13	65.80%	37,532.22	64.00%	42,564.10	66.37%
工业磷酸二氢铵	937.27	2.19%	1,791.40	2.05%	2,471.48	4.21%	1,931.26	3.01%

磷酸二铵	4,221.36	9.85%	6,209.62	7.12%	4,986.26	8.50%	6,740.28	10.51%
复混肥料	10,997.36	25.66%	18,902.90	21.67%	11,987.93	20.44%	11,187.52	17.44%
氟硅酸钠	1,140.54	2.66%	1,936.38	2.22%	444.19	0.76%	961.55	1.50%
其他	263.33	0.61%	986.41	1.13%	1,217.99	2.08%	746.20	1.16%
合计	**42,849.72**	**100.00%**	**87,211.85**	**100.00%**	**58,640.06**	**100.00%**	**64,130.92**	**100.00%**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磷酸一铵、磷酸二铵与复混肥料合计毛利占比分别为 94.54%、94.59%、92.95%与 94.33%，公司的产品集中度较高，产品体系稳定。

2、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	16.58%	-2.95%	19.53%	4.17%	15.36%	-0.02%	15.38%
其他业务毛利率	78.74%	12.94%	65.80%	-18.10%	83.90%	48.46%	35.44%
综合毛利率	**16.72%**	**-2.91%**	**19.63%**	**4.02%**	**15.61%**	**0.06%**	**15.55%**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综合毛利率与报告期内其他年度相比高出 3%-4%的水平，主要系磷酸一铵毛利率的波动的影响，其余年份毛利率基本稳定。

（2）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云天化	15.12%	3.48%	11.65%	4.89%	6.76%	-7.68%	14.44%
史丹利	18.58%	-1.49%	20.07%	-2.82%	22.89%	1.18%	21.71%
湖北宜化	18.77%	16.26%	2.51%	-9.39%	11.90%	-3.44%	15.34%
新洋丰	19.64%	0.86%	18.78%	2.64%	16.13%	-2.64%	18.77%
司尔特	22.74%	2.11%	20.63%	2.04%	18.59%	-	18.59%
金正大	16.80%	0.65%	16.15%	0.35%	15.80%	-0.27%	16.07%
鲁北化工	29.41%	3.51%	25.91%	4.07%	21.84%	1.44%	20.40%
六国化工	12.70%	1.34%	11.36%	5.01%	6.35%	-5.26%	11.61%
云图控股	16.06%	0.61%	15.45%	-1.12%	16.57%	-1.07%	17.64%
芭田股份	16.13%	1.97%	14.15%	-7.48%	21.63%	0.20%	21.43%
平均值	**18.59%**	**2.93%**	**15.66%**	**-0.18%**	**15.85%**	**-1.75%**	**17.60%**
本公司	**16.72%**	**-2.91%**	**19.63%**	**4.02%**	**15.61%**	**0.06%**	**15.5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中游水平，具有一定规模，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的销售毛利率略低于市场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复合肥产品销售优势不明显，未来存在发展空间。

公司 2017 年度综合毛利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磷酸一铵毛利率的波动的影响。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磷酸一铵	19.44%	-3.37%	22.81%	6.25%	16.57%	-1.39%	17.96%
工业磷酸二氢铵	14.58%	-5.79%	20.38%	-7.24%	27.62%	4.78%	22.83%
磷酸二铵	12.08%	-0.80%	12.88%	-4.07%	16.96%	-0.34%	17.29%
复混肥料	13.21%	-1.46%	14.67%	3.64%	11.03%	1.70%	9.33%
氟硅酸钠	69.42%	2.39%	67.03%	31.26%	35.77%	-14.45%	50.22%
其他	13.22%	-2.35%	15.57%	-2.21%	17.78%	10.86%	6.92%
主营业务毛利率	**16.58%**	**-2.95%**	**19.53%**	**4.17%**	**15.36%**	**-0.02%**	**15.3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58%、19.53%、15.36%以及 15.38%，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在 2017 年度有较明显的提升，主要系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的磷酸一铵以及复合肥毛利率的明显提升。

①磷酸一铵

磷酸一铵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	19.44%	-3.37%	22.81%	6.25%	16.57%	-1.39%	17.96%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元/吨）	2,061.68	11.67%	1,846.24	8.55%	1,700.75	-23.73%	2,229.90
单位成本（元/吨）	1,660.91	16.55%	1,425.04	0.43%	1,418.99	-22.43%	1,829.38

2016 年度磷酸一铵毛利率为 16.57%，较之 2015 年度 17.96%，略有下降。同期，磷酸一铵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降幅分别为 23.73%及 22.43%。

其中单位售价如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的构成和变化情况”的分析，受行业周期波动及增值税政策变化，单位售价大幅下跌约 23.73%。

单位成本的主要构成为材料成本，2016 年度整体经济形势不景气，大宗材料价格普降，如磷矿石、硫酸、硫磺与液氨等原材料价格均下跌约 15%~58%不等。单位成本大幅下降约 22.43%。

单位：元/吨

年份	磷矿	硫酸	硫磺	液氨
2015 年度	412.58	331.51	1,120.66	2,463.17
2016 年度	342.45	138.68	674.05	1,946.77
增减变动幅度	-17.00%	-58.17%	-39.85%	-20.96%

因单位售价跌幅大于单位成本，因此整体毛利率下滑约 1.39%。

2017 年度磷酸一铵毛利率为 22.81%，较之 2016 年度 16.57%，上涨约 6.25%。同期，单位售价有所上涨，涨幅约 8.55%；单位成本基本维持稳定。

其中单位售价如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的构成和变化情况”的分析，受行业周期波动及增值税政策变化，单位售价有所反弹，此外，出口粒装磷酸一铵占比相对较大，单位售价较高，也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单位售价水平。

单位成本则同时受到主要原材料（如硫酸、硫磺、液氨、尿素与氯化钾等）价格回升、磷矿石价格企稳微降、部分车间定检大修后产量提升规模效应凸显等诸多因素影响，基本持平略有增加。

单位：元/吨

年份	磷矿	硫酸	硫磺	液氨
2016 年度	342.45	138.68	674.05	1,946.77
2017 年度	330.04	211.82	858.73	2,508.07
增减变动幅度	-3.62%	52.74%	27.40%	28.83%

因此，整体毛利率增幅略低于单位售价增幅约 6.25%。

2017 年度，同行业主要磷酸一铵生产企业毛利率均有一定提升：

公司名称	六国化工	云天化	司尔特	发行人
2017 年度	16.85%	25.28%	20.66%	22.81%
2016 年度	9.17%	14.12%	13.30%	16.57%

2018 年 1-6 月磷酸一铵毛利率为 19.44%，较之 2017 年度 22.81%，下降约

3.37%。同期，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均有所上涨，涨幅约 11.67%及 16.55%。

单位售价受环保形势严峻部分中小生产企业关停限产、原材料价格上涨助推等原因影响，上涨约 11.67%；于此同时，单位成本主要因矿区限采、环保督查等因素导致磷矿石价格飙升的影响，上涨约 16.55%。

单位：元/吨

年份	磷矿	硫酸	硫磺	液氨
2017 年度	330.04	211.82	858.73	2,508.07
2018 年 1-6 月	412.26	218.11	990.83	2,760.43
增减变动幅度	24.91%	2.97%	15.38%	10.06%

因单位售价涨幅低于单位成本涨幅，毛利率下滑约 3.37%。

②工业磷酸二氢铵

工业磷酸二氢铵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	14.58%	-5.79%	20.38%	-7.24%	27.62%	4.78%	22.83%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元/吨）	3,148.49	3.43%	3,044.21	-0.16%	3,049.23	-6.55%	3,262.80
单位成本（元/吨）	2,689.33	10.95%	2,423.89	9.82%	2,207.13	-12.34%	2,517.81

工业磷酸二氢铵销售较为稳定，单位售价变动不大，毛利率的变化主要是受材料成本波动的影响，其所需原材料与磷酸一铵基本一致。

③磷酸二铵

磷酸二铵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	12.08%	-0.80%	12.88%	-4.07%	16.96%	-0.34%	17.29%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元/吨）	2,296.41	10.19%	2,083.96	0.09%	2,082.05	-22.55%	2,688.40
单位成本（元/吨）	2,018.92	11.21%	1,815.45	5.00%	1,729.00	-22.24%	2,223.51

公司磷酸二铵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随行就市的定价策略，其单位售价波动情况与市场波动基本一致。生产所需原材料与磷酸一铵基本一致。其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由于市场价格的调整及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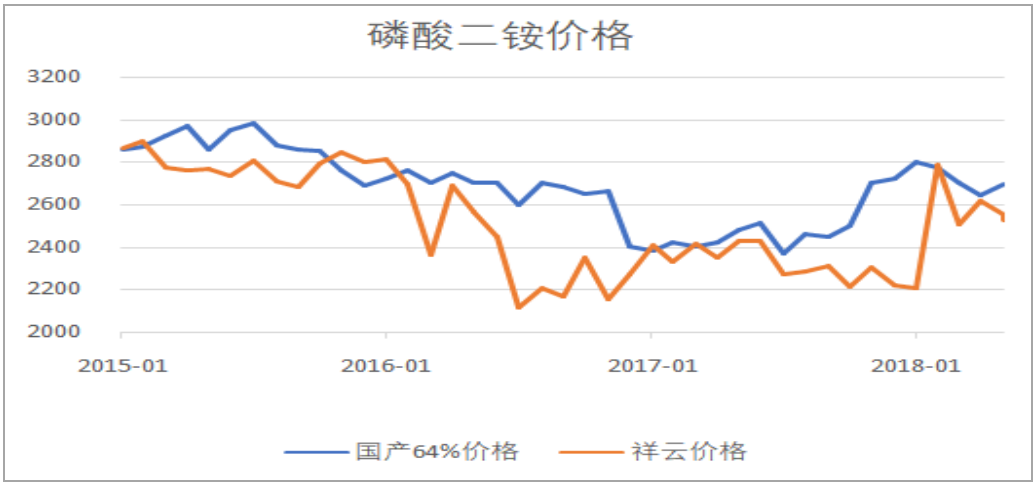

④复混肥料

复合肥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	13.21%	-1.46%	14.67%	3.64%	11.03%	1.70%	9.33%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元/吨）	1,790.55	5.62%	1,695.28	6.72%	1,588.59	-23.48%	2,075.92
单位成本（元/吨）	1,554.11	7.43%	1,446.58	2.35%	1,413.38	-24.91%	1,882.28

复混肥料的毛利率提升同样源自市场价格的上涨以及成本的控制。2017 年度复合肥本部平均销售单价 1,695.28 元/吨，较上年度增加 106.69 元/吨。同时平均销售成本 1,446.58 元/吨，较上年减少 33.2 元/吨。复合肥生产原料中磷酸一铵占比近 1/3，使用公司自产磷酸一铵，从而实现对于成本的有效控制。

⑤氟硅酸钠

氟硅酸钠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	69.42%	2.39%	67.03%	31.26%	35.77%	-14.45%	50.22%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元/吨）	1,818.29	10.48%	1,645.82	88.36%	873.76	-33.15%	1,306.97
单位成本（元/吨）	556.07	2.48%	542.63	-3.32%	561.26	-13.74%	650.66

（4）主营业务毛利率对销售价格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报告期内单位售价增减变动 5%或 10%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分析如下：

单位售价变动幅度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10%	24.17%	7.58%	26.84%	7.32%	23.06%	7.69%	23.07%	7.69%
+5%	20.56%	3.97%	23.36%	3.83%	19.39%	4.03%	19.41%	4.03%
0	16.58%	-	19.53%	-	15.36%	-	15.38%	-
-5%	12.19%	-4.39%	15.29%	-4.24%	10.91%	-4.45%	10.92%	-4.45%
-10%	7.32%	-9.27%	10.59%	-8.94%	5.96%	-9.40%	5.98%	-9.4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对单位售价敏感系数较为稳定，较为敏感。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0,754.59	4.15%	21,104.55	4.72%	18,951.29	4.95%	17,102.38	4.07%
管理费用	8,699.12	3.36%	19,059.63	4.26%	9,892.61	2.58%	13,246.03	3.15%
研发费用	7,195.36	2.78%	15,351.88	3.43%	11,299.25	2.95%	9,208.50	2.19%
财务费用	2,318.71	0.90%	5,110.84	1.14%	4,278.65	1.12%	6,092.13	1.45%
期间费用合计	**28,967.77**	**11.19%**	**60,626.90**	**13.55%**	**44,421.79**	**11.60%**	**45,649.04**	**10.85%**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期间费用随之呈现增长趋势，各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略有上升。

1、销售费用分析

（1）公司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费用	7,576.23	70.45%	15,124.81	71.67%	13,639.48	71.97%	12,206.60	71.37%
职工薪酬	1,871.94	17.41%	3,603.98	17.08%	2,905.83	15.33%	2,801.93	16.38%
广告宣传费	852.61	7.93%	1,432.46	6.79%	1,419.37	7.49%	1,408.13	8.23%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业务招待费	127.63	1.19%	216.88	1.03%	227.62	1.20%	133.33	0.78%
差旅费	92.70	0.86%	409.21	1.94%	387.40	2.04%	262.91	1.54%
其他	233.48	2.17%	317.21	1.50%	371.58	1.96%	289.48	1.69%
合计	**10,754.59**	**100.00%**	**21,104.55**	**100.00%**	**18,951.29**	**100.00%**	**17,102.38**	**100.00%**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754.59 万元、21,104.55 万元、18,951.29 万元以及 17,102.38 万元，占对应期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5%、4.72%、4.95%以及 4.07%。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费与人工费用组成。

运输费主要系公司对外销售时承担的运费等费用，该部分费用与营业收入相关性较强，报告期内近三年一期运输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关系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期间	运输费用	主营业务收入	运输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5 年	12,206.60	417,041.51	2.93%
2016 年	13,639.48	381,685.04	3.57%
2017 年	15,124.81	446,604.40	3.39%
2018 年 1-6 月	7,576.23	258,374.29	2.93%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254.03	37.41%	4,577.29	24.02%	3,154.02	31.88%	2,320.75	17.52%
折旧与摊销	1,464.68	16.84%	2,643.96	13.87%	1,785.14	18.05%	2,643.01	19.95%
修理费	1,324.55	15.23%	2,454.04	12.88%	999.20	10.10%	1,596.66	12.05%
办公费	491.73	5.65%	1,015.79	5.33%	1,094.00	11.06%	1,463.65	11.05%
电费	443.99	5.10%	841.50	4.42%	721.03	7.29%	844.84	6.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370.91	4.26%	725.28	3.81%	436.18	4.41%	950.09	7.17%
安全环保费	270.47	3.11%	866.38	4.55%	399.84	4.04%	823.04	6.21%
业务招待费	251.40	2.89%	272.17	1.43%	184.00	1.86%	160.79	1.21%
差旅费	85.71	0.99%	405.97	2.13%	210.36	2.13%	249.63	1.88%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磷石膏尾矿库闭库治理费用	-	-	3,615.08	18.97%	-	-	-	-
税金	-	-	-	-	337.30	3.41%	1,041.99	7.87%
其他	741.65	8.53%	1,642.17	8.62%	571.54	5.78%	1,151.59	8.69%
合计	**8,699.12**	**100.00%**	**19,059.63**	**100.00%**	**9,892.61**	**100.00%**	**13,246.03**	**100.00%**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8,699.12 万元、19,059.63 万元、9,892.61 万元以及 13,246.03 万元，占对应期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6%、4.26%、2.58%以及 3.15%。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费用、折旧与摊销、修理费及其他日常费用组成，其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职工薪酬

公司在 2017 年度比 2016 年度人工费用增加 1,423.27 万元，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增加 833.27 万元，人工费用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人员工资逐年增加所致。同时公司逐步增加对中高端管理人才的引进工作，开展种子计划旨在培养基层干部，执行战略预备队计划旨在培养未来高管，以此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从而也带动了人工费用的上升。

（2）折旧与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的折旧与摊销较为稳定。其中 2017 年折旧与摊销为 2,643.96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重为 13.87%，与其他年度比较占比较低。

2016 年折旧及摊销较 2015 年减少，主要系：①发行人新厂区生产车间道路的折旧因在 2015 年没有全面投产，由管理部门统一管理，故计入了管理费用，2016 年二公司全面投产后，该固定资产的折旧计入制造费用影响约 456 万元；②高塔车间 1-5 月无产量，故该车间 1-5 月的折旧转到管理费用影响约 137 万元；③在 2015 年底，楚原化工及本部精化车间的关闭也使得之后年度折旧与摊销费用有所减少约 161.5 万元。

2017 年的折旧及摊销较 2016 年增加主要系合并远安矿业，增加了合并口径的折旧与摊销约 508 万元。

（3）修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修理费用较为稳定，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在 10%-16%。其中 2016 年的修理费用为 999.20 万元，与其他年度相比占比较低。

（4）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云天化	3.19%	3.12%	3.67%	3.88%
史丹利	5.90%	6.40%	6.58%	5.67%
湖北宜化	12.83%	12.99%	3.89%	2.87%
新洋丰	2.75%	3.41%	2.95%	2.98%
司尔特	5.99%	5.92%	4.46%	4.09%
金正大	2.37%	4.12%	4.95%	24.37%
鲁北化工	8.40%	7.63%	9.61%	9.44%
六国化工	5.12%	3.52%	3.77%	3.91%
云图控股	5.24%	6.38%	6.54%	6.27%
芭田股份	7.23%	7.56%	8.50%	8.59%
平均数	**5.90%**	**6.11%**	**5.49%**	**7.21%**
本公司	**6.14%**	**7.69%**	**5.53%**	**5.34%**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稳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相近，反映了公司较好的管理水平。

3、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	5,381.66	74.79%	10,550.28	68.72%	6,002.13	53.12%	5,640.91	61.26%
人员费用	658.41	9.15%	1,820.43	11.86%	1,771.97	15.68%	720.62	7.83%
水电燃气费	634.11	8.81%	886.72	5.78%	1,408.08	12.46%	801.43	8.70%
折旧费用	270.56	3.76%	1,319.82	8.60%	1,421.03	12.58%	1,559.34	16.93%
委托外部研发费	131.48	1.83%	199.81	1.30%	81.90	0.72%	100.19	1.09%
维修费	88.15	1.23%	438.77	2.86%	378.86	3.35%	174.61	1.90%
其他费用	30.98	0.43%	136.04	0.89%	235.27	2.08%	211.41	2.30%
合计	**7,195.36**	**100.00%**	**15,351.88**	**100.00%**	**11,299.25**	**100.00%**	**9,208.50**	**100.00%**

研发费用总额及其各项明细的变动与公司当年投入研发项目的数量与类型有关。其中公司在 2015 年研发费用中核算有研发项目 21 个，2016 年研发费用中核算有研发项目 22 个，其中新增研发项目 10 个；2017 年研发费用中核算有研发项目 30 个，其中新增研发项目 18 个；2018 年 1-6 月研发费用中核算有研发项目 25 个，每年度研发项目的数量会直接影响研发费用总额。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分为三种类型：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研发，其中新产品类研发耗用原材料较多，新工艺类研发水电燃汽耗用较多，新技术类需要备件等技改费用较多，所以每年不同项目类型的研发造成了研发费用各明细科目的变化。

（1）材料费

2017 年新增研发项目中有部分项目属于新技术类研究或新产品类研发，领用原材料较多。如提高磷得率攻关技术研发项目、磷酸二铵提产提质工艺技术研究研发项目、作物专用肥肥效试验研发等。

（2）人员费用

报告期内，2016 年和 2017 年度人员费用较高，主要是当年研发项目较多，大部分新增项目研发时间较长，参与人员较多，导致人员费用较高。同时公司员工工资每年均有增长，也使得研发人员费用逐年增长。

（3）水电燃气费

水电燃气费指研发活动过程中所耗用的水电、煤及蒸汽费等。报告期内水电燃气费随研发项目的不同所耗用的水电燃气费金额不同。

（4）折旧费

报告期内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折旧费用较为稳定，2018 年 1-6 月折旧费与 2017 年相比变动较大，主要是与研发类型和进度不同所致。

（5）维修费

报告期内 2016 年和 2017 年维修费用较高，主要系开展的研发项目需要对机器设备进行改造以适应研发要求，2016 年有 13 个研发项目，2017 年有 12 个研发项目。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513.22	5,465.02	6,755.68	9,226.93
减：利息资本化	-	-	230.83	2,225.89
减：利息收入	298.00	778.72	2,223.44	1,056.06
汇兑损益	47.95	363.73	-57.26	91.11
手续费及其他	55.55	60.82	34.50	56.05
合计	**2,318.71**	**5,110.84**	**4,278.65**	**6,092.13**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主要系为满足新增项目及扩大业务规模而发生银行借款所致。具体银行借款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主要构成分析”。

（五）其他利润表科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2,206.12	1,027.09	769.01	725.77
存货跌价损失	22.62	146.22	315.15	277.0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824.71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50.48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948.0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1,055.22	680.00	-
合计	**2,228.74**	**5,251.79**	**1,764.16**	**1,002.86**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228.74 万元、5,251.79 万元、1,764.16 万元以及 1,002.86 万元。

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按坏账准备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未出现较大规模的坏账准备转回。

2、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15	-77.35	-1,117.58	35.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5.46	-	-1,105.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00	180.00	187.50	195.00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85.81	3,417.00	-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	-	135.20	1.13
合计	**112.85**	**203.92**	**2,622.11**	**-873.83**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的投资收益在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均为正数，在 2015 年度出现亏损主要是由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造成。

3、其他收益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5 年度，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631.10 万元、1,556.99 万元、0 元以及 0 元。详细情况如下：

（1）2018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文件文号	金额
1	武穴市财政局拨付淡季化肥储备补贴	鄂财商发【2017】30 号	233.00
2	武穴市财政局拨付出口创汇奖励资金款	黄发【2011】15 号	155.00
3	湖北省科技厅拨 2017 年湖北省双创战略团队补贴	鄂科技通【2017】36 号	30.00
4	武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稳岗补贴	《关于实施 2017 年度稳岗补贴的报告》	20.19
5	菏泽市财政局拨入 2017 年度菏泽市节能项目资金	菏经信字【2017】143 号	20.00

序号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文件文号	金额
6	武穴财政局拨付 2017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商办财函【2017】288 号	14.50
7	武穴市科技局科技创新奖补资金	武科字【2017】22 号 武科字【2018】2 号	12.45
8	武穴市财政局拨付品牌创建奖励资金款	武政办函【2018】7 号	10.00
9	财政局拨付科技创新项目奖励款	武科字【2017】22 号	7.40
10	武穴市科学技术局拨付2017年度武穴市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补助	武科字【2018】2 号	6.00
11	武汉市财政局拨付的2017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鄂商办发【2017】40 号	5.07
12	磷铵能量系统优化改造项目财政资金补贴款退回	发改环资[2011]2332 号、 鄂财商发【2017】9 号	-338.17
13	递延收益摊销	-	455.66
	合计	-	**631.10**

（2）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文件文号	金额
1	出口创汇奖励款	黄发【2011】15 号	280.00
2	黄冈市商务局拨付外经贸及引资奖励款	黄发【2011】15 号	45.00
3	武穴市财政局拨付 2016 年市级科技创新项目奖励款	武科字【2017】2 号	35.00
4	武穴市财政局发展专项资金款	鄂财企发【2017】45 号	30.00
5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6 年度双创战略团队奖励款	鄂科技通【2016】70 号	30.00
6	武穴劳动就业管理局失业保险基金 2015 年稳岗补贴	《关于实施 2017 年度稳岗补贴的报告》	24.68
7	武穴市劳动就业管理局就业专项资金	鄂财社发【2017】102 号	10.68
8	黄冈市商务局拨付外贸稳增长奖励款	黄发【2011】15 号	6.00
9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财行【2016】212 号	5.20
10	2017 年武汉市外经贸发展资金款	鄂商办发【2017】40 号	5.00
11	武穴市创新补助	武科字【2017】2 号	4.00
12	科技局 2017 年湖北省知识产权转化引导及发展资金	鄂知发【2017】12 号	3.00
13	财政局拨付科技创新项目奖励款	武政发【2017】17 号 武政发【2016】22 号	2.00
14	黄冈市质量技术管理局拨 2017 年标准化项目款	《省质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 2017 年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使用管理的通知》	1.00
15	襄阳市保康县 2016 年企业产值过亿奖金	《县人民政府关于兑现 2016 年企业成长工程奖励的决定》	1.00
16	递延收益摊销	-	1,074.43
	合计		**1,556.99**

4、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	-	1,791.15	3,001.5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2.06	-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103.75	-
其他	0.10	52.50	13.52	47.63
合计	**0.10**	**52.50**	**1,910.48**	**3,049.19**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①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金额
1	武穴财政局利息补贴款	鄂财商发【2016】72 号	272.00
2	武穴财政局 2016 年重大项目技术创新项目资金款	鄂科技发计【2016】9 号	80.00
3	武穴市财政局上市奖励	武政发【2014】12 号	70.00
4	出口创汇奖励款	黄商文【2015】50 号 《武穴市商务局关于兑现 2015 年度出口企业外贸出口奖补资金的通报》 《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62.83
5	驰名商标奖励款	鄂政发【2007】72 号 商标驰字【2015】189 号 襄政办函【2016】35 号	60.00
6	襄阳市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襄科计【2016】1 号 保科计【2016】1 号	35.00
7	武穴市财政局 2015 年品牌奖励款	武政办发【2016】27 号	30.00
8	武穴市及远安财政局稳岗补贴	武人社文【2015】45 号	16.80
9	武穴市劳动就业管理局就业专项资金	鄂人社规【2015】4 号	11.51
10	武穴市就业见习补贴及培训组织费	鄂人社规【2015】4 号	10.68
11	武穴市财政局科技奖补助资金	武科函【2015】9 号	10.00
12	省拨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0.50

序号	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金额
13	企业成长工程奖励及销售收入过亿企业奖励	保政发【2014】14 号 保政发【2016】号	0.60
14	递延收益摊销	参考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131.23
	合计		1,791.15

注：递延收益摊销参见本节之“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主要构成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之“（3）递延收益”。

④2015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金额
1	远安县人民政府员工安置补偿	远安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谈纪要【2014】10 号	227.19
2	武穴市工业磷铵母液制备聚磷酸铵新工艺关键技术研发	鄂财企发【2015】38 号	130.00
3	武穴市财政局奖励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补助金	鄂人社规[2013]2 号、武环【2015】4 号 武商文[2014]63 号	55.76
4	武穴市磷酸二氢钾生产食品级直销聚磷酸钾工艺技术开发	鄂财企发【2015】39 号	45.00
5	武穴市劳动就业管理局就业专项资金	鄂人社规[2013]2 号	22.87
6	武穴市财政局科技奖补助资金	武科函【2014】12 号	22.00
7	大金镇人民政府厂区生态建设及 2014 年项目建设奖励款	政府证明文件	10.00
8	武穴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污染减排资金	鄂财建发【2011】167 号	6.00
9	武穴市财务政局 2015 年湖北省知识产权转化引导与发展专项资金拨款	鄂财建发【2015】79 号	5.00
10	曹县财政局节能补贴	-	2.00
11	省拨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鄂财商发【2014】49 号	1.30
12	递延收益摊销	-	2,474.43
13	**合计**		3,001.56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17.42	1,091.06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177.50	261.80	330.10	176.89
赔偿、违约金支出	84.78	151.84	-	3.12
其他	1.06	24.96	5.32	29.00
合计	**1,280.76**	**1,529.66**	**335.42**	**209.01**

4、所得税费用分析

（1）所得税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96.58	3,351.38	948.79	2,355.0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39.77	-299.17	-457.01	346.16
合计	**1,556.81**	**3,052.21**	**491.78**	**2,701.17**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润总额	10,747.74	22,127.38	12,613.24	19,492.8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612.16	3,319.11	1,891.99	2,923.9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6.35	-484.25	-61.39	773.3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4.79	6.38	50.08	-246.6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5.57	11.60	167.64	-5.3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40.88	-199.19	-581.05	-727.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04.68	81.18	-12.91	103.0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7.63	-	-	28.1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70.85	628.28	-	61.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节能环保设备投资抵免（以“-”填列）	-228.02	-444.55	-962.57	-208.68
其他	21.64	133.65	-	-
所得税费用	**1,556.81**	**3,052.21**	**491.78**	**2,701.17**

（六）非经常性损益、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产生的收益，具体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42.77	1,911.79	6,375.98	1,595.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90.93	19,326.16	12,346.83	15,801.91
占比	-4.82%	9.89%	51.64%	10.10%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82%、9.89%、51.64%以及 10.10%，占比较低，对公司盈利无重大影响。

2、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投资收益	112.85	203.92	2,622.11	-873.83
利润总额	10,747.74	22,127.38	12,613.24	19,492.85
占比	1.05%	0.92%	20.79%	-4.48%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5%、0.92%、20.79%以及-4.48%。剔除 2016 年度偶发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应的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因素影响外，投资收益对利润总额占比较低，对公司盈利无重大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	37,444.02	57,567.09	3,11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88	-14,838.55	-23,672.39	-18,70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4	-28,069.91	-19,880.28	26,824.7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9.04	-496.12	17.02	6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180.32	-5,960.56	14,031.43	11,304.4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322.32 万元、37,444.02 万元、57,567.09 万元以及 3,118.3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995.51	237,903.04	249,330.49	214,40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1.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04	5,022.29	1,988.85	1,57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08.55**	**242,925.33**	**251,319.34**	**215,98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41.37	143,593.82	138,771.93	164,842.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2.00	17,170.31	13,809.27	11,84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9.18	4,664.23	9,713.82	7,89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53.67	40,052.95	31,457.23	28,2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86.22**	**205,481.31**	**193,752.25**	**212,86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2.32**	**37,444.02**	**57,567.09**	**3,118.3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分别是同期净利润的 2.32 倍、1.96 倍、4.75 倍以及 0.19 倍，表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量能力较强。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分别为-19,945.88 万元、-14,838.55 万元、-23,672.39 万元以及-18,701.35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	180.00	322.70	19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0.00	1,411.43	18.43	5,210.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41	9,995.63	12,229.05	7,26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41**	**11,587.06**	**12,570.18**	**12,676.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67.30	14,931.58	13,892.57	16,97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247.53	-	512.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	6,246.50	22,350.00	13,892.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3.29**	**26,425.61**	**36,242.57**	**31,37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5.88**	**-14,838.55**	**-23,672.39**	**-18,701.3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近年来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增加项目投资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4.84 万元、-28,069.91 万元、-19,880.28 万元以及 26,824.74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167.98	-	5,022.1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72.00	50,100.00	97,500.00	117,059.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52	10,347.83	15,189.86	30,77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89.52**	**88,615.80**	**112,689.86**	**152,855.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00.00	84,300.00	113,100.00	80,509.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7.18	8,675.28	10,518.66	15,162.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7.50	23,710.43	8,951.48	30,35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74.68**	**116,685.71**	**132,570.14**	**126,03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4	-28,069.91	-19,880.28	26,824.74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正主要是公司当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达到 117,059.80 万元所致，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随着债务到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使得当年度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67.30	14,931.58	13,892.57	16,972.72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1）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4,304.46	22,676.01	775.22	8,104.00
对外投资承诺	20,900.00	32,000.00	1,000.00	1,000.00

注：①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4,304.46 万元，系由本公司购建磷铵装置技改升级工程、磷石膏堆场新建项目、综合码头工程等项目签订的不可撤销建筑安装和设备合同，需购建款项 9,345.96 万元以及子公司云华安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所签订购建土地、设备合同 4,958.50 万元款项；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湖北省武穴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云茂顺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17 年 4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1182MA48YP2H7J），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出资；

③本公司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合成氨项目的全资

子公司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2017 年 7 月 26 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1182MA490Q10X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 19,900.00 万元未出资。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差异比较

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目前不存在较大差异。

六、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或有事项、承诺事项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请参见“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内容。该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七、未来财务状况与盈利前景

（一）未来财务状况分析

1、公司的主要财务优势

（1）公司建立了 SAP 信息化系统，固化了流程控制，有效的防范了财务风险；财务数据实现了实时反映，有利于降低成本、发挥资源配置效益。

（2）公司盈利能力强，经营稳健，有稳健的经营性现金流；信誉良好，有多家银行机构的稳健支持，银行授信充足；公司注重上下游的供应链和客户的建设，有稳定的供应渠道和产品市场，供应方面能保持一定的结算资金周转、客户方面大部分先款后货、且在用肥淡季提供大量的预付资金，不仅占领了市场，而且降低了财务成本。

2、公司的主要财务劣势

公司负债率较高、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为银行贷款，制约了公司大型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利于公司决策的快速落地；同时受贷款利率波动的影响，增加了财务成本控制的难度。

（二）影响公司未来盈利前景的主要因素

1、内部因素分析

从目前来看，公司在磷铵业务竞争优势突出，产品质量优良，客户美誉度好；周边运输条件便利，磷矿石及硫酸供应充足，长期深耕生产效率高，原材料采购成本具有一定优势；总体产能产量较高具有一定的规模化效应。在未来的可预期的几年内，随着公司自有磷矿的投采、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的投建，公司将进一步掌握原材料供应，强化自身的成本优势，进一步巩固磷铵业务的优势。

与此同时，其他业务如复合肥业务等市场占有率仍相对较低，未来具有较大的扩张潜力。

综上，从内部因素分析，公司传统优势的磷铵业务在未来仍将是公司的营收及利润贡献的核心，而其他业务的成长将会是公司未来盈利增量。

2、外部因素分析

从全球磷铵市场的总体供需结构来看，供求饱和的大格局短期内不会得到根本改变。从国内情况来看，随着环保监管力度的加强，加之原材料、能源和人工成本的不断上升，磷铵生产企业的盈利能力受到考验。

随着《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的出台，国内化肥生产企业继续承压，国内的复合肥使用率仍旧远低于欧美国家，进一步提升复合肥使用占比成为业内公认的方向。但是从复合肥供给的角度来看，全行业产能利用率不足，竞争非常激烈。因此，专用肥、配方肥等差异化、定制化产品将成为新的增长点。

综上，从外部因素分析，公司一方面可以通过产业整合的方式促进磷铵业务发展，另一方面，需要加强新产品开发，在复合肥业务方面走差异化竞争的路线

提升竞争力，迅速扩大复合肥业务规模。

八、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现有业务预计经营稳定，未有重大变化。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每股收益受股本摊薄影响,相对上年度呈下降趋势。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资金来源主要系日常经营中的盈利积累以及银行借款。为了应对市场竞争，公司未来需要进行一定的工艺优化升级，新产品研发等，扩充业务规模，提高品牌价值。该等升级项目投资及研发投入的增加，公司需投入更多的资本。

本次发行将为公司提供强大的资金支持，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增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为公司将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本次发行将会使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资本结构和财务状况进一步优化，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逐步优化，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过了上市辅导培训，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公司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也具有较强的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以公司现有业务为基础进行规划的。其中“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是为了保障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巩固成本优势，加强产品竞争力；“偿还银行借款项目”是为了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证业务顺利开展。

2、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专注于化肥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已经对化肥产品的发展前景、制造技术、生产工艺、市场需求等方面均具有充分的储备，并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科学、严密的充分论证。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

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工艺优化等措施，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通过募投项目合成氨投产及自有磷矿的开采，向上游供应延伸，保障原材料供应控制生产成本，增强产品盈利能力。

3、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产品

公司将在未来提高产品质量，开发新产品，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创新、高效节能、循环清洁生产等方面的技术开发和持续创新能力，不断丰富产品序列，开发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发行人控股股东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胡华文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具有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可行，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对该等事项做出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发展战略

围绕磷铵和复肥两大核心产业，创新切入贸易和化工业务，积极推进自有磷矿转采；通过持续投资与运营优化改善经营效率，提升主业竞争力；依靠创新的资本投入方式和资源嫁接方式，打开全社会资源合作创新体制；借助内部人才发展、组织建设与体制优化提升公司的整体发展动力和竞争实力。公司发展愿景是：“成为口碑第一、效率领先的种植服务品牌与化工产品供应商”。

（二）总体业务发展计划

未来 3 年内，通过“技术、生产、供应、销售、管理”五位一体协同升级，继续立足化肥服务农业，提升内部运营效率与协作效率，铸造良好产业口碑与服务口碑，推进自有磷矿转采，控制生产成本，创新切入贸易和化工业务，进一步扩大公司营收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三）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1、产品升级计划

（1）磷酸一铵升级：①彻底解决粉铵造粒难问题；②统一并标准化明确外观质量要求；③开发磷酸一铵产品多元化；④开发磷酸一铵产品差异化。

（2）磷酸二铵升级：磷酸二铵产品定位调整为功能型，进行差异化、多样化的产品布局，向精细化、功能化、高端化方向转变，销售模式向服务型转变。

（3）复肥产品升级：开发不同浓度、不同配比、不同助剂、不同功能的健康肥产品。

2、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在生产既有产品的同时，加大对健康肥系列产品的研发。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基于磷矿资源的化工产品研发，如伴生的氟镁元素的产品开发，以及磷石膏的循环综合利用等。

3、成本控制计划

通过推进自身磷矿的转采、募集资金投向的合成氨项目的投建，进一步加强原材料采购成本控制；通过设备更新、工艺改进、效率提升等，进一步加强生产过程成本控制；通过 SAP 信息化系统的上线应用，进一步加强库存动态管理，减少库存资金占用，优化生产销售链条，提高存货周转率；通过上市打通直接融资渠道，进一步加强财务成本控制。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进一步加大加快成熟人才引进力度，对行业内知名专家建立资料库，并保持联系适时引入；同时，进一步招聘高级技术人员和较高学历的相关专业院校毕业生，招聘具有化工生产业务技术经验的熟练工人，职业技术学校化工专业实用人才，满足公司人才需求。

加大技术服务力度，加强销售队伍建设，通过内部竞聘、培训等方式提高销售人员的整体素质；在既有用工制度和绩效考核机制基础上，对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开展培训，提高管理层管理知识，加强公司管理层之间，各部门之间的相互交流，完善人才梯队建设。进一步完善薪酬分配和考核制度，逐步推行管理、技术和营销骨干等人员的激励机制。

5、品牌建设计划

在产品质量层面，公司产品与业内同行业公司的产品质量无差距，甚至在某些技术指标上优于其它同类产品，在国内外客户中享有良好的口碑。未来公司将通过渠道推广，广告宣传等方式，加强公司品牌建设，提高品牌价值。

6、筹资计划

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打通直接融资渠道，可以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及资金成本。公司所处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无论是生产设备的投资，还是原材料的采购，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充足的资金是降低公司成本，提升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产品和技术领先的重要保证。

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推出再融资计划，并在充分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多方面拓展融资渠道以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市场融资成本选择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债券等方式进行融资。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没有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2、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行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未出现重大市场突变情况；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按计划组织实施并如期完成；

5、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流失现象。

三、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资金瓶颈的制约

公司正处于持续成长期，按照发展规划，需要较大的资金来支持公司推进合成氨项目投建、自身磷矿转采，生产技术改造及收购兼并方式不断扩大产业规模以及通过加强研发中心建设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能力。目前公司主营业务虽然盈利能力较强，但仅依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规模扩张的资金需要。同时，债务融资额度有限，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如果为维持公司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目标的实现。

（二）管理水平的制约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运用和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较大的挑战。

（三）人才方面的制约

公司未来将处于持续发展阶段，对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将变得更加迫切，尤其是高端技术人才和营销专业人才，公司虽然指定了人力资源发展计划，但还是将面临人才竞争、人才培养方面的挑战。

四、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发展计划是公司基于现有业务，根据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的内外经营环境，经深入慎重调查研究并充分论证制定的。

上述发展计划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是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策略，公司现有业务是上述发展计划的坚实基础。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确定了本次募投项目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项目审批情况
1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162,318 万元	项目备案：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2018-421182-26-03-061719
			环评批复：黄环函【2017】177 号
			能评批复：鄂发改审批服务【2018】429 号
2	偿还银行借款	10,000 万元	-
合计		**172,318 万元**	-

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公司因先行实施上述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后，如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补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投资（万元）	流动资金（万元）	建设期
1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160,182	2,136	24 个月
2	偿还银行借款	-	10,000	-
合计		**160,182**	**12,136**	-

（三）募集资金不足时的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后，如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补充。

（四）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二、本次募投项目的情况介绍

（一）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1、项目实施背景与必要性

目前，公司磷铵与复合肥的生产每年需要约 30 万吨合成氨，全部由市场采购。由于需求量大，采购点多，距离远，运输困难，其供应一直得不到保证，生产成本难以控制。

因此，建设一套技术先进、原料适应性广、节能、清洁生产的 1000 吨/天合成氨装置，有利于消除合成氨运输所产生的安全隐患，有利于解决公司原料氨的供应问题，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控制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市场的竞争力、增强企业抗风险的能力。

2、项目符合有关产业政策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本）》将“新建以石油(高硫石油焦除外)、天然气为原料的氮肥，采用固定层间歇气化技术合成氨，磷铵生产装置，铜洗法氨合成原料气净化工艺”列为限制类，将“半水煤气氨水液相脱硫、天然气常压间歇转化工艺制合成氨、一氧化碳常压变化及全中温变换（高温变换）工艺、没有配套硫磺回收装置的湿法脱硫工艺，没有配套建设吹风气余热回收、造气炉渣综合利用装置的固定层间歇式煤气化装置”列为淘汰类，本项目合成氨装置属于搬迁技改项目，采用 GE 气化技术，CO 变换工序采用煤气过滤器加一段耐硫宽温变换串二段耐硫低温变换工艺，采用湿法脱硫工艺，配套建设了克劳斯硫磺回收装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氨，年产量约为 30 万吨，主要用于供应公司磷铵及复合肥的生产。

4、投资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田镇工业新区。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完成相应地块的招拍挂程序，签署《土地出让协议》，并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对应产权证正在办理之中。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62,31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60,18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36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估算投资（万元）	占项目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费	21,295.59	13.29%
设备购置费	79,373.30	49.55%
安装工程费	37,558.61	23.45%
其它费用	21,954.14	13.71%
合计	**160,181.64**	100.00%

注：“其它费用”主要包括勘察设计费、工程评价费、工程监理费、工程保险费、建设单位管理费、联合试运转费、基本预备费及建设期贷款利息等。

6、项目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有较好的技术依托，以煤为原料，采用国际先进的 GE 水煤浆加压气化技术生产粗煤气，送往一氧化碳变换装置，采用耐硫宽温部分变换工艺将粗煤气中的 CO 与水蒸汽变换为二氧化碳和 H2，变换气送往酸性气体脱除装置，采用低温甲醇洗工艺脱除变换气中的 CO2、H2S 等酸性气体，脱硫脱碳后的原料气经液氮洗精制后经压缩加压至 15.0MPa 后进入合成塔生产氨。

配套的空分装置，采用空气深冷、液氧内压缩流程，为气化装置提供高纯氧气，并为氨合成回路提供高纯氮气，同时提供全厂正常生产时所需的仪表空气和

装置空气。

本项目工艺流程为空分装置、煤浆制备装置、气化装置、变换装置、低温甲醇洗装置、硫磺回收装置、液氮洗装置、氨合成装置和渣水处理装置等，各装置关系及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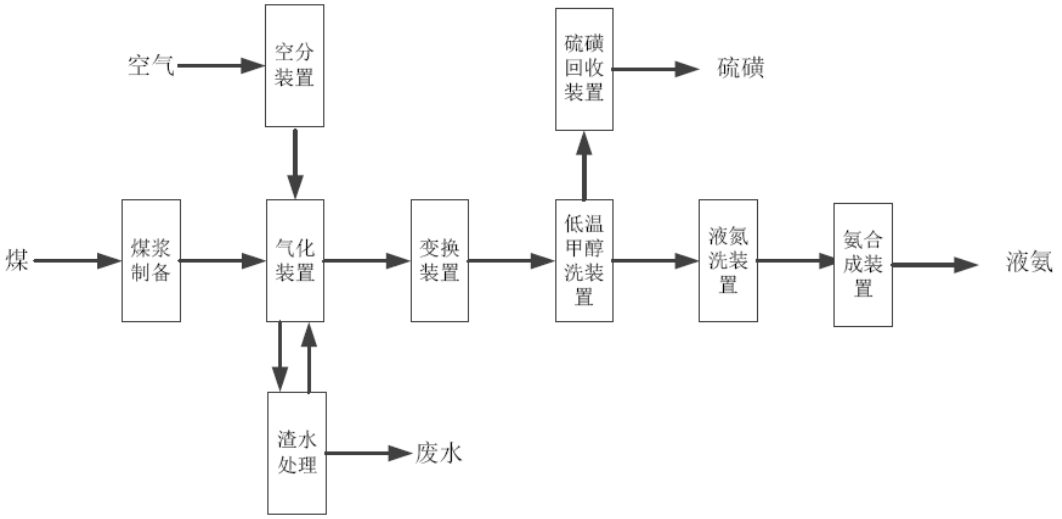

7、设备购置

本项目新增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台/套）	数量
1	磨煤机	台	2
2	低压煤浆泵/柱塞式/带变频调速	台	2
3	气化炉 φ2800/3200	台	3
4	高压煤浆泵/柱塞式/带变频调速	台	3
5	旋转式破渣机	台	3
6	煤气洗涤塔	台	3
7	捞渣机	台	3
8	高压闪蒸罐	台	1
9	中压闪蒸罐	台	1
10	真空闪蒸罐	台	1
11	沉降槽	台	1
12	变换炉 I	台	1
13	变换炉 II	台	1
14	变换炉III	台	1
15	氨合成塔(外筒)	台	1
16	预变换炉	台	2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台/套）	数量
17	煤气分离器	台	1
18	第一水分离器	台	1
19	第二水分离器(立式)	台	1
20	第三水分离器(立式)	台	1
21	水煤气加热器	台	2
22	4.0MPa 废锅	台	1
23	1.0MPa 废锅	台	2
24	锅炉给水加热器	台	1
25	脱盐水加热器	台	2
26	变换气水冷器	台	2
27	锅炉排污冷却器	台	1
28	开工炉	台	1
29	CO2 吸收塔	台	1
30	CO2 产品塔	台	1
31	H2S 浓缩塔	台	1
32	甲醇再生塔(浮阀塔)	台	1
33	含硫甲醇冷却器	台	1
34	无硫甲醇氨冷器	台	1
35	循环甲醇冷却器(缠绕式)	台	1
36	含硫甲醇第二换热器(缠绕式)	台	1
37	第三贫甲醇冷却器(缠绕式)	台	1
38	第二贫甲醇冷却器(缠绕式)	台	1
39	第一贫甲醇冷却器(缠绕式)	台	1
40	合成气压缩机（带循环段）蒸汽驱动	台	1
41	制冷压缩机蒸汽驱动	台	1
42	合成气液氮洗精制冷箱	套	1
43	分子筛吸附器	台	2
44	废热锅炉	台	1
45	蒸汽过热器	台	1
46	热交换器	台	1
47	氮气压缩机	台	1
48	合成气压缩机	套	1
49	空分装置制氧量 43000Nm3/h	套	1
50	130t/h 锅炉	套	1

8、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及燃料均为煤，原料煤耗量约 35.4 万吨/年（含灰 7.0%）；燃料煤量约 14.0 万吨/年。我国煤炭资源丰富，供应充足。本项目初步规划选取

神华内蒙古煤，通过神华集团自有的铁路专用线运至黄骅港或神华天津煤码头，再由船运到现场；或煤储运输通过铁路运输到荆州，然后通过江运到现场。

辅助材料包括甲醇、镁铝尖晶石吸附剂及氨合成催化剂等直接从市场采购，经由汽车运输至现场。

9、项目建设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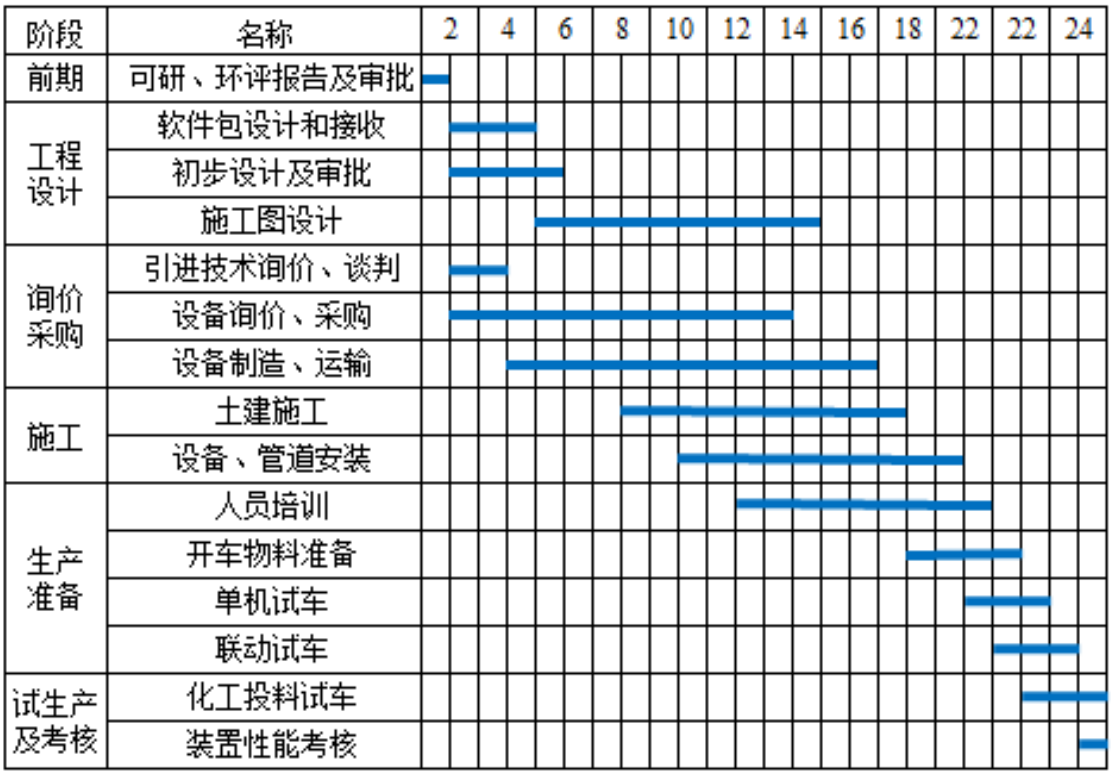

10、项目环保情况

（1）环评批复

黄冈市环保局于 2017 年 8 月 20 日出具黄环函【2017】177 号“黄冈市环保局关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批复本项目建设方案。

黄冈市环保局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出具《市环保局关于对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变更建设主体请示报告的复函》同意项目建设主体变更为云华安后无需重新履行环评程序。

（2）项目环保投资及环保运行费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约 7,303 万元，占全部项目总投资 162,318 万元的约 4.5%。

治理项目	内容	投资估算（万元）
施工期环境监理	环境监理费用	150
废水	污水处理站、回用水站、污水收集管网	1,450
废气	建设期扬尘抑制设施	52
	锅炉烟气处理系统	2,200
	水洗塔、克劳斯脱硫系统、袋除尘、火炬系统	2,650
噪声	隔音、消声、减振等设施	80
固废	施工期垃圾收集设施	16
	收集设备、储存设施、标志牌	100
环境风险	事故池、围堰及各种建筑风险防范、管理防范及应急措施，包括安全标识、灭火器等	500
绿化	绿化植被、设施	55
环境管理	个体防护及其他	50
合计		**7,303**

环保运行费主要包括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费、环保设施折旧费、环境监测费等，本项目投产后环保年运行费用约 454 万元，约占项目运营期年均税后利润 11,244.19 万元的 4.04%。

编号	环保设施	说明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处理设施	电费、药剂费、维修费	160
2	废气处理设施	电费、环保用辅料、维修、折旧费	220
3	噪声防治设施	维修、折旧费	40
4	固体废物处置	人工、危废处置费、维修、折旧费	10
5	水保设施维护费	人工、维护费	4
6	其他费用	事故应急费等	20
	合计		**454**

（3）项目主要污染物及相应的环保措施

①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渣水处理废水、低温甲醇洗废水、生活废水、地面及设备清洗水和分析化验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脱盐水站排水和循环水站排水一起进入回用水站处理后回用至循环水站，回用水站排浓水达到《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8-2013）标准后排入武穴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②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A、煤浆制备废气：煤浆制备时煤粉和石灰粉在运输加料是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处理效率为 99%，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B、低温甲醇洗废气：低温甲醇洗放空尾气主要含硫化氢和甲醇，采用水洗塔水洗后排大气，H_2S 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CH_3OH 浓度符合《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6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及排放限值要求。

C、硫磺回收废气：为处理低温甲醇洗单元所产生的含硫化氢酸性气体，本工程设硫回收装置，采用克劳斯工艺，可将来自低温甲醇洗单元的酸性气体中的 H_2S 催化反应生成单质硫。Claus 尾气和硫磺槽的放空气含有残留的 H_2S 和其它硫化物，不能直接向大气排放，需经焚烧炉焚烧，使残留的 H_2S 和硫化物转化为 SO_2。焚烧后烟气经氨水洗涤后废气中 SO_2 的排放浓度符合《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表 3 中酸性气回收标准要求。

D、备煤废气：项目原料煤和燃料煤都需要进行备煤，备煤产生的粉尘经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E、锅炉废气：项目燃煤锅炉烟气经过“炉内喷钙脱硫+低氮燃烧+SCR 脱硝+脉冲布袋除尘+氨法脱硫工艺”处理，处理后烟气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和《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的[2014]2093 号文）提出的燃煤机组的超低排放限值规定的烟尘浓度不高于 100mg/Nm^3；SO_2 浓度不高于 30mg/Nm^3；NOx 浓度不高于 50mg/Nm^3 的要求。

③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共产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工艺固废、机修废油、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分类型进行处理：

A、危险废物：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主要为工艺废渣（废物类别 HW50）、污水处理站污泥（废物类别 HW49）、机修废油（废物类别 HW08）；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B、一般固废：主要为煤渣、炉渣、渣水处理细渣等，外售综合处理。

C、其它废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④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对噪声源采取建设隔声房间、隔声墙、安装消声器等环保措施，同时对产噪机械设备合理布局，尽量安装在远距厂界、环境敏感目标的地方，并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⑤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A、固废堆场：场地采取混凝土铺地；堆场周围设置集水沟，当固废水分渗出时，经过地面坡度流入周围集水沟，然后送废水处理站处理。

B、车间防渗：车间地面采用水泥硬化，车间周围设计废水收集沟，废水收集后送废水处理站处理。

（二）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1、项目背景

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

2、项目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前景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本公司的比较情况详见下表：

流动比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0.66	0.63	0.58	0.61
史丹利	1.65	1.39	1.47	1.52

湖北宜化	0.37	0.32	0.55	0.59
新洋丰	2.44	1,87	1.65	2.11
司尔特	2.21	3.72	3.07	5.06
金正大	1.89	1.80	1.74	1.83
鲁北化工	2.55	2.14	1.62	1.73
六国化工	0.63	0.53	0.58	0.61
云图控股	0.73	0.70	0.63	0.76
芭田股份	0.67	0.78	0.95	0.83
中位数	1.19	0.78	1.21	1.18
平均值	1.38	1.33	1.28	1.57
本公司	**0.81**	**0.87**	**0.79**	**0.86**
速动比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0.48	0.45	0.39	0.40
史丹利	0.99	0.99	1.08	1.02
湖北宜化	0.28	0.24	0.39	0.41
新洋丰	1.64	1.13	0.92	1.29
司尔特	1.51	2.88	2.54	3.46
金正大	1.32	1.37	1.10	1.83
鲁北化工	2.12	1.86	1.41	1.24
六国化工	0.34	0.29	0.33	0.34
云图控股	0.50	0.50	0.41	0.46
芭田股份	0.45	0.63	0.73	0.59
中位数	0.75	0.81	0.83	0.81
平均值	0.96	1.03	0.93	1.10
本公司	**0.51**	**0.47**	**0.47**	**0.40**
资产负债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云天化	90.87	92.08	92.48	89.56
史丹利	32.60	41.28	38.10	39.37
湖北宜化	92.86	95.18	82.89	79.82
新洋丰	24.22	33.26	32.32	28.25
司尔特	32.30	24.70	31.80	26.64
金正大	37.76	40.27	35.42	30.84
鲁北化工	17.95	21.05	27.41	22.06
六国化工	69.33	64.65	67.12	65.02
云图控股	67.99	66.01	65.00	65.16
芭田股份	47.63	58.00	50.04	50.62
中位数	42.70	49.64	44.07	45.00
平均值	51.35	53.65	52.25	49.73
本公司	**58.27**	**58.75**	**63.53**	**66.12**

由上表可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行业平均，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低于行业平均。公司偿债压力较大，财务风险较高。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102,672.00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比例为 40.37%，占比较高。为保证公司平稳健康发展，有必要减少银行贷款规模。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降低公司负债比例，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重要一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开发新产品，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总股本及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成功后，一方面，公司总股本将由 14,169.7993 万股增加至 18,893.0658 万股，使得公司的资本规模大幅度增加；另一方面，公司股本结构将呈现多元化，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对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182,144.67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2.85 元。预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公司每股净资产也将得到相应提高。

3、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较大幅度提高，资产负债率将有较大幅度下降，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有效降低财务风险，从而增强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

（三）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的利润水平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得到提升。

1、对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的影响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投产后的预计年利润增加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利润总额（万元）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15,942.38
偿还银行借款	-

注：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产品合成氨仅供公司磷铵及复合肥生产使用，不对外销售，因此不产生收入。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大幅度的增加。从短期来看，由于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现有业务预计经营稳定，无重大变化，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幅度的降低；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募投项目的投产，材料成本控制加强、以及负债比例下降财务费用减少等，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将会逐步提高。

3、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折旧及摊销费用将相应增加。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年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加约 9,158.89 万元，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但项目投产

后公司可以有效控制原材料液氨的成本，利润随之增加。因此，能够消化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而增加的折旧及摊销费用，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产生不利影响。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意见

（一）本次募集资金有明确的使用方向，并全部用于主营业务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和“偿还银行借款项目”。“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保障核心原材料供应，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偿还银行借款可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方向。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有利于本公司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降低公司负债比例，增强本公司竞争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本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1、生产经营规模方面

本次募投项目中，“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年产约 30 万吨合成氨，与公司目前每年磷铵及复合肥生产所需耗用的原材料合成氨相匹配。该募投项目是与目前生产规模相适应的，是针对目前市场需求及市场发展趋势而作出的战略决策，具有客观性和可实现性；“偿还银行借款项目”未新增产能，对当前的生产经营规模无明显影响。

2、财务状况方面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 436,739.24 万元、负债总额 254,594.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82,144.67 万元，资产负债率（母

公司口径）为 57.98%，资产负债率较低，资产负债结构较为良好。2018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58,959.13 万元和 9,190.9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 21,322.32 万元，与净利润的比例为 231.99%。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定，盈利能力良好，现金流量正常，募集资金到位后能够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有利于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3、技术水平方面

本次募投项目“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所采用的技术为成熟技术，且公司前期有 8 万吨/年的合成氨生产装置运行（2017 年已拆除）的经验积累，因此技术水平适当；“偿还银行借款项目”是为了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盈利能力。

4、管理方面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根据自身行业特点设置了公司的组织机构。公司下设 18 个职能部门，公司各部门职责设置清晰、分工明确，各部门间的通力协作保障了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本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均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开展。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均不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本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进行了详细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保荐机构等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具备可行性。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向股东分配股利时，本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应缴税金。本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如下：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按照股东持股比例支付股东股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股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除上述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还约定：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

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满足上述分红条件下，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如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如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且绝对值达到5,000万元。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六）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但公司应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4、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最近三年股利实际分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9,466,627.70 元（含税）。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5,738,170.00 元（含税）。

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2,172,712.50 元（含税）。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5,424,498.25 元（含税）。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含发行当年）的股东回报计划及前述回报计划的相关决策机制请参见本节“一、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情况

经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本公司为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规定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信息披露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董事会秘书：查炎华

2、联系电话：(0713)6542366

3、传真：(0713)6542455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执行、将要执行或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标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借款期间	合同金额
1	发行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市支行	4201012018000162	42100620170008536、42010120170003861-1	2018/1/10-2019/1/9	10,000.00
2	发行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市支行	42010120180001038	42100620170008536、42010120170003861-1	2018/4/10-2019/4/9	5,000.00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借款期间	合同金额
3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2017 年黄冈中银借字 041 号	2017 年黄冈中银保字 097 号、2016 年黄冈中银最抵字 002 号、2016 年黄冈中银最抵字 003 号	2018/2/5-2019/2/4	7,000.00
4	发行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大桥支行	A101C18004	保 A101C18004 号	2018/3/12-2019/3/11	3,872.00
5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081400010-2015 年（武穴）字 0011	018140008-2013 年武穴（抵）字 0013 号、0181400010-2015 年武穴（保）字 00010 号	2015/6/30-2019/6/25	5,000.00
6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XHG-2016-1230-0012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6/11/8-2019/11/7	5,000.00
7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XHG-2016-1230-0013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6/11/3-2019/11/2	5,000.00
8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XHG-2017-1230-0007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7/6/2-2020/6/1	5,000.00
9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XHG-2018-1230-0003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8/3/12-2021/3/11	3,000.00
10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XHG-2018-1230-0004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8/5/10-2021/5/9	4,000.00
11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0181400010-2018 年（武穴）字 00048 号	18140008-2013 年武穴（抵）字 0013 号、20180615018140032677514	2018/6/26-2021/6/21	5,000.00
12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WX20160302	WX20160325	2016/3/4-2019/3/3	8,000.00
13	发行人	交通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沈家营支行	A101H17018	保 A101H16027	2017/9/13-2019/5/6	5,000.00
14	发行人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BX792018000J	DX792018000B	2018/10/23-2019/4/23	4,000.00
15	发行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市支行	420101201800003388	42100620170008536、42010120170003861-1	2018/10/30-2019/10/29	5,000.00
16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HTWBTZ42067620020180008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8/9/29-2021/9/28	1,000.00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借款期间	合同金额
17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穴支行	HTWBTZ420676200201800012	XHG-2016-1230-0012-01、XHG-2016-1230-0012-02	2018/11/28-2021/11/27	5,600.00
18	远安矿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夷陵支行	2018 年（夷陵）00062 号	2018 年夷陵（质）字 0023 号、2018 年夷陵（保）字 0006 号、2018 年夷陵（抵）字 0024 号	2018/6/19-2023/6/18	16,000.00
19	万丰化工	湖北保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业基金 20170117	F4901020180117 号	2018/1/17-2019/1/16	500.00

（二）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重大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原料	供应商	合同签订日	合同金额
1	硫磺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2018-11-13	665.00
2	硫磺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2018-11-16	665.00
3	钾肥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7-18	2,200.00
4	钾肥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16	1,410.00
5	钾肥	河北金桥农资有限公司	2018-11-2	2,120.00
6	硫磺	群星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8-11-9	675.00
7	硫磺	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	2018-11-28	595.00
8	硫磺	武汉周正工贸有限公司	2018-11-27	595.00
9	磷矿石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2018-11-9	3,000.00

（三）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重大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署日	合同金额
1	湖北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 EPC 合同	项目工程总承包	2018-9-15	154,477.70
2.1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卡萨利氨合成塔内件合同	采购氨合成塔内件设备	2017-12-12	900.00
2.2	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软件合同	技术服务	2017-12-12	330.00
3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老区 30 万吨/年磷酸反应槽内衬防腐施工合同	反应槽内衬防腐施工工程	2017-12-10	597.80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署日	合同金额
4	湖北俊达建筑施工合同	项目工程施工	2017-11-12	883.63
5	湖北杨子建筑施工合同	项目工程施工	2017-11-27	991.73
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	2017-1-16	3,832.81
7	武穴港田镇港区红阳湖作业区祥云综合码头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	2017-11-21	6,300.00

（四）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金额
1	磷酸一铵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复合肥分公司	2018-10-22	3,675.00
2	磷酸一铵	江苏奥莱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2018-10-12	1,225.00
3	磷酸一铵	保定市三星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18-9-7	2,400.00
4	复合肥	河北金桥农资有限公司	2018-10-17	4,950.00
5	复合肥	河北金桥农资有限公司	2018-10-30	9,250.00
6	磷酸一铵	江西林勇农资有限公司	2018-11-28	1,645.00
7	磷酸一铵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2018-11-21	2,050.00
8	磷酸一铵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9-6	960.00

（五）其他重大商务合同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其他重大商务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签署方 1	合同签署方 2	签订日期	金额
1	股权转让协议	祥云股份（受让方）	东宇矿业（转让方）	2017-11-13	6,356.00
2	股权转让协议	祥云股份（受让方）	东宇矿业（转让方）	2017-10-31	8,644.00
3	房产购置协议	祥云股份（购买方）	泰仁房地产（售卖方）	2017-10-25	3,150.00
4.1	公路合资建设协议	远安矿业（合资方）	宜安联合实业（合资方）	2012-12-17	-
4.2	还款协议	远安矿业（出资方）	宜安联合实业（欠款方）	2018-4-19	8,000.00

（六）保荐与承销协议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担任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外公司之担保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担保情况请参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胡华文　　廖起成　　何俊

解奇兵　　徐军浩　　张驰

刘林森　　王道龙　　钱斌

全体监事：

杜勋平　　田建军　　李光富

除董事、监事外高级管理人员：

胡华平　　陈慧春　　查炎华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方东风 朱 元

项目协办人：_____

李亚晖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承军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

胡曹元

总经理：

王承军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1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徐 晨 马敏英

王成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强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鹏 王怀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12 月 21 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鑫 王怀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12 月 21 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鑫 王怀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12 月 21 日

验资复核机构更名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 事务所）的前身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1988 年 01 月 18 日成立并领取 110000002091500 号营业执照，隶属于北京市财政局。1998 年 6 月 26 日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协[1998]635 号《关于财政所属三家事务所脱钩改制方案的报告》完成脱钩改制。2008 年 11 月 24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为北京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 9 月 8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为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合伙人应出资总额 5,000 万元，截至本年末实际出资总额 4,095 万元。

根据财政部 2010 年 7 月 21 日 财会[2010] 12 号 关于印发《财政部 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要求，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开始进行特殊普通合伙的转制工作，并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1】0130 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2011 年 12 月 22 日设立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领取 110000014531430 号合伙企业营业执照。2012 年 5 月 16 日名称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1 月 19 日，企业取得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592343655N 的营业执照。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12 月 21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鲁国平 42000173

鲁国平

资产评估师 孙玉叶 44120014

孙玉叶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小敏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祥云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祥云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祥云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评估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祥云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唐应军

陈晖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家望

湖北公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招股说明书

（二）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四）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七）公司章程（草案）；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00 至 5：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穴市盘塘

电话：0713-6542366

联系人：查炎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电话：021-61118978

联系人：方东风、朱元